标段编号： 2404-440306-04-01-346662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监理招标投标文件

标段名称： 深圳东兴智谷项目监理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11月17日

目录

资信要素一览表 6
一、企业基本情况 9
企业类型 9
企业营业执照 10
深圳分公司营业执照 12
企业资质证书 13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14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38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62
二、企业同类工程业绩 84
企业业绩 1：区图书馆、群艺馆、大剧院（全过程工程咨询）（含工程监理） 88
（1）中标通知书 88
（2）合同关键页 89
（3）竣工验收资料 96
企业业绩 2：青岛空港综合保税区（查验监管区、航空港供应链加工）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含工程监理） 99
（1）合同关键页 99
（2）竣工验收资料 105
企业业绩 3：赣州国际木材集散中心项目一期 125
（1）中标通知书 125
（2）合同关键页 126
（3）竣工验收资料 130
企业业绩 4：南方科技大学医学院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含工程监理） 139
（1）中标通知书 139
（2）合同关键页 141
（3）竣工验收资料 160
（4）项目效果图 191
（5）获奖证明 192
企业业绩 5：中国杂技艺术中心建设（1#中国杂技艺术中心等 9 项） 193
（1）中标通知书 193
（2）合同关键页 194
企业业绩 6：陕西蒲城大红门肉类食品有限公司新建肉制品加工车间项目监理 199
（1）中标通知书 199
（2）合同关键页 200
（3）竣工验收资料 206
企业业绩 7：深圳改革开发展览馆全过程工程咨询（含工程监理） 208
（1）中标通知书 208
（2）合同关键页 209
企业业绩 8：国际演艺中心全过程工程咨询（含工程监理） 223
（1）中标通知书 223
（2）合同关键页 224
企业业绩 9：深圳金融文化中心全过程工程咨询（含工程监理） 238

（1）中标通知书 238
（2）合同关键页 239
企业业绩 10：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重组三价脊髓灰质炎疫苗生产线建设项目 253
（1）合同关键页 253
（2）竣工验收报告 256
企业业绩 11：科技馆（全过程工程咨询）（含工程监理） 262
（1）中标通知书 262
（2）合同关键页 263
企业业绩 12：青岛华大基因检测试剂生产及基因检测服务项目 270
（1）中标通知书 270
（2）合同关键页 271
（3）竣工验收资料 280
三、总监理工程师同类工程业绩 282
总监理工程师业绩 1：南方科技大学医学院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含工程监理） ... 283
（1）中标通知书 283
（2）合同关键页 285
（3）竣工验收资料 304
（4）项目效果图 335
（5）获奖证明 336
总监理工程师业绩 2：河北燕达陆道培医院项目 337
（1）中标通知书 337
（2）合同关键页 338
（3）竣工验收资料 343
（4）项目效果图 348
总监理工程师证书 349
四、项目机构资源配置情况 355
总监理工程师工作年限证明 357
马锁山 358
路志强 372
陈本潜 384
彭清华 395
洪兆庆 405
邹善强 418
王振宇 428
段春水 440
李崇儒 454
郭士冲 463
陈秋同 476
李东海 485
姚建超 499
五、其他 511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企业基本情况	根据《资信要素一览表》中填写的企业基本情况，提供佐证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企业营业执照、企业资质证书、财务审计报告等资料（原件扫描件）。
2	企业业绩（不评审）	提供近 5 年（自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倒推，在建项目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已竣工项目以竣工验收报告日期为准）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监理业绩（不超过 5 项，若所提供数目超过 5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5 项）。注：（1）证明资料为合同关键页原件扫描件。（合同关键页包括项目名称、合同金额、合同范围、合同盖章签字页、合同签订时间等；）；（2）提供的业绩如为联合体方式承接的，投标人须提供联合体分工证明资料（如联合体协议书）扫描件（原件备查）；（3）已竣工项目需要提供竣工验收证明原件扫描件。（4）需要提供获得建设单位优良履约评价证明文件，形式包含履约评价表、表扬信、感谢信或奖状证书等。 需填写表格，格式按招标文件第三章资信标相关表格格式。
3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业绩（不评审）	提供近 5 年（自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倒推，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已竣工项目以竣工验收报告日期为准），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以同等职务完成的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1 项，若所提供数目超过 1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1 项）。注：（1）证明资料为合同关键页、竣工验收证明原件扫描件，上述业绩须体现拟派项目总监理工程师的职务。（2）项目总监理工程师需提供连续 12 个月的社保缴纳记录。需填写表格，格式按招标文件第三章资信标相关表格格式。
4	项目机构资源配置情况（不评审）	根据国家相关行业监理规范，按照本项目工程特点以及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有关项目机构的设置要求组建项目机构，

		（项目机构配置的监理人员数量不应少于广东省建设厅粤建管〔2002〕97 号文关于工程项目监理人员配置的数量要求）。注：提供拟派团队中主要管理人员应具备相关专业职称证书和执业资格岗位证书等原件扫描件及社保缴纳记录。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及项目总监代表要求提供连续 12 个月的社保缴纳记录，其他人员提供连续 6 个月的社保缴纳记录。
5	其他（不评审）	投标人认为应补充提供的其他文件资料或说明。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资信要素一览表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响应内容
一、企业基本情况	
1. 企业名称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 企业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五圈南路 30 号院 1 号楼 D 座 10 层 1018
3. 企业法定代表人姓名	沈柏
4. 企业成立时间	1998 年 08 月 27 日
5. 企业注册资金	3001 万元
6. 企业近三年营业收入（万元）（公司成立不足三年的，公司实际情况填写）	2025 年度：营业收入 16569.108672 万元 2024 年度：营业收入 16631.699895 万元 2023 年度：营业收入 19911.660717 万元
7. 监理资质等级	**类型：**房屋建筑工程监理　**等级：**甲级　**证书号：**E111A01263 **类型：**市政公用工程监理　**等级：**甲级　**证书号：**E111A01263
8. 企业类型	□国有企业　☑民营企业
二、投标人同类工程业绩	1、区图书馆、群艺馆、大剧院（全过程工程咨询）（含工程监理）工程，合同金额：4145 万元，服务范围：项目拟选址于观湖街道鹭湖社区平安略南侧、规划澜盛一路西侧、规划横滨北路东北侧、横坑水库溢洪道东侧樟坑径片区 02-05 地块，总用地面积 47899.4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92380 平方米，最大层数地上 4 层，地下 2 层，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土方开挖、基坑支护、边坡挡墙、基础、建筑及装饰、幕墙、给排水、电气、消防、弱电及智能化、通风空调、专业设备、人防、充电桩、电梯、景观绿化、室外道路及广场、管网、高低压配电、标识系统、设备抗震、管线迁改等工程或设备安装。项目投资估算为 290235.40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0 年 12 月 22 日，竣工时间：2026 年 8 月 31 日 2、青岛空港综合保税区（查验监管区、航空港供应链加工）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含工程监理）工程，合同金额：2476 万元，服务范围：查验监管区项目、航空港供应链加工项目。合同签订时间：2019 年 8 月 1 日，竣工时间：2022 年 1 月 20 日 3、赣州国际木材集散中心项目一期工程，合同金额：/，服务范围：赣州国际木材集散中心项目一期，包含赣州国际木材集散中心交易中心、展示中心、文化交流中心、仓储建设项目（地块一），项目建设地点位于赣州市南康区龙岭绕城高速连接线北部，地块一占地面积约 160 亩，建筑面积约为 7.5 万平方米，容积率 0.7 建筑密度 29.28%，建安费总投资约 3 亿元。合同签订时间：2020 年 1 月 14 日，竣工时间：2022 年 11 月 11 日 4、南方科技大学医学院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含工程监理）工程，合同金额：1909 万元，服务范围：建设用地面积约 6.36 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16.4 万平方米，建设内容包含教学楼、研发实验用房、单身教师宿舍（公寓）、外籍教师生活用房、学生宿舍及相关配套用房等。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计划投资约 14.8 亿元。合同签订时间：2021 年 1 月 18 日，竣工时间：2026 年 8 月 27 日

	5、中国杂技艺术中心建设（1#中国杂技艺术中心等 9 项）工程，合同金额：1261 万元，服务范围：新建总建筑面积 61999.92 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 36449.95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25549.97 平方米，最大单体面积为 26482 平方米，**最大跨度为 78.02 米，最高高度为 43.95 米**，主要建设 1 个 1950 座大型综合场、1 个 800 座小型剧场、1 个 300 座多功能小型剧场、舞美制作中心、人防工程及地下车库等。同步实施管线、绿化、照明、道路及广场铺装等室外工程，以及电力、燃气、给排水等红线外市政配套工程。工程概（估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84083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4 年 12 月 11 日，竣工时间：2027 年 3 月 25 日 6、陕西蒲城大红门肉类食品有限公司新建肉制品加工车间项目监理工程，合同金额：115 万元，服务范围：主要内容包括新建肉制品加工车间及室外工程部分（室外污水管道、雨水管道、给水管道等）、低温空调系统、制冷工艺系统、制冷动力配电系统的全部监理建筑面积 16038 平方米，单层厂房。投资额：约 9800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3 年 4 月 14 日，竣工时间：2025 年 8 月 30 日 7、深圳改革开发展览馆全过程工程咨询（含工程监理）工程，合同金额：6289 万元，服务范围：改革馆用地面积 3.5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约 9 万平方米，建筑群公共城市公园用地面积约 4.8 万平方米，地下公共空间建筑面积约 4 万平方米；总投资暂估约 34 亿。合同签订时间：2020 年 9 月 16 日，竣工时间：2026 年 10 月 30 日 8、国际演艺中心全过程工程咨询（含工程监理）工程，合同金额：3706 万元，服务范围：用地面积约 1.5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约 5.3 万平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2006 座特大型剧场、1201 座音乐厅等。总投资暂估约 18 亿。合同签订时间：2020 年 9 月 17 日，竣工时间：2026 年 10 月 30 日 9、深圳金融文化中心全过程工程咨询（含工程监理）工程，合同金额：3083 万元，服务范围：用地面积约 1.73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约 4.8 万平方米：总投资暂估约 14.8 亿。合同签订时间：2020 年 9 月 18 日，竣工时间：2026 年 10 月 30 日 10、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重组三价脊髓灰质炎疫苗生产线建设项目工程，合同金额：274 万元，服务范围：项目改建设计区域面积为 3000 平方米，其中原新冠疫苗生产车间已修建完毕，现对原有区域进行改造，改造面积约为 2100 平方米，并在疫苗生产车间南侧扩建一层生产车间，扩建车间长约 61.8 米，宽约 5.2 米，高度 6.89 米，扩建部分面积约 328.87 平方米。合同签订时间：2025 年 2 月 20 日，竣工时间：2025 年 10 月 22 日 11、科技馆（全过程工程咨询）（含工程监理）工程，合同金额：1093 万元，服务范围：项目拟选址于观湖街道鹭湖社区环观中路东南侧、规划横滨北略北侧、横坑水库溢洪道西侧樟坑径片区 02-01 地块，总用地面积 12526.64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38965 平方米，最大层数地上 7 层，地下 3 层，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土方开挖、基坑支护、边坡挡墙、基础、建筑及装饰、幕墙、给排水、电气、消防、弱电及智能化、通风空调、人防、充电桩、电梯、绿化、室外道路及广场、管网、高低压配电、标识系统、设备抗震、管线迁改等工程或设备安装。项目投资估算为 44472.26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0 年 12 月 22 日，竣工时间：2026 年 10 月 30 日

		12、青岛华大基因检测试剂生产及基因检测服务项目工程，合同金额：999 万元，服务范围：项目占地 57123 平方，容积率 2.94，建筑密度 38.68%，绿地率 12.25%，总建筑面积 158034.09 平方米，包括除 1.16#楼地上面积外的全部建筑的面积。总建筑面 58152.82 平方米，其中 1#楼地上部分面积 4.20 万平方米：16#楼地上面积约 1.6 万平方米；投资估算金额：约 8.23 亿元。合同签订时间：2023 年 1 月 6 日，竣工时间：2024 年 9 月 24 日 注：合同金额的数值四舍五入保留到万位即可，与证明资料数值保持一致。若为联合体项目，合同金额的数值填写投标人负责的工程监理部分的合同金额。
三、总监理工程师	姓名	马锁山
	学历专业	本科 学历/土木工程 专业
	年龄	43 岁
	职称	高级工程师
	业绩	填写格式： （一）总监理工程师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1 项） 1、南方科技大学医学院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含监理）工程，合同金额：1909 万元，服务范围：建设用地面积约 6.36 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16.4 万平方米，建设内容包含教学楼、研发实验用房、单身教师宿舍（公寓）、外籍教师生活用房、学生宿舍及相关配套用房等。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计划投资约 14.8 亿元。合同签订时间：2021 年 1 月 18 日，竣工时间：2026 年 8 月 27 日 注：合同金额的数值四舍五入保留到万位即可，与证明资料数值保持一致。若为联合体项目，合同金额的数值填写投标人负责的工程监理部分的合同金额。
四、项目管理班子其他人员设置		拟派团队：共 13 人，其中：高级工程师以上职称：3 人，中级工程师职称：10 人。 姓名：马锁山，职务：总监理工程师，职称：高级工程师； 姓名：路志强，职务：总监理工程师代表，职称：高级工程师； 姓名：陈本潜，职务：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职称：中级工程师； 姓名：彭清华，职务：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职称：中级工程师； 姓名：洪兆庆，职务：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职称：中级工程师； 姓名：邹善强，职务：机电专业监理工程师，职称：中级工程师； 姓名：王振宇，职务：精装专业监理工程师，职称：中级工程师； 姓名：段春水，职务：安全专业监理工程师，职称：高级工程师； 姓名：李崇儒，职务：监理员，职称：中级工程师； 姓名：郭士冲，职务：监理员，职称：中级工程师； 姓名：陈秋同，职务：监理员，职称：中级工程师； 姓名：李东海，职务：安全监理员，职称：中级工程师； 姓名：姚建超，职务：资料监理员，职称：中级工程师； （格式同上）
备注：上述信息投标人需要提供佐证资料，未提供佐证资料的相关信息不予认可。		

一、企业基本情况

企业类型



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集兴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 深圳东兴智谷项目监理 的招投标活动，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我方承诺本公司企业性质为 民营企业 （填写：民营企业或国有企业或其他）。

特此承诺！

承诺人（盖章）：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2026 年 11 月 13 日

备注：根据《资信要素一览表》中填写的企业基本情况，提供佐证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企业营业执照、企业资质证书、财务审计报告等资料（原件扫描件）。

企业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6700054763 4

营业执照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　　称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3001万元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1998年08月27日
法定代表人　沈柏
住　　所　北京市丰台区五圈南路30号院1号楼D座10层1018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政府采购代理服务；采购代理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对外承包工程；咨询策划服务；房地产咨询；房地产评估；房地产经纪；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标准化服务；法律咨询（不含依法须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的业务）；税务服务；环保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安全咨询服务；水利相关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单建式人防工程监理；节能管理服务；环境保护监测；计量技术服务；软件开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监理；公路工程监理；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建设工程设计；文物保护工程监理；安全评价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北京市丰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年04月30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6700054763 4

营业执照

(副　本)(10-1)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　　称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3001 万元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1998 年 08 月 27 日
法定代表人　沈柏
住　　所　北京市丰台区五圈南路 30 号院 1 号楼 D 座 10 层 1018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政府采购代理服务；采购代理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对外承包工程；咨询策划服务；房地产咨询；房地产评估；房地产经纪；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标准化服务；法律咨询（不含依法须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的业务）；税务服务；环保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安全咨询服务；水利相关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单建式人防工程监理；节能管理服务；环境保护监测；计量技术服务；软件开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监理；公路工程监理；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建设工程设计；文物保护工程监理；安全评价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北京市丰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 年 04 月 30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通过国家企业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目录导航 全部展开

基础信息

- 营业执照信息
- 营业期限信息
- 股东及出资信息
- 主要人员信息
- 分支机构信息
- “多证合一”信息公示
- 清算信息
- 变更信息
- 另册管理

获得荣誉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知识产权信息
抵押出质信息
司法协助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违法失信信息
自主公示信息
登记机关发布公告
自主发布公告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67000547634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沈柏
登记机关：北京市丰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1998年08月27日

关注 更多

股东及出资信息 | 变更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企业年报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

营业执照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67000547634	企业名称：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沈柏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1998年08月27日
注册资本：	3001.000000万人民币	核准日期：	2026年04月30日
登记机关：	北京市丰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住所：	北京市丰台区五圈南路30号院1号楼D座10层1018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政府采购代理服务；采购代理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对外承包工程；咨询策划服务；房地产咨询；房地产评估；房地产经纪；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标准化服务；法律咨询（不含依法须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的业务）；税务服务；环保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安全咨询服务；水利相关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单建式人防工程监理；节能管理服务；环境保护监测；计量技术服务；软件开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监理；公路工程监理；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建设工程设计；文物保护工程监理；安全评价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❶提示：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xgk/fdzdgkn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主办单位：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深圳分公司营业执照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ELXX4M
名称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
负责人 沈柏
成立日期 2020年10月20日
营业场所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清华社区龙华大道4683号汇隆智尚B区328
登记机关
2024 年 06 月 21 日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企业资质证书

使用有效期：2026年08月17日
- 2027年02月13日

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证书

企 业 名 称：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详 细 地 址： 北京市丰台区五圈南路30号院1号楼D座10层101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1101167000547634 **经 济 性 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证 书 编 号： E111A01263

资质类别及等级：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2029年05月17日；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2029年05月17日

发证机关：

2026 年 05 月 08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

2025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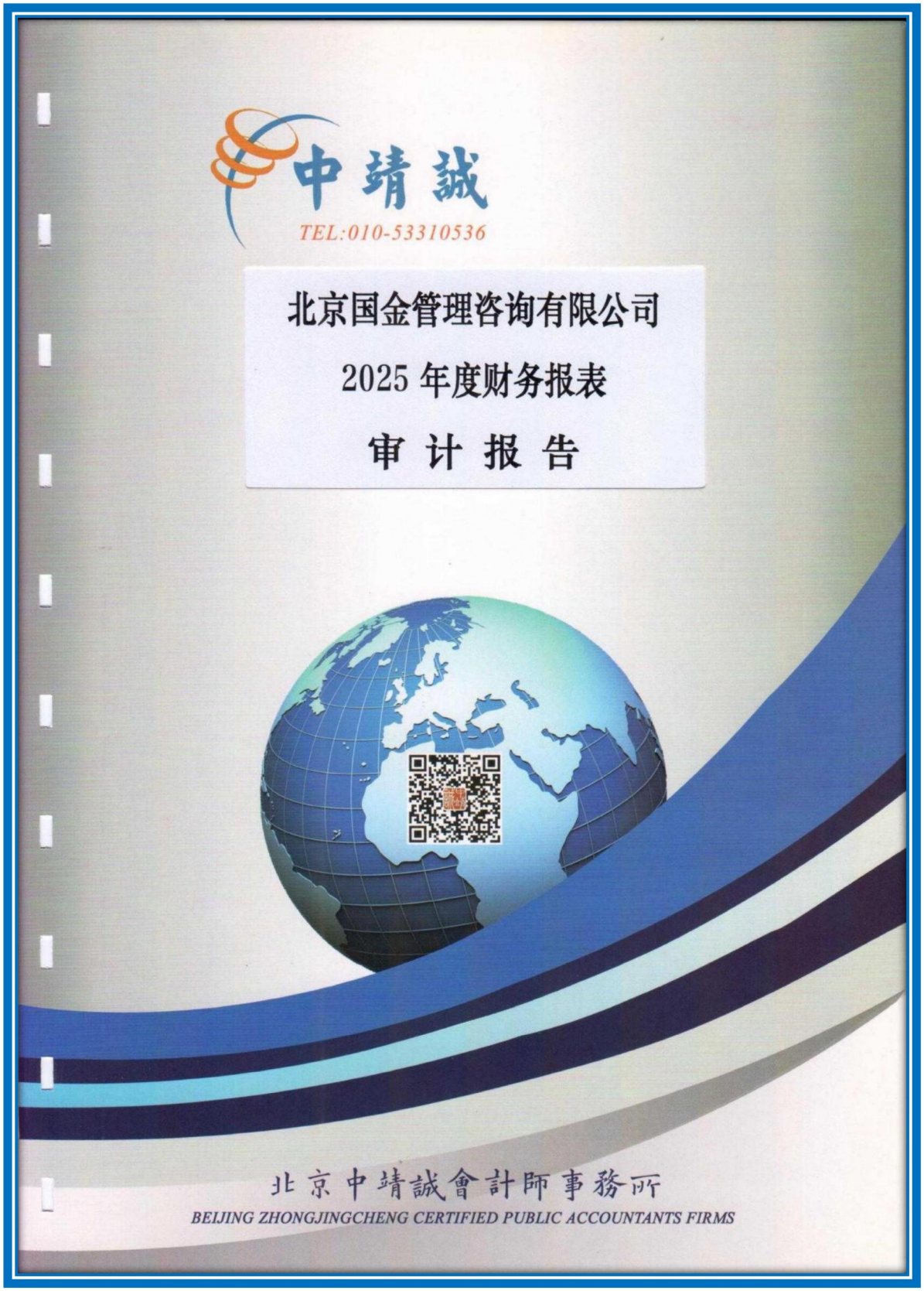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

审 计 报 告

一、正文

二、附件

1、资产负债表

2、利润表

3、现金流量表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财务报表附注

6、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及执业证书复印件

北京中靖誠會計師事務所(普通合伙)

BEIJING ZHONGJINGCHE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FIRMS

中國·北京 *PEKING, CHINA.*

北京中靖誠會計師事務所（普通合伙）
BEIJING ZHONGJINGCHE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FIRMS

审计报告

京中靖诚［2026］第Z1053号



因涉及主体商事商业财务信息及或有机密信息
行业统一加密查询码不支持微信支付宝等公众工具扫码
请下载使用“扫一扫”专业APP扫码识别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财务报告编制基础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经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小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并对财务报告的真实性负责。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以及本报告并非或不视为是对该公司资本保全和偿债能力做出的任何保证；若使用不当造成的任何纠纷、后果、法律责任等，均与本会计师事务所及本注册会计师无关。

{以下无正文}

北京中靖诚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冰洁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赵诚

2026 年 03 月 06 日

资 产 负 债 表

单位名称：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31日　　单位：元

资　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55,494,949.62	41,009,932.51	短期借款	51		
短期投资	2			应付票据	52		
应收票据	3			应付账款	53		
应收账款	4	43,838,873.53	42,908,069.70	预收账款	54		
减：坏账准备	5		248,314.37	其他应付款	55	10,572,871.61	4,061,971.82
应收账款净额	6	43,838,873.53	42,659,755.33	应付工资	56	3,649,014.32	3,347,053.75
预付账款	7			应付福利费	57	549.28	549.28
其他应收款	8	17,565,029.83	30,529,410.81	未交税金	58	862,760.35	823,944.58
存货	9			未付利润	59	42,036,543.78	51,606,779.28
其中:在建开发产品	10			其他未交款	60		
待摊费用	11	685,503.10	494,671.89	预提费用	61		
待处理流动资产净损失	1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6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券投资	13			其他流动负债	63		
其他流动资产	14			流动负债合计	70	57,121,739.34	59,840,298.71
流动资产合计	20	117,584,356.08	114,693,776.54				
长期投资：				长期负债：			
长期投资	21	12,850,700.00	10,100,700.00	长期借款	71		
固定资产：				应付债券	72		
固定资产原价	24	10,598,039.94	10,447,862.94	长期应付款	73		
减：累计折旧	25	7,400,292.70	7,378,447.34	递延出租收入	81		
固定资产净值	26	3,197,747.24	3,069,415.60	其他长期负债	82		
固定资产清理	27			其中：住房周转金	83		
固定资产购建支出	28			长期负债合计	87		
待处理固定资产净损失	29			递延税项：			
固定资产合计	35	3,197,747.24	3,069,415.60	递延税款贷项	88		
无形资产及递延资产：				负债合计	90	57,121,739.34	59,840,298.71
无形资产	36	330,000.00		所有者权益：			
递延资产	37			实收资本	91	10,000,000.00	10,000,000.00
无形资产及递延资产合计	40	330,000.00		资本公积	92	350,000.00	350,000.00
其他长期资产：				盈余公积	93	31,067,818.01	21,497,582.51
其他长期资产	41			其中：公益金	94		
递延税项：				未分配利润	95	35,423,245.97	36,176,004.92
递延税款借项	42			所有者权益合计	99	76,841,063.98	68,023,587.43
资产总计	50	133,962,803.32	127,863,886.14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100	133,962,803.32	127,863,886.14

利　润　表

单位名称：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5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行　次	本年累计
一、主营业务收入	1	165,691,086.72
减：主营业务成本	2	
经营费用	3	156,231,107.33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4	850,376.25
二、主营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	8,609,603.14
加：其他业务利润	6	1,214,271.93
减：管理费用	7	9,058,384.60
财务费用	8	-205,448.21
三、经营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	970,938.68
加：投资收益（亏损以“-”号填列）	10	
补贴收入	11	
营业外收入	12	
减：营业外支出	13	112,016.29
四、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14	858,922.39
减：所得税	15	106,163.44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	752,758.95

现 金 流 量 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期发生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165,081,715.75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205,448.21
现金流入小计	9	165,287,163.9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	96,524,165.8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	72,905,452.5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	8,833,612.2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	1,508,950.47
现金流出小计	20	179,772,181.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	-14,485,017.1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2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25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现金流入小计	2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	
现金流出小计	36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38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	
现金流入小计	44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4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	
现金流出小计	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5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	-14,485,017.1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494,949.6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009,932.51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元

行次	项目名称	本年数						
		实收资本（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1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350,000.00			31,067,818.01	35,423,245.97	76,841,063.98
2	加：会计政策变更							
3	前期差错更正							
4	其他							
5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350,000.00			31,067,818.01	35,423,245.97	76,841,063.98
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570,235.50	752,758.95	-8,817,476.55
7	（一）综合收益总额						752,758.95	752,758.95
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570,235.50		
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1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2	4. 其他					-9,570,235.50		-9,570,235.50
13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4	1. 提取专项储备							
15	2. 使用专项储备							
16	（四）利润分配							
17	1. 提取盈余公积							
18	其中：法定公积金							
19	任意公积金							
20	#储备基金							
21	#企业发展基金							
22	#利润归还投资							
2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4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5	4. 其他							
26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7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8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9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30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31	5. 其他							
32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350,000.00			21,497,582.51	36,176,004.92	68,023,587.43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会计报表附注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一、公司基本情况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08 月 27 日，由沈柏等 11 名自然人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企业法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是为：911101167000547634；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沈柏；注册资金：3001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万丰路 316 号 B 座 5 层 B5-05 单元。

公司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政府采购代理服务；采购代理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对外承包工程；咨询策划服务；房地产咨询；房地产评估；房地产经纪；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标准化服务；法律咨询（不含依法须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的业务）；税务服务；环保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安全咨询服务；水利相关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单建式人防工程监理；节能管理服务；环境保护监测；计量技术服务；软件开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监理；公路工程监理；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建设工程设计；文物保护工程监理；安全评价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附注二、不符合会计核算前提的说明

本公司无不符合会计核算前提的事项说明。

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说明

1、本公司目前执行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

2、会计年度

本公司采用公历制，即每年 01 月 01 日至 12 月 31 日。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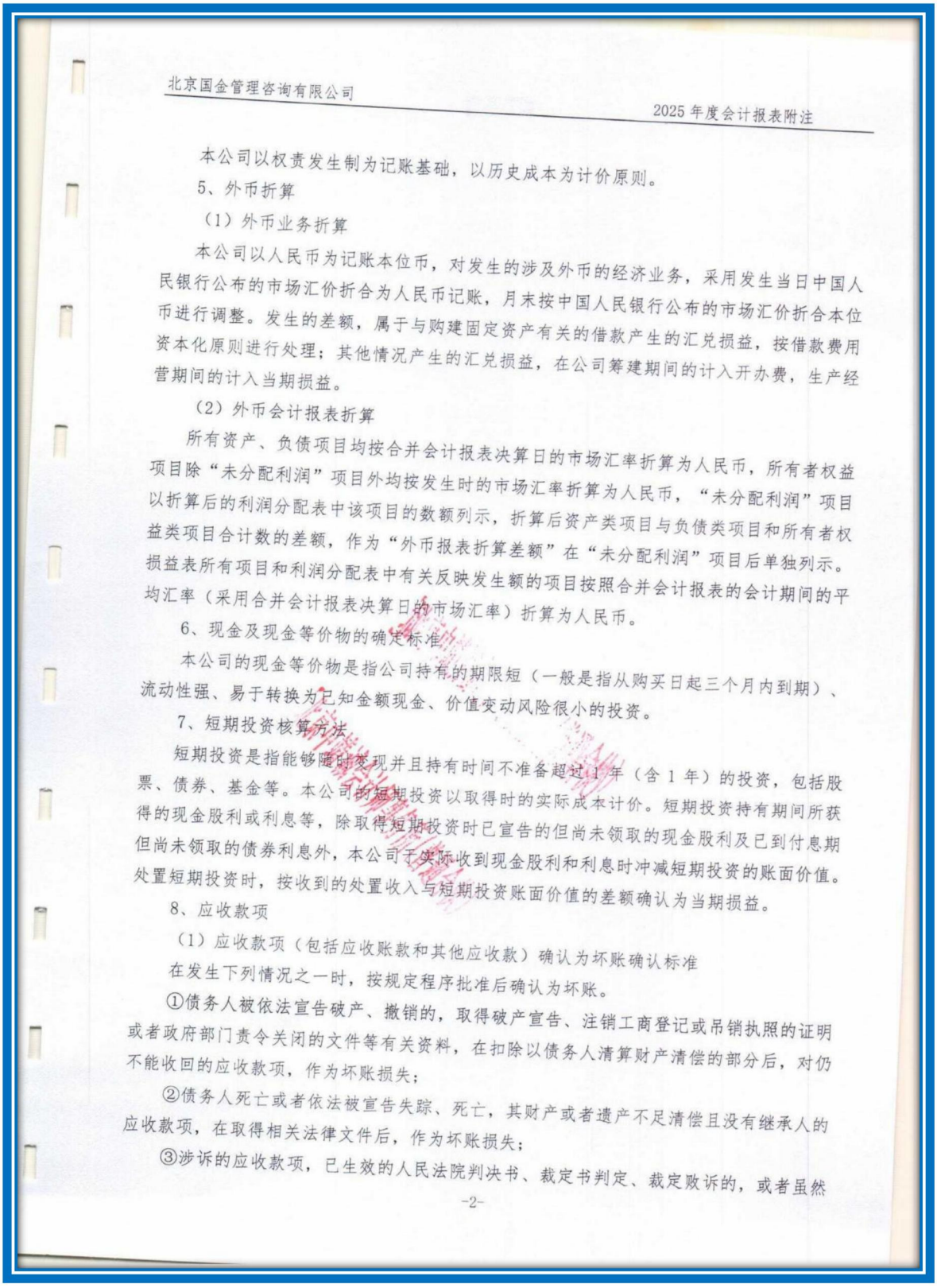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会计报表附注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5、外币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对发生的涉及外币的经济业务，采用发生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月末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折合本位币进行调整。发生的差额，属于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借款费用资本化原则进行处理；其他情况产生的汇兑损益，在公司筹建期间的计入开办费，生产经营期间的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会计报表折算

所有资产、负债项目均按合并会计报表决算日的市场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均按发生时的市场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未分配利润”项目以折算后的利润分配表中该项目的数额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所有者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未分配利润”项目后单独列示。损益表所有项目和利润分配表中有关反映发生额的项目按照合并会计报表的会计期间的平均汇率（采用合并会计报表决算日的市场汇率）折算为人民币。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的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短期投资是指能够随时变现并且持有时间不准备超过 1 年（含 1 年）的投资，包括股票、债券、基金等。本公司的短期投资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短期投资持有期间所获得的现金股利或利息等，除取得短期投资时已宣告的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及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外，本公司于实际收到现金股利和利息时冲减短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处置短期投资时，按收到的处置收入与短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

8、应收款项

（1）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确认为坏账确认标准

在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按规定程序批准后确认为坏账。

①债务人被依法宣告破产、撤销的，取得破产宣告、注销工商登记或吊销执照的证明或者政府部门责令关闭的文件等有关资料，在扣除以债务人清算财产清偿的部分后，对仍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作为坏账损失；

②债务人死亡或者依法被宣告失踪、死亡，其财产或者遗产不足清偿且没有继承人的应收款项，在取得相关法律文件后，作为坏账损失；

③涉诉的应收款项，已生效的人民法院判决书、裁定书判定、裁定败诉的，或者虽然

-2-

胜诉但因无法执行被裁定终止执行的，作为坏账损失；

④逾期 3 年的应收款项，具有企业依法催收磋商记录，并且能够确认 3 年内没有任何业务往来的，在扣除应付该债务人的各种款项和有关责任人员的赔偿后的余额，作为坏账损失；

⑤逾期 3 年的应收款项，债务人在境外及我国香港、澳门、台湾地区的，经依法催收仍未收回，且在 3 年内没有任何业务往来的，在取得境外中介机构出具的终止收款意见书，或者取得我国驻外使（领）馆商务机构出具的债务人逃亡、破产证明后，作为坏账损失。

（2）坏账损失的核算方法：对符合坏账的确认标准，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直接计入营业外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9、存货核算方法

本公司属于服务行业不涉及存货业务。

10、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1）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对被投资企业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即最初以初始成本计量，以后根据应享有的被投资企业所有者权益的份额进行调整。投资初始成本与享有被投资企业所有者权益份额之差额作为股权投资差额，并按以下方式处理：

投资初始成本超过享有被投资企业所有者权益份额之差额，按直线法摊销。合同规定期限的，按投资期限摊销。合同没有规定投资期限的，按不超过 10 年摊销。

本公司对被投资企业无控制、无共同控制且无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投资收益在被投资企业宣布现金股利或利润分配时确认。

处置或转让长期股权投资按实际取得的价款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长期债权投资

长期债券投资按取得时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包括税金、手续费等相关费用)减去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计价；债券溢价或折价在债券存续期内于确认相关债券利息收入时按直线法摊销。期末按权责发生制原则计提应计利息。

（3）长期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决算日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投资单位经营状况变化等原因导致其可回收金额低于投资的账面价值，则按照可收回金额低于投资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年度损益。

11、固定资产计价及折旧核算方法

（1）固定资产确认标准

使用期限在一年以上的房屋建筑物、机器、机械、运输工具以及其他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物品，单位价值在 5000 元以上，并且

使用年限超过两年的，也作为固定资产核算。

（2）固定资产计价方法

外购、自建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投资转入的固定资产以评估确认或者合同约定的价值记账。

（3）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

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预计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	20	5	4.5
运输设备	10	5	9
办公设备	4	3	32
电子设备	4	3	32
其他设备	4	3	32

（4）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不可能使流入企业的经济利益超过原先的估计，则应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

②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使可能流入企业的经济利益超过了原先的估计，则应应当计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其增值后金额不应超过该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

（5）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期末对固定资产进行检查，如发现存在下列情况，则评价固定资产的可回收金额，以确定资产是否已经发生减值。对于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固定资产，按该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计提时按单项资产计提。

A. 固定资产市价大幅度下跌，其跌幅大大高于因时间推移或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并且预计在近期内不可能恢复；

B. 固定资产陈旧过时或发生实体损坏等；

C. 固定资产预计使用方式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如企业计划终止或重组该资产所属的经营业务、提前处置资产等情形，从而对企业产生负面影响；

D. 企业所处经营环境，如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或者产品营销市场在当期发生或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并对企业产生负面影响；

E. 同期市场利率等大幅度提高，进而很可能影响企业计算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的折现率，并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F. 其他有可能表明资产已发生减值的情况。

12、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1）在建工程的计价

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自营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人工、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时点

本公司建造的固定资产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作调整。

（3）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当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时情况时，按该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计提时按工程项目分别计提。

A. 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B. 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本公司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C. 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13、无形资产计价及摊销政策

（1）无形资产计价

购入的各种无形资产，按实际支出记账；其他单位投资转入的无形资产，以评估确认或合同约定的价值记账。

（2）无形资产摊销政策

本公司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年限内分期平均摊销，计入损益。合同规定有受益期限的，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合同没有规定受益期限而法律规定有有效期限的，按不超过法律规定的有效期限平均摊销；合同规定了受益期限而法律也规定了有效期限的，摊销年限不超过两者之中较短者。合同和法律均未规定受益期限或有效期限的，按不超过 10 年的期限摊销。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期末将单项无形资产与可收回金额比较，按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低于其可收回金额的差额提取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计入当年度损益。

14、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方法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是指企业已经支出，但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包括固定资产大修理支出、租入固定资产的改良支出等。以实际发生额核算，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

15、借款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是指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

除为购建固定资产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外，其他借款费用均应于当期确认为费用，直接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16、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确认标准

本公司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应当将其作为预计负债：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实义务；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①如果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应按该范围的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预计负债。

②如果预计负债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预计负债金额应按如下方法确定：

A.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按最可能发生的金额确定；

B.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17、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在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以及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根据下列方法确认：

（1）销售商品收入

销售商品的收入在商品所有权上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购货方时予以确认。假如销售商品的价款回收和退货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或相关的收入和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不能可靠地计量时，收入将不予确认。

（2）提供劳务收入

当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时，提供劳务收入根据劳务的完成程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于提供劳务的期间内确认收入。假如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

18、租赁核算方法

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如为融资租赁，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承租人）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原账面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并将两者的差额记录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如为经营租赁，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费用，如果其他

方法更合理，也可以采用其他方法。

19、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应付税款法进行会计处理。

20、利润分配方法（此部分按公司实际情况描述）

本公司本年实现的净利润按以下顺序进行分配：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提取法定公益金；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应付股东利润；

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1、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无需披露的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2、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无需披露的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附注五、税项

1、本公司缴纳的主要税种和执行的税率如下：

税 种	税 率	备 注
增值税	6%	按营业收入的 6%缴纳
城建税	7%	按应纳增值税额的 7%缴纳
教育费附加	3%	按应纳增值税额的 3%缴纳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按应纳增值税额的 2%缴纳
企业所得税	25%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缴纳

2、本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

无

附注六、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会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资产负债表（期末余额）的注释系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余额，利润及利润分配表（本年发生数）的注释系 2025 年 1-12 月的金额。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现　金	247.97	247.97
银行存款	55,494,701.65	41,009,684.54
合　计	**55,494,949.62**	**41,009,932.51**

2、应收款项

（1）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3,838,873.53	19,773,768.35
1—2 年（含 2 年）		23,134,301.35
2—3 年（含 3 年）		
3 年以上		
减：坏账准备		248,314.37
合　计	**43,838,873.53**	**42,659,755.33**

（2）期末余额较大的应收账款款情况

债权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期末余额比例(%)
公司事业部	4,649,614.05	10.90%
分公司	6,099,338.51	14.30%
公司项目部	23,904,578.04	56.04%
公司部门	1,966,323.54	4.61%
合　计	**36,619,854.14**	**85.85%**

3、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7,565,029.83	21,100,573.40
1—2 年（含 2 年）		9,428,837.41
2—3 年（含 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17,565,029.83**	**30,529,410.81**

（2）期末余额较大的其他应收账款情况

债权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期末余额比例(%)
北京国金工程投资咨询公司	18,000,000.00	55.22%
长春项目	2,254,377.12	6.92%
北京国科天创建筑设计院	2,000,000.00	6.14%
法务部	873,928.56	2.68%
市场发展部	765,675.00	2.35%
合　计	23,893,980.68	73.31%

4、长期投资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长期股权投资	12,850,700.00		2,750,700.00	10,100,700.00
其中：对子公司的投资	12,850,700.00		2,750,700.00	10,100,700.00
对其他企业投资				
其他长期投资				
合　计	12,850,700.00		2,750,700.00	10,100,700.00

（1）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泛华国金公司	2,750,700.00		2,750,700.00	
央视国金公司	2,450,000.00			2,450,000.00
建工工程国金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北国投	6,000,000.00			6,000,000.00
北京国金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1,350,000.00			1,350,000.00
合　计	12,850,700.00		2,750,700.00	10,100,000.00

5、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原值				
房屋	2,480,455.90			2,480,455.90
运输设备	3,684,233.90		150,177.00	3,534,056.90
办公设备	2,641,407.57			2,641,407.57
电子设备	1,791,942.57			1,791,942.57
合　计	10,598,039.94		150,177.00	10,447,862.94

累计折旧				
房屋	494,192.67	117,827.64		494,192.67
运输设备	3,500,021.90		142,668.00	3,357,353.90
办公设备	2,524,483.66	2,995.90		2,527,478.76
电子设备	881,594.47			881,594.47
合 计	7,400,292.80	120,822.54	142,668.00	7,378,447.34
固定资产净值	3,197,747.24			3,069,415.60

6、应交税金

税 种	税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税金及附加		151,342.58	870,370.01	885,148.66	136,563.93
个人所得税		93,979.36	741,820.73	748,779.54	87,020.55
企业所得税		694.24			106,857.68
增值税		616,744.17	9,896,280.40	10,019,522.15	493,502.42
合计		862,760.35	11,614,634.58	11,653,450.35	823,944.58

7、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0,572,871.61	2,615,119.37
1—2 年（含 2 年）		1,446,852.45
2—3 年（含 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10,572,871.61	4,061,971.82

（2）期末余额较大的其他应付账款情况

债权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期末余额比例(%)
深圳分公司	467,853.15	7.63%
其他保证金（2025）	432,800.00	7.06%
第一事业部（史丽梅）	378,632.29	6.18%
高宝东	333,000.00	5.43%
2025BGC-051	320,000.00	5.22%
合 计	1,932,285.44	31.52%

8、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李玉玺等 19 名自然人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 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9、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期初未分配利润	35,423,245.97
加：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	
其中：重大会计差错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5,423,245.97
加：本年净利润	752,758.95
其他增加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公益金	
其他减少	
期末未分配利润	**36,176,004.921**

10、主营业务收入

项 目	上年发生数	本年发生数
咨询费收入	166,316,998.97	165,691,086.72
其中：招标代理收入	12,816,149.00	21,840,000.00
合 计	**166,316,998.97**	**165,691,086.72**

11、营业费用

项 目	上年发生数	本年发生数
工资	62,611,110.59	53,486,202.12
专家费		1,644,274.95
离职补偿金		305,533.20
福利费	856,546.34	854,581.53
修理费	151,394.00	14,185.03
办公费	771,377.63	5,002,445.56
租赁费	6,118,341.78	4,087,315.67
四险一金	9,654,559.10	9,316,025.53

会议费	228,940.16	248,618.46
职工教育经费	78,883.20	139,001.54
劳动保护费	3,834.42	11,532.16
差旅费	5,143,476.61	1,748,354.64
车辆费	1,989,729.96	723,407.71
咨询费	53,046,309.85	63,146,039.16
招待费	130,987.63	185,860.35
综合费用	5,675,623.28	5,643,119.60
分公司费用		9,547,210.12
计提坏账准备		127,400.00
其他	8,472,703.57	
合 计	154,933,818.12	156,231,107.33

12、管理费用

项 目	上年发生数	本年发生数
工资	3,381,547.92	3,203,712.82
离职补偿金	0	152,167.63
职工福利费	94,146.67	74,909.31
折旧费	113,142.67	125,331.64
修理费	19,927.20	221,926.55
租赁费	3,125,133.79	3,004,214.38
四险一金	705,475.52	712,097.38
会议费	149,400.00	150,200.00
职工教育经费	11,641.18	1,200.00
差旅费	73,678.64	76,855.00
咨询费	0	694,256.32
招待费	6,882.20	12,422.42
车辆费	208,191.47	179,523.35
保险费	38,316.69	29,577.90
税金	21,205.56	27,486.60
综合费用	1,748,993.16	144,188.93
计提坏账准备	0	248,314.37
合 计	9,697,682.67	9,058,384.60

13、财务费用

项 目	上年发生数	本年发生数
利息支出（资金占用费）		
减：利息收入	262,896.59	205,448.21
手续费		
合 计	-262,896.59	-205,448.21

附注七、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本公司本年度与关联公司无重大交易事项。

附注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报告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附注九、或有事项及承诺事项

截止报告日，本公司无应收票据贴现或背书、未决诉讼或仲裁、对外担保等重大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及承诺事项。

附注十、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年度财务报表已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经公司【董事会/总经理办公会/类似机构（填具体名称）】批准。

附注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报告日，本公司无其他重要事项。

附注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报告日，无其他重大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2026 年 3 月 6 日

营业执照
（副本）（2-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574043791B

名称 北京中靖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冰姿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会计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税务服务；企业管理；（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0年03月03日
合伙期限 2010年03月03日 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门头沟区雁翅镇高芹路1号院YC-0689号

登记机关

2021年10月19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名 称：北京中靖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执行事务合伙人：王冰姿

经 营 场 所：北京市门头沟区雁翅镇高芹路1号院70-0689号

组 织 形 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095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0]0016

批准执业日期：2010年02月04日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四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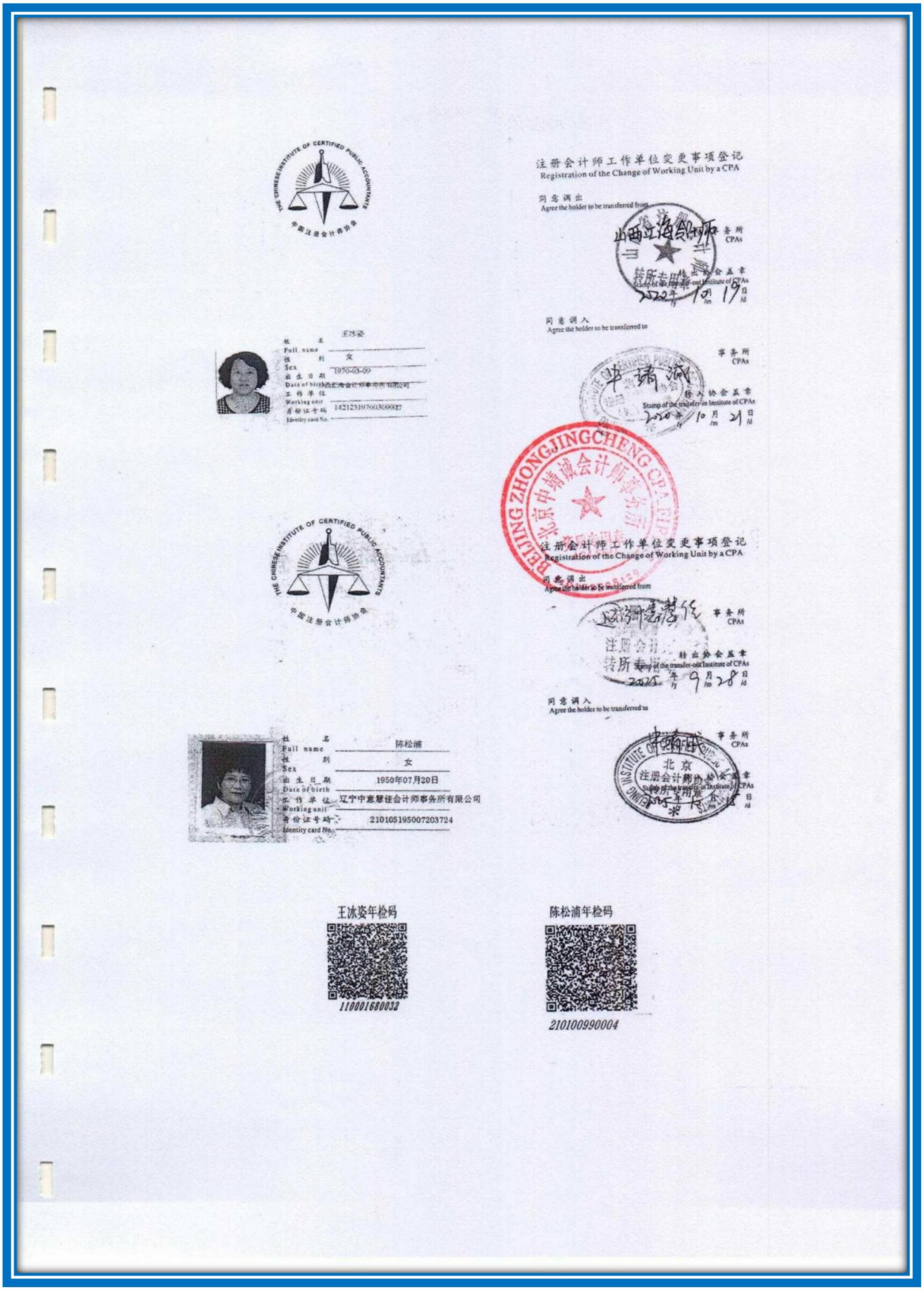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事务所 CPAs
Full name
Sex
Date of birth
Working unit
Identity card No.
王冰姿
女
1970-03-09
142123197003090827
陈松浦
女
1950年07月20日
辽宁中意慧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10105195007203724
BEIJING ZHONGJINGCHENG CPA FIRM
北京中靖诚会计师事务所
王冰姿年检码
110001680032
陈松浦年检码
210100990004

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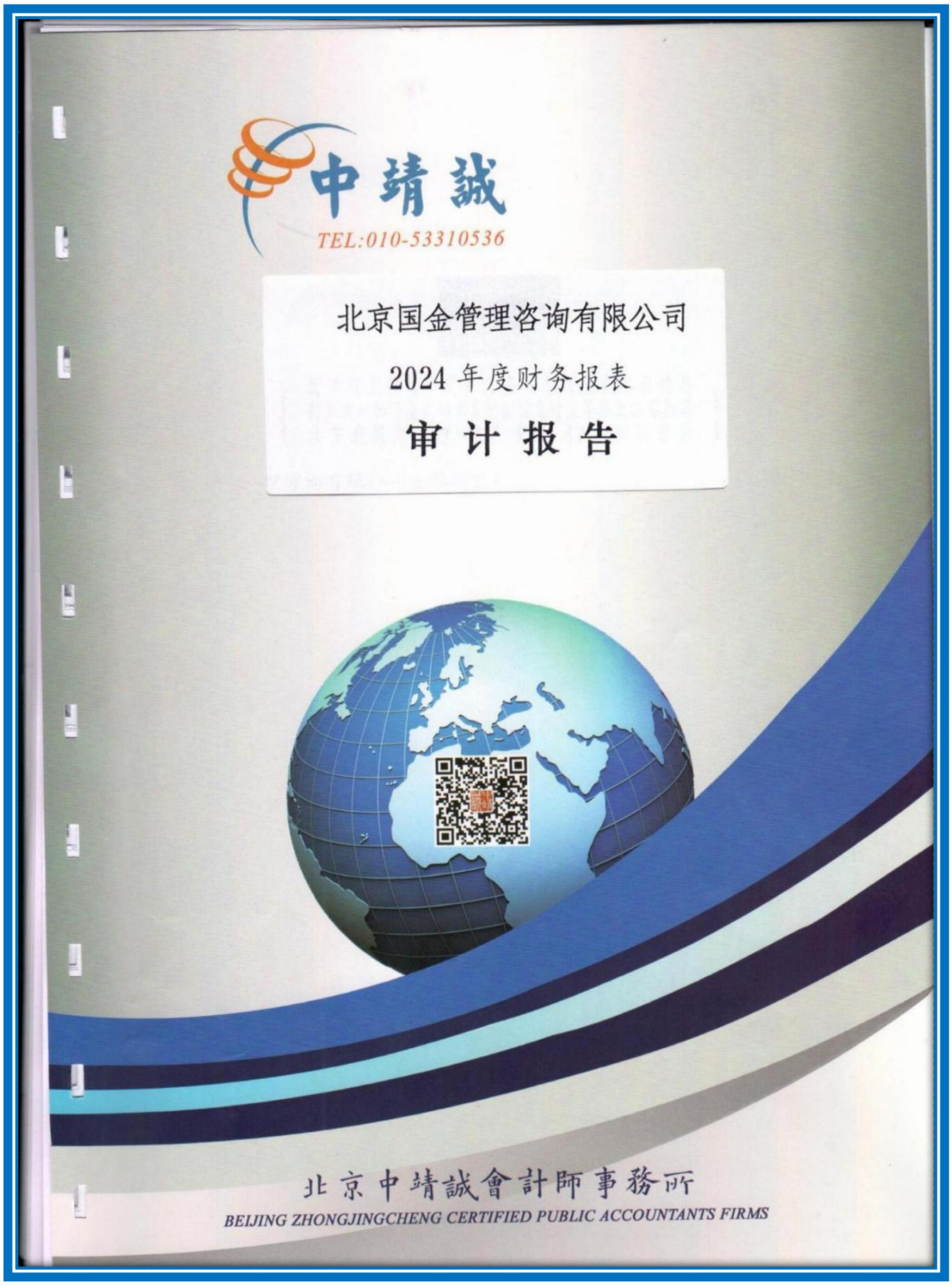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

审 计 报 告

一、正文

二、附件

1、资产负债表

2、利润表

3、现金流量表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财务报表附注

6、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及执业证书复印件

北京中靖誠會計師事務所（普通合伙）

BEIJING ZHONGJINGCHE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FIRMS

中國·北京 *BEIJING, CHINA.*

北京中靖誠會計師事務所（普通合伙）
Beijing Zhongjingche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 Firms

审计报告

京中靖诚[2025]第 Z1186 号

因涉及主体商事商业财务信息及或有机密信息
行业统一加密查询码不支持微信支付宝等公众工具扫码
请下载使用“扫一扫”专业 APP 扫码识别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该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在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该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公司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工作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工作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事务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执业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事务所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以及本报告并非或不视为是对该公司资本保全和偿债能力做出的任何保证；仅供项目招投标参考；不做银行、担保、司法等其他任何用途。非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本报告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不得提供给其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见诸于公开媒体。若使用不当造成的任何纠纷、后果、法律责任等，均与本会计师事务所及本注册会计师无关。

〔以下无正文〕

北京中靖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冰洁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5 年 03 月 26 日

资 产 负 债 表

单位名称：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元

资　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58,685,741.71	55,494,949.62	短期借款	51		
短期投资	2			应付票据	52		
应收票据	3			应付账款	53		
应收账款	4	42,894,937.32	43,838,873.53	预收账款	54		
减：坏账准备	5			其他应付款	55	8,591,202.64	10,572,871.61
应收账款净额	6	42,894,937.32	43,838,873.53	应付工资	56	3,554,957.72	3,649,014.32
预付账款	7			应付福利费	57	549.28	549.28
其他应收款	8	16,002,954.59	17,565,029.83	未交税金	58	2,051,455.13	862,760.35
存货	9			未付利润	59	47,895,279.56	42,036,543.78
其中：在建开发产品	10			其他未交款	60		
待摊费用	11	722.36	685,503.10	预提费用	61		
待处理流动资产净损失	1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6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券投资	13			其他流动负债	63		
其他流动资产	14			流动负债合计	70	62,093,444.33	57,121,739.34
流动资产合计	20	117,584,355.98	117,584,356.08				
长期投资：				长期负债：			
长期投资	21	12,850,700.00	12,850,700.00	长期借款	71		
固定资产：				应付债券	72		
固定资产原价	24	8,635,805.48	10,598,039.94	长期应付款	73		
减：累计折旧	25	7,287,150.13	7,400,292.70	递延出租收入	81		
固定资产净值	26	1,348,655.35	3,197,747.24	其他长期负债	82		
固定资产清理	27			其中：住房周转金	83		
固定资产购建支出	28			长期负债合计	87		
待处理固定资产净损失	29			递延税项：			
固定资产合计	35	1,348,655.35	3,197,747.24	递延税款贷项	88		
无形资产及递延资产：				负债合计	90	62,093,444.33	57,121,739.34
无形资产	36	330,000.00	330,000.00	所有者权益：			
递延资产	37			实收资本	91	10,000,000.00	10,000,000.00
无形资产及递延资产合计	40	330,000.00	330,000.00	资本公积	92	350,000.00	350,000.00
其他长期资产：				盈余公积	93	25,197,857.23	31,067,818.01
其他长期资产	41			其中：公益金	94		
递延税项：				未分配利润	95	34,472,409.77	35,423,245.97
递延税款借项	42			所有者权益合计	99	70,020,267.00	76,841,063.98
资产总计	50	132,113,711.33	133,962,803.32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100	132,113,711.33	133,962,803.32

利　润　表

单位名称：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行　次	本年累计
一、主营业务收入	1	166,316,998.95
减：主营业务成本	2	
经营费用	3	154,933,818.05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4	799,245.04
二、主营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	10,583,935.86
加：其他业务利润	6	36,792.45
减：管理费用	7	9,697,682.67
财务费用	8	-262,896.59
三、经营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	1,185,942.23
加：投资收益（亏损以“-”号填列）	10	
补贴收入	11	
营业外收入	12	
减：营业外支出	13	235,106.03
四、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14	950,836.20
减：所得税	15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	950,836.20

现 金 流 量 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发生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172,524,738.87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262,896.59
现金流入小计	9	172,787,635.4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	86,547,077.6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	77,397,793.3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	9,321,319.3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	750,002.72
现金流出小计	20	174,016,193.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	-1,228,557.6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2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25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现金流入小计	2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0	1,962,234.46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	
现金流出小计	36	1,962,234.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	-1,962,234.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38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	
现金流入小计	44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4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	
现金流出小计	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5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	-3,190,792.0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685,741.7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494,949.62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元

行次	项目名称	本年数						
		实收资本（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1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350,000.00			25,197,857.23	34,472,409.77	70,020,267.00
2	加：会计政策变更							
3	前期差错更正							
4	其他							
5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350,000.00			25,197,857.23	34,472,409.77	70,020,267.00
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869,960.78	950,835.20	6,820,796.98
7	（一）综合收益总额						950,836.20	950,836.20
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869,960.78		5,869,960.78
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1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2	4. 其他							
13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4	1. 提取专项储备							
15	2. 使用专项储备							
16	（四）利润分配							
17	1. 提取盈余公积							
18	其中：法定公积金							
19	任意公积金					5,869,960.78		5,869,960.78
20	#储备基金							
21	#企业发展基金							
22	#利润归还投资							
2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4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5	4. 其他							
26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7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8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9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30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31	5. 其他							
32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350,000.00			31,067,818.01	35,423,245.97	76,841,063.98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会计报表附注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一、公司基本情况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08 月 27 日，由沈柏等 11 名自然人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企业法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是为：911101167000547634；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沈柏；注册资金：500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万丰路 316 号 B 座 5 层 B5-05 单元。

公司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政府采购代理服务；采购代理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对外承包工程；咨询策划服务；房地产咨询；房地产评估；房地产经纪；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标准化服务；法律咨询（不含依法须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的业务）；税务服务；环保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安全咨询服务；水利相关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单建式人防工程监理；节能管理服务；环境保护监测；计量技术服务；软件开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监理；公路工程监理；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建设工程设计；文物保护工程监理；安全评价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附注二、不符合会计核算前提的说明

本公司无不符合会计核算前提的事项说明。

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说明

1、本公司目前执行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

2、会计年度

本公司采用公历制，即每年 01 月 01 日至 12 月 31 日。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5、外币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对发生的涉及外币的经济业务，采用发生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月末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折合本位币进行调整。发生的差额，属于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借款费用资本化原则进行处理；其他情况产生的汇兑损益，在公司筹建期间的计入开办费，生产经营期间的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会计报表折算

所有资产、负债项目均按合并会计报表决算日的市场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均按发生时的市场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未分配利润”项目以折算后的利润分配表中该项目的数额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所有者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未分配利润”项目后单独列示。损益表所有项目和利润分配表中有关反映发生额的项目按照合并会计报表的会计期间的平均汇率（采用合并会计报表决算日的市场汇率）折算为人民币。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的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短期投资是指能够随时变现并且持有时间不准备超过 1 年（含 1 年）的投资，包括股票、债券、基金等。本公司的短期投资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短期投资持有期间所获得的现金股利或利息等，除取得短期投资时已宣告的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及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外，本公司于实际收到现金股利和利息时冲减短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处置短期投资时，按收到的处置收入与短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

8、应收款项

（1）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确认为坏账确认标准

在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按规定程序批准后确认为坏账。

①债务人被依法宣告破产、撤销的，取得破产宣告、注销工商登记或吊销执照的证明或者政府部门责令关闭的文件等有关资料，在扣除以债务人清算财产清偿的部分后，对仍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作为坏账损失；

②债务人死亡或者依法被宣告失踪、死亡，其财产或者遗产不足清偿且没有继承人的应收款项，在取得相关法律文件后，作为坏账损失；

③涉诉的应收款项，已生效的人民法院判决书、裁定书判定、裁定败诉的，或者虽

然胜诉但因无法执行被裁定终止执行的，作为坏账损失；

④逾期 3 年的应收款项，具有企业依法催收磋商记录，并且能够确认 3 年内没有任何业务往来的，在扣除应付该债务人的各种款项和有关责任人员的赔偿后的余额，作为坏账损失；

⑤逾期 3 年的应收款项，债务人在境外及我国香港、澳门、台湾地区的，经依法催收仍未收回，且在 3 年内没有任何业务往来的，在取得境外中介机构出具的终止收款意见书，或者取得我国驻外使（领）馆商务机构出具的债务人逃亡、破产证明后，作为坏账损失。

（2）坏账损失的核算方法：对符合坏账的确认标准，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直接计入营业外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9、存货核算方法

本公司属于服务行业不涉及存货业务。

10、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1）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对被投资企业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即最初以初始成本计量，以后根据应享有的被投资企业所有者权益的份额进行调整。投资初始成本与享有被投资企业所有者权益份额之差额作为股权投资差额，并按以下方式处理：

投资初始成本超过享有被投资企业所有者权益份额之差额，按直线法摊销。合同规定期限的，按投资期限摊销。合同没有规定投资期限的，按不超过 10 年摊销。

本公司对被投资企业无控制、无共同控制且无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投资收益在被投资企业宣布现金股利或利润分配时确认。

处置或转让长期股权投资按实际取得的价款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长期债权投资

长期债券投资按取得时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包括税金、手续费等相关费用)减去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计价；债券溢价或折价在债券存续期内于确认相关债券利息收入时按直线法摊销。期末按权责发生制原则计提应计利息。

（3）长期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决算日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投资单位经营状况变化等原因导致其可回收金额低于投资的账面价值，则按照可收回金额低于投资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年度损益。

11、固定资产计价及折旧核算方法

（1）固定资产确认标准

使用期限在一年以上的房屋建筑物、机器、机械、运输工具以及其他与生产经营有

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物品，单位价值在 5000 元以上，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两年的，也作为固定资产核算。

（2）固定资产计价方法

外购、自建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投资转入的固定资产以评估确认或者合同约定的价值记账。

（3）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

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预计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	20	5	4.5
运输设备	10	5	9
办公设备	4	3	32
电子设备	4	3	32
其他设备	4	3	32

（4）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不可能使流入企业的经济利益超过原先的估计，则应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

②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使可能流入企业的经济利益超过了原先的估计，则应应当计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其增值后金额不应超过该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

（5）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期末对固定资产进行检查，如发现存在下列情况，则评价固定资产的可回收金额，以确定资产是否已经发生减值。对于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固定资产，按该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计提时按单项资产计提。

A. 固定资产市价大幅度下跌，其跌幅大大高于因时间推移或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并且预计在近期内不可能恢复；

B. 固定资产陈旧过时或发生实体损坏等；

C. 固定资产预计使用方式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如企业计划终止或重组该资产所属的经营业务、提前处置资产等情形，从而对企业产生负面影响；

D. 企业所处经营环境，如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或者产品营销市场在当期发生或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并对企业产生负面影响；

E. 同期市场利率等大幅度提高，进而很可能影响企业计算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的折现率，并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F. 其他有可能表明资产已发生减值的情况。

12、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1）在建工程的计价

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自营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人工、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时点

本公司建造的固定资产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作调整。

（3）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当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时情况时，按该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计提时按工程项目分别计提。

A. 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B. 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本公司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C. 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13、无形资产计价及摊销政策

（1）无形资产计价

购入的各种无形资产，按实际支出记账；其他单位投资转入的无形资产，以评估确认或合同约定的价值记账。

（2）无形资产摊销政策

本公司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年限内分期平均摊销，计入损益。合同规定有受益期限的，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合同没有规定受益期限而法律规定有有效期限的，按不超过法律规定的有效期限平均摊销；合同规定了受益期限而法律也规定了有效期限的，摊销年限不超过两者之中较短者。合同和法律均未规定受益期限或有效期限的，按不超过 10 年的期限摊销。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期末将单项无形资产与可收回金额比较，按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低于其可收回金额的差额提取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计入当年度损益。

14、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方法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是指企业已经支出，但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包括固定资产大修理支出、租入固定资产的改良支出等。以实际发生额核算，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

15、借款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是指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

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

除为购建固定资产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外，其他借款费用均应于当期确认为费用，直接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16、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确认标准

本公司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应当将其作为预计负债：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实义务；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①如果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应按该范围的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预计负债。

②如果预计负债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预计负债金额应按如下方法确定：

A．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按最可能发生的金额确定；

B．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17、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在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以及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根据下列方法确认：

（1）销售商品收入

销售商品的收入在商品所有权上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购货方时予以确认。假如销售商品的价款回收和退货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或相关的收入和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不能可靠地计量时，收入将不予确认。

（2）提供劳务收入

当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时，提供劳务收入根据劳务的完成程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于提供劳务的期间内确认收入。假如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

18、租赁核算方法

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如为融资租赁，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承租人）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原账面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并将两者的差额记录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如为经营租赁，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费用，如果其他方法更合理，也可以采用其他方法。

19、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应付税款法进行会计处理。

20、利润分配方法（此部分按公司实际情况描述）

本公司本年实现的净利润按以下顺序进行分配：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提取法定公益金；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应付股东利润；

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1、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无需披露的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2、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无需披露的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附注五、税项

1、本公司缴纳的主要税种和执行的税率如下：

税 种	税 率	备 注
增值税	6%	按营业收入的 6%缴纳
城建税	7%	按应纳增值税额的 7%缴纳
教育费附加	3%	按应纳增值税额的 3%缴纳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按应纳增值税额的 2%缴纳
企业所得税	25%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缴纳

2、本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

无

附注六、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会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资产负债表（期末余额）的注释系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余额，利润及利润分配表（本年发生数）的注释系 2024 年 1-12 月的金额。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现　金	217.97	247.97
银行存款	58,685,523.74	55,494,701.65
合　计	58,685,741.71	55,494,949.62

2、应收款项

（1）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2,894,937.32	43,838,873.53
1—2 年（含 2 年）		
2—3 年（含 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42,894,937.32	43,838,873.53

（2）期末余额较大的应收账款款情况

债权人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公司事业部	16,687,695.48	1 年以内
分公司	12,314,931.63	1 年以内
公司项目部	11,305,497.50	1 年以内
公司部门	3,509,216.92	1 年以内
合　计	43,817,341.53	

3、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6,002,954.59	17,565,029.83
1—2 年（含 2 年）		
2—3 年（含 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16,002,954.59	17,565,029.83

（2）期末余额较大的其他应收账款情况

债权人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借款	3,538,643.76	1 年以内
北京国科天创建筑设计院	2,000,000.00	1 年以内
沈柏	1,600,000.00	1 年以内

债权人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投标保证金	1,278,428.75	1 年以内
北京万开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753,587.86	1 年以内
合　　计	9,170,660.37	

4、长期投资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长期股权投资	12,850,700.00	0.00	0.00	12,850,700.00
其中：对子公司的投资	12,850,700.00	0.00	0.00	12,850,700.00
对其他企业投资				
其他长期投资				
合　计	12,850,700.00	0.00	0.00	12,850,700.00

（1）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泛华国金公司	2,750,700.00	0.00	0.00	2,750,700.00
央视国金公司	2,450,000.00	0.00	0.00	2,450,000.00
建工工程国金公司	300,000.00	0.00	0.00	300,000.00
北国投	6,000,000.00	0.00	0.00	6,000,000.00
北京国金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1,350,000.00	0.00	0.00	1,350,000.00
合　计	12,850,700.00	0.00	0.00	12,850,700.00

5、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原值				
房屋	540,000.00	1,940,455.90		2,480,455.90
运输设备	3,684,233.90			3,684,233.90
办公设备	2,619,629.01	21,778.56		2,641,407.57
电子设备	1,791,942.57			1,791,942.57
合　计	8,635,805.48	1,962,234.46		10,598,039.94
累计折旧				
房屋	384,046.00	110,146.67		494,192.67
运输设备	3,500,021.90			3,500,021.90
办公设备	2,521,487.76	2,995.90		2,524,483.66
电子设备	881,594.47			881,594.47

合 计	7,287,150.13	113,142.67		7,400,292.80
固定资产净值	1,348,655.35			3,197,747.24

6、应交税金

税 种	税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税金及附加		166,707.19	820,203.79	835,568.40	151,342.58
个人所得税		111,830.89	901,197.17	919,048.70	93,979.36
企业所得税		214,455.90		213,761.66	694.24
增值税		1,558,461.15	9,977,553.17	10,919,270.15	616,744.17
合计		2,051,455.13	11,698,954.13	12,887,648.91	862,760.35

7、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8,591,202.64	10,572,871.61
1—2 年（含 2 年）		
2—3 年（含 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8,591,202.64	10,572,871.61

（2）期末余额较大的其他应付账款情况

债权人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公司项目部	6,123,758.48	1 年以内
分公司	1,456,411.31	1 年以内
租金	1,135,240.28	1 年以内
唐根生	495,509.00	1 年以内
代发劳务费	233,090.77	1 年以内
合 计	9,444,009.84	

8、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李玉玺等 19 名自然人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 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9、未分配利润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会计报表附注

项　目	金　额
期初未分配利润	34,472,409.77
加：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	
其中：重大会计差错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4,472,409.77
加：本年净利润	950,836.20
其他增加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公益金	
其他减少	
期末未分配利润	35,423,245.97

10、主营业务收入

项　目	上年发生数	本年发生数
咨询费收入	199,116,607.17	166,316,998.97
合　计	199,116,607.17	199,116,607.17

11、营业费用

项　目	上年发生数	本年发生数
工资	58,167,283.45	62,611,110.59
福利费	452,586.38	856,546.34
修理费		151,394.00
中介代理费		1,394,314.61
办公费	1,143,236.87	771,377.63
物料消耗	4,927,382.96	4,072,402.96
租赁费	9,102,710.19	6,118,341.78
交通费	2,163,618.94	9,738.08
邮电费		39,921.51
电话费		18,856.31
四险一金	9,271,960.00	9,654,559.10
会议费	92,558.17	228,940.16
职工教育经费	84,773.61	78,883.20
劳动保护费		3,834.42
差旅费	2,605,132.68	5,143,476.61
车辆费		1,989,729.96

水电费		25,521.82
咨询费	91,647,651.06	53,046,309.85
招待费	39,237.00	130,987.63
监理费	712,068.46	114,867.92
其他	7,689,033.59	8,472,703.57
合 计	188,099,233.36	154,933,818.05

12、管理费用

项 目	上年发生数	本年发生数
工资	2,893,777.63	3,381,547.92
职工福利费	49,365.40	94,146.67
折旧费	195,075.46	113,142.67
修理费	179,601.38	19,927.20
中介、代理费	31,752.91	49,232.85
办公费	218,790.19	71,482.90
物料消耗	212,809.54	733,443.85
租赁费	3,682,821.98	3,125,133.79
运输费	6,191.00	2,077.00
邮电费	156,955.69	45,489.45
电话费	12,256.40	17,001.60
四险一金	587,060.72	705,475.52
会议费	66,350.50	149,400.00
职工教育经费	4,016.23	11,641.18
劳动保护费	63,720.00	48.43
差旅费	60,552.73	73,678.64
招待费	20,203.82	6,882.20
车辆费	140,791.35	208,191.47
水电费	68,842.15	80,214.36
保险费	23,872.80	38,316.69
培训、咨询费	1,303,368.94	750,002.72
税金	756.99	21,205.56
合 计	9,978,933.81	9,697,682.67

13、财务费用

项 目	上年发生数	本年发生数
利息支出（资金占用费）		

减：利息收入	240,919.10	262,896.59
手续费		
合 计	-240,919.10	-262,896.59

附注七、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本公司本年度与关联公司无重大交易事项。

附注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报告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附注九、或有事项及承诺事项

截止报告日，本公司无应收票据贴现或背书、未决诉讼或仲裁、对外担保等重大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及承诺事项。

附注十、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年度财务报表已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公司【董事会/总经理办公会/类似机构（填具体名称）】批准。

附注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报告日，本公司无其他重要事项。

附注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报告日，无其他重大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2025 年 3 月 26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6551404511B

营业执照

（副本）（2-2）

名　　称　北京中[illegible]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　　型　普通合伙企业　王[illegible]

执行事务合伙人

经营范围　[illegible]验证企业资本，出具[illegible]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illegible]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illegible]。（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下期出资时间为2060年12月26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0年03月03日

合伙期限　2010年03月03日至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门头沟区雁翅镇高芹路1号院YC-0689号

登记机关　[illegible]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年10月19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北京中靖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王冰荣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门头沟区雁翅镇高芹路1号院YC-0689号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095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0]0016

批准执业日期：2010年02月04日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四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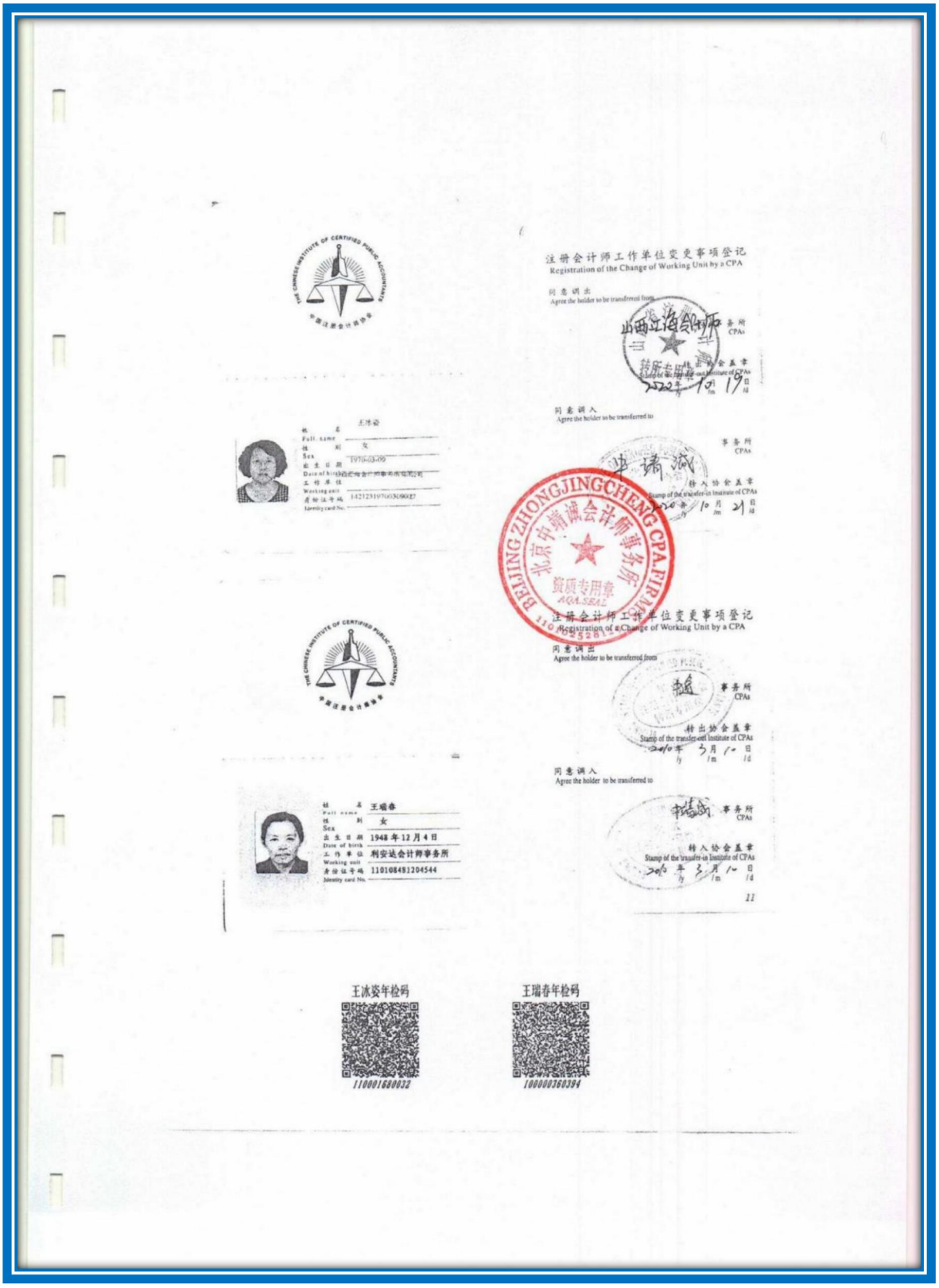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中靖诚会计师事务所
BEIJING ZHONGJINGCHENG CPA.FIRM
资质专用章
AQA SEAL
Full name
Sex
Date of birth
Working unit
Identity card No.
1970-03-09
1948年12月4日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
110108481204544
王冰姿年检码
王瑞春年检码

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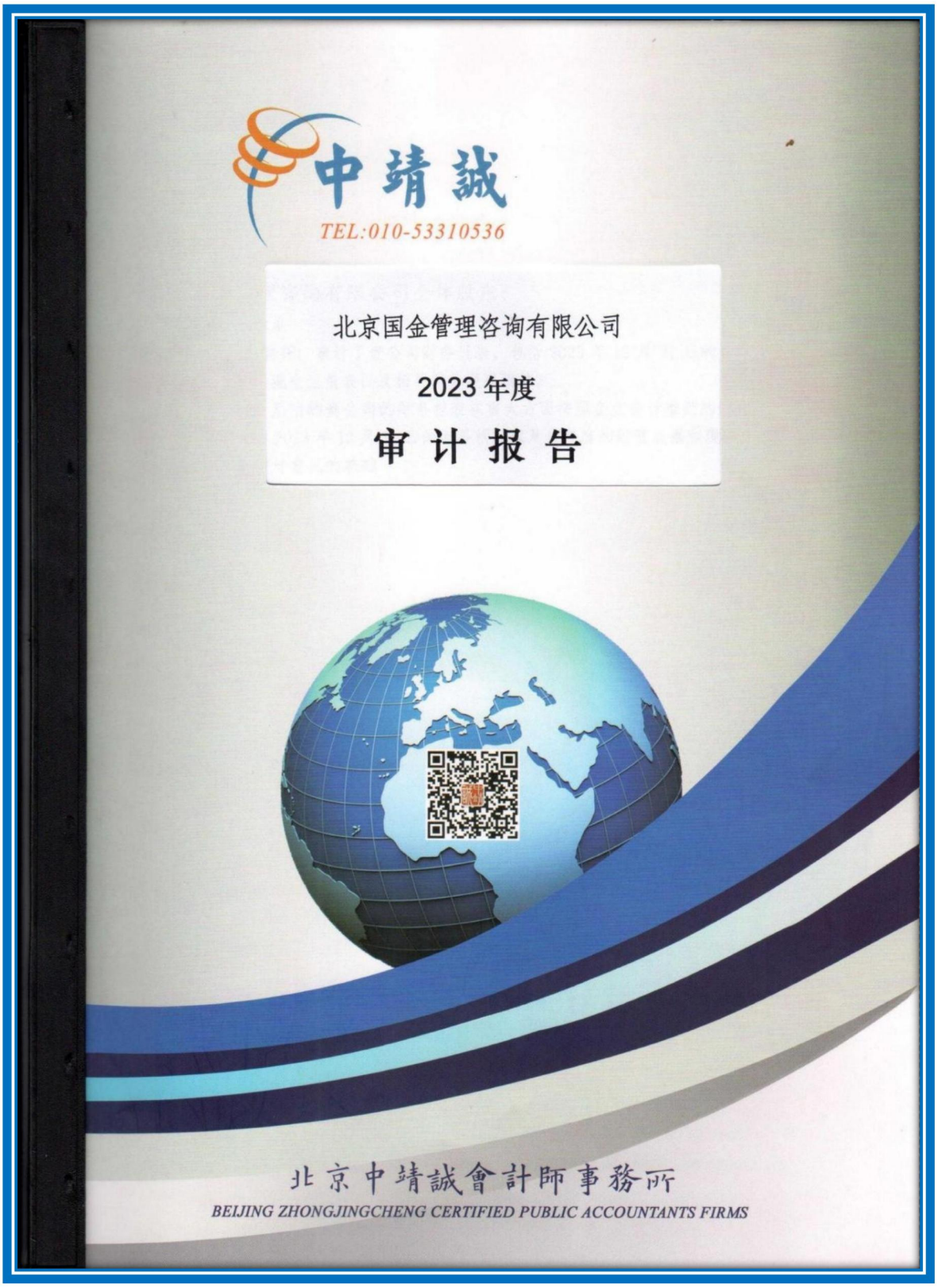

北京中靖誠會計師事務所(普通合伙)
Beijing Zhongjingche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 Firms

审计报告

京中靖诚[2024]第S-A1026号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该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在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该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相关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执业准则要求我们在业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风险。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管理层就计划的工作范围、时间安排和工作过程中的重大发现及其他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工作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以及本报告书并非或不视为是对该公司偿债能力做出的任何保证，涉及投融资银行证券担保补贴等用途时，不具任何担保或保证及依据；也不应被视为是对该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经营效率效果、资本保全、重大决策做出的任何保证。若使用不当造成的任何纠纷、后果、法律责任等，均与本会计师事务所及本注册会计师无关。

{以下无正文}

北京中靖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4年2月19日

※110106~2023~1.32WW※

资 产 负 债 表

单位名称：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元

资　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31,645,521.49	58,685,741.71	短期借款	51		
短期投资	2			应付票据	52		
应收票据	3			应付账款	53		
应收账款	4	54,443,664.55	42,894,937.32	预收账款	54		
减：坏账准备	5			其他应付款	55	4,179,011.20	8,591,202.64
应收账款净额	6	54,443,664.55	42,894,937.32	应付工资	56	2,954,309.87	3,554,957.72
预付账款	7			应付福利费	57	549.28	549.28
其他应收款	8	22,722,296.49	16,002,954.59	未交税金	58	758,509.76	2,051,455.13
存货	9			未付利润	59	48,808,108.58	47,895,279.56
其中:在建开发产品	10			其他未交款	60		
待摊费用	11	37,881.45	722.36	预提费用	61		
待处理流动资产净损失	1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6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券投资	13			其他流动负债	63		
其他流动资产	14			流动负债合计	70	56,700,488.69	62,093,444.33
流动资产合计	20	108,849,363.98	117,584,355.98				
长期投资：				长期负债：			
长期投资	21	12,850,700.00	12,850,700.00	长期借款	71		
固定资产：				应付债券	72		
固定资产原价	24	12,186,328.30	8,635,805.48	长期应付款	73		
减：累计折旧	25	9,139,468.98	7,287,150.13	递延出租收入	81		
固定资产净值	26	3,046,859.32	1,348,655.35	其他长期负债	82		
固定资产清理	27			其中：住房周转金	83		
固定资产购建支出	28			长期负债合计	87		
待处理固定资产净损失	29			递延税项：			
固定资产合计	35	3,046,859.32	1,348,655.35	递延税款贷项	88		
无形资产及递延资产：				负债合计	90	56,700,488.69	62,093,444.33
无形资产	36	330,000.00	330,000.00	所有者权益：			
递延资产	37	89,718.40		实收资本	91	10,000,000.00	10,000,000.00
无形资产及递延资产合计	40	419,718.40	330,000.00	资本公积	92	350,000.00	350,000.00
其他长期资产：				盈余公积	93	24,285,028.21	25,197,857.23
其他长期资产	41			其中：公益金	94		
递延税项：				未分配利润	95	33,831,124.80	34,472,409.77
递延税款借项	42			所有者权益合计	99	68,466,153.01	70,020,267.00
资产总计	50	125,166,641.70	132,113,711.33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100	125,166,641.70	132,113,711.33

利　润　表

单位名称：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3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行　次	本年累计
一、主营业务收入	1	199,116,607.17
减：主营业务成本	2	
经营费用	3	188,099,233.36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4	925,753.35
二、主营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	10,091,620.46
加：其他业务利润	6	307,819.56
减：管理费用	7	9,978,933.81
财务费用	8	-240,919.10
三、经营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	661,425.31
加：投资收益（亏损以“-”号填列）	10	
补贴收入	11	
营业外收入	12	193,725.64
减：营业外支出	13	104.32
四、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14	855,046.63
减：所得税	15	213,761.66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	641,284.97

现 金 流 量 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发生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198,946,411.11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193,725.6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548,738.66
现金流入小计	9	199,688,875.4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	85,699,298.3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	71,568,732.2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	9,195,464.0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	6,185,160.58
现金流出小计	20	172,648,655.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	27,040,220.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2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25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现金流入小计	2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	
现金流出小计	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38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	
现金流入小计	44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4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	
现金流出小计	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5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	27,040,220.2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645,521.4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685,741.71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元

行次	项目名称	本年数							
		实收资本（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1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350,000.00			24,285,028.21	33,831,124.80	68,466,153.01
2	加：会计政策变更							
3	前期差错更正							
4	其他							
5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350,000.00			24,285,028.21	33,831,124.80	68,466,153.01
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12,829.02	641,284.97	1,554,113.99
7	（一）综合收益总额						641,284.97	641,284.97
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1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2	4. 其他							
13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4	1. 提取专项储备							
15	2. 使用专项储备							
16	（四）利润分配							
17	1. 提取盈余公积							
18	其中：法定公积金							
19	任意公积金							
20	#储备基金							
21	#企业发展基金							
22	#利润归还投资							
2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4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5	4. 其他							
26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912,829.02		912,829.02
27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8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9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30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31	5. 其他					912,829.02		912,829.02
32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350,000.00			25,197,857.23	34,472,409.77	70,020,267.00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会计报表附注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一、公司基本情况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08 月 27 日，由沈柏等 11 名自然人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企业法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是为：911101167000547634；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沈柏；注册资金：500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万丰路 316 号 B 座 5 层 B5-05 单元。

公司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政府采购代理服务；采购代理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对外承包工程；咨询策划服务；房地产咨询；房地产评估；房地产经纪；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标准化服务；法律咨询（不含依法须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的业务）；税务服务；环保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安全咨询服务；水利相关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装建式人防工程监理；节能管理服务；环境保护监测；计量技术服务；软件开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监理；公路工程监理；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建设工程设计；文物保护工程监理；安全评价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附注二、不符合会计核算前提的说明

本公司无不符合会计核算前提的事项说明。

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说明

1、本公司目前执行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

2、会计年度

本公司采用公历制，即每年 01 月 01 日至 12 月 31 日。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5、外币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对发生的涉及外币的经济业务，采用发生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月末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折合本位币进行调整。发生的差额，属于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借款费用资本化原则进行处理；其他情况产生的汇兑损益，在公司筹建期间的计入开办费，生产经

营期间的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会计报表折算

所有资产、负债项目均按合并会计报表决算日的市场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均按发生时的市场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未分配利润”项目以折算后的利润分配表中该项目的数额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所有者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未分配利润”项目后单独列示。损益表所有项目和利润分配表中有关反映发生额的项目按照合并会计报表的会计期间的平均汇率（采用合并会计报表决算日的市场汇率）折算为人民币。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的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短期投资是指能够随时变现并且持有时间不准备超过 1 年（含 1 年）的投资，包括股票、债券、基金等。本公司的短期投资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短期投资持有期间所获得的现金股利或利息等，除取得短期投资时已宣告的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及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外，本公司于实际收到现金股利和利息时冲减短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处置短期投资时，按收到的处置收入与短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

8、应收款项

（1）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确认为坏账确认标准

在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按规定程序批准后确认为坏账。

①债务人被依法宣告破产、撤销的，取得破产宣告、注销工商登记或吊销执照的证明或者政府部门责令关闭的文件等有关资料，在扣除以债务人清算财产清偿的部分后，对仍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作为坏账损失；

②债务人死亡或者依法被宣告失踪、死亡，其财产或者遗产不足清偿且没有继承人的应收款项，在取得相关法律文件后，作为坏账损失；

③涉诉的应收款项，已生效的人民法院判决书、裁定书判定、裁定败诉的，或者虽然胜诉但因无法执行被裁定终止执行的，作为坏账损失；

④逾期 3 年的应收款项，具有企业依法催收磋商记录，并且能够确认 3 年内没有任何业务往来的，在扣除应付该债务人的各种款项和有关责任人员的赔偿后的余额，作为坏账损失；

⑤逾期 3 年的应收款项，债务人在境外及我国香港、澳门、台湾地区的，经依法催收仍未收回，且在 3 年内没有任何业务往来的，在取得境外中介机构出具的终止收款意见书，或者取得我国驻外使（领）馆商务机构出具的债务人逃亡、破产证明后，作为坏账损失。

（2）坏账损失的核算方法：对符合坏账的确认标准，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直接计入营业外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9、存货核算方法

本公司属于服务行业不涉及存货业务。

10、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1）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对被投资企业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即最初以初始成本计量，以后根据应享有的被投资企业所有者权益的份额进行调整。投资初始成本与享有被投资企业所有者权益份额之差额作为股权投资差额，并按以下方式处理：

投资初始成本超过享有被投资企业所有者权益份额之差额，按直线法摊销。合同规定期限的，按投资期限摊销。合同没有规定投资期限的，按不超过 10 年摊销。

本公司对被投资企业无控制、无共同控制且无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投资收益在被投资企业宣布现金股利或利润分配时确认。

处置或转让长期股权投资按实际取得的价款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长期债权投资

长期债券投资按取得时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包括税金、手续费等相关费用)减去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计价；债券溢价或折价在债券存续期内于确认相关债券利息收入时按直线法摊销。期末按权责发生制原则计提应计利息。

（3）长期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决算日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投资单位经营状况变化等原因导致其可回收金额低于投资的账面价值，则按照可收回金额低于投资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年度损益。

11、固定资产计价及折旧核算方法

（1）固定资产确认标准

使用期限在一年以上的房屋建筑物、机器、机械、运输工具以及其他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物品，单位价值在 5000 元以上，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两年的，也作为固定资产核算。

（2）固定资产计价方法

外购、自建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投资转入的固定资产以评估确认或者合同约定的价值记账。

（3）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

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预计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	20	5	4.5
运输设备	10	5	9
办公设备	4	3	32
电子设备	4	3	32
其他设备	4	3	32

（4）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不可能使流入企业的经济利益超过原先的估计，则应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

②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使可能流入企业的经济利益超过了原先的估计，则应应当计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其增值后金额不应超过该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

（5）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期末对固定资产进行检查，如发现存在下列情况，则评价固定资产的可回收金额，以确定资产是否已经发生减值。对于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固定资产，按该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计提时按单项资产计提。

A. 固定资产市价大幅度下跌，其跌幅大大高于因时间推移或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并且预计在近期内不可能恢复；

B. 固定资产陈旧过时或发生实体损坏等；

C. 固定资产预计使用方式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如企业计划终止或重组该资产所属的经营业务、提前处置资产等情形，从而对企业产生负面影响；

D. 企业所处经营环境，如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或者产品营销市场在当期发生或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并对企业产生负面影响；

E. 同期市场利率等大幅度提高，进而很可能影响企业计算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的折现率，并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F. 其他有可能表明资产已发生减值的情况。

12、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1）在建工程的计价

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自营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人工、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时点

本公司建造的固定资产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作调整。

（3）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当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时情况时，按该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计提时按工程项目分别计提。

A. 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B. 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本公司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C. 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13、无形资产计价及摊销政策

（1）无形资产计价

购入的各种无形资产，按实际支出记账；其他单位投资转入的无形资产，以评估确认或合同约定的价值记账。

（2）无形资产摊销政策

本公司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年限内分期平均摊销，计入损益。合同规定有受益期限的，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合同没有规定受益期限而法律规定有有效期限的，按不超过法律规定的有效期限平均摊销；合同规定了受益期限而法律也规定了有效期限的，摊销年限不超过两者之中较短者。合同和法律均未规定受益期限或有效期限的，按不超过 10 年的期限摊销。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期末将单项无形资产与可收回金额比较，按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低于其可收回金额的差额提取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计入当年度损益。

14、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方法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是指企业已经支出，但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包括固定资产大修理支出、租入固定资产的改良支出等。以实际发生额核算，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

15、借款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是指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

除为购建固定资产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外，其他借款费用均应于当期确认为费用，直接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16、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确认标准

本公司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应当将其作为预计负债：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实义务；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①如果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应按该范围的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预计负债。

②如果预计负债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预计负债金额应按如下方法确定：

A.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按最可能发生的金额确定；

B.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17、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在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以及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根据下列方法确认：

（1）销售商品收入

销售商品的收入在商品所有权上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购货方时予以确认。假如销售商品的价款回收和退货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或相关的收入和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不能可靠地计量时，收入将不予确认。

（2）提供劳务收入

当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时，提供劳务收入根据劳务的完成程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于提供劳务的期间内确认收入。假如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

18、租赁核算方法

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如为融资租赁，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承租人）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原账面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并将两者的差额记录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如为经营租赁，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费用，如果其他方法更合理，也可以采用其他方法。

19、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应付税款法进行会计处理。

20、利润分配方法（此部分按公司实际情况描述）

本公司本年实现的净利润按以下顺序进行分配：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提取法定公益金；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应付股东利润；

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1、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无需披露的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2、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无需披露的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附注五、税项

1、本公司缴纳的主要税种和执行的税率如下：

税 种	税 率	备 注
增值税	6%	按营业收入的 6%缴纳
城建税	7%	按应纳增值税额的 7%缴纳
教育费附加	3%	按应纳增值税额的 3%缴纳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按应纳增值税额的 2%缴纳
企业所得税	25%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缴纳

2、本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

无

附注六、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会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资产负债表（期末余额）的注释系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余额，利润及利润分配表（本年发生数）的注释系 2023 年 1-12 月的金额。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现 金	217.97	217.97
银行存款	31,645,303.52	58,685,523.74
合 计	**31,645,521.49**	**58,685,741.71**

2、应收款项

（1）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4,443,664.55	42,894,937.32
1—2 年（含 2 年）		
2—3 年（含 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54,443,664.55	42,894,937.32

（2）期末余额较大的应收账款款情况

债权人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分公司	15,491,599.56	1 年以内
公司事业部	12,205,795.92	1 年以内
公司项目部	9,824,469.41	1 年以内
公司部门	4,199,934.59	1 年以内
合 计	41,721,799.48	

3、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2,722,296.49	16,002,954.59
1—2 年（含 2 年）		
2—3 年（含 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22,722,296.49	16,002,954.59

（2）期末余额较大的其他应收账款情况

债权人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借款	7,853,780.83	1 年以内
北京国科天创建筑设计院	2,000,000.00	1 年以内
投标保证金	1,431,309.60	1 年以内
北京华厦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983,965.21	1 年以内
北京万开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753,587.86	1 年以内
合 计	13,022,643.50	

4、长期投资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长期股权投资	12,850,700.00	0.00	0.00	12,850,700.00
其中：对子公司的投资	12,850,700.00	0.00	0.00	12,850,700.00
对其他企业投资				
其他长期投资				

合　计	12,850,700.00	0.00	0.00	12,850,700.00

（1）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泛华国金公司	2,750,700.00	0.00	0.00	2,750,700.00
央视国金公司	2,450,000.00	0.00	0.00	2,450,000.00
建工工程国金公司	300,000.00	0.00	0.00	300,000.00
北国投	6,000,000.00	0.00	0.00	6,000,000.00
北京国金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1,350,000.00	0.00	0.00	1,350,000.00
合　计	12,850,700.00	0.00	0.00	12,850,700.00

5、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原值				
房屋	540,000.00			540,000.00
运输设备	3,684,233.90			3,684,233.90
办公设备	2,619,629.01			2,619,629.01
电子设备	5,342,465.39		3,550,522.82	1,791,942.57
合　计	12,186,328.30		3,550,522.82	8,635,805.48
累计折旧				
房屋	358,390.00	25,656.00		384,046.00
运输设备	3,500,021.90			3,500,021.90
办公设备	2,519,471.76	2,016.00		2,521,487.76
电子设备	2,761,585.32		1,879,990.85	881,594.47
合　计	9,139,468.98	27,672.00	1,879,990.85	7,287,150.13
固定资产净值	3,046,859.32			1,348,655.35

6、递延资产

工程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装修款	89,718.40	0.00	89,718.40	0.00
合　计	89,718.40	0.00	89,718.40	0.00

7、应交税金

税　种	税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房产税		0.00	4,536.00	4,536.00	0.00
城建税	5%	19,793.02	478,222.81	400,769.97	97,245.86
教育费附加	3%	11,875.81	253,514.47	223,713.48	41,676.80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7,917.21	169,009.63	149,142.31	27,784.53
印花税		0.00	756.99	756.99	0.00
土地使用税		0.00	18.96	18.96	0.00
个人所得税		153,134.49	918,106.21	959,409.81	111,830.89
企业所得税		694.24	213,761.66	0.00	214,455.90
增值税		565,094.99	11,954,837.06	10,961,470.90	1,558,461.15
合计		**758,509.76**	**13,992,763.79**	**12,913,580.08**	**2,051,455.13**

8、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179,011.20	8,591,202.64
1—2 年（含 2 年）		
2—3 年（含 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4,179,011.20**	**8,591,202.64**

（2）期末余额较大的其他应付账款情况

债权人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公司事业部	1,949,059.63	1 年以内
分公司	1,740,774.86	1 年以内
租金	1,239,274.71	1 年以内
公司项目部	1,224,463.29	1 年以内
公司部门	776,676.68	1 年以内
合　计	**6,930,249.07**	

9、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李玉玺等 19 名自然人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　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期初未分配利润	33,831,124.80
加：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	
其中：重大会计差错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3,831,124.80

加：本年净利润	641,284.97
其他增加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公益金	
其他减少	
期末未分配利润	**34,472,409.77**

11、主营业务收入

项 目	上年发生数	本年发生数
咨询费收入	182,780,245.52	199,116,607.17
其中：招标代理费收入	16,600,000.00	15,507,121.60
其中：造价咨询收入	8,636,500.00	5,489,485.57
合 计	**182,780,245.52**	**199,116,607.17**

12、营业费用

项 目	上年发生数	本年发生数
交通费	2,302,225.96	2,163,618.94
咨询费	88,157,203.13	91,647,651.06
招待费	30,623.00	39,237.00
办公费	2,637,072.52	1,143,236.87
工资	52,490,516.56	58,167,283.45
四险及住房公积金	10,347,058.08	9,271,960.00
其他	1,199,741.49	7,689,033.59
福利费	756,503.47	452,586.38
职工教育经费	115,468.23	84,773.61
物料消耗	4,296,364.08	4,927,382.96
会议费	55,024.48	92,558.17
租赁费	1，572,983.67	9,102,710.19
差旅费	2,852,484.21	2,605,132.68
监理费	9,676,319.52	712,068.46
合 计	**176,489,588.40**	**188,099,233.36**

13、管理费用

项 目	上年发生数	本年发生数
工资	2,998,340.34	2,893,777.63
职工福利费	57,602.91	49,365.40
折旧费	27,672.00	195,075.46
修理费	36,634.53	179,601.38

项 目	上年发生数	本年发生数
中介、代理费	31,286.83	31,752.91
办公费	87,358.37	218,790.19
物料消耗	108,295.65	212,809.54
租赁费	2,010,333.82	3,682,821.98
邮电费	147,618.47	156,955.69
电话费	6,452.28	12,256.40
四险一金	690,636.52	587,060.72
会议费	62,200.00	66,350.50
职工教育经费		4,016.23
劳动保护费	35.00	63,720.00
差旅费	41,484.93	60,552.73
招待费	15,915.30	20,203.82
车辆费	247,934.16	140,791.35
水电费	74,407.99	68,842.15
保险费	29,001.83	23,872.80
培训、咨询费	400,251.29	1,303,368.94
税金		756.99
运输费	965.00	6,191.00
合 计	**7,074,427.22**	**9,978,933.81**

14、财务费用

项 目	上年发生数	本年发生数
利息支出（资金占用费）		
减：利息收入	192,130.65	240,919.10
手续费		
合 计	**-192,130.65**	**-240,919.10**

15、所得税

项 目	本期数
一、利润总额	855,046.63
二、纳税调整前所得	
加：纳税调整增加额	
减：纳税调整减少额	
三、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四、应纳税所得额	855,046.63

乘：适用税率（25%）	
五、应纳所得税额	213,761.66

附注七、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本公司本年度与关联公司无重大交易事项。

附注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报告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附注九、或有事项及承诺事项

截止报告日，本公司无应收票据贴现或背书、未决诉讼或仲裁、对外担保等重大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及承诺事项。

附注十、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年度财务报表已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公司【董事会/总经理办公会/类似机构（填具体名称）】批准。

附注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报告日，本公司无其他重要事项。

附注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报告日，本公司实收资本认缴增资 4000 万元；无其他重大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2024 年 2 月 21 日


营业执照
（副本）（2-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名称
类型
经营范围
成立日期
营业期限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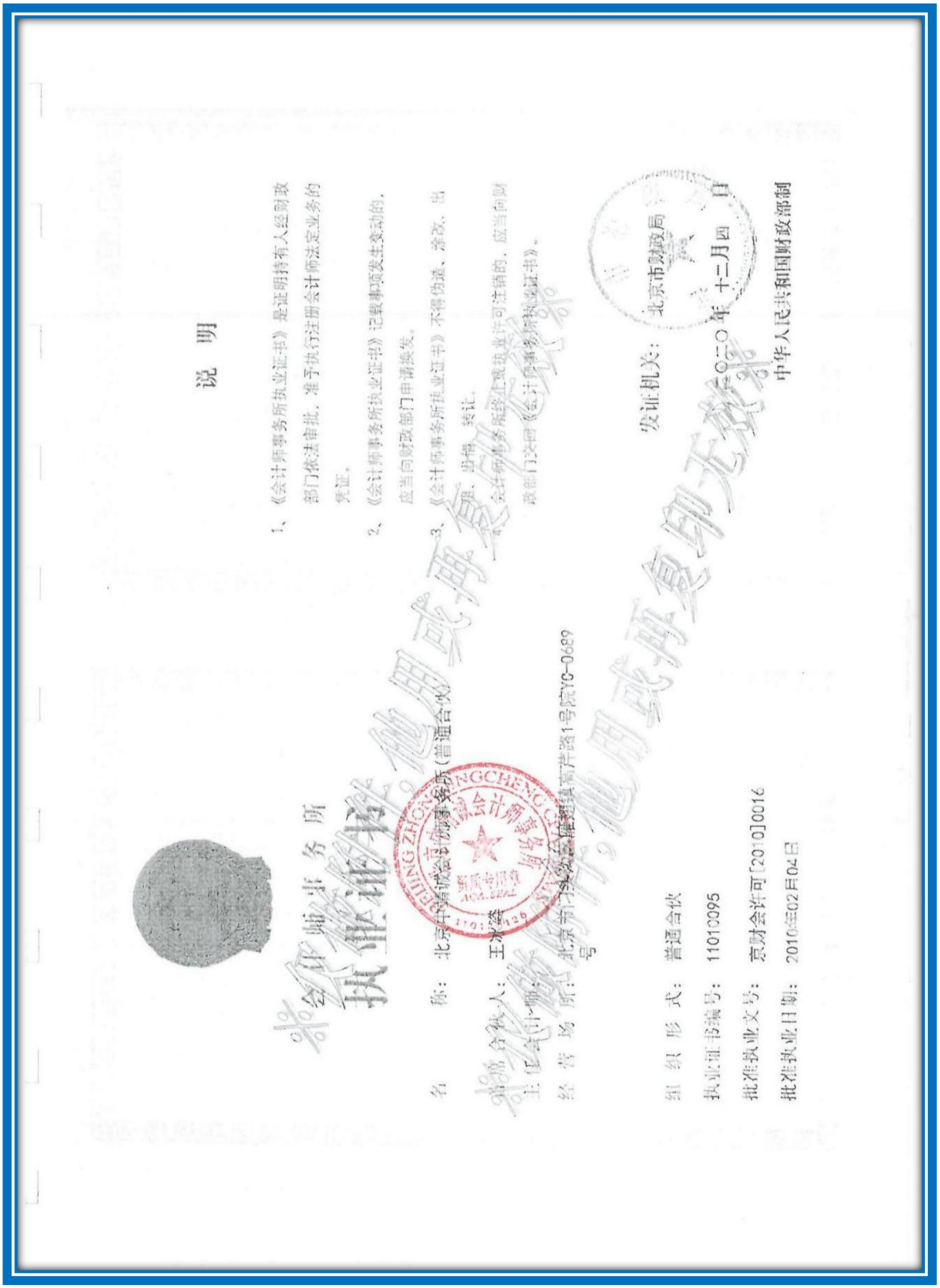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卖、出借、转让。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解散上缴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名 称：北京中清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经 营 场 所：北京市门头沟区滨城路1号院Y6-0689号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二〇年 十二月 四 日

组 织 形 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095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0]0016

批准执业日期：2010年02月0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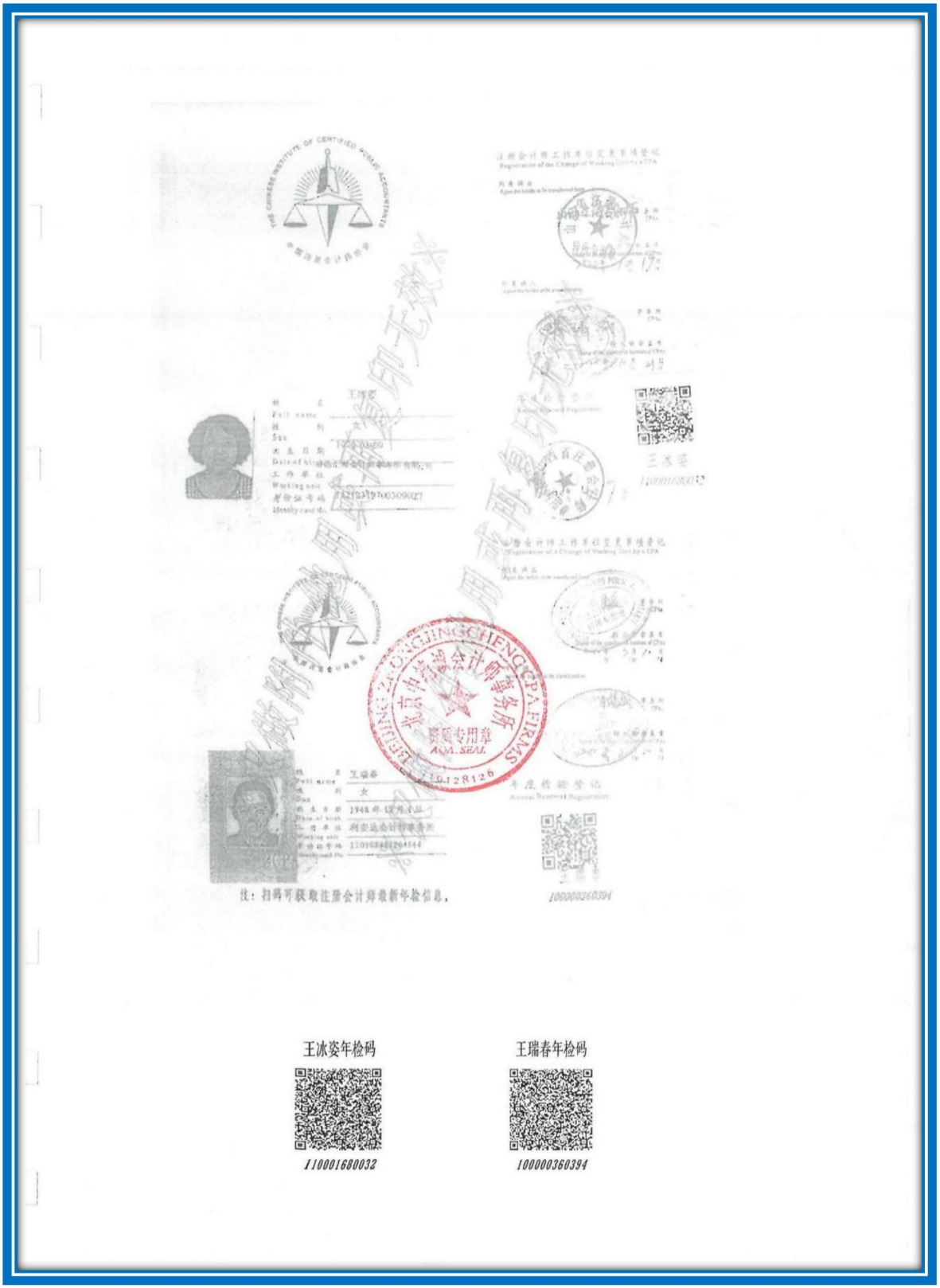

王冰姿年检码

110001680032

王瑞春年检码

100000360394

二、企业同类工程业绩

企业同类工程业绩一览表

序号	建设单位	工程名称	合同范围及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工程类型	合同签订时间	项目竣工时间/计划竣工时间	备注
1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区图书馆、群艺馆、大剧院（全过程工程咨询）（含工程监理）	项目拟选址于观湖街道鹭湖社区平安略南侧、规划澜盛一路西侧、规划横滨北路东北侧、横坑水库溢洪道东侧樟坑径片区 02-05 地块，总用地面积 47899.4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92380 平方米，最大层数地上 4 层，地下 2 层，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土方开挖、基坑支护、边坡挡墙、基础、建筑及装饰、幕墙、给排水、电气、消防、弱电及智能化、通风空调、专业设备、人防、充电桩、电梯、景观绿化、室外道路及广场、管网、高低压配电、标识系统、设备抗震、管线迁改等工程或设备安装 项目投资估算为 290235.40 万元	4145.286889	全过程工程咨询（含工程监理）	2020 年 12 月 22 日	2026 年 8 月 31 日	**结构类型：钢结构，大跨度**
2	青岛航空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青岛空港综合保税区（查验监管区、航空港供应链加工）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含工程监理）	查验监管区项目、航空港供应链加工项目	2476.6	厂房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含工程监理）	2019 年 8 月 1 日	2022 年 1 月 20 日	**已竣工验收**
3	赣州市南康区口岸发	赣州国际木材集散	赣州国际木材集散中心项目一期，包含赣州国际木材集散中心交易中	/	厂房项目：	2020 年 1	2022 年 11 月 11 日	**已竣工验收**

	展有限责任公司	中心项目一期	心、展示中心、文化交流中心、仓储建设项目（地块一），项目建设地点位于赣州市南康区龙岭绕城高速连接线北部，地块一占地面积约160 亩，建筑面积约为7.5 万平方米，容积率0.7 建筑密度 29.28%，建安费总投资约 3 亿元。		工程监理	月 14 日		
4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南方科技大学医学院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含工程监理）	建设用地面积约 6.36 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16.4 万平方米，建设内容包含教学楼、研发实验用房、单身教师宿舍（公寓）、外籍教师生活用房、学生宿舍及相关配套用房等。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计划投资约 14.8 亿元。	1909	全过程工程咨询（含工程监理）	2021 年 1 月 18 日	2026 年 8 月 27 日	**已竣工验收**
5	北京演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杂技艺术中心建设（1#中国杂技艺术中心等 9 项）	新建总建筑面 61999.92 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36449.95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25549.97 平方米，最大单体面积为26482 平方米，**最大跨度为 78.02 米，最高高度为43.95 米，**主要建设 1 个1950 座大型综合场、1 个 800 座小型剧场、1 个300 座多功能小型剧场、舞美制作中心、人防工程及地下车库等。同步实施管线、绿化、照明、道路及广场铺装等室外工程，以及电力、燃气、给排水等红线外市政配套工程。 工程概（估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84083 万元。	1261	工程监理	2024 年 12 月 11 日	2027 年 3 月 25 日	**结构类型：钢结构，大跨度**
6	陕西蒲城大红门肉类	陕西蒲城大红门肉类食品有	主要内容包括新建肉制品加工车间及室外工程部分（室外污水管道、	115	厂房项目：	2023 年 4	2025 年 8 月 30 日	**已竣工验收**

	食品有限公司	限公司新建肉制品加工车间项目监理	雨水管道、给水管道等）、低温空调系统、制冷工艺系统、制冷动力配电系统的全部监理 建筑面积 16038 平方米，单层厂房 投资额：约 9800 万元		工程监理	月 14 日		
7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深圳改革开发展览馆全过程工程咨询（含工程监理）	改革馆用地面积 3.5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约 9 万平方米，建筑群公共城市公园用地面积约 4.8 万平方米，地下公共空间建筑面积约 4 万平方米； 总投资暂估约 34 亿	6289.6	全过程工程咨询（含工程监理）	2020 年 9 月 16 日	2026 年 10 月 30 日	**结构类型：钢结构，大跨度**
8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国际演艺中心全过程工程咨询（含工程监理）	用地面积约 1.5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约 5.3 万平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2006 座特大型剧场、1201 座音乐厅等。 总投资暂估约 18 亿	3706.2	全过程工程咨询（含工程监理）	2020 年 9 月 17 日	2026 年 10 月 30 日	**结构类型：钢结构，大跨度**
9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深圳金融文化中心全过程工程咨询（含工程监理）	用地面积约 1.73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约 4.8 万平方米： 总投资暂估约 14.8 亿	3083.8	全过程工程咨询（含工程监理）	2020 年 9 月 18 日	2026 年 10 月 30 日	**结构类型：钢结构，大跨度**
10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重组三价脊髓灰质炎疫苗生产线建设项目	项目改建设计区域面积为 3000 平方米，其中原新冠疫苗生产车间已修建完毕，现对原有区域进行改造，改造面积约为 2100 平方米，并在疫苗生产车间南侧扩建一层生产车间，扩建车间长约 61.8 米，宽约 5.2 米，高度 6.89 米，扩建部分面积约 328.87 平方米	274.06918	厂房项目：工程监理	2025 年 2 月 20 日	2025 年 10 月 22 日	**已竣工验收**
11	深圳市龙华区	科技馆（全过程	项目拟选址于观湖街道鹭湖社区环观中路东南	1093.793392	全过程工	2020 年 12	2026 年 10 月	**结构类型：钢**

	建筑工务署	工程咨询）（含工程监理）	侧、规划横滨北略北侧、横坑水库溢洪道西侧樟坑径片区 02-01 地块，总用地面积 12526.64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38965 平方米，最大层数地上 7 层，地下 3 层，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土方开挖、基坑支护、边坡挡墙、基础、建筑及装饰、幕墙、给排水、电气、消防、弱电及智能化、通风空调、人防、充电桩、电梯、绿化、室外道路及广场、管网、高低压配电、标识系统、设备抗震、管线迁改等工程或设备安装 项目投资估算为 44472.26 万元		程咨询（含工程监理）	月 22 日	30 日	**结构，大跨度**
12	青岛青西华大基因有限公司	青岛华大基因检测试剂生产及基因检测服务项目	项目占地 57123 平方，容积率 2.94，建筑密度 38.68%，绿地率 12.25%，总建筑面积 158034.09 平方米，包括除 1.16#楼地上面积外的全部建筑的面积。 总建筑面 58152.82 平方米，其中 1#楼地上部分面积 4.20 万平方米：16#楼地上面积约 1.6 万平方米； 投资估算金额：约 8.23 亿元	999	厂房项目：项目代建	2023 年 1 月 6 日	2024 年 9 月 24 日	**已竣工验收**

注：《资信标要求一览表》相关要求提供佐证材料。

企业业绩1：区图书馆、群艺馆、大剧院（全过程工程咨询）（含工程监理）

（1）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4403102020022300l001

标段名称：区图书馆、群艺馆、大剧院、科技馆（全过程工程咨询）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福州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中标价：人民币：5239.080281万元

中标工期：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0-09-22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0-11-28

查验码：9151573955243380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2）合同关键页

正本

工程编号：FJ2019679
合同编号：深龙华建工合[2020]工程咨询-31

深 圳 市 建 设 工 程
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委托合同

工程名称：区图书馆、群艺馆、大剧院（全过程工程咨询）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委 托 人：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咨 询 人：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主体单位）

福州市规划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成员单位）（原名：福州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2020 年 12 月

一、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全称）：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主体单位）
福州市规划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成员单位）（原名：福州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区图书馆、群艺馆、大剧院（全过程工程咨询）；
2.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3. 工程规模：项目拟选址于观湖街道鹭湖社区平安路南侧、规划澜盛一路西侧、规划横滨北路东北侧、横坑水库溢洪道东侧樟坑径片区 02-05 地块，总用地面积 47899.4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92380 平方米，最大层数地上 4 层，地下 2 层。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土方开挖、基坑支护、边坡挡墙、基础、建筑及装饰、幕墙、给排水、电气、消防、弱电及智能化、通风空调、专业设备、人防、充电桩、电梯、景观绿化、室外道路及广场、管网、高低压配电、标识系统、设备抗震、管线迁改等工程或设备安装。具体以实际情况为准。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项目投资估算为 290235.40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250381.82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18354.66 万元，预备费 21498.92 万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合同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4. 招标文件及补遗；
5. 合同条件；
6. 双方有关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1

四、项目主要负责人

项目总咨询师　　姓名：张大吉，身份证号码：220183197805191811X；

设计管理负责人　　姓名：阙　平，身份证号码：350102197211180436；

总监理工程师　　姓名：李保华，身份证号码：110106196103182115；

造价合约管理负责人　　姓名：张　曦，身份证号码：362101196811190777X；

五、合同费用

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肆仟壹佰肆拾伍万贰仟捌佰陆拾捌元捌角玖分（小写：¥4145.286889 万元）

其中：

项目管理费（大写）：玖佰陆拾万叁仟柒佰叁拾壹元玖角整（¥960.37319 万元）

工程监理费（大写）：叁仟零柒拾玖万玖仟壹佰叁拾陆元玖角玖分（¥3079.913699 万元）；

暂列金（大写）：叁拾万元整（¥30 万元）；

奖励金（大写）：柒拾伍万元整（¥75 万元）；

六、服务期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1460 日历天（暂定）。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及结算审计完成；

保修阶段监理服务期：730 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工程咨询单位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工程咨询单位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房屋、资料、设备，支付费用。

八、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正本贰份，委托人壹份，工程咨询单位壹份；副本拾份，委托人陆份，工程咨询单位肆份。

九、合同生效

合同签订时间：2020年 12月 2 2日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龙华区梅龙大道国鸿工业区 3 栋 4 楼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

委　托　人：（公章）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住　　所：深圳市龙华区梅龙大道2283号国鸿工业区3栋4-5层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工程咨询单位（主体单位）：（公章）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住　　所：北京市丰台区万丰路316号万开中心B座6层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10-83666828
传　　真：010-83669210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中关村支行
帐　　号：860385806210001
邮政编码：100161

工程咨询单位（成员单位）：（公章）
福州市规划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原名：福州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住　　所：福州高新区高新大道1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591-62097916
传　　真：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高新区支行
帐　　号：4234 7263 2583
邮政编码：350000

3

3.1《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3.2《工程咨询行业管理办法》2017 年第 9 号令；

3.3《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3.4《建设工程监理规范》；

3.5《建设工程造价咨询规范》；

3.6《深圳市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任职行为的若干规定》

3.7 其它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定。

4.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组成合同的各个文件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如果出现含糊不清或相互矛盾的情况，由委托人做出解释和调整。在这种情况下，除非合同另有规定，组成合同的几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应依次如下：

4.1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

4.2 中标通知书；

4.3 招标文件及补遗；

4.4 投标书及其附件（含工程咨询单位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委托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5 合同条件（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4.6 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他文件。

如无特别理由，合同履行过程中委托人制定的有关工程咨询的普适性管理规定可作为合同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工程咨询单位应予以执行，但有违公平原则的除外。

四、工程咨询单位义务与责任

工程咨询单位依本合同享有的是建议权而非决策权，受托人需依照法律法规和委托人指令，尽职尽责达成工程目标，为推进工程提供意见建议，并承担相应责任；

5. 工程咨询单位的服务范围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对项目进行全过程策划与管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

5.1 项目管理：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项目策划管理，前期工作管理（含报批报建等）设计管理，招标采购和合同管理，进度管理，勘察管理，设计管理，投资管理，项目组织协调管理，质量安全管理，信息管理（含档案管理），风险管理，BIM 管理，

BIM 咨询，信息化应用管理，专项咨询管理，竣工验收收尾管理，后评价报告编制工作，与项目建设相关的其他项目管理工作。

5.2 工程监理：施工阶段监理、保修监理及后续服务管理以及与工程监理相关的其他工作。

5.3 提出创新技术应用、智慧工地建设等策划方案，并监督相关单位实施。

5.4 其他工作内容包括：

（1）组织项目全过程各重要节点的专家评审会（或技术咨询会），解决技术难题、提供专业优化意见及建议并承担其相关费用（专家费、专家差旅费、住宿费、市内交通费等），评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规划、建筑、结构、给排水、暖通、强电、弱电及智能化、室内、景观、造价、BIM、幕墙、特殊消防、交通、安防、标识、泛光照明、绿色建筑、海绵城市、装配式建筑、建筑防水、无障碍设施以及大型会议室、影剧院和展厅的声学、灯光、视线、维生系统、生态环境、环保要求、隔震、剧院舞台工艺设施配置等，以及其他招标人认为需进行专家评审的工作。

（2）根据项目需求，组织邀请权威专家开专家论证会，解决非常规技术难题，如特殊消防设计、人防设计、结构超限设计、幕墙设计等。

（3）从造价、质量、功能、美观等方面把握设计整体效果，对项目室内、景观、外立面等方面提出建设性意见。

（4）聘请科技馆、图书馆、大剧院、群艺馆方面的专家作为专家顾问，提供全过程咨询服务，专家须为业内知名专家，且经招标人认可。

（5）按照要求完成项目管理体系文件编制，包括（不限于）：

结合项目特点，完成业主方公建项目安全管理、质量管理、变更管理等体系文件，以及项目建设管理手册：

①安全生产管理体系文件。包括安全生产管理办法、安全生产岗位职责、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违约处理规定、安全生产和三防应急预案、应急值班制度（含应急值班要求、信息报送等）等文件。

②工程质量管理休系文件。工程质量管理办法、工程质量的评定或评比规定、违约处理规定、工程质量管理岗位职责。

③工程变更管理文件。工程变更管理办法、代建类项目工程变更管理办法、工程变更管理办法实施细则或工作指引。

④工程质量保修管理文件。

⑤项目竣工移交管理文件。

⑥工程项目管理手册。

（6）完成委托人交予的其他与本项目建设相关的项目管理工作。

6.工程咨询单位的责任

6.1 在项目策划与管理相关服务过程中，如果因工程建设进度的推迟或延误而超过书面约定的服务期，双方应另拟订补充协议约定相应延长的服务期。

6.2 工程咨询单位在服务期内，应当履行项目策划与管理合同中约定的义务，如因工程咨询单位原因而发生质量事故，造成委托人经济损失，工程咨询单位应当向委托人赔偿。

如因工程咨询单位的原因使工期延误，造成委托人经济损失，工程咨询单位应当向委托人赔偿；如因委托人的原因造成工期延误，委托人不向工程咨询单位补偿。

6.3 工程咨询单位对各类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的质量、安全要求和建筑节能要求，以及竣工（交图、交货）时限，工程咨询单位应当采取措施予以制止，不能有效制止的，应当及时通知委托人，并报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因不可抗力导致委托项目策划与管理合同不能全部或部分履行，工程咨询单位不承担责任。

6.4 工程咨询单位向委托人提出赔偿要求不能成立时，工程咨询单位应当补偿由于该索赔所导致委托人的各种费用支出。

6.5 工程咨询单位应当按照法律、法规，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及项目策划与管理合同实施项目策划、工程咨询和监理，对所管理和监理工程的施工质量、安全生产、建筑节能进行监督检查，并对施工质量、安全生产及建筑节能承担工程咨询管理责任和监理责任。

6.6 对涉及安全或对投资影响重大的有关计算，工程咨询单位必须提供设计计算书（包括设计输入条件、基础数据、计算方法、计算结果等）以便委托人或委托人委托的相关单位在必要时使用其它程序进行验算，工程咨询单位不得以专利和知识产权为借口拒绝配合。

6.7 工程咨询单位宜根据项目管理需要使用 BIM 技术，提高项目的管理水平；并借助于 BIM 技术，以 BIM 模型作为信息管理有效载体，开展项目全生命周期信息集成管理。

6.8 工程咨询单位对委托人提供的有关文件材料负保密义务，并仅限用于本项目的工作。

五、委托人义务

7. 提供协助

为使项目策划与管理工作顺利进行，委托人为工程咨询单位及项目组织机构按照具体情况提供如下协助：

7.1 免费提供与本建设项目咨询工作有关的资料；

7.2 进场、值班、工作和退场所需的条件；

7.3 与其他组织（包括与本项目有关的甲供材料、甲供设备厂家及配合单位）联系的渠道，以便项目组织机构收集为履行服务而应了解的情报信息。

（3）竣工验收资料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区图书馆、群艺馆、大剧院主体工程

验收日期：2026.8.31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GD-E1-914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 ][ ]

工程名称	区图书馆、群艺馆、大剧院主体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观湖鹭湖社区平安路南侧		建筑面积	183033平方米	工程造价	12.42亿元
结构类型	型钢混凝土结构	层 数	地上：	4 层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7-440326-47-01-70317102	监理许可证号	44031020200223001001			
开工日期	2021.12.15	验收日期	2026.8.31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FJ2022032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设计单位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STUDIO LINK ARC,LLC					
总包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深圳）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三局集团（深圳）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三局集团（深圳）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深圳）有限公司、中孚泰文化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GD-E1-914/2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根据工程施工合同，工程设计施工图纸，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及其他施工技术规范、标准。工程所包含的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屋面、装饰装修、电气、给排水及采暖、智能建筑、通风与空调和电梯分部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工程技术资料真实，完整，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检查及抽查记录合格，观感质量良好，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且未发现验收的组织形式，程序等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的情况，各责任主体验收意见一致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GD-E1-914/6

企业业绩2：青岛空港综合保税区（查验监管区、航空港供应链加工）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含工程监理）

（1）合同关键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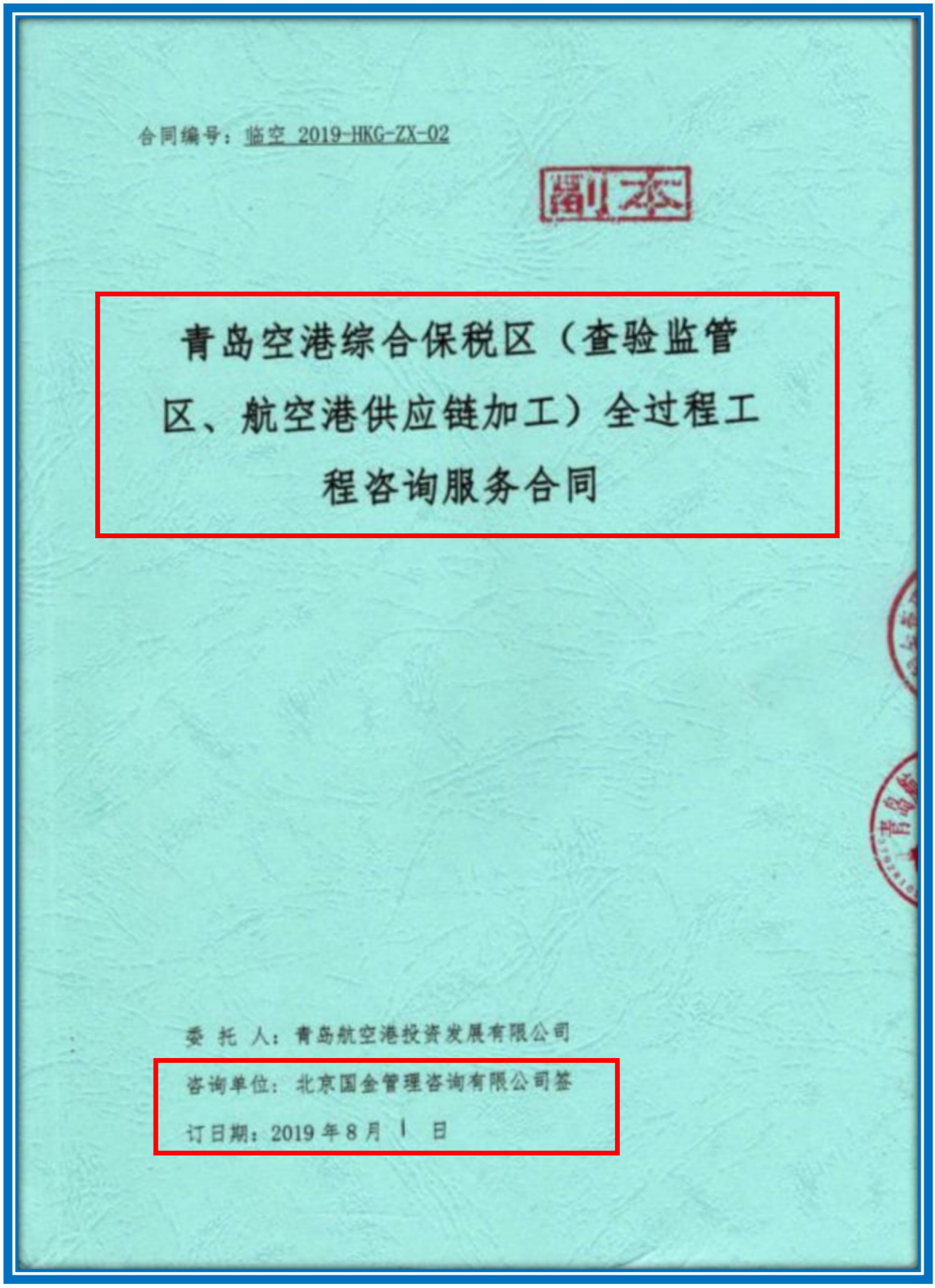

合同编号：临空 2019-HKG-ZX-02

青岛空港综合保税区（查验监管区、航空港供应链加工）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

委 托 人：青岛航空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咨询单位：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签

订日期：2019 年 8 月 1 日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青岛航空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咨询单位（全称）：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青岛空港综合保税区（查验监管区、航空港供应链加工）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项目；

2. 工程地点：山东省胶州市综合保税区内；

3. 工程规模：

（1）查验监管区项目：项目总占地面积 121.39 亩，新征建设用地 121.39 亩，规划建筑面积 71116.05 平方米，新建用房 71116.05 平方米；包括 1#查验监管用房、2#集拼加工用房、3#保税用房、4#保税用房、5#坡道及平台等用于综保区进出货物的查验监管。项目计划总投资 45075.2 万元。

（2）航空港供应链加工项目：项目总占地面积 138 亩，新征建设用地 138 亩，规划建筑面积 88252.87 平方米，新建厂房 88252.87 平方米；加工厂房 A01、A02（主要功能为厂房及配套办公）、加工厂房 A03、A04（主要功能为厂房及配套办公）以及工具间、配套用房（司机休息、物业办公、垃圾收集房、门卫等）、设备用房（消防水

池、消防泵房、变配电室）等附属设施。项目计划总投资 68353.9 万元。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查验监管区项目建筑安装工程费 32069.5 万元；航空港供应链加工项目建筑安装工程费 40281 万元。

5. 合同服务期：本合同服务期计划于 2019 年 7 月 21 日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最终以实际开竣工日期为准。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合同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本合同协议书；

2. 本合同条件；

3. 本项目投标文件

4. 本项目招标文件

5. 双方有关项目工程咨询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四、项目主要负责人

项目总负责人姓名：刘刚，身份证号码：210724196609200021X；

设计管理负责人姓名：杨黎明，身份证号码：110105196201245419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李保华，身份证号码：

110106196103182115：

造价咨询负责人姓名：杨立群，身份证号码：210711197003145618

BIM 负责人姓名：李志峰，身份证号码：142429197407093819；

五、合同费用

合同价为人民币（小写）24766000.00（大写）**贰仟肆佰柒拾陆万陆仟元整**。

六、服务期

工程咨询服务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建设项目（查验监管区和航空港供应链加工项目）质保期结束；

保修阶段监理服务期：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七、双方承诺

1. 工程咨询单位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工程咨询单位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资料，支付费用。

八、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拾贰份，正本贰份，委托人、工程咨询单位各壹份；副本拾份，委托人伍份，工程咨询单位伍份。

九、合同生效

合同签订时间：2019 年 月 日

合同签订地点：胶州市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委　　托　人：青岛航空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公章） 住　　所：山东省青岛市胶州市北京路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532-82202530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胶州市支行 帐　　号：38140101040056852 邮编：266300	工程咨询单位：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公章） 住　　所：北京市怀柔区雁栖工业开发区三区25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83666828 开户行：招商银行中关村支行 账号：860385806210001 邮编：100161

4.2 合同条件（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4.3 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他文件。

如无特别理由，合同履行过程中委托人制定的有关工程咨询的普适性管理规定可作为合同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工程咨询单位应予以执行，但有违公平原则的除外。

5. 工程咨询单位的服务范围

5.1 服务内容：

5.1.1 全过程项目管理：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前期工作管理（含报批报建等）、设计管理、技术管理、进度管理、质量安全管理、咨询管理、项目组织协调管理、招标采购管理及代理工作、成本管理、合同管理、档案管理（项目档案、归档等所有工作）、竣工验收及移交管理、维保管理以及与项目建设管理相关的其他工作。

5.1.2 工程监理：施工准备阶段监理、施工阶段监理、保修阶段监理以及与工程监理相关的其他工作。

5.1.3 造价咨询：项目清单控制价编制、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工程结算管理工作。

5.1.4 BIM 咨询：BIM 管理咨询服务；

5.1.5 提出创新技术应用、智慧工地、绿色施工建设等策划方案，并监督相关单位实施。

5.2 详细内容：

5.2.1 项目管理工作内容

5.2.1.1 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

（2）竣工验收资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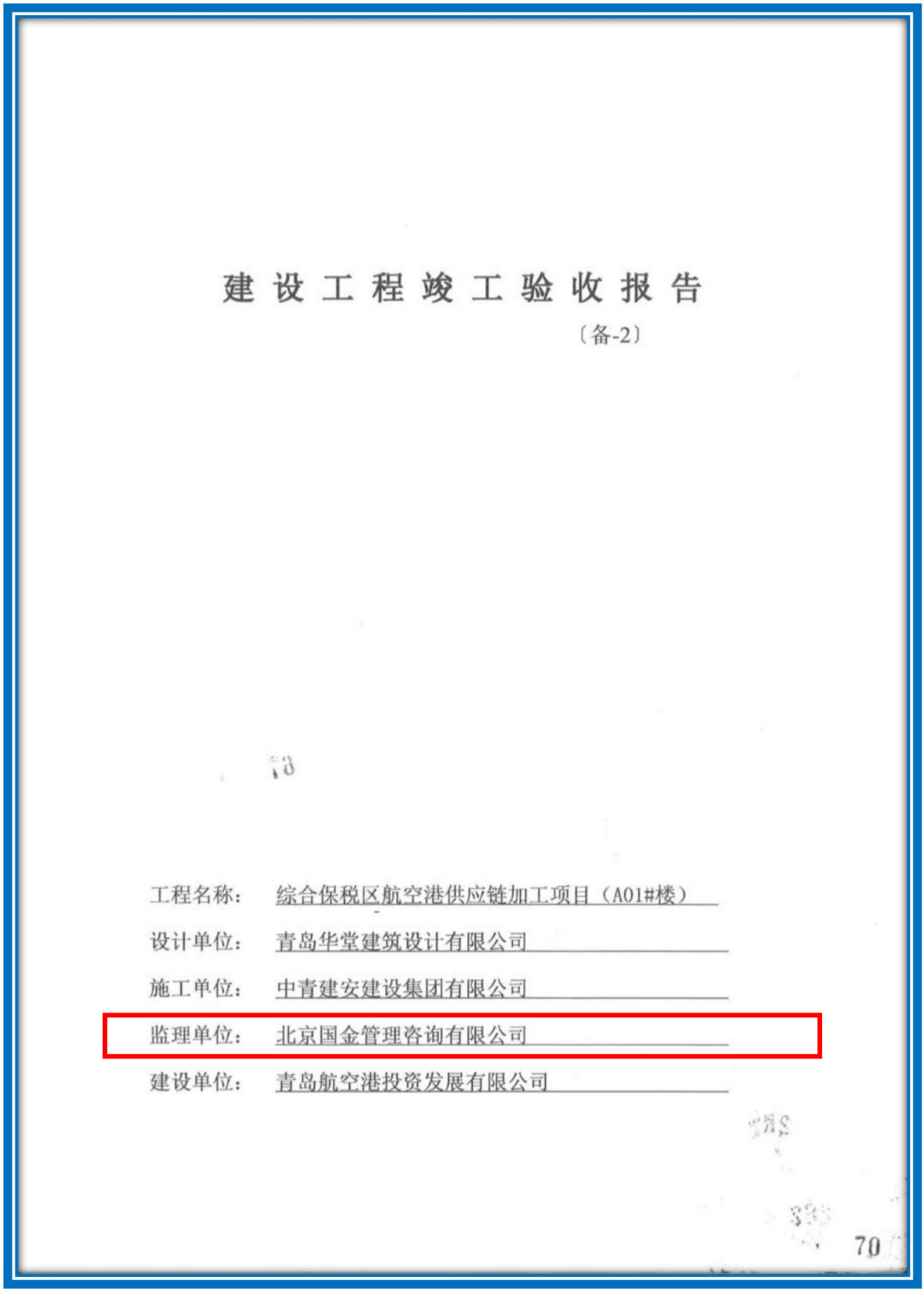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备-2〕

工程名称：综合保税区航空港供应链加工项目（A01#楼）

设计单位：青岛华堂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青建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青岛航空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70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一、工程概况

本工程为综合保税区航空港供应链加工项目（A01#楼），框架结构，建筑面积17528.88平方米，本工程屋面为钢结构屋面，外墙为水泥砂浆抹灰墙面，内墙为混合砂浆墙面，外墙喷彩色涂料。

二、施工许可证号、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施工许可证号：370281201910250101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符合要求

三、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在工程项目管理过程中执行基本建设程序，开工前（开工后补）办理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质量监督注册、施工许可（开工报告）手续、按规定委托工程监理；组织图纸会审、设计交底、设计变更；组织工程质量验收；原设计有重大修改变动的施工图设计文件重新报审；及时办理竣工验收备案手续。

四、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工程质量检查、结构抽检及评定情况

地基与基础工程质量，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及合同要求、保证资料齐全评定合格。

主体结构工程质量，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及合同要求、主体结构经抽检混凝土、砂浆强度符合设计要求、保证资料齐全评定合格。

五、屋面工程质量检查及评定情况

72

屋面工程质量符合规范标准要求、符合设计要求，无渗漏现象、满足使用功能要求，保证资料齐全评定合格。

六、设备安装工程及使用功能质量检查情况

暖、卫、电气安装工程质量符合规范标准要求、符合设计要求、各项功能性试验符合要求、运行正常，资料齐全评定合格。

避雷符合现行国家防雷规范《建筑物防雷装置施工与验收规范》（DB37/1228-2009）的要求，检测合格，报告编号为：　　，资料齐全，评定合格。

七、施工企业自评、监理核查质量情况

工程质量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工程技术资料齐全有效，施工企业自评合格，监理核查合格。

八、工程竣工验收组织形式、程序、内容等情况

工程竣工验收组织形式：成立以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邰坤 为组长，各参建单位项目负责人及有关专家参加的验收组，按照验收程序进行验收。

工程竣工验收程序：1、建设单位组织，成立验收组并主持验收会议。2、各参建单位分别汇报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3、审阅各参建单位提供的工程档案资料。4、查验工程实体质量。5、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工程竣工验收内容：验收人员听取和审阅了建设、设计、勘察、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及工程档案资料，对工程质量进行实地检查。

73

九、验收组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方面的评价

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的质量行为符合有关质量管理规定的要求，在工程施工过程中，各责任主体责任制落实到位，质保体系健全，运行正常，确保工程质量达到良好的效果。

十、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该工程经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组成的验收组共同检查，认为满足设计要求，符合国家规范及标准要求。质量等级：合格。

十一、其他有关需要注明的情况

竣工验收主办人(签章)：

竣工验收组成员(签章)：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章)

建设单位：

(公章)

2021 年 12 月 19 日

建 设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备-2〕

工程名称：综合保税区航空港供应链加工项目（A03#楼）

设计单位：青岛华堂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青建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青岛航空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7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一、工程概况

本工程为综合保税区航空港供应链加工项目（A03#楼），框架结构，建筑面积17528.88平方米，本工程屋面为钢结构屋面，外墙为水泥砂浆抹灰墙面，内墙为混合砂浆墙面，外墙喷彩色涂料。

二、施工许可证号、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施工许可证号：370281201910250101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符合要求

三、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在工程项目管理过程中执行基本建设程序，开工前（开工后补）办理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质量监督注册、施工许可（开工报告）手续、按规定委托工程监理；组织图纸会审、设计交底、设计变更；组织工程质量验收；原设计有重大修改变动的施工图设计文件重新报审；及时办理竣工验收备案手续。

四、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工程质量检查、结构抽检及评定情况

地基与基础工程质量，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及合同要求、保证资料齐全评定合格。

主体结构工程质量，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及合同要求、主体结构经抽检混凝土、砂浆强度符合设计要求、保证资料齐全评定合格。

五、屋面工程质量检查及评定情况

69

屋面工程质量符合规范标准要求、符合设计要求，无渗漏现象、满足使用功能要求，保证资料齐全评定合格。

六、设备安装工程及使用功能质量检查情况

暖、卫、电气安装工程质量符合规范标准要求、符合设计要求、各项功能性试验符合要求、运行正常，资料齐全评定合格。

避雷符合现行国家防雷规范《建筑物防雷装置施工与验收规范》（DB37/1228-2009）的要求，检测合格，报告编号为：　　，资料齐全，评定合格。

七、施工企业自评、监理核查质量情况

工程质量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工程技术资料齐全有效，施工企业自评合格，监理核查合格。

八、工程竣工验收组织形式、程序、内容等情况

工程竣工验收组织形式：成立以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邰坤 为组长，各参建单位项目负责人及有关专家参加的验收组，按照验收程序进行验收。

工程竣工验收程序：1、建设单位组织，成立验收组并主持验收会议。2、各参建单位分别汇报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3、审阅各参建单位提供的工程档案资料。4、查验工程实体质量。5、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工程竣工验收内容：验收人员听取和审阅了建设、设计、勘察、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及工程档案资料，对工程质量进行实地检查。

70

九、验收组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方面的评价

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的质量行为符合有关质量管理规定的要求，在工程施工过程中，各责任主体责任制落实到位，质保体系健全，运行正常，确保工程质量达到良好的效果。

十、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该工程经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组成的验收组共同检查，认为满足设计要求，符合国家规范及标准要求。质量等级：合格。

十一、其他有关需要注明的情况

竣工验收主办人(签章)：

竣工验收组成员(签章)：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章)：

建设单位：

(公章)

2022年 1月 21日

71

建 设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备-2〕

工程名称：综合保税区航空港供应链加工项目（A02#楼）

设计单位：青岛华堂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青建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青岛航空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7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一、工程概况

本工程为综合保税区航空港供应链加工项目（A02#楼），框架结构，建筑面积17528.88平方米，本工程屋面为钢结构屋面，外墙为水泥砂浆抹灰墙面，内墙为混合砂浆墙面，外墙喷彩色涂料。

二、施工许可证号、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施工许可证号：370281201910250101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符合要求

三、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在工程项目管理过程中执行基本建设程序，开工前（开工后补）办理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质量监督注册、施工许可（开工报告）手续、按规定委托工程监理；组织图纸会审、设计交底、设计变更；组织工程质量验收；原设计有重大修改变动的施工图设计文件重新报审；及时办理竣工验收备案手续。

四、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工程质量检查、结构抽检及评定情况

地基与基础工程质量，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及合同要求、保证资料齐全评定合格。

主体结构工程质量，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及合同要求、主体结构经抽检混凝土、砂浆强度符合设计要求、保证资料齐全评定合格。

五、屋面工程质量检查及评定情况

69

屋面工程质量符合规范标准要求、符合设计要求，无渗漏现象、满足使用功能要求，保证资料齐全评定合格。

六、设备安装工程及使用功能质量检查情况

暖、卫、电气安装工程质量符合规范标准要求、符合设计要求、各项功能性试验符合要求、运行正常，资料齐全评定合格。

避雷符合现行国家防雷规范《建筑物防雷装置施工与验收规范》（DB37/1228-2009）的要求，检测合格，报告编号为：　　，资料齐全，评定合格。

七、施工企业自评、监理核查质量情况

工程质量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工程技术资料齐全有效，施工企业自评合格，监理核查合格。

八、工程竣工验收组织形式、程序、内容等情况

工程竣工验收组织形式：成立以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邰坤 为组长，各参建单位项目负责人及有关专家参加的验收组，按照验收程序进行验收。

工程竣工验收程序：1、建设单位组织，成立验收组并主持验收会议。2、各参建单位分别汇报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3、审阅各参建单位提供的工程档案资料。4、查验工程实体质量。5、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工程竣工验收内容：验收人员听取和审阅了建设、设计、勘察、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及工程档案资料，对工程质量进行实地检查。

70

九、验收组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方面的评价

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的质量行为符合有关质量管理规定的要求，在工程施工过程中，各责任主体责任制落实到位，质保体系健全，运行正常，确保工程质量达到良好的效果。

十、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该工程经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组成的验收组共同检查，认为满足设计要求，符合国家规范及标准要求。质量等级：合格。

十一、其他有关需要注明的情况

竣工验收主办人(签章)：

竣工验收组成员(签章)：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章)

建设单位：

(公章)

2021 年 12 月 19 日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备-2）

工程名称：综合保税区航空港供应链加工项目（A04#楼）

设计单位：青岛华堂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青建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青岛航空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7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一、工程概况

本工程为综合保税区航空港供应链加工项目（A04#楼），框架结构，建筑面积17665.76平方米，本工程屋面为钢结构屋面，外墙为水泥砂浆抹灰墙面，内墙为混合砂浆墙面，外墙喷彩色涂料。

二、施工许可证号、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施工许可证号：370281201910250101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符合要求

三、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在工程项目管理过程中执行基本建设程序，开工前（开工后补）办理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质量监督注册、施工许可（开工报告）手续、按规定委托工程监理；组织图纸会审、设计交底、设计变更；组织工程质量验收；原设计有重大修改变动的施工图设计文件重新报审；及时办理竣工验收备案手续。

四、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工程质量检查、结构抽检及评定情况

地基与基础工程质量，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及合同要求、保证资料齐全评定合格。

主体结构工程质量，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及合同要求、主体结构经抽检混凝土、砂浆强度符合设计要求、保证资料齐全评定合格。

五、屋面工程质量检查及评定情况

69

屋面工程质量符合规范标准要求、符合设计要求，无渗漏现象、满足使用功能要求，保证资料齐全评定合格。

六、设备安装工程及使用功能质量检查情况

暖、卫、电气安装工程质量符合规范标准要求、符合设计要求、各项功能性试验符合要求、运行正常，资料齐全评定合格。

避雷符合现行国家防雷规范《建筑物防雷装置施工与验收规范》（DB37/1228-2009）的要求，检测合格，报告编号为：　　，资料齐全，评定合格。

七、施工企业自评、监理核查质量情况

工程质量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工程技术资料齐全有效，施工企业自评合格，监理核查合格。

八、工程竣工验收组织形式、程序、内容等情况

工程竣工验收组织形式：成立以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邰坤 为组长，各参建单位项目负责人及有关专家参加的验收组，按照验收程序进行验收。

工程竣工验收程序：1、建设单位组织，成立验收组并主持验收会议。2、各参建单位分别汇报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3、审阅各参建单位提供的工程档案资料。4、查验工程实体质量。5、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工程竣工验收内容：验收人员听取和审阅了建设、设计、勘察、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及工程档案资料，对工程质量进行实地检查。

70

九、验收组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方面的评价

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的质量行为符合有关质量管理规定的要求，在工程施工过程中，各责任主体责任制落实到位，质保体系健全，运行正常，确保工程质量达到良好的效果。

十、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该工程经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组成的验收组共同检查，认为满足设计要求，符合国家规范及标准要求。质量等级：合格。

十一、其他有关需要注明的情况

竣工验收主办人(签章)：

竣工验收组成员(签章)：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章)

建设单位：

(公章)

2022年 1月 20日

71

建 设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备-2〕

工程名称：综合保税区航空港供应链加工项目（平台+坡道）

设计单位：青岛华堂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青建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青岛航空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7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一、工程概况

本工程为综合保税区航空港供应链加工项目（平台+坡道），框架结构，建筑面积 16936.27 平方米，本工程屋面为钢结构屋面，外墙为水泥砂浆抹灰墙面，内墙为混合砂浆墙面，外墙喷彩色涂料。

二、施工许可证号、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施工许可证号：370281201910250101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符合要求

三、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在工程项目管理过程中执行基本建设程序，开工前（开工后补）办理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质量监督注册、施工许可（开工报告）手续、按规定委托工程监理；组织图纸会审、设计交底、设计变更；组织工程质量验收；原设计有重大修改变动的施工图设计文件重新报审；及时办理竣工验收备案手续。

四、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工程质量检查、结构抽检及评定情况

地基与基础工程质量，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及合同要求、保证资料齐全评定合格。

主体结构工程质量，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及合同要求、主体结构经抽检混凝土、砂浆强度符合设计要求、保证资料齐全评定合格。

五、屋面工程质量检查及评定情况

69

屋面工程质量符合规范标准要求、符合设计要求，无渗漏现象、满足使用功能要求，保证资料齐全评定合格。

六、设备安装工程及使用功能质量检查情况

暖、卫、电气安装工程质量符合规范标准要求、符合设计要求、各项功能性试验符合要求、运行正常，资料齐全评定合格。

避雷符合现行国家防雷规范《建筑物防雷装置施工与验收规范》（DB37/1228-2009）的要求，检测合格，报告编号为：　　，资料齐全，评定合格。

七、施工企业自评、监理核查质量情况

工程质量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工程技术资料齐全有效，施工企业自评合格，监理核查合格。

八、工程竣工验收组织形式、程序、内容等情况

工程竣工验收组织形式：成立以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邰坤 为组长，各参建单位项目负责人及有关专家参加的验收组，按照验收程序进行验收。

工程竣工验收程序：1、建设单位组织，成立验收组并主持验收会议。2、各参建单位分别汇报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3、审阅各参建单位提供的工程档案资料。4、查验工程实体质量。5、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工程竣工验收内容：验收人员听取和审阅了建设、设计、勘察、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及工程档案资料，对工程质量进行实地检查。

70

九、验收组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方面的评价

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的质量行为符合有关质量管理规定的要求，在工程施工过程中，各责任主体责任制落实到位，质保体系健全，运行正常，确保工程质量达到良好的效果。

十、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该工程经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组成的验收组共同检查，认为满足设计要求，符合国家规范及标准要求。质量等级：合格。

十一、其他有关需要注明的情况

竣工验收主办人(签章)：

竣工验收组成员(签章)：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章)

建设单位：

(公章)

2022年 1月 7日

71

企业业绩3：赣州国际木材集散中心项目一期

（1）中标通知书

赣州市南康区环宇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采购编号：NKHY2019-NK-ZC032-1.1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在我公司组织的编号 NKHY2019-NK-ZC032 公开招标采购中，根据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经评定，你公司所投标的物中标，标的物名称、数量、单价如下：

标的物名称规格	数量	单位	中标费率（%）
赣州国际木材集散中心项目一期全过程咨询单位（国内服务）	1	项	1.38

中标费率（%）：百分之壹点叁捌（1.38%）。

请你单位接此通知后，于 2020 年 02 月 14 日前与用户单位赣州市南康区口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联系人：朱先生　13870733696)签订合同，并按合同要求履行责任。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联系电话：0797-6616675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联系地址：南康区夜市街蓉江西路 28 号

（招标单位盖章）：赣州市南康区口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代理机构盖章）：赣州市南康区环宇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第二联：中标人联　　2020 年 01 月 14 日

（2）合同关键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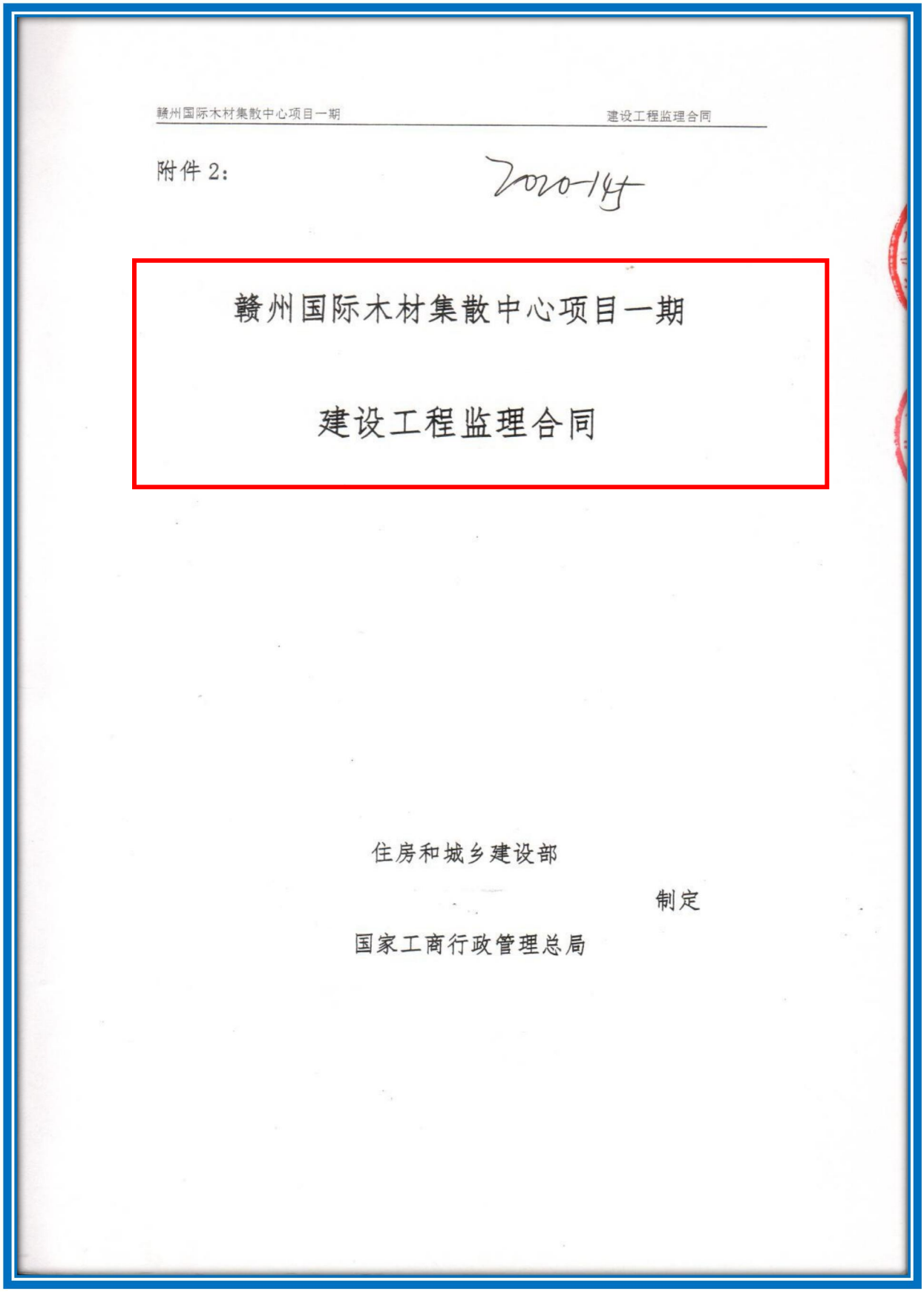

赣州国际木材集散中心项目一期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附件 2：　2020-14

赣州国际木材集散中心项目一期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赣州市南康区口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人（乙方）：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作为《赣州国际木材集散中心项目一期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以下简称《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的附件，若本合同条款约定与《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发生冲突时，以《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为准。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赣州国际木材集散中心项目一期**

2. 地　　点：江西省赣州市南康区

3. 建设规模：赣州国际木材集散中心项目一期，包含赣州国际木材集散中心交易中心、展示中心、文化交流中心、仓储建设项目（地块一），项目建设地点位于赣州市南康区龙岭绕城高速连接线北部，地块一占地面积约 160 亩，建筑面积约为 7.5 万平方米，容积率 0.7，建筑密度 29.28%，建安费总投资约 3 亿元。

本项目最终以南康区发改委立项为准，投资额最终以南康区财政局、审计部门审定的金额为准。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专用条件；

3. 通用条件；

4. 附录；

5. 工程量变更告知承诺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本项目总监理工程师是 洪兆庆 ，身份证号码 360782198708124879 ，注册证号 36003665 。

五、监理服务费用

监理服务费总价：本项目监理服务费用、支付时间、支付条件、支付主体、支付方式等按《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第三条的约定。

六、监理工期

监理工期：本项目监理工期按《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第二条的约定。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与监理合同业务开展有关的基础资料，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其他

本合同一式拾贰 份，委托人执 肆 份，监理人执 捌 份。

（以下无正文）

委托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受托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3）竣工验收资料

康建备第2023006-017号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备案表

备案日期：2023 年 1 月 4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制

098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备案表

建设单位名称	赣州市南康区口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备案日期	2023年 11月 4日		
工程名称	赣州国际木材集散中心建设项目(一期)		
工程地点	江西省赣州市南康区龙岭镇 933乡道		
建筑面积(m²)	80461.34		
结构类型/层	框架/叶交易大楼6层，02#服务楼4层，3-9仓库1层钢结构		
工程用途	民用建筑	工程造价	44802.81(万元)
开工日期	2020年5月1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11月11日	规划许可证号	建字第360782202127001号
施工许可证号	360703202108120101		
施工图审查意见	合格		
勘察单位名称	湖南中大设计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设计单位名称	湖南中大设计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施工单位名称	中国化学工程第十四建设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壹级
监理单位名称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名称	赣州市南康区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管理站		

注：填写内容及签名字体要求工整，涂改无效。

09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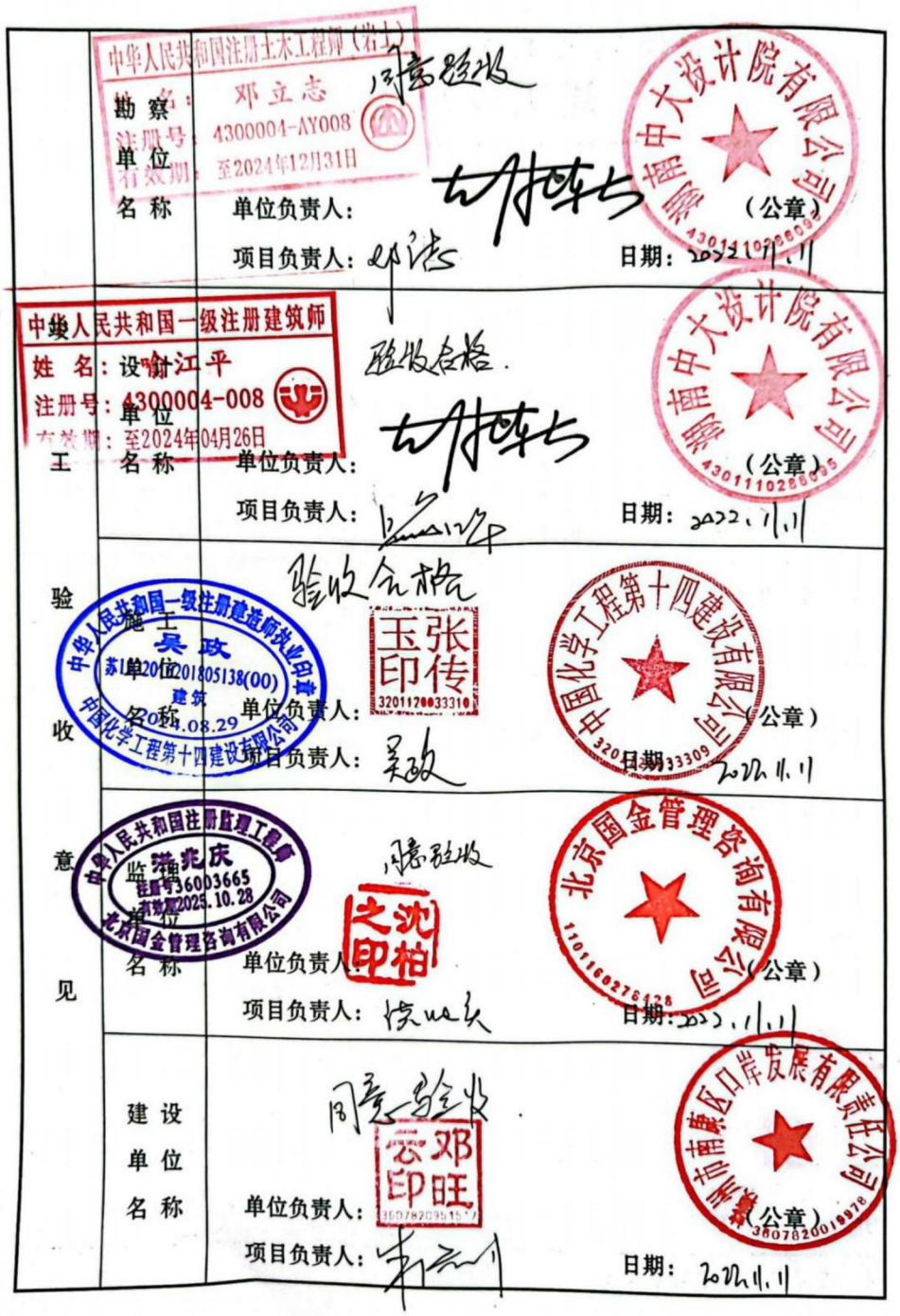
勘察单位
名称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日期：
（公章）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建筑工程竣工交验证明书

编号：

工程名称	赣州国际木材集散中心建设项目（一期）-01#交易大楼	交验意见	1、已全部完成设计与合同约定的内容； 2、各分部分项工程划分正确，其评定与实测相符，均达到合格标准； 3、质量控制资料，安全、功能检测资料齐全、有效； 4、经各单位共同验收，本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满足国家建筑工程验收规范要求，质量评定为合格，同意验收交付使用。
交验项目	01#交易大楼		
建设地点	南康区龙岭镇933乡道		
结构层次	框架/地上6层/地下1层		
建设规模	31797.88㎡		
实际造价	11075.8万元		
开工日期	2020年5月1日		
竣工日期	2022年10月8日		
质量评定	合格		

建设单位：（签章）	监理单位：（签章）	设计单位：（签章）	勘察单位：（签章）	施工单位：（签章）
项目负责人：2022年10月8日	总监理工程师：2022年10月8日	项目负责人：2022年10月8日	项目负责人：2022年10月8日	项目负责人：2022年10月8日

建筑工程竣工交验证明书

编号：

工程名称	赣州国际木材集散中心建设项目（一期）-02#服务楼	交验意见	1、已全部完成设计与合同约定的内容； 2、各分部分项工程划分正确，其评定与实测相符，均达到合格标准； 3、质量控制资料，安全、功能检测资料齐全、有效； 4、经各单位共同验收，本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满足国家建筑工程验收规范要求，质量评定为合格，同意验收交付使用。
交验项目	02#服务楼		
建设地点	南康区龙岭镇933乡道		
结构层次	框架/4层		
建设规模	14567.66㎡		
实际造价	4402.34万元		
开工日期	2020年5月1日		
竣工日期	2021年10月8日		
质量评定	合格		

建设单位：（签章）	监理单位：（签章）	设计单位：（签章）	勘察单位：（签章）	施工单位：（签章）
项目负责人：2022年10月8日	总监理工程师：2021年10月8日	项目负责人：2022年10月8日	项目负责人：2022年10月8日	项目负责人：2022年10月8日

建筑工程竣工交验证明书

编号：

工程名称	赣州国际木材集散中心建设项目（一期）-3#仓库	交验意见	1、已全部完成设计与合同约定的内容； 2、各分部分项工程划分正确，其评定与实测相符，均达到合格标准； 3、质量控制资料，安全、功能检测资料齐全、有效； 4、经各单位共同验收，本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满足国家建筑工程验收规范要求，质量评定为合格，同意验收交付使用。
交验项目	3#仓库		
建设地点	南康区龙岭镇933乡道		
结构层次	钢结构/1层		
建设规模	14567.66㎡		
实际造价	2224.9万元		
开工日期	2020年5月1日		
竣工日期	2022年10月8日		
质量评定	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
（签章）	（签章）	（签章）	（签章）	（签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0月8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10月8日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0月8日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0月8日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0月8日

建筑工程竣工交验证明书

编号：

工程名称	赣州国际木材集散中心建设项目（一期）-4#仓库	交验意见	1、已全部完成设计与合同约定的内容； 2、各分部分项工程划分正确，其评定与实测相符，均达到合格标准； 3、质量控制资料，安全、功能检测资料齐全、有效； 4、经各单位共同验收，本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满足国家建筑工程验收规范要求，质量评定为合格，同意验收交付使用。
交验项目	4#仓库		
建设地点	南康区龙岭镇933乡道		
结构层次	钢结构/1层		
建设规模	6215.28㎡		
实际造价	2097.93万元		
开工日期	2020年5月1日		
竣工日期	2022年10月8日		
质量评定	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
（签章）	（签章）	（签章）	（签章）	（签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0月8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10月8日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0月8日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0月8日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0月8日

建筑工程竣工交验证明书

编号：

工程名称	赣州国际木材集散中心建设项目（一期）-5#仓库	交验意见	1、已全部完成设计与合同约定的内容； 2、各分部分项工程划分正确，其评定与实测相符，均达到合格标准； 3、质量控制资料，安全、功能检测资料齐全、有效； 4、经各单位共同验收，本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满足国家建筑工程验收规范要求，质量评定为合格，同意验收交付使用。
交验项目	5#仓库		
建设地点	南康区龙岭镇933乡道		
结构层次	钢结构/1层		
建设规模	4864.96㎡		
实际造价	1647.21万元		
开工日期	2020年5月1日		
竣工日期	2022年10月8日		
质量评定	合格		

建设单位：（签章）	监理单位：（签章）	设计单位：（签章）	勘察单位：（签章）	施工单位：（签章）
项目负责人：2022年10月8日	总监理工程师：2022年10月8日	项目负责人：2022年10月8日	项目负责人：2022年10月8日	项目负责人：2022年10月8日

建筑工程竣工交验证明书

编号：

工程名称	赣州国际木材集散中心建设项目（一期）-6#仓库	交验意见	1、已全部完成设计与合同约定的内容； 2、各分部分项工程划分正确，其评定与实测相符，均达到合格标准； 3、质量控制资料，安全、功能检测资料齐全、有效； 4、经各单位共同验收，本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满足国家建筑工程验收规范要求，质量评定为合格，同意验收交付使用。
交验项目	6#仓库		
建设地点	南康区龙岭镇933乡道		
结构层次	钢结构/1层		
建设规模	4380.16㎡		
实际造价	1500.01万元		
开工日期	2020年5月1日		
竣工日期	2022年10月8日		
质量评定	合格		

建设单位：（签章）	监理单位：（签章）	设计单位：（签章）	勘察单位：（签章）	施工单位：（签章）
项目负责人：2022年10月8日	总监理工程师：2022年10月8日	项目负责人：2022年6月8日	项目负责人：2022年10月8日	项目负责人：2022年10月8日

建筑工程竣工交验证明书

编号：

工程名称	赣州国际木材集散中心建设项目（一期）-7#仓库	交验意见	1、已全部完成设计与合同约定的内容； 2、各分部分项工程划分正确，其评定与实测相符，均达到合格标准； 3、质量控制资料，安全、功能检测资料齐全、有效； 4、经各单位共同验收，本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满足国家建筑工程验收规范要求，质量评定为合格，同意验收交付使用。
交验项目	7#仓库		
建设地点	南康区龙岭镇933乡道		
结构层次	钢结构/1层		
建设规模	4137.76m²		
实际造价	1409.02万元		
开工日期	2020年5月1日		
竣工日期	2022年10月8日		
质量评定	合格		

建设单位：（签章）	监理单位：（签章）	设计单位：（签章）	勘察单位：（签章）	施工单位：（签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0月8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10月8日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0月8日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0月8日

建筑工程竣工交验证明书

编号：

工程名称	赣州国际木材集散中心建设项目（一期）-8#仓库	交验意见	1、已全部完成设计与合同约定的内容； 2、各分部分项工程划分正确，其评定与实测相符，均达到合格标准； 3、质量控制资料，安全、功能检测资料齐全、有效； 4、经各单位共同验收，本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满足国家建筑工程验收规范要求，质量评定为合格，同意验收交付使用。
交验项目	8#仓库		
建设地点	南康区龙岭镇933乡道		
结构层次	钢结构/1层		
建设规模	3854.76m²		
实际造价	1329.46万元		
开工日期	2020年5月1日		
竣工日期	2022年10月8日		
质量评定	合格		

建设单位：（签章）	监理单位：（签章）	设计单位：（签章）	勘察单位：（签章）	施工单位：（签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0月8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10月8日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0月8日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0月8日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0月8日

建筑工程竣工交验证明书

编号：

工程名称	赣州国际木材集散中心建设项目（一期）-9#仓库	交验意见	1、已全部完成设计与合同约定的内容； 2、各分部分项工程划分正确，其评定与实测相符，均达到合格标准； 3、质量控制资料，安全、功能检测资料齐全、有效； 4、经各单位共同验收，本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满足国家建筑工程验收规范要求，质量评定为合格，同意验收交付使用。
交验项目	9#仓库		
建设地点	南康区龙岭镇933乡道		
结构层次	钢结构/1层		
建设规模	3289.36㎡		
实际造价	1129.81万元		
开工日期	2020年5月1日		
竣工日期	2022年10月8日		
质量评定	合格		

建设单位：（签章）	监理单位：（签章）	设计单位：（签章）	勘察单位：（签章）	施工单位：（签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0月8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10月8日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0月8日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0月8日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0月8日

建筑工程竣工交验证明书

编号：

工程名称	赣州国际木材集散中心建设项目（一期）-11#公共卫生间	交验意见	1、已全部完成设计与合同约定的内容； 2、各分部分项工程划分正确，其评定与实测相符，均达到合格标准； 3、质量控制资料，安全、功能检测资料齐全、有效； 4、经各单位共同验收，本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满足国家建筑工程验收规范要求，质量评定为合格，同意验收交付使用。
交验项目	11#公共卫生间		
建设地点	南康区龙岭镇933乡道		
结构层次	框架/1层		
建设规模	58.84㎡		
实际造价	22.74万元		
开工日期	2020年5月1日		
竣工日期	2022年10月8日		
质量评定	合格		

建设单位：（签章）	监理单位：（签章）	设计单位：（签章）	勘察单位：（签章）	施工单位：（签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0月8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10月8日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0月8日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0月8日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0月8日

建筑工程竣工交验证明书

编号：

工程名称	赣州国际木材集散中心建设项目（一期）-大门及门卫室	交验意见	1、已全部完成设计与合同约定的内容； 2、各分部分项工程划分正确，其评定与实测相符，均达到合格标准； 3、质量控制资料，安全、功能检测资料齐全、有效； 4、经各单位共同验收，本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满足国家建筑工程验收规范要求，质量评定为合格，同意验收交付使用。
交验项目	大门及门卫室		
建设地点	南康区龙岭镇933乡道		
结构层次	框架/2层		
建设规模	120㎡		
实际造价	213.55万元		
开工日期	2020年5月1日		
竣工日期	2022年10月8日		
质量评定	合格		

建设单位：（签章）	监理单位：（签章）	设计单位：（签章）	勘察单位：（签章）	施工单位：（签章）
项目负责人：2022年10月8日	总监理工程师：2022年10月8日	项目负责人：2022年10月8日	项目负责人：2022年10月8日	项目负责人：2022年10月8日

建筑工程竣工交验证明书

编号：

工程名称	赣州国际木材集散中心建设项目（一期）-10#水泵房	交验意见	1、已全部完成设计与合同约定的内容； 2、各分部分项工程划分正确，其评定与实测相符，均达到合格标准； 3、质量控制资料，安全、功能检测资料齐全、有效； 4、经各单位共同验收，本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满足国家建筑工程验收规范要求，质量评定为合格，同意验收交付使用。
交验项目	10#水泵房		
建设地点	南康区龙岭镇933乡道		
结构层次	框架/1层		
建设规模	595.8㎡		
实际造价	477.86万元		
开工日期	2020年5月1日		
竣工日期	2022年10月8日		
质量评定	合格		

建设单位：（签章）	监理单位：（签章）	设计单位：（签章）	勘察单位：（签章）	施工单位：（签章）
项目负责人：2022年10月8日	总监理工程师：2022年10月8日	项目负责人：2022年10月8日	项目负责人：2022年10月8日	项目负责人：年 月 日

企业业绩4：南方科技大学医学院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含工程监理）

（1）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2018-440305-83-01-718521002001

标段名称：南方科技大学医学院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

建设单位：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中标价：2918.0万元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0-11-13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01-08

查验码：5502203765444559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BUREAU OF PUBLIC WORKS OF SHENZHEN MUNICIPALITY ENGINEERING MANAGEMENT CENTER

中标通知书

日期：2020 年 12 月 30 日

致：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贵单位于 2020 年 12 月 4 日为南方科技大学医学院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以人民币（大写）：贰仟玖佰壹拾捌万元整（小写：RMB 2918.00 万元）所提交的投标书已被我方接受。

请做好签署合同的准备。

谨致。

招标人：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2）合同关键页



正 本

合同编号：NFKJDXYX-005-2021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合同协议书

项目名称：南方科技大学医学院项目

合同名称：南方科技大学医学院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承 包 方：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日　　期：2021年1月26日

一、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全称）：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南方科技大学医学院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
2. 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学苑大道 1088 号；
3. 工程规模：建设用地面积约 6.36 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16.4 万平方米，建设内容包含教学楼、研发实验用房、单身教师宿舍（公寓）、外籍教师生活用房、学生宿舍及相关配套用房等；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计划投资约 14.8 亿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合同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澄清纪要；
4.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5. 招标文件及补遗；
6. 合同条件；
7. 双方有关全过程工程咨询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8.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四、项目主要负责人

项目总负责人　　姓名：刘永刚，　身份证号码：230102197309071935；

设计管理负责人　姓名：沈攀，　身份证号码：420921198202015530；

总监理工程师　　姓名：李玉智，　身份证号码：140303196611120831。

五、合同费用

合同价暂定价为人民币（小写）2918.00 万元，（大写）贰仟玖佰壹拾捌万元整。最终结算价以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的评审报告或甲方指定的第三方机构审核结论为准。

六、服务期

工程咨询服务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及决算审计完成；

保修阶段监理服务期：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七、双方承诺

1. 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

2. 发包人向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房屋、资料、设备，支付费用。

八、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拾 份，正本 贰 份，发包人 壹 份，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 壹 份；副本捌份，发包人 陆 份，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 贰 份。

九、合同生效

合同签订时间：2021 年 1 月 18 日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罗湖区鸿昌广场六楼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2001号	住所：北京市怀柔区雁栖工业开发区三区25号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滨海之窗花园八栋办公楼第六层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010-83666828	电　　话：0755-86126812
传　　真：	传　　真：010-83669210	传　　真：0755-86126800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中关村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蛇口支行
账　　号：	账　　号：860385806210001	账　　号：44201502800051018910
邮政编码：518000	邮政编码：100161	邮政编码：518054

— 3 —

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4 招标文件及补遗；

4.5 合同条件（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4.6 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他文件。

如无特别理由，合同履行过程中发包人制定的有关工程咨询的普适性管理规定可作为合同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应予以执行，但有违公平原则的除外。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的主要工作内容

全过程工程咨询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内容（同时需满足《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全过程工程咨询实施指引（暂行）》要求）：

5. 项目管理咨询工作内容：

5.1 项目策划管理

5.1.1 制订项目策划及管理具体目标，建立项目管理的组织机构，明确各部门及岗位工作职责，分解项目管理的工作内容，制订项目管理工作程序及工作制度，制订各阶段各岗位的人力资源计划。

5.1.2 编制项目总体进度计划，根据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动态调整。

5.1.3 协调项目各层面、各相关单位、各项工作关系，协调项目外部关系。

5.2 前期工作管理（含报批报建等）

5.2.1 管理工作

（1）组织设计例会，组织各设计单位之间、设计与外部有关部门的协调工作；

（2）办理各项前期报建手续、完成相关招标工作。

5.2.2 技术服务

（1）协助发包人负责现场情况调查、设计需求研究、协助编制设计任务书；

（2）对项目咨询、勘察、设计等技术文件进行把关，并提出优化建议。

5.2.3 需求研究及管理

（1）在对同类项目调研、使用需求调研、项目现状调研、相关政策调研的基础上，组织研究项目总体建设需求、边界条件、建设规模及投资规模；

（2）为规划、方案设计提供技术咨询服务，组织和开展规划条件研究、设计需求研究和全

过程设计需求管理。

（3）在设计过程中，根据设计任务书的编制需求，完善各阶段设计任务与需求。

（4）协助发包人负责与项目使用单位进行沟通，提出符合各阶段设计深度要求的用户需求，准确表达发包人对工程质量、进度、投资的要求；在设计全阶段（方案、初设、施工图、室内装饰、机电等专业工程设计）协调沟通用户需求；负责协调项目使用单位对各阶段设计成果进行确认。

（5）负责组织国内同类项目调研，协助招标人收集技术材料，并负责起草相关调研报告。

5.2.4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修编技术把关和审批后监督执行

（1）在对项目建设过程中总体需求变化研究的基础上，根据调研、论证、规划方案设计等工作成果，对可行性研究报告提出优化意见，对可能出现的可研修编可能性实时报告并提出建议。

（2）若可研进行修编，审核可行性研究报告应根据国家、深圳市的相关规范、政策，项目建议书及批复的投资匡算进行评估，对项目用地面积、建筑面积、建设规模、工程建安造价指标进行系统分析，并根据对项目场地与项目功能、规模的分析，判断投资控制的方向和可能出现的疑难问题。

（3）若可研进行修编，对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审核应充分评估项目的经济性、可实施性及适用性，明确项目建设标准，明确项目的质量、投资、进度、安全目标。使项目的建设规模、投资标准与项目需求匹配，要求做到需求合理、论据充分，深度达到国家及深圳市相关规定要求及发包人所需下一步工作要求。

（4）若可研进行修编，需参加相关各种汇报会、论证会，直至可研报告通过专家评审并取得发改委批文和修编再批复。

（5）在可研报告取得发改委批文后根据可研批文监督跟踪后续建设与可研批复的一致性情况并及时反馈。

5.2.5 投资监控

（1）在确保设计的安全性的前提下，根据各不同设计阶段，服务单位须咨询及审查设计单位设计文件及图纸的经济性和合理性。

（2）根据价值工程理论，按限额设计控制投资，在限额设计范围内对初步设计全面进行价值工程评估。

（3）按照限额设计指标，对施工图设计内容进行核实和审查。

5.2.6 报批报建管理

（1）对项目建设需要开展的相关专题研究以及需要办理的相关手续进行梳理。

（2）根据项目建设内容编制报建报批工作计划，完成项目前期及工程建设期间的各项报批报建手续，包括但不限于：办理土地、规划、建设、环保、人防、消防、气象、水土保持、市政接驳等。

（3）对各参建单位的报建报批工作进行协调管理。

5.3 招标采购和合同管理

5.3.1 负责与本项目相关的设计、咨询、施工、供货及相关的专业合同的起草、谈判，协助签订；对合同履约、变更、索赔、合同后评价进行管理；对合同风险进行分析并制定应对措施。

5.4 进度管理

5.4.1 确定进度管理总体目标及节点目标，编制项目进度计划及控制措施，分析影响进度的主要因素，对进度计划的实施进行检查和调整。

5.5 勘察管理

5.5.1 协助发包人确定勘察单位、审查勘察单位资质、协助编制勘察要求（勘察任务书）、审查勘察方案、检查勘察工作安全、质量及进度、确认勘察工程量、审查勘察报告。

5.6 设计管理

5.6.1 制定设计管理工作大纲，明确设计管理的工作目标、管理模式、管理方法等。对项目设计全过程的进度、质量、投资进行管理。

5.6.2 根据使用功能需求条件，转化成设计需求参数条件，要求设计单位按时提交合格的设计成果，检查并控制设计单位的设计进度，检查图纸的设计深度及质量，分阶段、分专项对设计成果文件进行设计审查。

5.6.3 负责组织对各阶段（方案、初步设计、施工图）及各专业（包括但不限于建筑、结构、岩土、装饰、景观园林、幕墙、电气、泛光照明、通风与空调、给排水、建筑智能化系统、室外道路、建筑节能环保与绿色建筑、民防、消防、燃气、电梯钢结构、预应力、地铁隔振、基坑支护工程、地基处理、边坡治理、建设用地范围外的管线接入工程、水土保持工程施工图、10KV外接线工程、污水处理工程、建筑永久性标识系统、地下综合管廊、海绵城市、工业化建筑、管线迁改、BIM以及其他与本项目密切相关必不可少的系统、专业和其他特殊工程）的设计图纸设计深度及设计质量进行审查，减小由于设计错误造成的设计变更、增加投资、拖延工期等情况，并提交审查报告。对设计方案、装修方案及各专业系统和设备选型优化比选，并提交审查报告。

5.6.4 协调使用方对已有设计文件进行确认。确认设计样板，组织解决设计问题及设计变更，预估设计问题解决涉及的费用变更、施工方案变化和工期影响等，必要时开展价值工程解决设计变更问题。

5.6.5 协调专项审查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协调交通评估的审查、环境影响评价的审查、结构超限审查论证、消防性能化论证、深基坑审查、建筑节能审查等工作。在发包人的指导下进行工程勘察、设计、施工图设计审查、第三方检测等各项服务类招标、签订合同并监督实施。

5.6.6 对项目全过程进行投资控制管理。负责组织设计单位进行工程设计优化、技术经济方案比选并进行投资控制，要求限额设计，施工图设计以批复的项目总概算作为控制限额。

5.7 投资管理

5.7.1 确定投资控制目标，制订投资管理制度、措施和工作程序，做好决策、设计、招标、

施工、结算各阶段的投资控制。

5.7.2 负责估算及设计概算的审核，配合发改委、评审中心评审工作，以批复的可行性研究报告中建安工程投资为依据，控制设计单位限额设计。

5.7.3 管理造价咨询单位，组织概算全面审查工作，组织专家评审会议，根据项目特点参考同类工程经济指标。

5.7.4 估算及设计概算经发包人批准后报送发改部门，与发改评审部门进行沟通、协调、确保评审结果的合理性。

5.7.5 审核并且确认造价咨询单位编制的工程量清单、标底、控制价的准确性，尤其是材料设备的名称、规格、数量等内容，负责将招标控制价报送审计机构审计或备案，招标上限价应按分项预算严格控制，对超过预算项说明原因，并报发包人招标委员会批准。

5.7.6 审批工程进度款支付，审核工程变更及签证并送审计机构备案，做好用款计划、月报、年报、年度投资计划等统计工作，建立分管项目的合同、支付、变更、预结算等各种台帐；负责对项目投资进行动态控制，处理各类有关工程造价的事宜，定期提交投资控制报告；参与甲供材料设备招标工作；参与材料设备甲控乙招等相关招标工作；

5.7.7 定期组织召开造价专题会议，解决造价问题争议，建立投资控制台账，变更台账等，督促完善设计变更时效及质量以及程序等。

5.7.8 负责办理工程量清单复核报告审批手续，检查督促造价咨询单位、监理及时审核工程量清单复核报告、设计变更及现场签证等，督促专业工程师及时办理设计变更、现场签证等审批手续。负责检查催办专业工程师招标阶段的结算资料收集整理和归档情况。

5.7.9 负责督促各方在指定的时间内进行工程结算的申报，并在约定时间完成工程结算的审核并配合报送市或区工程审计部门审定；负责对项目工程造价进行经济指标分析，负责提交结算审核事项表；参与结算资料整理归档；配合财务办理竣工决算；负责审核结算款、保修款，协助办理审批手续；在结算完成后对整个项目进行经济指标的分析并出具成果文件。

5.7.10 负责协调和造价咨询单位有关结算问题的分歧。负责对监理和造价咨询单位的结算工作的管理。并在造价咨询单位的结算审核报告上签署意见。负责结算报告的审批手续和报送市或区工程审计部门。负责跟踪审计进度，及时反馈审计意见。负责审计报告征求意见稿的审批手续和审计报告的整理归档。负责在工程项目所有结算完成后书面通知发包人财务处办理项目决算，按发包人财务部门要求准备相关决算资料并配合决算审计。

5.7.11 负责监理及造价咨询单位的工程结算管理，送审、跟踪审计进度，反馈审计意见、归档审计报告，配合决算审计。

5.7.12 工程投资控制月报制度

（1） 每月 25 日前，应对现场进行已完成工程量的盘点，应向发包人提供当月的投资控制月报。

（2） 投资控制月报应包括上月工程款支付情况、工程形象进度、工程完成投资额、工程量盘点实际进度与工程款支付的额比对，承包商人员和机械设备投入情况、工程质量情况、检测资料、数据、工程设计变更及投资增加情况，提出问题，查找原因，并提出下月的工作建议。

（3） 对于建设单位有特殊要求的情况，应向发包人提供投资控制双周报。

5.7.13 投资控制工作总结制度

（1） 在工程竣工验收后，应向发包人提交该项目的工程投资工作总结，该总结作为工程咨询工作的一项竣工验收资料，并报送发包人资料室备案。

（2） 投资控制工作总结报告内容应包括并不限于：工程概况及建设全过程情况、造价咨询工作手段、造价管理情况，设计变更的内容、原因、造价审计中存在的问题及解决办法，对项目造价管理工作的评价与分析（包括但不限于概算与结算情况对比分析），工程遗留问题的总结与分析等，并提出合理的建议。

5.7.14 工程结算管理

根据《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结算管理办法》，完成工程结算工作，

（1）负责项目结算的总体安排，对项目结算进度负责。

（2）负责在第一次付款前保存归档招标文件、答疑、标底、投标文件、评标报告、会议纪要、中标通知书、合同协议书、全套招标用施工图纸等招标阶段结算资料。负责通知及督促工程各方上交结算资料，审核结算资料的完整性，查缺补漏。

（3）负责办理工程量清单复核报告、设计变更、现场签证、补充合同等结算资料的审批手续。

（4）及时办理设备开箱检查及移交记录、合同外单价分析资料、主材设备价格确定依据、图纸会审纪要、实物移交清单、相关验收证明资料等审批手续。

（5）配合发包人造价工程师的结算工作。检查催办施工单位的结算资料收集情况和结算审核进度，重点审核竣工资料与现场实际情况的一致性，并在结算初审报告上签署意见。

（6）负责协调施工、监理、造价咨询和项目组各成员的结算分歧，督促专业工程师和造价工程师及时办理设计变更等结算资料，必要时召集各方协调解决造价分歧。

（7）负责监理和咨询单位的结算工作的管理。并在咨询单位的结算审核报告上签署意见。

5.7.15 工程决算管理

配合发包人的造价部门和财务部门完成与本项目相关的决算管理工作。

5.8 招标采购管理

5.8.1 根据项目特点对招标采购工作内容进行分解，制订招标采购计划，确定招标方式、招标时间、标段划分等内容，编制招标文件和拟定设备材料的技术要求及参考品牌等。对造价咨询单位编制的报价原则、工程量清单、标底、上限价等经济技术指标进行审核，在招标前进行第一轮漏项漏量的筛查，并及时反馈审核结果。

5.8.2 组织招标答疑与补遗编制、投标文件澄清工作，对投标资料、投标样板进行审查、验证，参与投标单位相关人员的面试、答辩等工作，对投标方及采购的设备材料进行调研。

5.8.3 审查中标候选人技术标书中的施工组织设计及技术方案，审查材料设备的技术参数指标，审查中标候选人商务标书中的清单分项及投标报价，提出存在的问题并提出合理的优化建议。

5.9 项目组织协调管理

5.9.1 在项目前期、实施、维保等不同阶段，对项目内部各参建单位之间存在的问题进行协调处理；

5.9.2 在项目前期、实施、维保等不同阶段，对与项目相关的质检、安监、巡查、抽检、送检、督察、等工作进行有组织的管理与协调工作；

5.9.3 在项目前期、实施、维保等不同阶段，对与由发包人组织的管理及相关活动进行有组织的协调处理；

5.9.4 在项目前期、实施、维保等不同阶段，协助项目组对上级各行政主管部门针对项目的相关行政管理工作进行组织协调。

5.10 质量安全管理

5.10.1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对施工现场的质量、进度、安全及文明施工进行管理。

5.11 信息管理（含档案管理等）

5.11.1 借助专业的信息管理软件及先进的信息技术平台，根据时间、内容、类型进行分类、编码、归集，高效检索、分享、传递、审批工程项目信息，保存能清楚证明与项目有关的电子、文档资料直至项目移交。

5.11.2 负责对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工程档案的编制工作进行指导，督促各单位编制合格的竣工资料，负责本项目所有竣工资料的收集、整理、汇编，并负责通过档案资料的竣工验收以及移交。

5.11.3 借助先进的信息管理软件或信息技术平台，对工程建设过程中如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等信息进行高效的分享、传递、监督、反馈、管理。

5.11.4 负责档案数据管理平台日常运营维护。经发包人许可后，可由承包人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负责项目档案数据管理平台的档案数据在线审核、定期远程及现场监督、竣工档案数据专项验收等全过程的管理验收工作，从而实现项目档案数据的完整性、准确性、及时性，保证项目顺利交档。

5.12 风险管理

5.12.1 包括对项目风险确定、风险分析、风险识别、风险评价、风险应对、未来风险预警、风险效果评价和改进

5.13 BIM 管理

设计阶段：

5.13.1 负责工程项目 BIM 实施准备工作：

按照《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项目 BIM 普及应用指引（设计阶段 BIM 实施分册）（试

行版）》（SZGWS BIM01-2017）要求和配套《标准》及《规范》，结合项目特点及难点：

（1）分析BIM在项目单体、团组、室外配套设施设计中的应用，协助招标人制定所承接项目的《BIM实施整体规划方案》并配合开展设计阶段相关准备工作，监督并管理相关参建单位的落实情况；

（2）根据工程项目整体《BIM实施整体规划方案》，制定工程项目《设计阶段BIM实施方案》、《设计阶段BIM实施细则》、《设计阶段BIM工作管理制度》、《BIM模型应用统一标准》、《设计阶段BIM实施评价标准》，明确所承接项目设计阶段BIM实施的具体要求、实施内容及管理标准；

（3）配合招标人开展所承接项目的设计阶段招标工作。

5.13.2 负责工程项目设计阶段BIM应用管理工作：

根据工务署BIM实施相关《标准》、《规范》，结合所承接项目的具体实施要求：

（1）负责向设计、项目全过程管理等相关参建单位宣贯工务署BIM实施的标准与要求，共同建立项目级BIM实施协同体系；

（2）指导设计、项目全过程管理等参建单位编制所承接项目的《BIM实施方案》，协助招标人审核参建单位提交的《BIM实施方案》，理顺职责界面等；

（3）负责编制设计阶段BIM应用点的实施技术标准，检查设计单位的落实情况；

（4）负责落实设计BIM实施流程、实施进度、实施成果的管理工作。包括但不限于：设计BIM的投资管理、进度管理、质量管理等，如，对设计单位的BIM模型创建进度、质量、深度等进行系统性检查。自设计单位提交设计BIM实施成果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提供书面检查意见与优化建议，指导并督促设计单位落实；

（5）按照《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项目BIM成果归档的统一要求》等文件规定，负责开展所承接项目设计阶段的BIM实施成果的归档等专项工作；

（6）负责对设计阶段相关参建单位的BIM实施情况进行考核评价。

5.13.3 负责工程项目设计阶段BIM实施成果的总结与推广

（1）督促设计单位编制所承接项目的《设计BIM实施经验总结》；

（2）协助招标人总结工程项目BIM实施管理经验，负责编制所承接项目的《设计阶段BIM实施管理工作总结》；

（3）协助招标人编制所承接项目类型的《基于BIM的政府公共工程设计管理指南》；

（4）结合招标人的业务需求与所承接项目的类型，配合完善“设计阶段BIM实施协同管理体系”及“设计阶段BIM实施履约评价标准体系”；

（5）负责开展所承接项目的BIM实施成果汇总（含BIM应用点汇编）等相关工作，组织相关参建单位配合招标人申报国内BIM应用大赛奖项。

5.13.4 其他工作

（1）接受招标人和工务署BIM咨询总顾问的统一管理，协助招标人执行工务署BIM实

施统一要求，对署机关处室、相关直属单位的 BIM 实施工作提供技术支持(不包含建模工作)；

（2）负责定期对招标人进行设计阶段 BIM 实施专项培训；

（3）负责与所承接项目的相关参建单位进行业务对接，确保设计 BIM 实施成果在施工阶段有效沿用；

（4）收集设计、项目全过程管理单位等相关参建单位关于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平台的使用需求，定期向署信息办反馈基于 BIM 的功能模块开发需求与优化建议，配合完善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平台功能。

施工阶段：

5.13.5 负责工程项目 BIM 实施准备工作：

按照《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项目 BIM 普及应用指引（施工阶段 BIM 实施分册）（试行版）》（SZGWS BIM02-2017）要求和配套《标准》及《规范》，结合项目特点及难点：

（1）协助招标人制定工程项目《施工阶段 BIM 实施方案》并配合开展施工阶段相关准备工作，监督并管理相关参建单位的落实情况；

（2）负责完善(制定)所承接项目《BIM 模型应用统一标准》、进一步明确施工阶段 BIM 模型创建、应用、交付提出统一的要求；

（3）协助招标人完善(制定)所承接项目《BIM 工作管理制度》，明确项目 BIM 工作的管理机制、管理原则、管理方法等，提高项目 BIM 工作的管理效率；

（4）协助招标人完善(制定)项目施工阶段《BIM 工作实施细则》，明确各参建单位的职责界面、BIM 工作的具体范围和内容、每项 BIM 应用的实施流程，监督并管理项目施工、监理、项目全过程管理等参建单位的落实情况；

（5）配合招标人开展所承接项目的施工阶段招标工作。

5.13.6 负责工程项目施工阶段 BIM 应用管理工作：

（1）负责向施工、监理、项目全过程管理等相关参建单位宣贯工务署 BIM 实施的标准与要求，共同建立、推行项目级 BIM 实施协同体系；

（2）指导施工、监理、项目全过程管理等相关参建单位编制所承接项目的《BIM 实施方案》，协助招标人审核参建单位提交的《BIM 实施方案》，理顺职责界面等；

（3）指导施工、监理、项目全过程管理等相关参建单位搭建 BIM 技术应用环境并进行全方位技术指导；组织并监督各参建单位落实各项 BIM 应用工作，解答并指导 BIM 现场实施中的技术问题；

（4）负责编制施工阶段 BIM 应用点的实施技术标准，检查相关参建单位的落实情况；

（5）负责落实施工 BIM 实施流程、实施进度、实施成果的管理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施工 BIM 的投资管理、进度管理、质量管理等，如，对施工单位的 BIM 模型创建进度、质量、深度等进行系统性检查。自施工单位提交施工 BIM 实施成果之日起，5 个工作日内，提供书

面检查意见与优化建议，指导并督促相关参建单位落实；

（6）按照《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项目 BIM 成果归档的统一要求》等文件规定，负责开展所承接项目的 BIM 实施成果汇总、归档等管理工作；

（7）积极与运维单位进行工作对接，确保竣工模型可以顺利移交给运维单位；

（8）负责对施工、监理、项目全过程管理等相关参建单位的 BIM 实施情况进行考核评价。

5.13.7 负责工程项目施工阶段 BIM 实施成果的总结与推广

（1）督促施工单位编制所承接项目的《施工 BIM 实施经验总结》；

（2）协助招标人总结工程项目 BIM 实施管理经验，负责编制所承接项目的《施工阶段 BIM 实施管理工作总结》；

（3）协助招标人编制所承接项目类型的《基于 BIM 的政府公共工程施工管理指南》；

（4）结合招标人的业务需求与所承接项目的类型，配合完善 “施工阶段 BIM 实施协同管理体系”及“施工阶段 BIM 实施履约评价标准体系”；

（5）负责开展所承接项目的 BIM 实施成果汇总（含 BIM 应用点汇编）等相关工作，组织相关参建单位配合招标人申报国内 BIM 应用大赛奖项。

5.13.8 其他工作

（1）接受招标人和工务署 BIM 咨询总顾问的统一管理，协助招标人执行工务署 BIM 实施统一要求，对署机关处室、相关直属单位的 BIM 实施工作提供技术支持（不包含建模工作）；

（2）负责定期对招标人进行施工阶段 BIM 实施专项培训；

（3）负责与所承接项目的相关参建单位进行业务对接，确保施工 BIM 实施成果在运维阶段有效沿用；

（4）收集施工、监理、项目全过程管理等参建单位及使用单位关于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平台的使用需求，定期向署信息办反馈基于 BIM 的功能模块开发需求与优化建议，配合完善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平台功能。

5.14 专项咨询管理

5.14.1 承包人可将本项目中专业性强的技术咨询业务或不擅长领域的业务范围进行分包或聘请专业技术团队（包括招标人认为承包人不具备咨询能力需要分包或聘请专业技术团队的）。

专项咨询管理包括但不限于：与项目有关的实验室工艺专项咨询，内容包括全过程参与实验室工艺需求部分的设计和施工过程，对实验室工艺相关内容进行设计管理和咨询，提出合理化建议、衔接与协调实验室工艺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实验室平面布局、围护结构、通风空调系统、供水供气系统、污物处理及消毒灭菌系统、电力供应与照明系统、自控监视与报警系统、实验室通讯系统、实验室设施设备、造价合理性）建筑工程相关内容。组织及参与专项咨询各阶段相关会议，出具各阶段设计成果的审核报告。

承包人需提供专项咨询团队的人员基本信息和相关业绩，其中实验室工艺咨询团队业绩须含高校医学实验室、科研公共平台、动物房、尸库和 P2 实验室等。团队人员进场后需由发包人结合业绩和专业情况面试通过，不合格的发包人可要求受托人更换团队，若两次更换仍不合格，委托人有权利另行委托专项咨询管理团队，委托费用从受托人合同费中扣除。

5.14.2 对工程建设过程中的特殊结构、复杂技术、关键工序等技术措施和技术方案进行审核、评价、分析，解决施工过程中出现的设计问题，优化设计方案，对工程建设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进行研究论证，对重要材料、设备、工艺进行考察、调研、论证、总结，从技术角度提出合理化建议或专项技术咨询报告。

5.14.3 组织设计单位对监理和施工单位进行技术交底，对重点工序、重点环节的技术、质量进行控制，处理工程建设过程中发生的重大技术质量问题。

5. 15 竣工验收收尾管理

5.15.1 负责组织项目相关参建各方办理项目专业验收和总体竣工验收申报手续，并协助进行项目专业验收和总体竣工验收，及时解决工程竣工验收中发现的工程质量问题。

5.15.2 负责项目移交工作的管理，包括质量监督、档案验收、项目审计、财务决算、环境保护、卫生监督、劳动安全、消防、工程总结等。

5. 16 后评价工作

5.16.1 项目完成后，对项目进行现场调查和收集相关资料、开展项目后评价、组织编制后评价报告。

5. 17 与项目建设相关的的其他项目管理工作

5.17.1 进行专项标准化建设指引研究和论文撰写及发表。承包人需对发包人实验室项目建设标准进行专项研究并编写标准化建设指引，指引需经发包人团队评审通过，具体编制深度和要求由发包人确定；承包人需在国家级工程类中文核心期刊发表与本项目设计、施工、工艺等技术或工程管理有关的论文至少 3 篇。

5.17.2 进行专著编写、出版及印刷，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背景、定位、评审专家及团队、最终设计成果、主要工程节点、重大事件、项目管理经验等，以文字和图片形式表达、叙述，具体编制深度、要求以及印刷出版方式待项目实施后由发包人确定。

5.17.3 组织国内同类项目调研，并负责起草相关调研报告。

5.17.4 完成发包人交予的其他与本项目建设相关的项目管理工作。

6.工程监理主要工作内容：

6. 1 工程监理报告

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应按约定的时间和份数向发包人提交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报告，包括监理规划、监理实施细则、监理月报及约定的其他监理工作内容等。如无特别约定，上述文件一式两份，监理规划（或修改）在第一次工地例会前 7 天内提交，监理实施细则在相应专项工程实施前 3 天内提交，监理月报在次月 5 日前（如为节假日则为之后的首个工作日）提交，专项报告自发包人发出指令起 14 天内完成并提交。

监理规划一般应包括以下内容：

（1）工程概述；

（2）监理工作范围；

（3）项目组织机构及人员配置，包括岗位名称、岗位基本条件（学历、经历、能力等）、拟派人员姓名、进退场时间等；

（4）自备检测设备，包括仪器设备的品牌、型号（规格）、性能、进退场时间等；

（5）监理工作程序；

（6）工程监理的重点和难点分析；

（7）监理质量保证措施；

（8）合同信息管理；

（9）安全文明管理；

（10）招投标管理；

（11）组织协调；

（12）发包人交办的其他事项；

（13）合理化建议。

6.2 施工准备阶段监理工作内容

以下工作内容与施工阶段的监理工作密不可分，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在施工准备阶段了解建设项目的基本情况，熟悉设计文件，熟悉招标投标文件，是做好本建设项目的施工监理必不可少的工作：

6.2.1 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对项目进行整体策划，包括工期策划和关键节点策划，编制监理实施计划和方案；

6.2.2 参与有关本建设项目的其他招标工作，对材料设备的技术参数或品牌档次提出意见或建议；

6.2.3 参与对中标候选人投标文件的复核工作，提出意见或建议。

6.3 施工过程中的质量、进度控制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

6.3.1 收到工程设计文件后编制监理规划，并在第一次工地会议 7 天前报项目管理团队。根据有关规定和监理工作需要，编制监理实施细则；

6.3.2 熟悉工程设计文件，并参加由项目管理团队主持的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会议；

6.3.3 参加由项目管理团队主持的第一次工地会议；主持监理例会并根据工程需要主持或参加专题会议；

6.3.4 督促、检查施工单位严格执行工程施工承包合同和国家工程技术规范、标准，协调发包人和施工单位之间的关系；

6.3.5 审核施工单位提出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技术方案、施工进度计划、施工质量保证措施和施工安全保证体系，审核施工单位选择的分包商；

6.3.6 检查施工单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及组织机构和人员资格；

6.3.7 检查施工单位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配备情况；

6.3.8 审查工程开工条件，对条件具备的签发开工令；

6.3.9 审核施工单位提供的材料、构配件和设备的数量及质量；

6.3.10 审查施工单位提交的工程变更申请，协调处理施工进度调整、费用索赔、合同争议等事项；

6.3.11 控制工程进度、质量，督促、检查施工单位落实施工质量、安全保证措施；

6.3.12 组织分部分项工程和隐蔽工程的检查、验收；

6.3.13 协助发包人和项目管理团队组织工程竣工验收。

6.4 费用控制

6.4.1 复核施工图预算；

6.4.2 施工期间工程量的计量、工程款支付、审查工程变更、签证及其费用等；

6.4.3 审核工程结算。

6.5 合同、信息等方面的协调管理

6.5.1 做好合同管理的各项协调工作；

6.5.2 协助发包人和项目管理团队签订合同；

6.5.3 协助发包人和项目管理团队整理报建资料；

6.5.4 协助发包人和项目管理团队整理合同文件和技术档案资料；

6.5.5 协助发包人和项目管理团队收集、整理、归档工程资料。

6.6 协助发包人和项目管理团队办理其他与工程相关的事宜。

6.7《建设工程监理规范》规定的相关事宜。

6.8 保修及后续服务管理

检查和记录工程质量缺陷，对缺陷原因进行调查分析并确定责任归属，审核修复方案，监督修复过程并验收，审核修复费用，并做好以下工作：

6.8.1 检查工程状况，参与鉴定质量责任；

6.8.2 督促施工单位及时完成未完工程尾项，维修工程出现的缺陷；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致：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南方科技大学医学院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本工程的牵头单位。

2、联合体牵头单位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物，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注：下列联合体成员可根据各自实际情况填写）

(1).联合牵头单位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承担全过程工程咨询工作；

(2).联合体成员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承担 设计管理 工作。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未中标或者中标后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 叁 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牵头单位（盖章）：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万丰路316号万开中心B座6层

邮编：100161

联系电话：010-83666828 传真：010-83666828

2

联合体成员（盖章）：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滨海之窗花园八栋办公楼第六层

邮编：518054

联系电话：0755-86126933 传真：0755-86126800

签订日期： 2020 年 11 月 26 日

（说明：联合体协议中应明确中标后的合同须由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加盖公章，并由各成员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合法授权代表签字。联合体全体成员对招标人负有单独和连带的责任。）

工程咨询费投标报价汇总表

总报价（万元）：2918.00

项目	价格	竞价部分（万元）		不可竞价部分（万元）			总价（万元）
		项目管理费	专业咨询服务费	工程监理费	奖金	暂列金	/
南方科技大学医学院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	上限价	785	43	1909	150	200	3087
	投标价	621	38	1909	150	200	2918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

投标单位（盖章）：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日期：2020 年 11 月 26 日

注：1、投标人所填报全过程工程咨询费用即合同金额，包括：为实施和完成本项目建设内容所进行的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及其相关服务所需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公司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劳务费、技术服务费、专家顾问费、奖金、仪器设备设施费（由招标人提供的临时办公生活用房除外），为实现项目管理目标由公司提供技术支持所需费用，应招标人要求节假日期间安排人员在岗值班产生的加班费、管理费、保险费。

2、投标人在投标报价时，应综合考虑合同条款 5.11.4 中由承包人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负责档案数据管理平台日常运营维护工作所需的费用。

3、投标人报价应严格按照本表的格式进行投标填报。

4、对于不可竞价部分，应严格按照招标人给定金额填报，不得更改。

（3）竣工验收资料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南方科技大学医学院项目施工总承包Ⅰ标段

验收日期：2024年5月25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填写说明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440301202308100101	项目代码	2018-440305-83-01-718521
项目名称	南方科技大学医学院项目施工总承包 I 标段	项目曾用名	/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学苑大道 1088 号南方科技大学		
建筑面积	39276 平方米	工程造价	21584.502173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食堂：地上一层； 本科楼：地下 0.5 层，地上 10 层； 硕士楼：地下 1 层，地上 16 层； 博士楼：地上 16 层；
立项批准文号	市政府六届一百二十三次常务会议	宗地号	T403-0272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地字第 440305202300130 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建许字 NS-2023-0041 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23-1203［改 2］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3.07.01	验收日期	2026 年 5 月 25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230059-04
建设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勘察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周珂
副组长	马锁山、王智慧、李玉辉、张胜强、潘启钊
组员	王瑞琪、沙胜军、张景良、宋雨、刘金生、刘春讯、罗蓟琼、李竹琳、杨冰峰、毕铭月、罗酉飞、李晓晨、郝磊、岑崇超、张宇思、于婉红、蔡慧、姚怡林、千宇、罗权、刘雅菲、邓炼波、肖道翰、路志强、王迪、李胜、姚红湖、杨丹敏、叶国荣、杨倩、姜敏倩、杜学斌、丁少滨、刘彦登、王文会、肖孝华、罗湘峰、王桂杰、唐尔工、谢俊杰、赵乔会、李宏亮、陈远、张胜强、余尔伦、石星亮、陈诗学、徐锦、李兴国、李庆荣、夏远凰、潘启钊、谢姣、高红刚、王东、陈杰云、朱仲亮、陈向前、曾泽娜、姜闯、霍红伟、李广、姚明祥、陈德星、吕敏敏、樊小丽、林俊鑫、莫怀清、李娜、王海全、王欢欢、陈思开、孙学柱、邱德光、刘涛、赵文章、及翼展、李文勇、陈磊、马兵、郑振洪、王少华、许必海、陈凌、汤静远、李晓华、王坤、贺显金、张留洋、李金泽、王金尧、陈日亮、施建荣、丘永晴、刘娟、单长敏、彭新创、麦耿明、谭泽鹏、黄喜军、叶帆、李海壬、黎钊艺、杨盛泉、郭伟、王亮、吴卓峰、于征、张知惠、刘华秋、刘凤娟、郭丁双、张贤财、陈强、宁辉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周珂	王瑞琪、沙胜军、宋雨、刘春讯、罗蓟琼、杨冰峰、罗酉飞、李晓晨、郝磊、岑崇超、张宇思、于婉红、蔡慧、姚怡林、千宇、罗权、刘雅菲、邓炼波、肖道翰、路志强、李胜、姚红湖、杨丹敏、叶国荣、姜敏倩、杜学斌、丁少滨、刘彦登、王文会、肖孝华、罗湘峰、王桂杰、唐尔工、谢俊杰、赵乔会、李宏亮、陈远、张胜强、余尔伦、石星亮、陈诗学、潘启钊、谢姣、王东、陈杰云、朱仲亮、陈向前、曾泽娜、姜闯、霍红伟、李广、姚明祥、陈德星、吕敏敏、莫怀清、李娜、王海全、王欢欢、陈思开、孙学柱、邱德光、陈凌、陈日亮、施建荣、丘永晴、刘娟、单长敏、彭新创、谭泽鹏、黄喜军、叶帆、于征、张知惠、刘华秋、郭丁双、张贤财、陈强、宁辉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张景良、刘金生	李竹琳、毕铭月、王迪、杨倩、徐锦、李兴国、李庆荣、夏远凰、高红刚、林俊鑫、刘涛、赵文章、及翼展、李文勇、陈磊、马兵、郑振洪、王少华、许必海、汤静远、李晓华、王坤、贺显金、李金泽、王金尧、李海壬、黎钊艺、杨盛泉、王亮、吴卓峰
工程质控资料	陈远	曾泽娜、刘凤娟、郭伟、麦耿明、张留洋、樊小丽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南方科技大学医学院项目施工总承包 I 标段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2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2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0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南方科技大学医学院项目施工总承包 I 标段项目室外工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路基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基层	符合要求	共_5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5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5_项	共_5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5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5_项	共_10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10_项 评价为“一般”的_0_项
面层	符合要求	共_5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5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5_项	共_5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5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5_项	共_10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10_项 评价为“一般”的_0_项
广场与停车场	符合要求	共_5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5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5_项	共_5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5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5_项	共_10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10_项 评价为“一般”的_0_项
人行道	符合要求	共_5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5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5_项	共_5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5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5_项	共_10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10_项 评价为“一般”的_0_项
围墙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大门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小品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水景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场坪绿化	符合要求	共_5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5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5_项	共_5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5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5_项	共_10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10_项 评价为“一般”的_0_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全称）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周珂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项目主任	中级工程师	
2	王瑞琪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项目设计主任	高级工程师	
3	沙胜军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项目副主任	高级工程师	
4	张景良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水暖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5	宋雨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造价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6	刘金生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电气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7	刘春讯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8	罗蓟琼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技术工程师		
9	李竹琳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暖通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10	杨冰峰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建筑师	高级工程师	
11	毕铭月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电气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12	罗酉飞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前期工程师	工程师	
13	李晓晨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建筑师	高级工程师	
14	郝磊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前期工程师	工程师	
15	岑崇超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建筑师	工程师	
16	张宇思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建筑师	工程师	
17	于婉红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建筑师	工程师	
18	蔡慧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建筑师	工程师	
19	姚怡林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建筑师	工程师	
20	千宇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建筑师	工程师	

21	罗权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前期工程师	工程师	罗权
22	刘雅菲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室内工程师	工程师	刘雅菲
23	邓炼波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前期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邓炼波
24	李玉辉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全咨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李玉辉
25	马锁山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	高级工程师	马锁山
26	肖道翰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中级工程师	肖道翰
27	路志强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土建总监代表	高级工程师	路志强
28	王迪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机电总监代表	中级工程师	王迪
29	李胜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李胜
30	姚红湖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初级工程师	姚红湖
31	杨丹敏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杨丹敏
32	叶国荣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初级工程师	叶国荣
33	杨倩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初级工程师	杨倩
34	姜敏倩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姜敏倩
35	杜学斌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杜学斌
36	丁少滨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丁少滨
37	刘彦登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初级工程师	刘彦登
38	王文会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王文会
39	肖孝华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肖孝华
40	罗湘峰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中级	罗湘峰
41	王桂杰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王桂杰
42	唐尔工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唐尔工
43	谢俊杰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初级	谢俊杰
44	赵乔会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赵乔会
45	李宏亮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见证员		李宏亮
46	陈远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工程师	陈远

47	张胜强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	
48	余尔伦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建筑负责人	初级	
49	石星亮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负责人	高级	
50	陈诗学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负责人	高级	
51	徐锦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给排水负责人	高级	
52	李兴国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暖通负责人	高级	
53	李庆荣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电气负责人	高级	
54	夏远凰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智能化负责人	初级	
55	潘启钊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56	李剑波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勘察负责人		
57	王智慧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58	谢姣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经理	中级	
59	高红刚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总工	中级	
60	王东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经理	中级	
61	陈杰云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工程师	
62	朱仲亮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经理	中级	
63	陈向前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副总工	工程师	
64	曾泽娜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初级	
65	姜闯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	初级	
66	霍红伟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安全总监		
67	李广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安全员		
68	姚明祥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商务经理	中级	

69	陈德星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栋号长	初级	陈德星
70	吕敏敏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员		吕敏敏
71	樊小丽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工程师		樊小丽
72	林俊鑫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初级	林俊鑫
73	莫怀清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中级	莫怀清
74	李娜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工程师	中级	李娜
75	王海全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钢结构经理	中级	王海全
76	王欢欢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中级	王欢欢
77	陈思开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中级	陈思开
78	孙学柱	南方科技大学	项目负责人	高工	孙学柱
79	邱德光	南方科技大学	建筑工程师	高工	邱德光
80	刘　涛	南方科技大学	电气工程师	中级	刘涛
81	赵文章	南方科技大学	电气工程师	中级	赵文章
82	及翼展	南方科技大学	暖通工程师	高工	及翼展
83	李文勇	南方科技大学	电气工程师	高工	李文勇
84	陈　磊	南方科技大学	安装工程师	中级	陈磊
85	马　兵	南方科技大学	电气工程师	中级	马兵
86	郑振洪	南方科技大学	建筑工程师	中级	郑振洪
87	王少华	南方科技大学	造价工程师	高工	王少华
88	许必海	南方科技大学	电气工程师	高工	许必海
89	陈　凌	南方科技大学	建筑工程师	初级	陈凌
90	汤静远	南方科技大学	安装工程师	初级	汤静远
91	李晓华	南方科技大学	给排水工程师	中级	李晓华
92	王坤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中级	王坤
93	井俊凯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井俊凯

94	贺显金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执行经理		
95	张留洋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工程师	
96	李金泽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97	王金尧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员	岭	
98	陈日亮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99	施建荣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100	李威威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101	刘娟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员	中级工程师	
102	单长敏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员		
103	彭新创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		
104	麦耿明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105	谭泽鹏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员	工程师	
106	黄喜军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安全员		
107	叶帆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商务员		
108	李海壬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初级	
109	黎钊艺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初级	
110	杨盛泉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		
111	郭伟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112	王亮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安全总监		
113	吴卓峰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安全员		
114	于征	广东美的暖通设备有限公司/深圳市中祥润实业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15	张知惠	浙江赛银将军门业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16	刘华秋	浙江赛银将军门业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117	刘凤娟	浙江赛银将军门业有限公司	资料员		
118	郭丁双	广东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19	张贤财	广东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执行经理		
120	陈强	广东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		
121	宁辉	蒂升电梯（中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22	郭孔旭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123	戴松涛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戴松涛
124	张哲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电气工程师	工程师	
125	张弛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126	熊磊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水暖工程师	工程师	
127	杨秀峰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128	黄明泽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129	韩志先	江苏省华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130	陈仪	江苏省华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经理	中级工程师	
131	李东森	江苏省华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132	陈强	江苏省华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员	工程师	
133	李果安	江苏省华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工程师	
134	蒙晓慧	江苏省华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资料员	
135	王国亭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电气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王国亭
136	朱曼怡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工程师	工程师	朱曼怡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已形成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
2	特种设备	合格
3	水土保持设施	合格
4	防雷装置	合格
5	环境保护设施	合格
6	海绵设施	/
7	通信工程配套	合格
8	节水、排水设施	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合格
12	住宅光纤到户	/
13	住宅信报箱	/
14	绿色建筑	合格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
16	城建档案	合格
17	燃气工程	合格
18	其它专项	合格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该工程位于深圳市南山区南方科技大学校园内，凌菊路西侧，大沙河北侧。项目抗震设防类别标准设防（丙）类，建筑工程类别单层公建、高层居住建筑。基础设计等级甲级，结构体系框架-剪力墙、框架结构，建筑结构安全等级二级，抗震设防烈度 7 度，

宿舍区 18-19 栋宿舍楼（本科生楼）半地下室 1 层地上 10 层，建筑高度 43.10 米，半地下室主要功能为非充电自行车车库，首层为学生活动室和架空，二层及以上为宿舍；20 栋宿舍楼（硕士生楼）地下 1 层地上 16 层，建筑高度 49.90m，地下室主要为设备用房（含宿舍区柴油发电机房），首层为公共活动室和设备用房，二层及以上为宿舍；21 栋宿舍楼（博士生楼）地上 16 层，建筑高度 49.90m，首层为公共活动室及辅助用房，二层及以上为宿舍；各栋宿舍楼均属二类高层公共建筑；2 栋（食堂）地上 1 层，建筑高度 6.65m，主要为食堂（设 358 座）、厨房及附属用房功能，属单层公共建筑；以上建筑设计耐火等级除地下室为一级外，其余均为二级；工程设有室内、外消火栓系统（含消防软管卷盘）、自动喷水灭火系统、手持干粉灭火器、超细干粉灭火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消防应急照明及疏散指示系统、机械防排烟系统及气体灭火系统等消防设施；高位消防水箱设于 20 栋宿舍楼（硕士生楼）屋面。

结论:本工程完成合同约定和设计内容的工程施工，工程施工符合工程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经验收组各成员一致认定:本工程质量为合格，资料真实齐全有效，同意通过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造价工程师）
姓 名：潘启钊
注册号：4404304-AY005
有效期：至2026年12月

建设单位审查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2026 年 5 月 25 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6 年 5 月 25 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6 年 5 月 25 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6 年 5 月 25 日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6 年 5 月 25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张胜强
注册号：4401870-042
有效期至2027年05月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南方科技大学医学院项目施工总承包Ⅱ标段

验收日期：2026年8月27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填写说明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ZDJZ-20100046	项目代码	2018-440305-83-01-71852103
项目名称	南方科技大学医学院项目施工总承包Ⅱ标段桩基础及主体工程	项目曾用名	/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学苑大道1088号南方科技大学校园内		
建筑面积	125124.01平方米	工程造价	50507.68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1栋A座行政楼地上7层，1栋B座专职机构及重点实验楼地上9层，1栋D座教学楼地上8层，1栋C座动物楼地上8层
立项批准文号	2018-440305-83-01-71852103	宗地号	T403-0272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地字第440305202200067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建许字NS-2023-0041号
施工许可证号可证号	2023-1604 [改2]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3年9月23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230059-04
建设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勘察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周珂
副组长	王瑞琪、马锁山、黄灵俊、游高仁、张胜强
组员	沙胜军、张景良、宋雨、刘金生、刘春讯、罗蓟琼、李竹琳、杨冰峰、毕铭月、罗西飞、李晓晨、郝磊、岑崇超、张宇思、于婉红、蔡慧、姚怡林、千宇、罗权、刘雅菲、邓炼波、钟勇、王国席、李玉辉、肖道翰、路志强、王迪、李胜、姚红湖、杨丹敏、叶国荣、杨倩、姜敏倩、杜学斌、丁少滨、刘彦登、王文会、肖孝华、罗湘峰、王桂杰、唐尔工、谢俊杰、赵乔会、李宏亮、陈远、张胜强、余尔伦、石星亮、陈诗学、徐锦、李兴国、李庆荣、夏远凰、潘启钊、付恩涛、金冠一、唐浩、张燕龙、李彬、刘嘉成、高红刚、王博、陈兰生、邵帅、李娜、闵一晟、林俊鑫、王海全、莫怀请、房锦健、樊小丽、林雪琴、袁卓、吴俊鹏、陈壮彬、朱相群、黄靖富、孙思彤、翟江新、刘汉谱、袁雷、张毅、张龙飞、王志伟、李乾川、余艳芳、李海新、唐旭、杨金忠、叶建军、孙学柱、王坤、洪林青、胡继其、李金泽、李静、柴清源、周亚男、江继武、饶志翔、王永辉、廖康、李浩星、牛黎伟、苑仁库、韩志先、陈仪、李东森、陈强、李果安、蒙晓慧、李海壬、黎钊艺、杨盛泉、邓崇坤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周珂	王瑞琪、沙胜军、宋雨、刘春讯、罗蓟琼、李竹琳、杨冰峰、毕铭月、罗酉飞、李晓晨、郝磊、岑崇超、张宇思、于婉红、蔡慧、姚怡林、千宇、罗权、刘雅菲、邓炼波、钟勇、王国席、李玉辉、马锁山、路志强、李胜、姚红湖、杨丹敏、叶国荣、杨倩、杜学斌、王桂杰、唐尔工、谢俊杰、赵乔会、李宏亮、陈远、张胜强、余尔伦、石星亮、陈诗学、徐锦、潘启钊、李兴国、李庆荣、夏远凰、潘启钊、游高仁、黄灵俊、付恩涛、金冠一、唐浩、张燕龙、李彬、刘嘉成、高红刚、王博、陈兰生、邵帅、李娜、闵一晟、林俊鑫、王海全、莫怀请、房锦健、樊小丽、吴俊鹏、陈壮彬、朱相群、黄靖富、孙思彤、翟江新、刘汉谱、袁雷、张毅、张龙飞、王志伟、李乾川、余艳芳、李海新、唐旭、杨金忠、叶建军、孙学柱、周亚男、江继武、饶志翔、王永辉、廖康、李浩星、牛黎伟、苑仁库、韩志先、陈仪、李东森、陈强、李果安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张景良、刘金生	王国席、李竹琳、毕铭月、王迪、杨倩、徐锦、李兴国、李庆荣、夏远凰、王迪、丁少滨、肖孝华、王文会、罗湘峰、高红刚、林俊鑫、王坤、洪林青、胡继其、李金泽、柴清源
工程质控资料	肖道翰	姜敏倩、刘彦登、林雪琴、袁卓、樊小丽、李静、蒙晓慧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南方科技大学医学院项目施工总承包II标段项目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13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3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13项	共7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7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7项	共5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5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11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1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11项	共8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8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8项	共10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0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8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8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8项	共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2项	共1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2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7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7项	共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2项	共6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6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15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5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15项	共8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8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8项	共10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9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15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5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15项	共7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7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7项	共11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1项 评价为“一般”的11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13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3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13项	共9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9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9项	共11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0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13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3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13项	共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3项	共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2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22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22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22项	共9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9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9项	共16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6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南方科技大学医学院项目II标段室外工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路基	符合要求	共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基层	符合要求	共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5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5项	共5项 ， 其 中 ：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5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5项	共10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0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面层	符合要求	共5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5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5_项	共5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5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5项	共10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0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广场与停车场	符合要求	共5项 ， 其 中 ： 经审查符合要求5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5项	共5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5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5项	共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0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人行道	符合要求	共5项 ， 其 中 ： 经审查符合要求5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5项	共5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5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5项	共10 项 ， 其 中 ： 评价为“好”的10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围墙	符合要求	共5项 ， 其 中 ： 经审查符合要求5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5项	共5项 ， 其 中 ：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5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5项	共10 项 ， 其 中 ： 评价为“好”的 10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大门	符合要求	共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建筑小品	符合要求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水景	符合要求	共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场坪绿化	符合要求	共5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5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5项	共5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5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5项	共10 项 ， 其 中 ： 评价为“好”的10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周珂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项目主任	工程师	
2	王瑞琪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项目设计主任	高级工程师	
3	沙胜军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项目副主任	高级工程师	
4	张景良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水暖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5	宋雨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造价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6	刘金生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电气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7	刘春讯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8	钟勇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技术工程师		
9	罗蓟琼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技术工程师		
10	李竹琳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暖通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11	杨冰峰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建筑师	高级工程师	
12	毕铭月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电气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13	罗酉飞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前期工程师	工程师	
14	李晓晨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建筑师	高级工程师	
15	郝磊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前期工程师	工程师	
16	岑崇超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建筑师	工程师	
17	张宇思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建筑师	工程师	
18	于婉红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建筑师	工程师	
19	蔡慧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建筑师	工程师	

20	姚怡林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建筑师	建筑师	姚怡林
21	千宇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建筑师		千宇
22	罗权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前期工程师	工程师	罗权
23	刘雅菲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室内工程师	工程师	刘雅菲
24	邓炼波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前期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邓炼波
25	王国席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电气工程师		王国席
26	朱曼怡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工程师		朱曼怡
27	李玉辉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全咨负责人		
28	马锁山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	不高级	
29	肖道翰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中级	
30	路志强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土建总监代表	高级工程师	路志强
31	王迪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机电总监代表	工程师	王迪
32	李胜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李胜
33	姚红湖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姚红湖
34	杨丹敏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杨丹敏
35	叶国荣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叶国荣
36	杨倩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初级工程师	杨倩
37	姜敏倩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姜敏倩
38	杜学斌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杜学斌
39	丁少滨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丁少滨
40	刘彦登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刘彦登

41	王文会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42	肖孝华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43	罗湘峰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44	王桂杰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45	唐尔工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46	谢俊杰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初级	
47	赵乔会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48	李宏亮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见证员		
49	陈远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工程师	
50	张胜强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	
51	余尔伦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建筑负责人	初级	
52	石星亮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负责人	高级	
53	陈诗学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负责人	高级	
54	徐锦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给排水负责人	高级	
55	李兴国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暖通负责人	高级	
56	李庆荣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电气负责人	高级	
57	夏远凰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智能化负责人		
58	潘启钊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正高	
59	李剑波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勘察负责人		
60	游高仁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	
61	付恩涛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指挥长		

62	金冠一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园林工程师		
63	黄灵俊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总工/执行经理	中级	
64	唐浩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工程师	
65	张燕龙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工程师	
66	李彬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商务经理	工程师	
67	高红刚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机电经理	工程师	
68	徐伟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安全顾问		
69	刘嘉成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安全总监		
70	陈兰生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部经理	工程师	
71	邵帅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顾问		
72	李娜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主管	中级	
73	闵一晟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化设计主管		
74	林俊鑫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机电主管	初级	
75	王海全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钢结构主管	中级	
76	莫怀请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创优主管	中级	
77	房锦健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员		
78	樊小丽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79	林雪琴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	
80	袁卓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81	吴俊鹏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部经理		
82	陈壮彬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员		

83	朱相群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员		
84	黄靖富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员		
85	王博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总监	/	
86	孙思彤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员		
87	翟江新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实验员		
88	刘汉谱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员		
89	袁雷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商务部经理	初级	
90	张毅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预算员	初级	
91	蔡茂辉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机管员		
92	李乾川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安全资料员	/	
93	张龙飞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安全员		
94	余艳芳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两制专员	/	
95	李海新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物资部经理		
96	唐旭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物资员		
97	杨金忠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室主任		
98	叶建军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BIM 工程师		
99	吴佳晓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100	王欢欢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负责人	中级	
101	李娅琳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预算员		
102	周小龙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预算员		
103	梁慧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员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CAD文件		已形成		
BIM竣工模型数据		已形成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合格
2	特种设备	合格
3	水土保持设施	合格
4	防雷装置	合格
5	环境保护设施	合格
6	海绵设施	/
7	通信工程配套	合格
8	节水、排水设施	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 目	/
11	无障碍设施	合格
12	住宅光纤到户	/
13	住宅信报箱	/
14	绿色建筑	合格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合格
16	城建档案	合格
17	燃气工程	合格
18	其它专项	合格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潘启钊
注册号：4404304-AY005
有效期：至2026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张胜强
注册号：4401870-042
有效期：至2027年05月

建设单位审查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2026年8月27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周河 2026年8月27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6年8月27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6年8月27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游高仁 2026年8月27日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6年8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游高仁
粤1442022202301501(00)
建筑
2029.05.12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项目效果图





（5）获奖证明

http://www.szjzy.org.cn



荣誉证书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承建的 **南方科技大学医学院项目施工总承包II标段桩基础及主体工程** 工程，荣获二〇二五年度下半年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奖。

特发此证

证书编号：SZYZJG-2025B-176

协会网址：http://www.szjzy.org.cn

深圳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



民政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
中国社会组织政务服务平台
（全国社会组织信用信息公示平台）

首页 | 社会组织

深圳建筑业协会 正常 行业协会商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14403005026759647 法定代表人: 黄海 成立时间: 1988-12-26

页面打印 信息下载 提出异议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年检（年报）信息 | 评估信息 | 表彰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失信信息

登记证书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14403005026759647	社会组织名称	深圳建筑业协会		
社会组织类型	社会团体	业务主管单位	直接登记		
证书有效期	2025-10-20至2029-10-20	登记管理机关	深圳市民政局		
法定代表人	黄海	成立登记日期	1988-12-26	注册资金	100万元
业务范围	咨询服务、培训交流、质量评选推荐、行业协调。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深云西二路天健科技大厦（天健创智中心）A栋塔楼3层314、316单元				

企业业绩5：中国杂技艺术中心建设（1#中国杂技艺术中心等9项）

（1）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监理)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书面评标报告和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情况，以及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定标原则和方法，现确定你单位为下述工程的监理中标人。主要中标条件如下：

工程名称	中国杂技艺术中心建设项目	建设规模	新建总建筑面积62000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36450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25550平方米.最大单体面积为26482平方米，最大跨度为78.02米，最高高度为43.95米。（以规划许可证载明的数据为准）。
建设地点	亦庄开发区核心商务区规划69C3地块，用地东临同济南路，南至建安街，西、北临北京市杂技学校。		
监理服务范围	图纸范围内的全部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建筑装饰装修、屋面工程、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通风与空调、建筑电气、建筑智能化、建筑节能、电梯工程、室外工程等所有建设工程全过程监理。		
中标价格	¥：12610000.00	大写：壹仟贰佰陆拾壹万元整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田健	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证书编号	00264648
备　注			

请你单位在接到本中标通知书后 30 日内到北京[illegible]与我单位签订委托监理合同。

招标人：北京[illegible]有文化资产管理中心（盖单位CA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illegible]

（盖个人CA电子印章）

日期：2023年03月21日

（2）合同关键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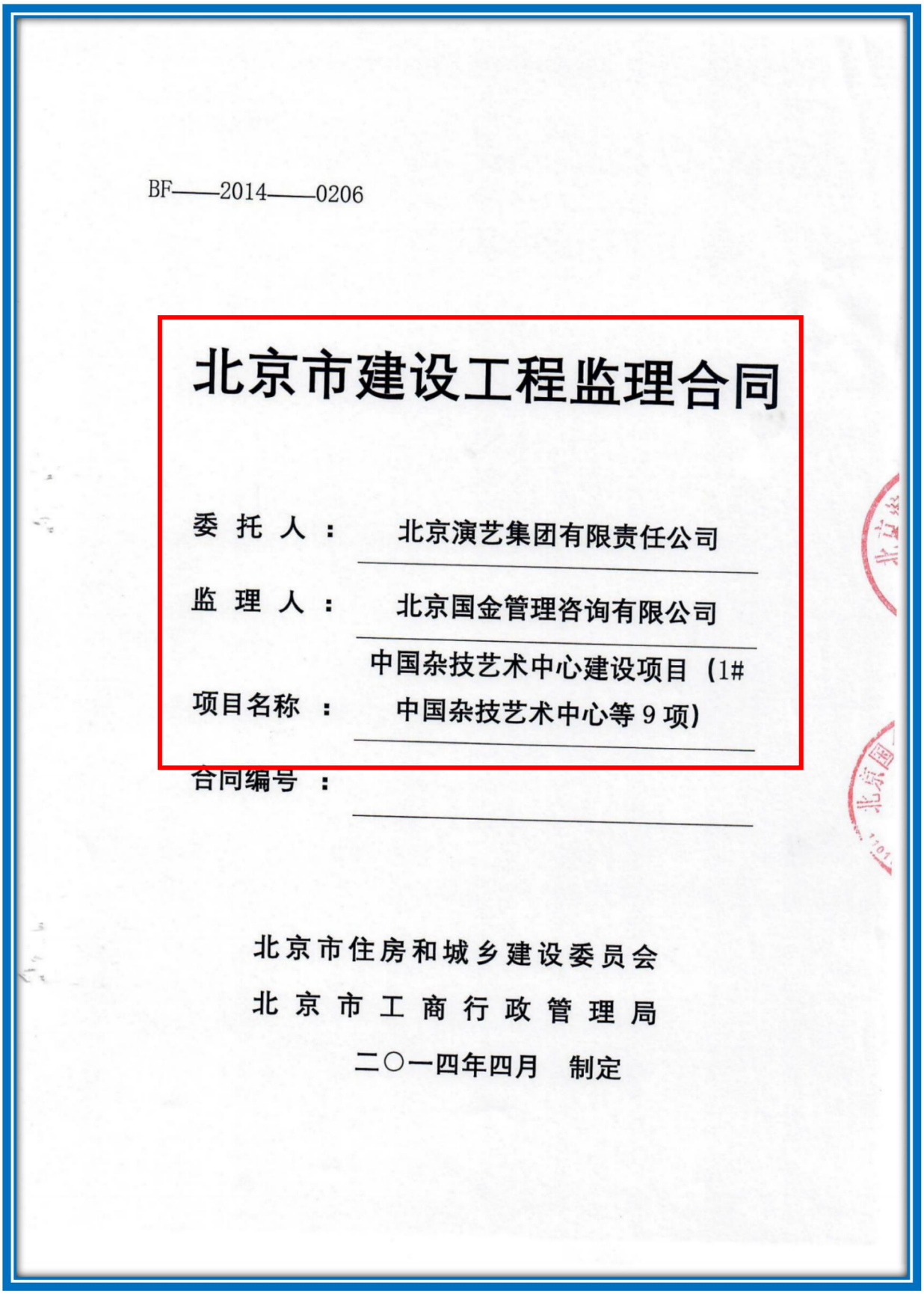

BF——2014——0206

北京市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委 托 人 ： 北京演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监 理 人 ：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 中国杂技艺术中心建设项目（1#中国杂技艺术中心等9项）

合同编号 ：

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二〇一四年四月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北京演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人（全称）：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鉴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监理人受北京市国有文化资产管理中心委托，双方共同签订了《北京市建设工程监理合同》(以下简称原合同)，由监理人负责中国杂技艺术中心建设项目的监理工作。2023 年 4 月 24 日，北京市国有文化资产管理中心与监理人签订《中国杂技艺术中心建设项目监理合同总监理工程师变更的补充协议》，变更了原合同约定的总监理工程师。

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调整中国杂技艺术中心建设项目建议书（代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京发改（审）[2024363]号），明确中国杂技艺术中心建设项目建设主体调整为北京演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因此原合同的委托人调整为北京演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因北京市国有文化资产管理中心职责调整，不再对外签署法律文件，由北京演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监理人重新签订监理合同。为确保项目顺利推进，明确双方在新的法律关系下的权利与义务，确保项目连续性、避免潜在法律纠纷、维护双方合法权益，根据原合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遵循平等、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中国杂技艺术中心建设项目

2. 工程地点：亦庄开发区核心商务区规划 69C3 地块，用地东临同济南路，南至建安街，西、北临北京市杂技学校。

3. 工程规模：新建总建筑面积 61999.92 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 36449.95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25549.97 平方米，最大单体面积为 26482 平方米，最大跨度为 78.02 米，最高高度为 43.95 米，主要建设 1 个 1950 座大型综合剧场、1 个 800 座小型剧场、

1个300座多功能小型剧场、舞美制作中心、人防工程及地下车库等。同步实施管线、绿化、照明、道路及广场铺装等室外工程，以及电力、燃气、给排水等红线外市政配套工程。

4. 工程范围：图纸范围内的全部内容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建筑装饰装修、屋面工程、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通风与空调、建筑电气、建筑智能化、建筑节能、电梯工程、室外工程等所有建设工程全过程监理。

5. 工程概算（估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84083万元。

二、词语定义

合同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合同通用条款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合同的文件

1. 合同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4. 投标文件中的拟投入监理与相关服务人员、设备计划、监理大纲及相关服务方案；
5. 合同专用条款；
6. 合同通用条款；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8. 监理与相关服务报价清单；
9. 本工程适用的监理与相关服务有关的规范、规程，及其他合同文件。

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芦熙泉，身份证号码：640203197505280011，注册号：11010185。

五、签约酬金与补偿费用

（一）签约酬金（大写）：壹仟贰佰陆拾壹万 元 （¥ 12,610,000.00 ）。

包括：

1. 监理酬金： 12,610,000.00 元

2. 相关服务酬金： / 元

其中：

（1）保修期服务酬金： / 元

（2）其他相关服务酬金： / 元

（二）委托人不提供或部分提供相应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时的补偿费用（大写）： / 元（¥ / ）。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

自 2023 年 3 月 30 日始，至 2027 年 3 月 25 日止；共计 1456 天。具体开工时间以委托人指定时间为准。

2. 相关服务期限：

（1）保修期服务期限自实际竣工日期至 / 年 / 月 / 日止。

（2）其他相关服务期限自 / 年 / 月 / 日始，至 / 年 / 月 / 日止。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提供相应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并按照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2024 年 12 月 11 日。

2. 订立地点： 北京市

3. 合同一式 捌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肆 份。

委托人：（盖章）

营业执照号：/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青龙胡同 1 号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赵佳琛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010-84186188

传真：/

电子邮箱：/

监理人：（盖章）

营业执照号：911101167000547634

资质证书编号：E111002563

住所：北京市丰台区万丰路 316 号万开中心 B 座 6 层

邮政编码：100161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中关村支行

账号：860385806210001

电话：010-83666828

传真：010-83666828

电子邮箱：lizhifeng5419@163.com

4

企业业绩6：陕西蒲城大红门肉类食品有限公司新建肉制品加工车间项目监理

（1）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陕西蒲城大红门肉类食品有限公司新建肉制品加工车间项目监理（招标编号：DHM-pc-20230220 的招标中，你公司被确定为中标人，中标金额为 970000 元（人名币大写：玖拾柒万元整）。

陕西蒲城大红门肉类食品有限公司

2023 年 03 月 01 日

（2）合同关键页

BF——2014——0206

北京市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委 托 人：陕西蒲城大红门肉类食品有限公司

监 理 人：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陕西蒲城大红门肉类食品有限公司新建肉制品加工车间项目监理

合同编号：

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1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陕西蒲城大红门肉类食品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陕西蒲城大红门肉类食品有限公司新建肉制品加工车间项目监理；

2. 工程地点：陕西蒲城大红门肉类食品有限公司；

3.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约 16038 平方米，单层厂房；

4. 工程范围：主要内容包括新建肉制品加工车间及室外工程部分（室外污水管道、雨水管道、给水管道等）、低温空调系统、制冷工艺系统、制冷动力配电系统的全部监理。

5.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约 9800 万元。

二、词语定义

合同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合同通用条款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合同的文件

1. 合同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4. 投标文件中的拟投入监理与相关服务人员、设备计划、监理大纲及相关服务方案（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5. 合同专用条款；

6. 合同通用条款；

7. 本工程适用的监理与相关服务有关的规范、规程，及其他合同文件。

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芦熙泉，身份证号码：640203197505280011，注册号：11010185。

五、签约酬金与补偿费用

（一） 签约酬金（大写）：玖拾柒万元整（¥970000.00）。

包括：该签约酬金包括本合同项下人员、资料、设备、保修期、税金等全部费用。

1. 监理酬金：玖拾柒万元整（¥970000.00）。

2. 相关服务酬金：/。

其中：

（1）保修期服务酬金：/。

（2）其他相关服务酬金：/。

（二） 委托人不提供或部分提供相应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时的补偿费用（大写）：/元（¥ / ）。

六、期限

监理期限：

自 2023 年 5 月 1 日始，至 2023 年 11 月 30 日止。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提供相应的资料，并按照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3 年 4 月 14 日。

2. 订立地点：陕西省蒲城县 。

3. 合同一式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肆份，监理人执肆份。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签字、盖章页，无正文）

委托人：陕西蒲城大红门肉类食品有限公司　　监理人：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盖章）　　（盖章）

营业执照号：91610526675127384B　　营业执照号：91110116700054763 4

资质证书编号：E11002563-8/2

住所：陕西省蒲城县东杨乡蒲大路口东 300 米　　住所：北京市丰台区万丰路 316 号万开中心 B 座 6 层

邮政编码：715500　　邮政编码：100161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蒲城县支行营业部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中关村支行

账号：26-530101040014305　　账号：860385806210001

电话：0913-8366898　　电话：010-83666828

传真：/　　传真：010-83666828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4

陕西蒲城大红门肉类食品有限公司新建肉制品加工车间项目

监理补充协议

委托人(甲方)：陕西蒲城大红门肉类食品有限公司

监理人(乙方)：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鉴于甲乙双方于2023年4月14日签订了《陕西蒲城大红门肉类食品有限公司新建肉制品加工车间项目监理（委托监理服务合同）》（以下简称“原合同”）。原合同约定的监理服务期限为6个月（自2023年5月1日至2023年11月30日），乙方为表达诚意，在原合同约定基础上赠送1个月服务期。乙方实际进场时间为2023年10月21日，原合同及赠送期限合计7个月，监理服务期至2024年5月21日届满。经双方友好协商，甲方继续聘请乙方对陕西蒲城大红门肉类食品有限公司新建肉制品加工车间工程进行监理，现签订如下补充协议。

第一条（监理服务期限的延长）：双方同意，监理服务期限延长至项目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止；延长服务期自2024年5月22日起计算，具体终止日期以项目竣工验收文件签署日期为准。

第二条（监理服务费用）：经双方友好协商同意延长服务期的监理酬金为人民币壹拾捌万元整（小写：¥180000.00元）。该监理酬金包括原合同项下的人员、资料、设备、保修期、税金6%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等全部费用。

第三条（乙方责任与义务）：乙方须根据工程进度和现场需要，按原合同承诺及实际需求，足额配备具备相应资格的监理人员，并确保所有人员持续符合行业资质要求。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擅自更换。乙方应按照原合同及本补充协议的约定，履行监理职责，包括但不限于工程质量控制、进度控制、投资控制、安全管理、合同管理、信息管理及组织协调等全部服务内容。

第四条（支付方式）：本协议监理酬金支付方式同原合同监理酬金尾款（人民币壹拾玖万肆仟元整<小写：¥194000.00元>）支付方式，待竣工验收后足额支付，

合计金额：人民币叁拾柒万肆仟元整（小写：¥374000.00元），该监理酬金包括原合同项下的人员、资料、设备、保修期、税金6%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等全部费用。

第五条（其他约定）：本补充协议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原合同与本补充协议约定不一致的，以本补充协议为准。本协议一式捌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协议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甲　　方(盖章)：　　乙　　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3）竣工验收资料

陕西省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技术资料统一用表
施工验收资料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陕西蒲城大红门肉类食品有限公司肉制品加工项目（二期）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1
施工单位	蒲城通达建筑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李科昌	开工日期	2023年10月28日
项目经理	高岗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科昌	完工日期	2025年8月30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9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9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72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72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4 项，符合规定 24 项 共抽查 20 项，符合规定 0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5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15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验收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9月26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9月26日	项目经理： 2025年9月26日	项目负责人： 2025年9月26日	项目负责人： 2025年9月26日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C8-1

工程名称	陕西蒲城大红门肉类食品有限公司新建肉制品加工车间项目二标段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1 层
施工单位	北京寒尔制冷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柏启虎	开工日期	2024年12月31日
项目负责人	刘群峰	项目技术负责人	薛会卉	完工日期	2025年8月30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1 分部	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2 项	验收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项，符合规定 项， 共抽查 项，符合规定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 项	验收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5 项达到“好” 和“一般”的 5 项 经返修处理 符合要求 / 项	验收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验收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企业业绩7：深圳改革开发展览馆全过程工程咨询（含工程监理）

（1）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44030020190163007001

标段名称：深圳改革开放展览馆、深圳金融文化中心、国际演艺中心建筑群全过程工程咨询（二次招标）

建设单位：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中国航空规划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中标价：13079.6万元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0-07-1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0-09-10

查验码：7917337338592547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2）合同关键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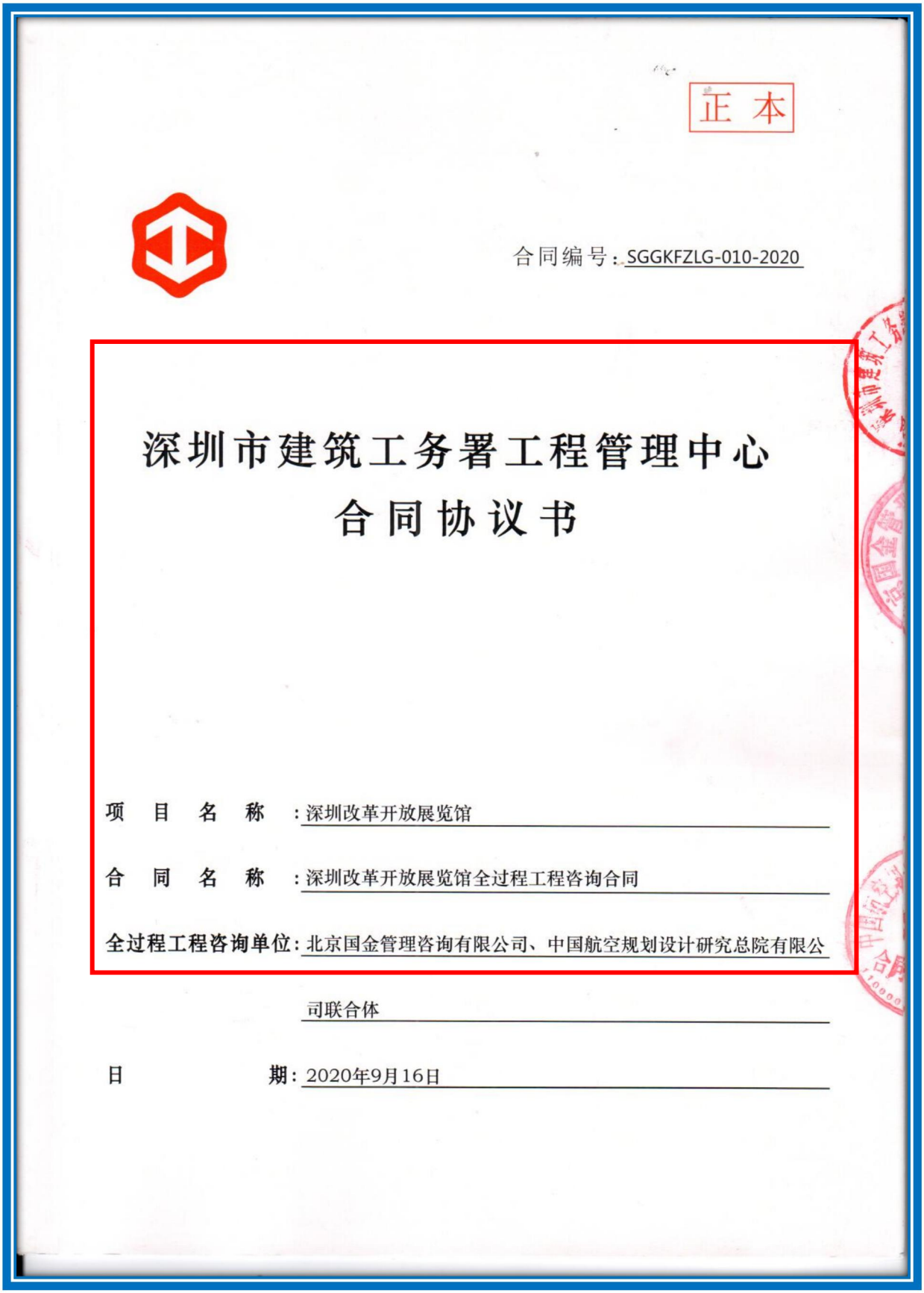

正 本

合同编号：SGGKFZLG-010-2020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合同协议书

项　目　名　称　：深圳改革开放展览馆

合　同　名　称　：深圳改革开放展览馆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中国航空规划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联合体

日　　期：2020年9月16日

一、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全称）：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中国航空规划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联合体，联合体牵头人为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深圳改革开放展览馆；
2. 工程地点：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紧邻深南大道；
3. 工程规模：改革馆用地面积 3.5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约 9 万平方米，建筑群公共城市公园用地面积约 4.8 万平方米，地下公共空间建筑面积约 4 万平方米；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总投资暂估约 34 亿，最终以发改部门批复为准。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合同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澄清纪要；
4.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5. 招标文件及补遗；
6. 合同条件；
7. 双方有关全过程工程咨询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8.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四、项目主要负责人

项目指挥长	姓名：刘占凤，	身份证号码：11010119590523104x；
项目总咨询师	姓名：皮德江，	身份证号码：110105195911026857；
技术负责人	姓名：周成，	身份证号码：36040219750606457x；
总监理工程师	姓名：丁少军，	身份证号码：140202196402011039；

五、合同费用

合同价暂定价为人民币（小写）：**6289.6 万元**，（大写：人民币：陆仟贰佰捌拾玖万陆仟元整）。

六、服务期

工程咨询服务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及决算审计完成；
保修阶段监理服务期：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七、双方承诺

1. 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

2. 发包人向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房屋、资料、设备，支付费用。

八、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拾贰份，正本贰份，发包人壹份，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壹份；副本伍份，发包人伍份，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伍份。

九、合同生效

合同签订时间：2020 年 9 月 16 日
合同签订地点：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附件:中标通知书

— 2 —

发包人：（公章）

住　　所：深圳市罗湖区鸿昌广场6楼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公章）

（联合体牵头人）

住　　所：北京市丰台区万丰路万开中心B座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10-83666828

传　　真：010-83666828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帐　　号：860385806210001

邮政编码：100161

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公章）

（联合体成员）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4 招标文件及补遗；

4.5 合同条件（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4.6 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他文件。

如无特别理由，合同履行过程中发包人制定的有关工程咨询的普适性管理规定可作为合同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应予以执行，但有违公平原则的除外。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的主要工作内容

全过程工程咨询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内容（同时需满足《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全过程工程咨询实施指引（暂行）》要求）：

5. 项目管理咨询工作内容：

5.1 项目策划管理

5.1.1 制订项目策划及管理具体目标，建立项目管理的组织机构，明确各部门及岗位工作职责，分解项目管理的工作内容，制订项目管理工作程序及工作制度，制订各阶段各岗位的人力资源计划。

5.1.2 编制项目总体进度计划，根据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动态调整。

5.1.3 协调项目各层面、各相关单位、各项工作关系，协调项目外部关系。

5.2 前期工作管理（含报批报建等）

5.2.1 管理工作

（1）组织设计例会，组织各设计单位之间、设计与外部有关部门的协调工作；

（2）办理各项前期报建手续、完成相关招标工作。

5.2.2 技术服务

（1）协助发包人负责现场情况调查、设计需求研究、协助编制设计任务书；

（2）对项目咨询、勘察、设计等技术文件进行把关，并提出优化建议。

5.2.3 需求研究及管理

（1）在对同类项目调研、使用需求调研、项目现状调研、相关政策调研的基础上，组织研究项目总体建设需求、边界条件、建设规模及投资规模；

（2）为规划、方案设计提供技术咨询服务，组织和开展规划条件研究、设计需求研究和全过程设计需求管理。

（3）协助发包人负责与项目使用单位进行沟通，提出符合各阶段设计深度要求的用户需求，准确表达发包人对工程质量、进度、投资的要求；在设计全阶段（方案、初设、施工图、室内装饰、机电等专业工程设计）协调沟通用户需求；负责协调项目使用单位对各阶段设计成果进行确认。

（4）负责组织国内同类项目调研，并负责起草相关调研报告。

5.2.4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修编技术把关和审批后监督执行

（1）在对项目建设过程中总体需求变化研究的基础上，根据调研、论证、规划方案设计等工作成果，对可行性研究报告提出优化意见，对可能出现的可研修编可能性实时报告并提出建议。

（2）若可研进行修编，审核可行性研究报告应根据国家、深圳市的相关规范、政策，项目建议书及批复的投资匡算进行评估，对项目用地面积、建筑面积、建设规模、工程建安造价指标进行系统分析，并根据对项目场地与项目功能、规模的分析，判断投资控制的方向和可能出现的疑难问题。

（3）若可研进行修编，对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审核应充分评估项目的经济性、可实施性及适用性，明确项目建设标准，明确项目的质量、投资、进度、安全目标。使项目的建设规模、投资标准与项目需求匹配，要求做到需求合理、论据充分，深度达到国家及深圳市相关规定要求及发包人所需下一步工作要求。

（4）若可研进行修编，需参加相关各种汇报会、论证会，直至可研报告通过专家评审并取得发改委批文和修编再批复。

（5）在可研报告取得发改委批文后根据可研批文监督跟踪后续建设与可研批复的一致性情况并及时反馈。

5.2.5 投资监控

（1）在确保设计的安全性的前提下，根据各不同设计阶段，服务单位须咨询及审查设计单位设计文件及图纸的经济性和合理性。

（2）根据价值工程理论，按限额设计控制投资，在限额设计范围内对初步设计全面进行价值工程评估。

（3）按照限额设计指标，对施工图设计内容进行核实和审查。

5.2.6 报批报建管理

（1）对项目建设需要开展的相关专题研究以及需要办理的相关手续进行梳理。

（2）根据项目建设内容编制报建报批工作计划，完成项目前期及工程建设期间的各项报批报建手续，包括但不限于：办理土地、规划、建设、环保、人防、消防、气象、水土保持、市政接驳等。

（3）对各参建单位的报建报批工作进行协调管理。

5.3 招标采购和合同管理

5.3.1 负责与本项目相关的设计、咨询、施工、供货及相关的专业合同的起草、谈判，协助签订；对合同履约、变更、索赔、合同后评价进行管理；对合同风险进行分析并制定应对措施。

5.4 进度管理

5.4.1 确定进度管理总体目标及节点目标，编制项目进度计划及控制措施，分析影响进度的主要因素，对进度计划的实施进行检查和调整。

5.5 勘察管理

5.5.1 协助发包人确定勘察单位、审查勘察单位资质、协助编制勘察要求(勘察任务书)、审查勘察方案、检查勘察工作安全、质量及进度、确认勘察工程量、审查勘察报告。

5.6 设计管理

5.6.1 制定设计管理工作大纲，明确设计管理的工作目标、管理模式、管理方法等。对项目设计全过程的进度、质量、投资进行管理。

5.6.2 根据使用功能需求条件，转化成设计需求参数条件，要求设计单位按时提交合格的设计成果，检查并控制设计单位的设计进度，检查图纸的设计深度及质量，分阶段、分专项对设计成果文件进行设计审查。

5.6.3 负责组织对各阶段（方案、初步设计、施工图）及各专业（包括但不限于建筑、结构、岩土、装饰、景观园林、幕墙、电气、泛光照明、通风与空调、给排水、建筑智能化系统、室外道路、建筑节能环保与绿色建筑、民防、消防、燃气、电梯钢结构、预应力、地铁隔振、基坑支护工程、地基处理、边坡治理、建设用地范围外的管线接入工程、水土保持工程施工图、10KV 外接线工程、污水处理工程、建筑永久性标识系统、地下综合管廊、海绵城市、工业化建筑、管线迁改、舞台工艺、专业声学、舞台音响、舞台机械、专业灯光、展陈、BIM 以及其他与本项目密切相关必不可少的系统、专业和其他特殊工程）的设计图纸设计深度及设计质量进行审查，减小由于设计错误造成的设计变更、增加投资、拖延工期等情况，并提交审查报告。对设计方案、装修方案及各专业系统和设备选型优化比选，并提交审查报告。

5.6.4 协调使用方对已有设计文件进行确认。确认设计样板，组织解决设计问题及设计变更，预估设计问题解决涉及的费用变更、施工方案变化和工期影响等，必要时开展价值工程解决设计变更问题。

5.6.5 协调专项审查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协调交通评估的审查、环境影响评价的审查、结构超限审查论证、消防性能化论证、深基坑审查、建筑节能审查等工作。在发包人的指导下进行工程勘察、设计、施工图设计审查、第三方检测等各项服务类招标、签订合同并监督

实施。

5.6.6 对项目全过程进行投资控制管理。负责组织设计单位进行工程设计优化、技术经济方案比选并进行投资控制，要求限额设计，施工图设计以批复的项目总概算作为控制限额。

5.7 投资管理

5.7.1 确定投资控制目标，制订投资管理制度、措施和工作程序，做好决策、设计、招标、施工、结算各阶段的投资控制。

5.7.2 负责估算及设计概算的审核，配合发改委、评审中心评审工作，以批复的可行性研究报告中建安工程投资为依据，控制设计单位限额设计。

5.7.3 管理造价咨询单位，组织概算全面审查工作，组织专家评审会议，根据项目特点参考同类工程经济指标。

5.7.4 估算及设计概算经发包人批准后报送发改部门，与发改评审部门进行沟通、协调、确保评审结果的合理性，对批复概算分解，填写《概算与计划投资对比分析表》，以分解表中的各分项投资作为施工图设计的限额。

5.7.5 审核并且确认造价咨询单位编制的工程量清单、标底、控制价的准确性，尤其是项目特征描述、单位、材料设备的名称、规格、数量等内容，负责将招标控制价报送审计机构审计或备案，招标上限价应按分项预算严格控制，对超过预算项说明原因，并报发包人招标委员会批准。

5.7.6 审批工程进度款支付，审核工程变更及签证并送审计机构备案，做好用款计划、月报、年报、年度投资计划等统计工作，建立分管项目的合同、支付、变更、预结算等各种台帐；负责对项目投资进行动态控制，处理各类有关工程造价的事宜，定期提交投资控制报告；参与甲供材料设备招标工作；参与材料设备甲控乙招等相关招标工作；

5.7.7 定期组织召开造价专题会议，解决造价问题争议，建立投资控制台账，变更台账等，督促完善设计变更时效及质量以及程序等。

5.7.8 负责办理工程量清单复核报告审批手续，检查督促造价咨询单位、监理及时审核工程量清单复核报告、设计变更及现场签证等，督促专业工程师及时办理设计变更、现场签证等审批手续。负责检查催办专业工程师招标阶段的结算资料收集整理和归档情况。

5.7.9 负责督促各方在指定的时间内进行工程结算的申报，并在约定时间完成工程结算的审核并配合报送市或区工程审计部门审定；负责对项目工程造价进行经济指标分析，负责提交结算审核事项表；参与结算资料整理归档；配合财务办理竣工决算；负责审核结算款、保修款，协助办理审批手续；在结算完成后对整个项目进行经济指标的分析并出具成果文件。

5.7.10 负责协调和造价咨询单位有关结算问题的分歧。负责对监理和造价咨询单位的结算工作的管理。并在造价咨询单位的结算审核报告上签署意见。负责结算报告的审批手续和报送市或区工程审计部门。负责跟踪审计进度，及时反馈审计意见。负责审计报告征求意

见稿的审批手续和审计报告的整理归档。负责在工程项目所有结算完成后书面通知发包人财务处办理项目决算，按发包人财务部门要求准备相关决算资料并配合决算审计。

5.7.11 负责监理及造价咨询单位的工程结算管理，送审、跟踪审计进度，反馈审计意见、归档审计报告，配合决算审计。

5.7.12 工程投资控制月报制度

（1） 每月 25 日前，应对现场进行已完成工程量的盘点，应向发包人提供当月的投资控制月报。

（2） 投资控制月报应包括上月工程款支付情况、工程形象进度、工程完成投资额、工程量盘点实际进度与工程款支付的金额比对，承包商人员和机械设备投入情况、工程质量情况、检测资料、数据、工程设计变更及投资增加情况，提出问题，查找原因，并提出下月的工作建议。

（3） 对于建设单位有特殊要求的情况，应向发包人提供投资控制双周报。

5.7.13 投资控制工作总结制度

（1） 在工程竣工验收后，应向发包人提交该项目的工程投资工作总结，该总结作为工程咨询工作的一项竣工验收资料，并报送发包人资料室备案。

（2） 投资控制工作总结报告内容应包括并不限于：工程概况及建设全过程情况、造价咨询工作手段、造价管理情况，设计变更的内容、原因、造价审计中存在的问题及解决办法，对项目造价管理工作的评价与分析（包括但不限于概算与结算情况对比分析），工程遗留问题的总结与分析等，并提出合理的建议。

5.7.14 工程结算管理

根据《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结算管理办法》，完成工程结算工作，

（1）负责项目结算的总体安排，对项目结算进度负责。

（2）负责在第一次付款前保存归档招标文件、答疑、标底、投标文件、评标报告、会议纪要、中标通知书、合同协议书、全套招标用施工图纸等招标阶段结算资料。负责通知及督促工程各方上交结算资料，审核结算资料的完整性，查缺补漏。

（3）负责办理工程量清单复核报告、设计变更、现场签证、补充合同等结算资料的审批手续。

（4）及时办理设备开箱检查及移交记录、合同外单价分析资料、主材设备价格确定依据、图纸会审纪要、实物移交清单、相关验收证明资料等审批手续。

（5）配合发包人造价工程师的结算工作。检查催办施工单位的结算资料收集情况和结算审核进度，重点审核竣工资料与现场实际情况的一致性，并在结算初审报告上签署意见。

（6）负责协调施工、监理、造价咨询和项目组各成员的结算分歧，督促专业工程师和造价工程师及时办理设计变更等结算资料，必要时召集各方协调解决造价分歧。

（7）负责监理和咨询单位的结算工作的管理。并在咨询单位的结算审核报告上签署意

见。

5.7.15 工程决算管理

配合发包人的造价部门和财务部门完成与本项目相关的决算管理工作。

5.8 招标采购管理

5.8.1 根据项目特点对招标采购工作内容进行分解，制订招标采购计划，确定招标方式、招标时间、标段划分等内容，编制招标文件和拟定设备材料的技术要求及参考品牌等。对造价咨询单位编制的报价原则、工程量清单、标底、上限价等经济技术指标进行审核，在招标前进行第一轮漏项漏量的筛查，并及时反馈审核结果。

5.8.2 组织招标答疑与补遗编制、投标文件澄清工作，对投标资料、投标样板进行审查、验证，参与投标单位相关人员的面试、答辩等工作，对投标方及采购的设备材料进行调研。

5.8.3 审查中标候选人技术标书中的施工组织设计及技术方案，审查材料设备的技术参数指标，审查中标候选人商务标书中的清单分项及投标报价，提出存在的问题并提出合理的优化建议。

5.9 项目组织协调管理

5.9.1 在项目前期、实施、维保等不同阶段，对项目内部各参建单位之间存在的问题进行协调处理；

5.9.2 在项目前期、实施、维保等不同阶段，对与项目相关的质检、安监、巡查、抽检、送检、督察、等工作进行有组织的管理与协调工作；

5.9.3 在项目前期、实施、维保等不同阶段，对与由发包人组织的管理及相关活动进行有组织的协调处理；

5.9.4 在项目前期、实施、维保等不同阶段，协助项目组对上级各行政主管部门针对项目的相关行政管理工作进行组织协调。

5.10 质量安全管理

5.10.1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对施工现场的质量、进度、安全及文明施工进行管理。

5.11 信息管理（含档案管理等）

5.11.1 借助专业的信息管理软件及先进的信息技术平台，根据时间、内容、类型进行分类、编码、归集，高效检索、分享、传递、审批工程项目信息，保存能清楚证明与项目有关的电子、文档资料直至项目移交。

5.11.2 负责对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工程档案的编制工作进行指导，督促各单位编制合格的竣工资料，负责本项目所有竣工资料的收集、整理、汇编，并负责通过档案资料的竣工验收以及移交。

5.11.3 借助先进的信息管理软件或信息技术平台，对工程建设过程中如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等信息进行高效的分享、传递、监督、反馈、管理。

5.12 风险管理

5.12.1 包括对项目风险确定、风险分析、风险识别、风险评价、风险应对、未来风险预警、风险效果评价和改进

5.13 BIM 管理

5.13.1 协调管理发包人另行委托的 BIM 咨询单位组织落实：项目 BIM 应用工作，保证项目 BIM 价值的实现，实现对项目 BIM 实施的综合管理。

5.13.2 协调管理发包人另行委托的 BIM 咨询单位：审核项目 BIM 总体实施方案和各专项实施方案，规范 BIM 实施的软硬件环境，审核招投标文件 BIM 专项条款，审核项目的 BIM 实施管理细则、各项 BIM 实施标准和规范。

5.13.3 协调管理发包人另行委托的 BIM 咨询单位：审查 BIM 相关模型文件（含模型信息）包括建筑、结构、机电专业模型、各专业的综合模型，及相关文档、数据，模型深度应符合各阶段设计深度要求。

5.13.4 协调管理发包人另行委托的 BIM 咨询单位：审查 BIM 可视化汇报资料、管线综合 BIM 模型成果、BIM 工程量清单、BIM 模型“冲突检测”报告。

5.13.5 协调管理发包人另行委托的 BIM 咨询单位：管线综合分析和优化调整，分析基于 BIM 的管线综合系统解决方案。

5.13.6 协调管理发包人另行委托的 BIM 咨询单位：实现基于 BIM 的工程咨询：建立 BIM 实施的协调机制及实施评价体系，负责项目 BIM 管理平台的管理，实现项目各参与方的协同，基于 BIM 开展工程咨询工作，包括基于 BIM 的所有技术审查、项目例会等。

5.13.7 协调管理发包人另行委托的 BIM 咨询单位：审查相关 BIM 成果是否符合深圳市建筑工务署《BIM 实施管理标准》与深圳市建筑工务署《BIM 实施导则》的要求，提交审查报告并负责成果验收。

5.13.8 工程咨询单位需协调辅助 BIM 咨询单位申报国内外 BIM 等奖项。

5.14 专项咨询管理

5.14.1 专项咨询管理包括但不限于：与项目有关的展陈专项咨询，内容包括全过程参与展陈需求部分的设计和施工过程，对展陈工程内容进行设计管理和咨询，提出合理化建议、衔接与协调展陈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展陈内容、功能需求、展陈空间规划、数字博物馆、场馆运营管理模式以及展陈专项设计、造价合理性等）建筑工程相关内容；与项目有关的剧场

专项咨询，包括且不限于舞台工艺、专业声学、舞台音响、舞台机械、专业灯光等专项咨询，全过程参与相关设计过程并提出合理化建议，衔接与协调展陈专项与建筑工程的相互关系。组织及参与专项咨询各阶段相关会议，出具各阶段设计成果的审核报告。

5.14.2 对工程建设过程中的特殊结构、复杂技术、关键工序等技术措施和技术方案进行审核、评价、分析，解决施工过程中出现的设计问题，优化设计方案，对工程建设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进行研究论证，对重要材料、设备、工艺进行考察、调研、论证、总结，从技术角度提出合理化建议或专项技术咨询报告。

5.14.3 组织设计单位对监理和施工单位进行技术交底，对重点工序、重点环节的技术、质量进行控制，处理工程建设过程中发生的重大技术质量问题。

5.15 竣工验收收尾管理

5.15.1 负责组织项目相关参建各方办理项目专业验收和总体竣工验收申报手续，并协助进行项目专业验收和总体竣工验收，及时解决工程竣工验收中发现的工程质量问题。

5.15.2 负责项目移交工作的管理，包括质量监督、档案验收、项目审计、财务决算、环境保护、卫生监督、劳动安全、消防、工程总结等。

5.16 后评价工作

5.16.1 项目完成后，对项目进行现场调查和收集相关资料、开展项目后评价、组织编制后评价报告。

5.17 与项目建设相关的的其他项目管理工作

5.17.1 进行专项标准化建设指引研究和论文撰写及发表。承包人需对发包人展陈类和剧场类项目建设标准进行专项研究并编写标准化建设指引，指引需经发包人团队评审通过，具体编制深度和要求由发包人确定；承包人需在国家级工程类中文核心期刊发表与本项目设计、施工、工艺等技术或工程管理有关的论文至少 3 篇。

5.17.2 进行专著编写、出版及印刷，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背景、定位、评审专家及团队、最终设计成果、主要工程节点、重大事件、项目管理经验等，以文字和图片形式表达、叙述，具体编制深度、要求以及印刷出版方式待项目实施后由发包人确定。

5.17.3 组织国内同类项目调研，并负责起草相关调研报告。

5.17.4 完成发包人交予的其他与本项目建设相关的项目管理工作。

6.工程监理主要工作内容：

6.1 工程监理报告

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应按约定的时间和份数向发包人提交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报告，

包括监理规划、监理实施细则、监理月报及约定的其他监理工作内容等。如无特别约定，上述文件一式两份，监理规划（或修改）在第一次工地例会前 7 天内提交，监理实施细则在相应专项工程实施前 3 天内提交，监理月报在次月 5 日前（如为节假日则为之后的首个工作日）提交，专项报告自发包人发出指令起 14 天内完成并提交。

监理规划一般应包括以下内容：

（1）工程概述；

（2）监理工作范围；

（3）项目组织机构及人员配置，包括岗位名称、岗位基本条件（学历、经历、能力等）、拟派人员姓名、进退场时间等；

（4）自备检测设备，包括仪器设备的品牌、型号（规格）、性能、进退场时间等；

（5）监理工作程序；

（6）工程监理的重点和难点分析；

（7）监理质量保证措施；

（8）合同信息管理；

（9）安全文明管理；

（10）招投标管理；

（11）组织协调；

（12）发包人交办的其他事项；

（13）合理化建议。

6.2 施工准备阶段监理工作内容

以下工作内容与施工阶段的监理工作密不可分，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在施工准备阶段了解建设项目的基本情况，熟悉设计文件，熟悉招标投标文件，是做好本建设项目的施工监理必不可少的工作：

6.2.1 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对项目进行整体策划，包括工期策划和关键节点策划，编制监理实施计划和方案；

6.2.2 参与有关本建设项目的其他招标工作，对材料设备的技术参数或品牌档次提出意见或建议；

6.2.3 参与对中标候选人投标文件的复核工作，提出意见或建议。

6.3 施工过程中的质量、进度控制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

6.3.1 收到工程设计文件后编制监理规划，并在第一次工地会议 7 天前报项目管理团队。根据有关规定和监理工作需要，编制监理实施细则；

6.3.2 熟悉工程设计文件，并参加由项目管理团队主持的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会议；

6.3.3 参加由项目管理团队主持的第一次工地会议；主持监理例会并根据工程需要主持或参加专题会议；

6.3.4 督促、检查施工单位严格执行工程施工承包合同和国家工程技术规范、标准，协调发包人和施工单位之间的关系；

6.3.5 审核施工单位提出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技术方案、施工进度计划、施工质量保证措施和施工安全保证体系，审核施工单位选择的分包商；

6.3.6 检查施工单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及组织机构和人员资格；

6.3.7 检查施工单位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配备情况；

6.3.8 审查工程开工条件，对条件具备的签发开工令；

6.3.9 审核施工单位提供的材料、构配件和设备的数量及质量；

6.3.10 审查施工单位提交的工程变更申请，协调处理施工进度调整、费用索赔、合同争议等事项；

6.3.11 控制工程进度、质量，督促、检查施工单位落实施工质量、安全保证措施；

6.3.12 组织分部分项工程和隐蔽工程的检查、验收；

6.3.13 协助发包人和项目管理团队组织工程竣工验收。

6.4 费用控制

6.4.1 复核施工图预算；

6.4.2 施工期间工程量的计量、工程款支付、审查工程变更、签证及其费用等；

6.4.3 审核工程结算。

6.5 合同、信息等方面的协调管理

6.5.1 做好合同管理的各项协调工作；

6.5.2 协助发包人和项目管理团队签订合同；

6.5.3 协助发包人和项目管理团队整理报建资料；

6.5.4 协助发包人和项目管理团队整理合同文件和技术档案资料；

6.5.5 协助发包人和项目管理团队收集、整理、归档工程资料。

6.6 协助发包人和项目管理团队办理其他与工程相关的事宜。

6.7《建设工程监理规范》规定的相关事宜。

6.8 保修及后续服务管理

检查和记录工程质量缺陷，对缺陷原因进行调查分析并确定责任归属，审核修复方案，监督修复过程并验收，审核修复费用，并做好以下工作：

6.8.1 检查工程状况，参与鉴定质量责任；

6.8.2 督促施工单位及时完成未完工程尾项，维修工程出现的缺陷；

6.8.3 督促施工单位回访；

6.8.4 协助发包人收集、整理、归档工程资料。

7. 项目咨询和监理工作质量要求

企业业绩8：国际演艺中心全过程工程咨询（含工程监理）

（1）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44030020190163007001

标段名称：深圳改革开放展览馆、深圳金融文化中心、国际演艺中心建筑群全过程工程咨询（二次招标）

建设单位：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中国航空规划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中标价：13079.6万元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0-07-1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0-09-10

查验码：7917337338592547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2）合同关键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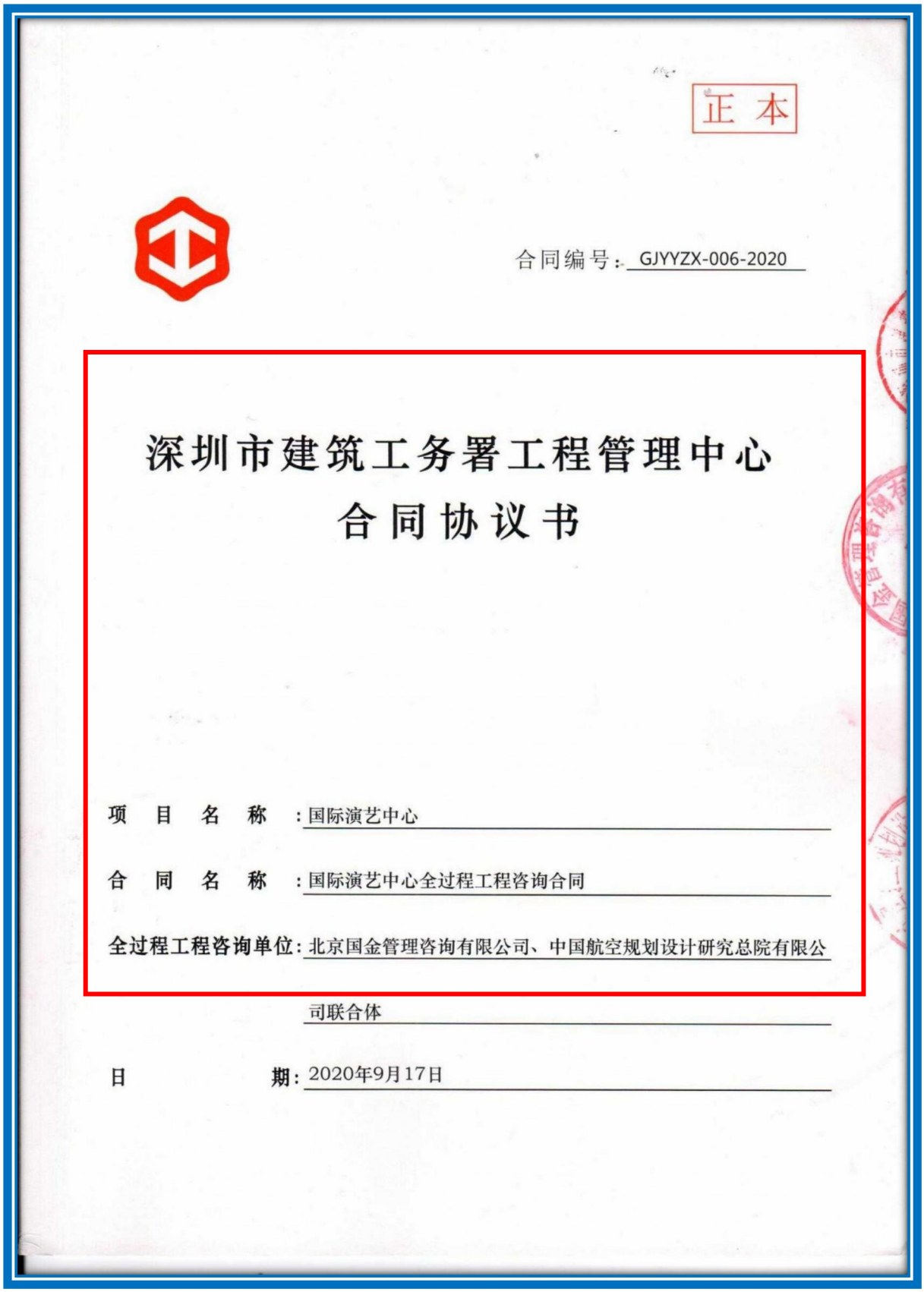

正 本

合同编号：GJYYZX-006-2020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合同协议书

项 目 名 称 ：国际演艺中心

合 同 名 称 ：国际演艺中心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中国航空规划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联合体

日 期：2020年9月17日

一、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全称）：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中国航空规划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联合体，联合体牵头人为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国际演艺中心；
2. 工程地点：福田区香蜜湖街道；
3. 工程规模：用地面积约 1.5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约 5.3 万平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2006 座特大型剧场、1201 座音乐厅等。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总投资暂估约 18 亿，最终以发改部门批复为准。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合同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澄清纪要；
4.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5. 招标文件及补遗；
6. 合同条件；
7. 双方有关全过程工程咨询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8.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四、项目主要负责人

项目指挥长　　姓名：刘占凤，　身份证号码：11010119590523104x；

项目总咨询师　　姓名：皮德江，　身份证号码：110105195911026857；

技术负责人　　姓名：周成，　身份证号码：36040219750606457x；

总监理工程师　　姓名：杨立群，　身份证号码：210711197003145618；

五、合同费用

合同价暂定价为人民币（小写）**3706.2 万元**，（大写：人民币：叁仟柒佰零陆万贰仟元

— 1 —

整)。

六、服务期

工程咨询服务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及决算审计完成；
保修阶段监理服务期：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七、双方承诺

1. 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

2. 发包人向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房屋、资料、设备，支付费用。

八、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拾贰份，正本贰份，发包人壹份，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壹份；副本伍份，发包人伍份，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伍份。

九、合同生效

合同签订时间：2020 年 9 月 17 日

合同签订地点：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附件:中标通知书

发包人：（公章）

住　　所：深圳市罗湖区鸿昌广场6楼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公章）

（联合体牵头人）

住　　所：北京市丰台区万丰路万开中心B座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10-83666828

传　　真：010-83666828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帐　　号：860385806210001

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公章）

（联合体成员）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4 招标文件及补遗；

4.5 合同条件（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4.6 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他文件。

如无特别理由，合同履行过程中发包人制定的有关工程咨询的普适性管理规定可作为合同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应予以执行，但有违公平原则的除外。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的主要工作内容

全过程工程咨询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内容（同时需满足《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全过程工程咨询实施指引（暂行）》要求）：

5. 项目管理咨询工作内容：

5.1 项目策划管理

5.1.1 制订项目策划及管理具体目标，建立项目管理的组织机构，明确各部门及岗位工作职责，分解项目管理的工作内容，制订项目管理工作程序及工作制度，制订各阶段各岗位的人力资源计划。

5.1.2 编制项目总体进度计划，根据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动态调整。

5.1.3 协调项目各层面、各相关单位、各项工作关系，协调项目外部关系。

5.2 前期工作管理（含报批报建等）

5.2.1 管理工作

（1）组织设计例会，组织各设计单位之间、设计与外部有关部门的协调工作；

（2）办理各项前期报建手续、完成相关招标工作。

5.2.2 技术服务

（1）协助发包人负责现场情况调查、设计需求研究、协助编制设计任务书；

（2）对项目咨询、勘察、设计等技术文件进行把关，并提出优化建议。

5.2.3 需求研究及管理

（1）在对同类项目调研、使用需求调研、项目现状调研、相关政策调研的基础上，组织研究项目总体建设需求、边界条件、建设规模及投资规模；

（2）为规划、方案设计提供技术咨询服务，组织和开展规划条件研究、设计需求研究和全过程设计需求管理。

（3）协助发包人负责与项目使用单位进行沟通，提出符合各阶段设计深度要求的用户需求，准确表达发包人对工程质量、进度、投资的要求；在设计全阶段（方案、初设、施工图、室内装饰、机电等专业工程设计）协调沟通用户需求；负责协调项目使用单位对各阶段设计成果进行确认。

（4）负责组织国内同类项目调研，并负责起草相关调研报告。

5.2.4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修编技术把关和审批后监督执行

（1）在对项目建设过程中总体需求变化研究的基础上，根据调研、论证、规划方案设计等工作成果，对可行性研究报告提出优化意见，对可能出现的可研修编可能性实时报告并提出建议。

（2）若可研进行修编，审核可行性研究报告应根据国家、深圳市的相关规范、政策，项目建议书及批复的投资匡算进行评估，对项目用地面积、建筑面积、建设规模、工程建安造价指标进行系统分析，并根据对项目场地与项目功能、规模的分析，判断投资控制的方向和可能出现的疑难问题。

（3）若可研进行修编，对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审核应充分评估项目的经济性、可实施性及适用性，明确项目建设标准，明确项目的质量、投资、进度、安全目标。使项目的建设规模、投资标准与项目需求匹配，要求做到需求合理、论据充分，深度达到国家及深圳市相关规定要求及发包人所需下一步工作要求。

（4）若可研进行修编，需参加相关各种汇报会、论证会，直至可研报告通过专家评审并取得发改委批文和修编再批复。

（5）在可研报告取得发改委批文后根据可研批文监督跟踪后续建设与可研批复的一致性情况并及时反馈。

5.2.5 投资监控

（1）在确保设计的安全性的前提下，根据各不同设计阶段，服务单位须咨询及审查设计单位设计文件及图纸的经济性和合理性。

（2）根据价值工程理论，按限额设计控制投资，在限额设计范围内对初步设计全面进行价值工程评估。

（3）按照限额设计指标，对施工图设计内容进行核实和审查。

5.2.6 报批报建管理

（1）对项目建设需要开展的相关专题研究以及需要办理的相关手续进行梳理。

（2）根据项目建设内容编制报建报批工作计划，完成项目前期及工程建设期间的各项报批报建手续，包括但不限于：办理土地、规划、建设、环保、人防、消防、气象、水土保持、市政接驳等。

（3）对各参建单位的报建报批工作进行协调管理。

5.3 招标采购和合同管理

5.3.1 负责与本项目相关的设计、咨询、施工、供货及相关的专业合同的起草、谈判，协助签订；对合同履约、变更、索赔、合同后评价进行管理；对合同风险进行分析并制定应对措施。

5.4 进度管理

5.4.1 确定进度管理总体目标及节点目标，编制项目进度计划及控制措施，分析影响进度的主要因素，对进度计划的实施进行检查和调整。

5.5 勘察管理

5.5.1 协助发包人确定勘察单位、审查勘察单位资质、协助编制勘察要求(勘察任务书)、审查勘察方案、检查勘察工作安全、质量及进度、确认勘察工程量、审查勘察报告。

5.6 设计管理

5.6.1 制定设计管理工作大纲，明确设计管理的工作目标、管理模式、管理方法等。对项目设计全过程的进度、质量、投资进行管理。

5.6.2 根据使用功能需求条件，转化成设计需求参数条件，要求设计单位按时提交合格的设计成果，检查并控制设计单位的设计进度，检查图纸的设计深度及质量，分阶段、分专项对设计成果文件进行设计审查。

5.6.3 负责组织对各阶段（方案、初步设计、施工图）及各专业（包括但不限于建筑、结构、岩土、装饰、景观园林、幕墙、电气、泛光照明、通风与空调、给排水、建筑智能化系统、室外道路、建筑节能环保与绿色建筑、民防、消防、燃气、电梯钢结构、预应力、地铁隔振、基坑支护工程、地基处理、边坡治理、建设用地范围外的管线接入工程、水土保持工程施工图、10KV 外接线工程、污水处理工程、建筑永久性标识系统、地下综合管廊、海绵城市、工业化建筑、管线迁改、舞台工艺、专业声学、舞台音响、舞台机械、专业灯光、展陈、BIM 以及其他与本项目密切相关必不可少的系统、专业和其他特殊工程）的设计图纸设计深度及设计质量进行审查，减小由于设计错误造成的设计变更、增加投资、拖延工期等情况，并提交审查报告。对设计方案、装修方案及各专业系统和设备选型优化比选，并提交审查报告。

5.6.4 协调使用方对已有设计文件进行确认。确认设计样板，组织解决设计问题及设计变更，预估设计问题解决涉及的费用变更、施工方案变化和工期影响等，必要时开展价值工程解决设计变更问题。

5.6.5 协调专项审查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协调交通评估的审查、环境影响评价的审查、结构超限审查论证、消防性能化论证、深基坑审查、建筑节能审查等工作。在发包人的指导下进行工程勘察、设计、施工图设计审查、第三方检测等各项服务类招标、签订合同并监督

实施。

5.6.6 对项目全过程进行投资控制管理。负责组织设计单位进行工程设计优化、技术经济方案比选并进行投资控制，要求限额设计，施工图设计以批复的项目总概算作为控制限额。

5.7 投资管理

5.7.1 确定投资控制目标，制订投资管理制度、措施和工作程序，做好决策、设计、招标、施工、结算各阶段的投资控制。

5.7.2 负责估算及设计概算的审核，配合发改委、评审中心评审工作，以批复的可行性研究报告中建安工程投资为依据，控制设计单位限额设计。

5.7.3 管理造价咨询单位，组织概算全面审查工作，组织专家评审会议，根据项目特点参考同类工程经济指标。

5.7.4 估算及设计概算经发包人批准后报送发改部门，与发改评审部门进行沟通、协调、确保评审结果的合理性，对批复概算分解，填写《概算与计划投资对比分析表》，以分解表中的各分项投资作为施工图设计的限额。

5.7.5 审核并且确认造价咨询单位编制的工程量清单、标底、控制价的准确性，尤其是项目特征描述、单位、材料设备的名称、规格、数量等内容，负责将招标控制价报送审计机构审计或备案，招标上限价应按分项预算严格控制，对超过预算项说明原因，并报发包人招标委员会批准。

5.7.6 审批工程进度款支付，审核工程变更及签证并送审计机构备案，做好用款计划、月报、年报、年度投资计划等统计工作，建立分管项目的合同、支付、变更、预结算等各种台帐；负责对项目投资进行动态控制，处理各类有关工程造价的事宜，定期提交投资控制报告；参与甲供材料设备招标工作；参与材料设备甲控乙招等相关招标工作；

5.7.7 定期组织召开造价专题会议，解决造价问题争议，建立投资控制台账，变更台账等，督促完善设计变更时效及质量以及程序等。

5.7.8 负责办理工程量清单复核报告审批手续，检查督促造价咨询单位、监理及时审核工程量清单复核报告、设计变更及现场签证等，督促专业工程师及时办理设计变更、现场签证等审批手续。负责检查催办专业工程师招标阶段的结算资料收集整理和归档情况。

5.7.9 负责督促各方在指定的时间内进行工程结算的申报，并在约定时间完成工程结算的审核并配合报送市或区工程审计部门审定；负责对项目工程造价进行经济指标分析，负责提交结算审核事项表；参与结算资料整理归档；配合财务办理竣工决算；负责审核结算款、保修款，协助办理审批手续；在结算完成后对整个项目进行经济指标的分析并出具成果文件。

5.7.10 负责协调和造价咨询单位有关结算问题的分歧。负责对监理和造价咨询单位的结算工作的管理。并在造价咨询单位的结算审核报告上签署意见。负责结算报告的审批手续和报送市或区工程审计部门。负责跟踪审计进度，及时反馈审计意见。负责审计报告征求意

见稿的审批手续和审计报告的整理归档。负责在工程项目所有结算完成后书面通知发包人财务处办理项目决算，按发包人财务部门要求准备相关决算资料并配合决算审计。

5.7.11 负责监理及造价咨询单位的工程结算管理，送审、跟踪审计进度，反馈审计意见、归档审计报告，配合决算审计。

5.7.12 工程投资控制月报制度

（1） 每月 25 日前，应对现场进行已完成工程量的盘点，应向发包人提供当月的投资控制月报。

（2） 投资控制月报应包括上月工程款支付情况、工程形象进度、工程完成投资额、工程量盘点实际进度与工程款支付的金额比对，承包商人员和机械设备投入情况、工程质量情况、检测资料、数据、工程设计变更及投资增加情况，提出问题，查找原因，并提出下月的工作建议。

（3） 对于建设单位有特殊要求的情况，应向发包人提供投资控制双周报。

5.7.13 投资控制工作总结制度

（1） 在工程竣工验收后，应向发包人提交该项目的工程投资工作总结，该总结作为工程咨询工作的一项竣工验收资料，并报送发包人资料室备案。

（2） 投资控制工作总结报告内容应包括并不限于：工程概况及建设全过程情况、造价咨询工作手段、造价管理情况，设计变更的内容、原因、造价审计中存在的问题及解决办法，对项目造价管理工作的评价与分析（包括但不限于概算与结算情况对比分析），工程遗留问题的总结与分析等，并提出合理的建议。

5.7.14 工程结算管理

根据《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结算管理办法》，完成工程结算工作，

（1）负责项目结算的总体安排，对项目结算进度负责。

（2）负责在第一次付款前保存归档招标文件、答疑、标底、投标文件、评标报告、会议纪要、中标通知书、合同协议书、全套招标用施工图纸等招标阶段结算资料。负责通知及督促工程各方上交结算资料，审核结算资料的完整性，查缺补漏。

（3）负责办理工程量清单复核报告、设计变更、现场签证、补充合同等结算资料的审批手续。

（4）及时办理设备开箱检查及移交记录、合同外单价分析资料、主材设备价格确定依据、图纸会审纪要、实物移交清单、相关验收证明资料等审批手续。

（5）配合发包人造价工程师的结算工作。检查催办施工单位的结算资料收集情况和结算审核进度，重点审核竣工资料与现场实际情况的一致性，并在结算初审报告上签署意见。

（6）负责协调施工、监理、造价咨询和项目组各成员的结算分歧，督促专业工程师和造价工程师及时办理设计变更等结算资料，必要时召集各方协调解决造价分歧。

（7）负责监理和咨询单位的结算工作的管理。并在咨询单位的结算审核报告上签署意

见。

5.7.15 工程决算管理

配合发包人的造价部门和财务部门完成与本项目相关的决算管理工作。

5.8 招标采购管理

5.8.1 根据项目特点对招标采购工作内容进行分解，制订招标采购计划，确定招标方式、招标时间、标段划分等内容，编制招标文件和拟定设备材料的技术要求及参考品牌等。对造价咨询单位编制的报价原则、工程量清单、标底、上限价等经济技术指标进行审核，在招标前进行第一轮漏项漏量的筛查，并及时反馈审核结果。

5.8.2 组织招标答疑与补遗编制、投标文件澄清工作，对投标资料、投标样板进行审查、验证，参与投标单位相关人员的面试、答辩等工作，对投标方及采购的设备材料进行调研。

5.8.3 审查中标候选人技术标书中的施工组织设计及技术方案，审查材料设备的技术参数指标，审查中标候选人商务标书中的清单分项及投标报价，提出存在的问题并提出合理的优化建议。

5.9 项目组织协调管理

5.9.1 在项目前期、实施、维保等不同阶段，对项目内部各参建单位之间存在的问题进行协调处理；

5.9.2 在项目前期、实施、维保等不同阶段，对与项目相关的质检、安监、巡查、抽检、送检、督察、等工作进行有组织的管理与协调工作；

5.9.3 在项目前期、实施、维保等不同阶段，对与由发包人组织的管理及相关活动进行有组织的协调处理；

5.9.4 在项目前期、实施、维保等不同阶段，协助项目组对上级各行政主管部门针对项目的相关行政管理工作进行组织协调。

5.10 质量安全管理

5.10.1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对施工现场的质量、进度、安全及文明施工进行管理。

5.11 信息管理（含档案管理等）

5.11.1 借助专业的信息管理软件及先进的信息技术平台，根据时间、内容、类型进行分类、编码、归集，高效检索、分享、传递、审批工程项目信息，保存能清楚证明与项目有关的电子、文档资料直至项目移交。

5.11.2 负责对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工程档案的编制工作进行指导，督促各单位编制合格的竣工资料，负责本项目所有竣工资料的收集、整理、汇编，并负责通过档案资料的竣工验收以及移交。

5.11.3 借助先进的信息管理软件或信息技术平台，对工程建设过程中如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等信息进行高效的分享、传递、监督、反馈、管理。

5.12 风险管理

5.12.1 包括对项目风险确定、风险分析、风险识别、风险评价、风险应对、未来风险预警、风险效果评价和改进

5.13 BIM 管理

5.13.1 协调管理发包人另行委托的 BIM 咨询单位组织落实：项目 BIM 应用工作，保证项目 BIM 价值的实现，实现对项目 BIM 实施的综合管理。

5.13.2 协调管理发包人另行委托的 BIM 咨询单位：审核项目 BIM 总体实施方案和各专项实施方案，规范 BIM 实施的软硬件环境，审核招投标文件 BIM 专项条款，审核项目的 BIM 实施管理细则、各项 BIM 实施标准和规范。

5.13.3 协调管理发包人另行委托的 BIM 咨询单位：审查 BIM 相关模型文件（含模型信息）包括建筑、结构、机电专业模型、各专业的综合模型，及相关文档、数据，模型深度应符合各阶段设计深度要求。

5.13.4 协调管理发包人另行委托的 BIM 咨询单位：审查 BIM 可视化汇报资料、管线综合 BIM 模型成果、BIM 工程量清单、BIM 模型“冲突检测”报告。

5.13.5 协调管理发包人另行委托的 BIM 咨询单位：管线综合分析和优化调整，分析基于 BIM 的管线综合系统解决方案。

5.13.6 协调管理发包人另行委托的 BIM 咨询单位：实现基于 BIM 的工程咨询：建立 BIM 实施的协调机制及实施评价体系，负责项目 BIM 管理平台的管理，实现项目各参与方的协同，基于 BIM 开展工程咨询工作，包括基于 BIM 的所有技术审查、项目例会等。

5.13.7 协调管理发包人另行委托的 BIM 咨询单位：审查相关 BIM 成果是否符合深圳市建筑工务署《BIM 实施管理标准》与深圳市建筑工务署《BIM 实施导则》的要求，提交审查报告并负责成果验收。

5.13.8 工程咨询单位需协调辅助 BIM 咨询单位申报国内外 BIM 等奖项。

5.14 专项咨询管理

5.14.1 专项咨询管理包括但不限于：与项目有关的展陈专项咨询，内容包括全过程参与展陈需求部分的设计和施工过程，对展陈工程内容进行设计管理和咨询，提出合理化建议、衔接与协调展陈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展陈内容、功能需求、展陈空间规划、数字博物馆、场馆运营管理模式以及展陈专项设计、造价合理性等）建筑工程相关内容；与项目有关的剧场

专项咨询，包括且不限于舞台工艺、专业声学、舞台音响、舞台机械、专业灯光等专项咨询，全过程参与相关设计过程并提出合理化建议，衔接与协调剧场专项与建筑工程的相互关系。组织及参与专项咨询各阶段相关会议，出具各阶段设计成果的审核报告。

5.14.2 对工程建设过程中的特殊结构、复杂技术、关键工序等技术措施和技术方案进行审核、评价、分析，解决施工过程中出现的设计问题，优化设计方案，对工程建设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进行研究论证，对重要材料、设备、工艺进行考察、调研、论证、总结，从技术角度提出合理化建议或专项技术咨询报告。

5.14.3 组织设计单位对监理和施工单位进行技术交底，对重点工序、重点环节的技术、质量进行控制，处理工程建设过程中发生的重大技术质量问题。

5.15 竣工验收收尾管理

5.15.1 负责组织项目相关参建各方办理项目专业验收和总体竣工验收申报手续，并协助进行项目专业验收和总体竣工验收，及时解决工程竣工验收中发现的工程质量问题。

5.15.2 负责项目移交工作的管理，包括质量监督、档案验收、项目审计、财务决算、环境保护、卫生监督、劳动安全、消防、工程总结等。

5.16 后评价工作

5.16.1 项目完成后，对项目进行现场调查和收集相关资料、开展项目后评价、组织编制后评价报告。

5.17 与项目建设相关的的其他项目管理工作

5.17.1 国际知名公共文化建筑设计竞赛经验及优秀设计资源研究课题研究。

5.17.2 组织国内同类项目调研，并负责起草相关调研报告。

5.17.4 完成发包人交予的其他与本项目建设相关的项目管理工作。

6.工程监理主要工作内容：

6.1 工程监理报告

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应按约定的时间和份数向发包人提交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报告，包括监理规划、监理实施细则、监理月报及约定的其他监理工作内容等。如无特别约定，上述文件一式两份，监理规划（或修改）在第一次工地例会前 7 天内提交，监理实施细则在相应专项工程实施前 3 天内提交，监理月报在次月 5 日前（如为节假日则为之后的首个工作日）提交，专项报告自发包人发出指令起 14 天内完成并提交。

监理规划一般应包括以下内容：

（1）工程概述；

（2）监理工作范围；

（3）项目组织机构及人员配置，包括岗位名称、岗位基本条件（学历、经历、能力等）、拟派人员姓名、进退场时间等；

（4）自备检测设备，包括仪器设备的品牌、型号（规格）、性能、进退场时间等；

（5）监理工作程序；

（6）工程监理的重点和难点分析；

（7）监理质量保证措施；

（8）合同信息管理；

（9）安全文明管理；

（10）招投标管理；

（11）组织协调；

（12）发包人交办的其他事项；

（13）合理化建议。

6.2 施工准备阶段监理工作内容

以下工作内容与施工阶段的监理工作密不可分，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在施工准备阶段了解建设项目的基本情况，熟悉设计文件，熟悉招标投标文件，是做好本建设项目的施工监理必不可少的工作：

6.2.1 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对项目进行整体策划，包括工期策划和关键节点策划，编制监理实施计划和方案；

6.2.2 参与有关本建设项目的其他招标工作，对材料设备的技术参数或品牌档次提出意见或建议；

6.2.3 参与对中标候选人投标文件的复核工作，提出意见或建议。

6.3 施工过程中的质量、进度控制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

6.3.1 收到工程设计文件后编制监理规划，并在第一次工地会议 7 天前报项目管理团队。根据有关规定和监理工作需要，编制监理实施细则；

6.3.2 熟悉工程设计文件，并参加由项目管理团队主持的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会议；

6.3.3 参加由项目管理团队主持的第一次工地会议；主持监理例会并根据工程需要主持或参加专题会议；

6.3.4 督促、检查施工单位严格执行工程施工承包合同和国家工程技术规范、标准，协调发包人和施工单位之间的关系；

6.3.5 审核施工单位提出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技术方案、施工进度计划、施工质量保证措施和施工安全保证体系，审核施工单位选择的分包商；

6.3.6 检查施工单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及组织机构和人员资格；

6.3.7 检查施工单位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配备情况；

6.3.8 审查工程开工条件，对条件具备的签发开工令；

6.3.9 审核施工单位提供的材料、构配件和设备的数量及质量；

6.3.10 审查施工单位提交的工程变更申请，协调处理施工进度调整、费用索赔、合同争议等事项；

6.3.11 控制工程进度、质量，督促、检查施工单位落实施工质量、安全保证措施；

6.3.12 组织分部分项工程和隐蔽工程的检查、验收；

6.3.13 协助发包人和项目管理团队组织工程竣工验收。

6.4 费用控制

6.4.1 复核施工图预算；

6.4.2 施工期间工程量的计量、工程款支付、审查工程变更、签证及其费用等；

6.4.3 审核工程结算。

6.5 合同、信息等方面的协调管理

6.5.1 做好合同管理的各项协调工作；

6.5.2 协助发包人和项目管理团队签订合同；

6.5.3 协助发包人和项目管理团队整理报建资料；

6.5.4 协助发包人和项目管理团队整理合同文件和技术档案资料；

6.5.5 协助发包人和项目管理团队收集、整理、归档工程资料。

6.6 协助发包人和项目管理团队办理其他与工程相关的事宜。

6.7《建设工程监理规范》规定的相关事宜。

6.8 保修及后续服务管理

检查和记录工程质量缺陷，对缺陷原因进行调查分析并确定责任归属，审核修复方案，监督修复过程并验收，审核修复费用，并做好以下工作：

6.8.1 检查工程状况，参与鉴定质量责任；

6.8.2 督促施工单位及时完成未完工程尾项，维修工程出现的缺陷；

6.8.3 督促施工单位回访；

6.8.4 协助发包人收集、整理、归档工程资料。

7. 项目咨询和监理工作质量要求

7.1 项目管理、项目咨询工作、监理工作目标要求和原则

7.1.1 项目管理工程师和监理工程师在履行其义务时，应本着严格管理、热情服务、秉公执行、一丝不苟的原则，按照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有关项目管理的制度和现行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等相关规范规定要求，运用合同和现代信息化的技能谨慎而勤奋地工作，并确保投资、质量、进度等工程建设目标实现。

7.1.2 项目管理工程师和监理工程师必须实现投资控制目标，项目实际结算总造价应控

企业业绩9：深圳金融文化中心全过程工程咨询（含工程监理）

（1）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44030020190163007001

标段名称：深圳改革开放展览馆、深圳金融文化中心、国际演艺中心建筑群全过程工程咨询（二次招标）

建设单位：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中国航空规划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中标价：13079.6万元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0-07-1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0-09-10

查验码：7917337338592547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2）合同关键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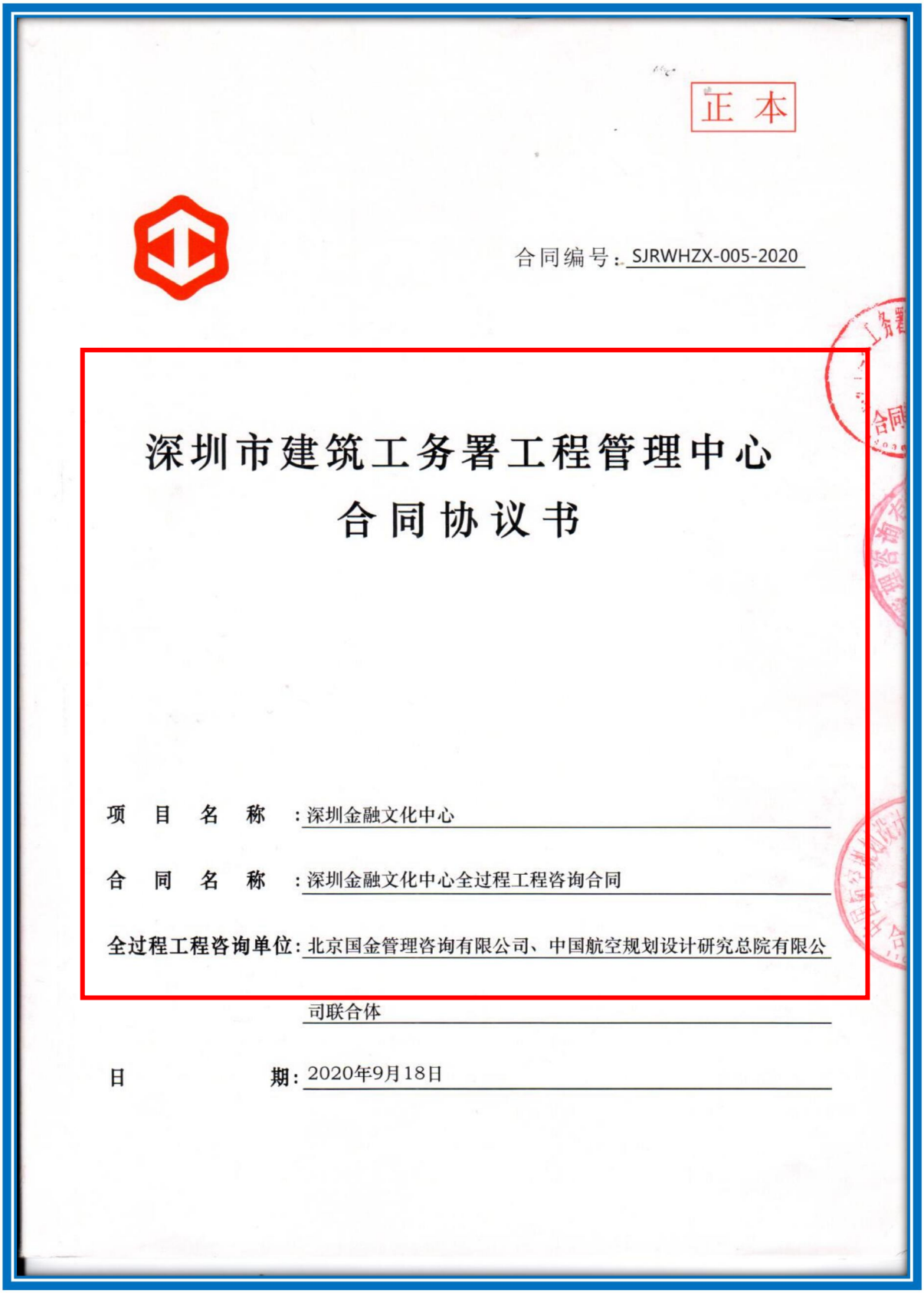

正 本

合同编号：SJRWHZX-005-2020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合同协议书

项　目　名　称：深圳金融文化中心

合　同　名　称：深圳金融文化中心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中国航空规划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联合体

日　　期：2020年9月18日

一、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全称）：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中国航空规划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联合体，联合体牵头人为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深圳金融文化中心工程；
2. 工程地点：福田区香蜜湖街道；
3. 工程规模：用地面积约 1.73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约 4.8 万平方米；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总投资暂估约 14.8 亿，最终以发改部门批复为准。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合同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澄清纪要；
4.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5. 招标文件及补遗；
6. 合同条件；
7. 双方有关全过程工程咨询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8.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四、项目主要负责人

项目指挥长　　姓名：刘占凤，　身份证号码：11010119590523104x；

项目总咨询师　　姓名：皮德江，　身份证号码：110105195911026857；

技术负责人　　姓名：周成，　身份证号码：36040219750606457x；

总监理工程师　　姓名：李子健，　身份证号码：31010419671102561x；

五、合同费用

合同价暂定价为人民币（小写）**3083.8 万元，**（大写：人民币：叁仟零捌拾叁万捌仟元

— 1 —

整)。

六、服务期

工程咨询服务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及决算审计完成；
保修阶段监理服务期：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七、双方承诺

1. 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

2. 发包人向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房屋、资料、设备，支付费用。

八、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拾贰份，正本贰份，发包人壹份，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壹份；副本伍份，发包人伍份，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伍份。

九、合同生效

合同签订时间：2020 年 9 月 18 日
合同签订地点：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附件：中标通知书

发包人：（公章）

住　　所：深圳市罗湖区鸿昌广场6楼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公章）

（联合体牵头人）

住　　所：北京市丰台区万丰路万开中心B座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10-83666828

传　　真：010-83666828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帐　　号：860385806210001

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公章）

（联合体成员）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附件：中标通知书

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4 招标文件及补遗；

4.5 合同条件（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4.6 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他文件。

如无特别理由，合同履行过程中发包人制定的有关工程咨询的普适性管理规定可作为合同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应予以执行，但有违公平原则的除外。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的主要工作内容

全过程工程咨询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内容（同时需满足《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全过程工程咨询实施指引（暂行）》要求）：

5. 项目管理咨询工作内容：

5.1 项目策划管理

5.1.1 制订项目策划及管理具体目标，建立项目管理的组织机构，明确各部门及岗位工作职责，分解项目管理的工作内容，制订项目管理工作程序及工作制度，制订各阶段各岗位的人力资源计划。

5.1.2 编制项目总体进度计划，根据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动态调整。

5.1.3 协调项目各层面、各相关单位、各项工作关系，协调项目外部关系。

5.2 前期工作管理（含报批报建等）

5.2.1 管理工作

（1）组织设计例会，组织各设计单位之间、设计与外部有关部门的协调工作；

（2）办理各项前期报建手续、完成相关招标工作。

5.2.2 技术服务

（1）协助发包人负责现场情况调查、设计需求研究、协助编制设计任务书；

（2）对项目咨询、勘察、设计等技术文件进行把关，并提出优化建议。

5.2.3 需求研究及管理

（1）在对同类项目调研、使用需求调研、项目现状调研、相关政策调研的基础上，组织研究项目总体建设需求、边界条件、建设规模及投资规模；

（2）为规划、方案设计提供技术咨询服务，组织和开展规划条件研究、设计需求研究和全过程设计需求管理。

（3）协助发包人负责与项目使用单位进行沟通，提出符合各阶段设计深度要求的用户需求，准确表达发包人对工程质量、进度、投资的要求；在设计全阶段（方案、初设、施工图、室内装饰、机电等专业工程设计）协调沟通用户需求；负责协调项目使用单位对各阶段设计成果进行确认。

（4）负责组织国内同类项目调研，并负责起草相关调研报告。

5.2.4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修编技术把关和审批后监督执行

（1）在对项目建设过程中总体需求变化研究的基础上，根据调研、论证、规划方案设计等工作成果，对可行性研究报告提出优化意见，对可能出现的可研修编可能性实时报告并提出建议。

（2）若可研进行修编，审核可行性研究报告应根据国家、深圳市的相关规范、政策，项目建议书及批复的投资匡算进行评估，对项目用地面积、建筑面积、建设规模、工程建安造价指标进行系统分析，并根据对项目场地与项目功能、规模的分析，判断投资控制的方向和可能出现的疑难问题。

（3）若可研进行修编，对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审核应充分评估项目的经济性、可实施性及适用性，明确项目建设标准，明确项目的质量、投资、进度、安全目标。使项目的建设规模、投资标准与项目需求匹配，要求做到需求合理、论据充分，深度达到国家及深圳市相关规定要求及发包人所需下一步工作要求。

（4）若可研进行修编，需参加相关各种汇报会、论证会，直至可研报告通过专家评审并取得发改委批文和修编再批复。

（5）在可研报告取得发改委批文后根据可研批文监督跟踪后续建设与可研批复的一致性情况并及时反馈。

5.2.5 投资监控

（1）在确保设计的安全性的前提下，根据各不同设计阶段，服务单位须咨询及审查设计单位设计文件及图纸的经济性和合理性。

（2）根据价值工程理论，按限额设计控制投资，在限额设计范围内对初步设计全面进行价值工程评估。

（3）按照限额设计指标，对施工图设计内容进行核实和审查。

5.2.6 报批报建管理

（1）对项目建设需要开展的相关专题研究以及需要办理的相关手续进行梳理。

（2）根据项目建设内容编制报建报批工作计划，完成项目前期及工程建设期间的各项报批报建手续，包括但不限于：办理土地、规划、建设、环保、人防、消防、气象、水土保持、市政接驳等。

（3）对各参建单位的报建报批工作进行协调管理。

5.3 招标采购和合同管理

5.3.1 负责与本项目相关的设计、咨询、施工、供货及相关的专业合同的起草、谈判，协助签订；对合同履约、变更、索赔、合同后评价进行管理；对合同风险进行分析并制定应对措施。

5.4 进度管理

5.4.1 确定进度管理总体目标及节点目标，编制项目进度计划及控制措施，分析影响进度的主要因素，对进度计划的实施进行检查和调整。

5.5 勘察管理

5.5.1 协助发包人确定勘察单位、审查勘察单位资质、协助编制勘察要求(勘察任务书)、审查勘察方案、检查勘察工作安全、质量及进度、确认勘察工程量、审查勘察报告。

5.6 设计管理

5.6.1 制定设计管理工作大纲，明确设计管理的工作目标、管理模式、管理方法等。对项目设计全过程的进度、质量、投资进行管理。

5.6.2 根据使用功能需求条件，转化成设计需求参数条件，要求设计单位按时提交合格的设计成果，检查并控制设计单位的设计进度，检查图纸的设计深度及质量，分阶段、分专项对设计成果文件进行设计审查。

5.6.3 负责组织对各阶段（方案、初步设计、施工图）及各专业（包括但不限于建筑、结构、岩土、装饰、景观园林、幕墙、电气、泛光照明、通风与空调、给排水、建筑智能化系统、室外道路、建筑节能环保与绿色建筑、民防、消防、燃气、电梯钢结构、预应力、地铁隔振、基坑支护工程、地基处理、边坡治理、建设用地范围外的管线接入工程、水土保持工程施工图、10KV 外接线工程、污水处理工程、建筑永久性标识系统、地下综合管廊、海绵城市、工业化建筑、管线迁改、舞台工艺、专业声学、舞台音响、舞台机械、专业灯光、展陈、BIM 以及其他与本项目密切相关必不可少的系统、专业和其他特殊工程）的设计图纸设计深度及设计质量进行审查，减小由于设计错误造成的设计变更、增加投资、拖延工期等情况，并提交审查报告。对设计方案、装修方案及各专业系统和设备选型优化比选，并提交审查报告。

5.6.4 协调使用方对已有设计文件进行确认。确认设计样板，组织解决设计问题及设计变更，预估设计问题解决涉及的费用变更、施工方案变化和工期影响等，必要时开展价值工程解决设计变更问题。

5.6.5 协调专项审查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协调交通评估的审查、环境影响评价的审查、结构超限审查论证、消防性能化论证、深基坑审查、建筑节能审查等工作。在发包人的指导下进行工程勘察、设计、施工图设计审查、第三方检测等各项服务类招标、签订合同并监督

实施。

5.6.6 对项目全过程进行投资控制管理。负责组织设计单位进行工程设计优化、技术经济方案比选并进行投资控制，要求限额设计，施工图设计以批复的项目总概算作为控制限额。

5.7 投资管理

5.7.1 确定投资控制目标，制订投资管理制度、措施和工作程序，做好决策、设计、招标、施工、结算各阶段的投资控制。

5.7.2 负责估算及设计概算的审核，配合发改委、评审中心评审工作，以批复的可行性研究报告中建安工程投资为依据，控制设计单位限额设计。

5.7.3 管理造价咨询单位，组织概算全面审查工作，组织专家评审会议，根据项目特点参考同类工程经济指标。

5.7.4 估算及设计概算经发包人批准后报送发改部门，与发改评审部门进行沟通、协调、确保评审结果的合理性。

5.7.5 审核并且确认造价咨询单位编制的工程量清单、标底、控制价的准确性，尤其是材料设备的名称、规格、数量等内容，负责将招标控制价报送审计机构审计或备案，招标上限价应按分项预算严格控制，对超过预算项说明原因，并报发包人招标委员会批准。

5.7.6 审批工程进度款支付，审核工程变更及签证并送审计机构备案，做好用款计划、月报、年报、年度投资计划等统计工作，建立分管项目的合同、支付、变更、预结算等各种台帐；负责对项目投资进行动态控制，处理各类有关工程造价的事宜，定期提交投资控制报告；参与甲供材料设备招标工作；参与材料设备甲控乙招等相关招标工作；

5.7.7 定期组织召开造价专题会议，解决造价问题争议，建立投资控制台账，变更台账等，督促完善设计变更时效及质量以及程序等。

5.7.8 负责办理工程量清单复核报告审批手续，检查督促造价咨询单位、监理及时审核工程量清单复核报告、设计变更及现场签证等，督促专业工程师及时办理设计变更、现场签证等审批手续。负责检查催办专业工程师招标阶段的结算资料收集整理和归档情况。

5.7.9 负责督促各方在指定的时间内进行工程结算的申报，并在约定时间完成工程结算的审核并配合报送市或区工程审计部门审定；负责对项目工程造价进行经济指标分析，负责提交结算审核事项表；参与结算资料整理归档；配合财务办理竣工决算；负责审核结算款、保修款，协助办理审批手续；在结算完成后对整个项目进行经济指标的分析并出具成果文件。

5.7.10 负责协调和造价咨询单位有关结算问题的分歧。负责对监理和造价咨询单位的结算工作的管理。并在造价咨询单位的结算审核报告上签署意见。负责结算报告的审批手续和报送市或区工程审计部门。负责跟踪审计进度，及时反馈审计意见。负责审计报告征求意见稿的审批手续和审计报告的整理归档。负责在工程项目所有结算完成后书面通知发包人财务处办理项目决算，按发包人财务部门要求准备相关决算资料并配合决算审计。

5.7.11 负责监理及造价咨询单位的工程结算管理，送审、跟踪审计进度，反馈审计意见、归档审计报告，配合决算审计。

5.7.12 工程投资控制月报制度

（1） 每月 25 日前，应对现场进行已完成工程量的盘点，应向发包人提供当月的投资控制月报。

（2） 投资控制月报应包括上月工程款支付情况、工程形象进度、工程完成投资额、工程量盘点实际进度与工程款支付的额比对，承包商人员和机械设备投入情况、工程质量情况、检测资料、数据、工程设计变更及投资增加情况，提出问题，查找原因，并提出下月的工作建议。

（3） 对于建设单位有特殊要求的情况，应向发包人提供投资控制双周报。

5.7.13 投资控制工作总结制度

（1） 在工程竣工验收后，应向发包人提交该项目的工程投资工作总结，该总结作为工程咨询工作的一项竣工验收资料，并报送发包人资料室备案。

（2） 投资控制工作总结报告内容应包括并不限于：工程概况及建设全过程情况、造价咨询工作手段、造价管理情况，设计变更的内容、原因、造价审计中存在的问题及解决办法，对项目造价管理工作的评价与分析（包括但不限于概算与结算情况对比分析），工程遗留问题的总结与分析等，并提出合理的建议。

5.7.14 工程结算管理

根据《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结算管理办法》，完成工程结算工作，

（1）负责项目结算的总体安排，对项目结算进度负责。

（2）负责在第一次付款前保存归档招标文件、答疑、标底、投标文件、评标报告、会议纪要、中标通知书、合同协议书、全套招标用施工图纸等招标阶段结算资料。负责通知及督促工程各方上交结算资料，审核结算资料的完整性，查缺补漏。

（3）负责办理工程量清单复核报告、设计变更、现场签证、补充合同等结算资料的审批手续。

（4）及时办理设备开箱检查及移交记录、合同外单价分析资料、主材设备价格确定依据、图纸会审纪要、实物移交清单、相关验收证明资料等审批手续。

（5）配合发包人造价工程师的结算工作。检查催办施工单位的结算资料收集情况和结算审核进度，重点审核竣工资料与现场实际情况的一致性，并在结算初审报告上签署意见。

（6）负责协调施工、监理、造价咨询和项目组各成员的结算分歧，督促专业工程师和造价工程师及时办理设计变更等结算资料，必要时召集各方协调解决造价分歧。

（7）负责监理和咨询单位的结算工作的管理。并在咨询单位的结算审核报告上签署意见。

5.7.15 工程决算管理

配合发包人的造价部门和财务部门完成与本项目相关的决算管理工作。

5.8 招标采购管理

5.8.1 根据项目特点对招标采购工作内容进行分解，制订招标采购计划，确定招标方式、招标时间、标段划分等内容，编制招标文件和拟定设备材料的技术要求及参考品牌等。对造价咨询单位编制的报价原则、工程量清单、标底、上限价等经济技术指标进行审核，在招标前进行第一轮漏项漏量的筛查，并及时反馈审核结果。

5.8.2 组织招标答疑与补遗编制、投标文件澄清工作，对投标资料、投标样板进行审查、验证，参与投标单位相关人员的面试、答辩等工作，对投标方及采购的设备材料进行调研。

5.8.3 审查中标候选人技术标书中的施工组织设计及技术方案，审查材料设备的技术参数指标，审查中标候选人商务标书中的清单分项及投标报价，提出存在的问题并提出合理的优化建议。

5.9 项目组织协调管理

5.9.1 在项目前期、实施、维保等不同阶段，对项目内部各参建单位之间存在的问题进行协调处理；

5.9.2 在项目前期、实施、维保等不同阶段，对与项目相关的质检、安监、巡查、抽检、送检、督察、等工作进行有组织的管理与协调工作；

5.9.3 在项目前期、实施、维保等不同阶段，对与由发包人组织的管理及相关活动进行有组织的协调处理；

5.9.4 在项目前期、实施、维保等不同阶段，协助项目组对上级各行政主管部门针对项目的相关行政管理工作进行组织协调。

5.10 质量安全管理

5.10.1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对施工现场的质量、进度、安全及文明施工进行管理。

5.11 信息管理（含档案管理等）

5.11.1 借助专业的信息管理软件及先进的信息技术平台，根据时间、内容、类型进行分类、编码、归集，高效检索、分享、传递、审批工程项目信息，保存能清楚证明与项目有关的电子、文档资料直至项目移交。

5.11.2 负责对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工程档案的编制工作进行指导，督促各单位编制合格的竣工资料，负责本项目所有竣工资料的收集、整理、汇编，并负责通过档案资料的竣工验收以及移交。

5.11.3 借助先进的信息管理软件或信息技术平台，对工程建设过程中如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等信息进行高效的分享、传递、监督、反馈、管理。

5.12 风险管理

5.12.1 包括对项目风险确定、风险分析、风险识别、风险评价、风险应对、未来风险预警、风险效果评价和改进

5.13 BIM管理

5.13.1 协调管理发包人另行委托的 BIM 咨询单位组织落实：项目 BIM 应用工作，保证项目 BIM 价值的实现，实现对项目 BIM 实施的综合管理。

5.13.2 协调管理发包人另行委托的 BIM 咨询单位：审核项目 BIM 总体实施方案和各专项实施方案，规范 BIM 实施的软硬件环境，审核招投标文件 BIM 专项条款，审核项目的 BIM 实施管理细则、各项 BIM 实施标准和规范。

5.13.3 协调管理发包人另行委托的 BIM 咨询单位：审查 BIM 相关模型文件（含模型信息）包括建筑、结构、机电专业模型、各专业的综合模型，及相关文档、数据，模型深度应符合各阶段设计深度要求。

5.13.4 协调管理发包人另行委托的 BIM 咨询单位：审查 BIM 可视化汇报资料、管线综合 BIM 模型成果、BIM 工程量清单、BIM 模型“冲突检测”报告。

5.13.5 协调管理发包人另行委托的 BIM 咨询单位：管线综合分析和优化调整，分析基于 BIM 的管线综合系统解决方案。

5.13.6 协调管理发包人另行委托的 BIM 咨询单位：实现基于 BIM 的工程咨询：建立 BIM 实施的协调机制及实施评价体系，负责项目 BIM 管理平台的管理，实现项目各参与方的协同，基于 BIM 开展工程咨询工作，包括基于 BIM 的所有技术审查、项目例会等。

5.13.7 协调管理发包人另行委托的 BIM 咨询单位：审查相关 BIM 成果是否符合深圳市建筑工务署《BIM 实施管理标准》与深圳市建筑工务署《BIM 实施导则》的要求，提交审查报告并负责成果验收。

5.13.8 工程咨询单位需协调辅助 BIM 咨询单位申报国内外 BIM 等奖项。

5.14 专项咨询管理

5.14.1 专项咨询管理包括但不限于：与项目有关的展陈专项咨询，内容包括全过程参与展陈需求部分的设计和施工过程，对展陈工程内容进行设计管理和咨询，提出合理化建议、衔接与协调展陈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展陈内容、功能需求、展陈空间规划、数字博物馆、场馆运营管理模式以及展陈专项设计、造价合理性等）建筑工程相关内容；与项目有关的剧场专项咨询，包括且不限于舞台工艺、专业声学、舞台音响、舞台机械、专业灯光等专项咨询，

全过程参与相关设计过程并提出合理化建议，衔接与协调剧场专项与建筑工程的相互关系。组织及参与专项咨询各阶段相关会议，出具各阶段设计成果的审核报告。

5.14.2 对工程建设过程中的特殊结构、复杂技术、关键工序等技术措施和技术方案进行审核、评价、分析，解决施工过程中出现的设计问题，优化设计方案，对工程建设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进行研究论证，对重要材料、设备、工艺进行考察、调研、论证、总结，从技术角度提出合理化建议或专项技术咨询报告。

5.14.3 组织设计单位对监理和施工单位进行技术交底，对重点工序、重点环节的技术、质量进行控制，处理工程建设过程中发生的重大技术质量问题。

5.15 竣工验收收尾管理

5.15.1 负责组织项目相关参建各方办理项目专业验收和总体竣工验收申报手续，并协助进行项目专业验收和总体竣工验收，及时解决工程竣工验收中发现的工程质量问题。

5.15.2 负责项目移交工作的管理，包括质量监督、档案验收、项目审计、财务决算、环境保护、卫生监督、劳动安全、消防、工程总结等。

5.16 后评价工作

5.16.1 项目完成后，对项目进行现场调查和收集相关资料、开展项目后评价、组织编制后评价报告。

5.17 与项目建设相关的的其他项目管理工作

5.17.1 组织国内同类项目调研，并负责起草相关调研报告。

5.17.2 完成发包人交予的其他与本项目建设相关的项目管理工作。

6.工程监理主要工作内容：

6.1 工程监理报告

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应按约定的时间和份数向发包人提交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报告，包括监理规划、监理实施细则、监理月报及约定的其他监理工作内容等。如无特别约定，上述文件一式两份，监理规划（或修改）在第一次工地例会前 7 天内提交，监理实施细则在相应专项工程实施前 3 天内提交，监理月报在次月 5 日前（如为节假日则为之后的首个工作日）提交，专项报告自发包人发出指令起 14 天内完成并提交。

监理规划一般应包括以下内容：

（1）工程概述；

（2）监理工作范围；

（3）项目组织机构及人员配置，包括岗位名称、岗位基本条件（学历、经历、能力等）、

拟派人员姓名、进退场时间等；

（4）自备检测设备，包括仪器设备的品牌、型号（规格）、性能、进退场时间等；

（5）监理工作程序；

（6）工程监理的重点和难点分析；

（7）监理质量保证措施；

（8）合同信息管理；

（9）安全文明管理；

（10）招投标管理；

（11）组织协调；

（12）发包人交办的其他事项；

（13）合理化建议。

6.2 施工准备阶段监理工作内容

以下工作内容与施工阶段的监理工作密不可分，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在施工准备阶段了解建设项目的基本情况，熟悉设计文件，熟悉招标投标文件，是做好本建设项目的施工监理必不可少的工作：

6.2.1 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对项目进行整体策划，包括工期策划和关键节点策划，编制监理实施计划和方案；

6.2.2 参与有关本建设项目的其他招标工作，对材料设备的技术参数或品牌档次提出意见或建议；

6.2.3 参与对中标候选人投标文件的复核工作，提出意见或建议。

6.3 施工过程中的质量、进度控制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

6.3.1 收到工程设计文件后编制监理规划，并在第一次工地会议 7 天前报项目管理团队。根据有关规定和监理工作需要，编制监理实施细则；

6.3.2 熟悉工程设计文件，并参加由项目管理团队主持的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会议；

6.3.3 参加由项目管理团队主持的第一次工地会议；主持监理例会并根据工程需要主持或参加专题会议；

6.3.4 督促、检查施工单位严格执行工程施工承包合同和国家工程技术规范、标准，协调发包人和施工单位之间的关系；

6.3.5 审核施工单位提出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技术方案、施工进度计划、施工质量保证措施和施工安全保证体系，审核施工单位选择的分包商；

6.3.6 检查施工单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及组织机构和人员资格；

6.3.7 检查施工单位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配备情况；

6.3.8 审查工程开工条件，对条件具备的签发开工令；

6.3.9 审核施工单位提供的材料、构配件和设备的数量及质量；

6.3.10 审查施工单位提交的工程变更申请，协调处理施工进度调整、费用索赔、合同争议等事项；

6.3.11 控制工程进度、质量，督促、检查施工单位落实施工质量、安全保证措施；

6.3.12 组织分部分项工程和隐蔽工程的检查、验收；

6.3.13 协助发包人和项目管理团队组织工程竣工验收。

6.4 费用控制

6.4.1 复核施工图预算；

6.4.2 施工期间工程量的计量、工程款支付、审查工程变更、签证及其费用等；

6.4.3 审核工程结算。

6.5 合同、信息等方面的协调管理

6.5.1 做好合同管理的各项协调工作；

6.5.2 协助发包人和项目管理团队签订合同；

6.5.3 协助发包人和项目管理团队整理报建资料；

6.5.4 协助发包人和项目管理团队整理合同文件和技术档案资料；

6.5.5 协助发包人和项目管理团队收集、整理、归档工程资料。

6.6 协助发包人和项目管理团队办理其他与工程相关的事宜。

6.7《建设工程监理规范》规定的相关事宜。

6.8 保修及后续服务管理

检查和记录工程质量缺陷，对缺陷原因进行调查分析并确定责任归属，审核修复方案，监督修复过程并验收，审核修复费用，并做好以下工作：

6.8.1 检查工程状况，参与鉴定质量责任；

6.8.2 督促施工单位及时完成未完工程尾项，维修工程出现的缺陷；

6.8.3 督促施工单位回访；

6.8.4 协助发包人收集、整理、归档工程资料。

7.项目咨询和监理工作质量要求

7.1 项目管理、项目咨询工作、监理工作目标要求和原则

7.1.1 项目管理工程师和监理工程师在履行其义务时，应本着严格管理、热情服务、秉公执行、一丝不苟的原则，按照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有关项目管理的制度和现行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等相关规范规定要求，运用合同和现代信息化的技能谨慎而勤奋地工作，并确保投资、质量、进度等工程建设目标实现。

7.1.2 项目管理工程师和监理工程师必须实现投资控制目标，项目实际结算总造价应控制在批复概算内。

7.1.3 项目管理工程师和监理工程师必须实现质量控制目标，工程质量必须符合国家验

企业业绩10：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重组三价脊髓灰质炎疫苗生产线建设项目

（1）合同关键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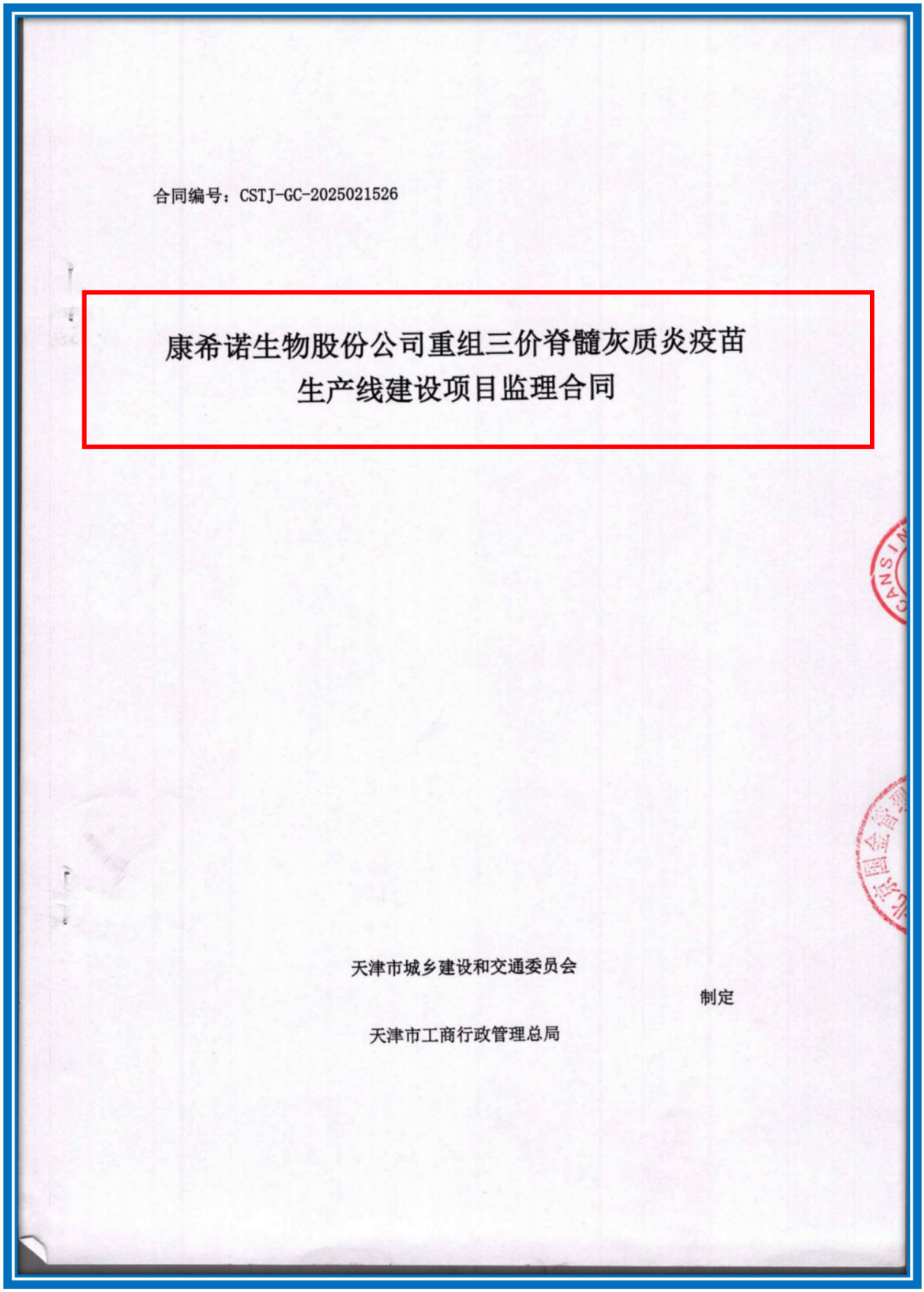

合同编号：CSTJ-GC-2025021526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重组三价脊髓灰质炎疫苗
生产线建设项目监理合同

天津市城乡建设和交通委员会

制定

天津市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委托人）

监理人（全称）：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监理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重组三价脊髓灰质炎疫苗生产线建设项目

2. 工程地点：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区新篷路 6 号

3. 工程规模：项目改建设计区域面积为 3000 平方米，其中原新冠疫苗生产车间已修建完毕，现对原有区域进行改造，改造面积约为 2100 平方米，并在疫苗生产车间南侧扩建一层生产车间，扩建车间长约 61.8 米，宽约 5.2 米，高度 6.89 米，扩建部分面积约 328.87 平方米；具体详见附件监理招标需求说明书。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吴丰臣，身份证号码：420624198208028618，注册号：11021125。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含税总价人民币**贰拾柒万肆仟零陆拾玖元壹角捌分**（大写），¥274,069.18（小写）；税率 6%，税金：15,513.35 元，除税价款为 258,555.83

元，具体价格组成详见附件二投标文件（商务部分）。

前述费用包含为实施本项目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监理服务费、平行检测费、监理设施费、监理人员差旅费（含外出考察）、培训费、保修阶段服务费、人员保险、监理工作成本、管理费、利润、税金、加班费（含春节及其他节假日的加班费）、赶工费等一切费用。除本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在本合同约定的工程规模不变的情况下，本项目价格为固定总价。

六、期限

预计监理（施工阶段）工期：自 2025 年 2 月 17 日开始实施，至 2025 年 9 月 17 日完成。具体以委托人书面通知为准。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签约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5 年 2 月 20 日。
2. 订立地点：项目所在地。
3.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肆 份。

委托人：（盖章）	监理人：（盖章）
住所：天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区南大街	住所：北京市丰台区方主路 316 号万开中心 B 座 6 层
邮政编码：300457	邮政编码：100161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盖章）
开户银行：中行天津泰达大街支行	开户银行：招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账号：272660062972	账号：860385806210001
电话：022-58213686	电话：010-83666828
传真：022-58213656	传真：010-83666828

（2）竣工验收报告

津资验9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重组三价脊髓灰质炎疫苗生产线建设项目-扩建生产厂房工程

建设单位：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

2025年10月22日

竣工工程验收组成员名单

组织单位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	主持人	任得臻
参加验收单位		验收组成员	
		姓名	职务	专业
建设单位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	任得臻	项目经理	电气
		常亮	工程师	土建
		左文钰	工程师	电气
		苏海滨	工程师	过程装备与控制
勘察单位	天津市地质工程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石自强	项目负责人/高工	岩土工程
设计单位	中联西北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刘利飞	项目负责人	建筑
		葛臣	项目负责人	工艺
		王喆	专业负责人	建筑
		王永刚	专业负责人	结构
施工单位	中发建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吴学聪	项目经理/一级建造师/高工	电气
		计明军	技术负责人/高工	暖通
监理单位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王福东	区域负责人	工民建
		吴丰臣	总监	工民建
其他	苏州前迅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张成龙	项目负责人	智能化

单位工程基本概况

工程名称	重组三价脊髓灰质炎疫苗生产线建设项目-扩建生产厂房工程		层数	一层	
建筑面积	2978.87㎡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框架	建筑类型	工业建筑
开竣工时间	2025年04月01日	至	2025年10月22日		
施工单位竣工报告	有（ √ ） 没有（ ）		监理单位评估报告	有（ √ ） 没有（ ）	
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有（ √ ） 没有（ ）		勘察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有（ √ ） 没有（ ）	
工程主要营造作法及初装修标准	本工程为改造工程，既有建筑为地上两层结构，原建筑高度15.5m（消防高度），扩建部分6.89m（消防高度）既有建筑基底面积为6858.0㎡，总建筑面积13897.45㎡，其中地上建筑面积13897.45㎡，地下建筑面积：无 本次改造扩建部分建筑基底面积为328.87㎡，改扩建总面积约为2978.87㎡，改造后一层建筑面积为7186.87㎡ 1)地基：采用混凝土灌注桩,单桩竖向承载力特征值 1000kN 2)基础：C30承台、基础梁 3)主体：框架结构 4)屋面：高聚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PY）聚酯胎，防水等级为一级 5)装饰装修： 外檐：大面为彩钢三明治板外墙； 扩建区域楼地面：环氧树脂自流平地面、乙烯基地面、防滑地砖地面、混凝土固化地面 内墙面：彩钢净化板墙面、涂料内墙面，首层缓冲间、层析间为抗爆隔墙。 地面：环氧地坪漆自流平地面、PVC地胶地面，弱电间地面为瓷砖。 顶棚：彩钢净化板吊顶、矿棉板吊顶。 门窗工程：首层及屋面钢质门、防火门安装，窗户及五金件安装（设备安装洞口位置除外）、净化门窗安装 6)防水：屋面为3+3高聚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PY）聚酯胎+2厚高聚物改性沥青防水涂料，女儿墙防水为4厚高聚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PY）聚酯胎。扩建区域首层板为2+2厚聚合物水泥基（js）复合防水涂料；砍墙为1.5厚聚氨酯 7)节能：外墙外保温系统为75mm厚硬质岩棉；屋面保温为80mm厚聚苯板；开关插座220V 10A、节能灯具BPZ5000 50w、吸顶防尘LED灯具WL008C 15W；保温材料为橡塑保温 8)机电安装：主要为二层原空调机房空调设备安装、空调水系统及风系统管道安装，扩建区屋面排风管道安装，室内照明插座、设备配电等。弱电自控专业主要包括网络系统、门禁系统、监控系统、房间温湿度控制系统等。 9)室外工程：室外主要包括排水管网以及路灯照明系统等				
结构及装修变更	有（ ） 没有（ √ ）	变更内容	/	变更手续	有（ ） 没有（ √ ）
工程分包项目	装饰装修工程、消防工程、智能化工程				
电梯安装质量验收	验（ ） 没验（ √ ）	原因及结论	未涉及电梯安装工程		
参加单位	建设单位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			
	勘察单位	天津市地质工程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联西北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发建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验收时间	2025年10月22日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如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国务院《建设过程质量管理条例》、天津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组织落实工程的开发建设工作；在项目开始阶段，严格执行国家法律和行业法规，按照基本建设程序进行管理，及时办理各种建设手续，包括项目概算、建设用地、规划报批、图纸审查、消防审核、开工报告等各项手续齐全，确保工程项目顺利进行。

在招标方面严格按照国家招投标管理办法对招标方式进行报批，经批准全部采用公开招投标，招标公司为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招标过程经招标管理办公室批准后进行招投标工作。招标严格按照国家招投标管理办法，按照要求填写招标审批书等文件，形式上符合规定。评标委员会组成严格按照招投标管理办法组建，评标严肃，慎重评选出中标监理和各施工单位，满足项目施工要求。另外在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工程管理中心及时办理了质量监督手续，天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下发了施工许可证。

施工过程中对工程质量、进度、投资、安全以及外部协调等工作进行科学管理，质量上严格执行国家标准，进度上采用现代网络技术，安全上执行国家安全生产条例，投资严格按照预算标准执行，保证工程目标实现。验收工作中，各分部工程验收在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工程管理中心监督下进行，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技术人员参加，遵守建设程序，验收严格按照设计图纸和施工规范要求进行，要求没有通过验收不得进行下道工序施工。

竣工验收阶段，在施工单位完成合同自检合格，监理单位组织工程初验合格的基础上，建设单位对工程竣工报告进行审查和工程实体的检验，认为施工单位完成了合同全部内容，达到设计图纸、施工合同和国家规范的要求，具备验收条件，同意验收合格结果，通过验收。验收过程有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工程管理中心进行了全过程的监督。

根据本项目建设过程中执行程序情况，结合工程资料的检查，认为本工程符合国家基本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基建程序。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公章）

CANSINO BIOLOGICS INC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

2015年10月21日

建设单位对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质量行为的评价

在重组三价脊髓灰质炎疫苗生产线建设项目施工过程中，参建的各质量责任主体按照各自的合同要求，圆满完成了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工作，评价如下：

1 对勘察单位评价

天津市地质工程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受我单位委托，承担了在康希诺创新疫苗产业园项目东区三期工程场地岩土工程详细勘察工作。该院根据国家和天津市有关规范，结合拟建建筑物性质及场地周围地质条件，圆满完成了合同约定的勘察任务，出具了《岩土工程勘察报告》，为工程设计提供了可靠依据及合理化的建议，施工过程中，积极参加工程阶段验收及工程预验收，完成了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履行了自己的法定职责，质量行为合法。

2 对设计单位评价

本工程由中联西北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承担设计工作，本单位依据合同范围的进行了重组三价脊髓灰质炎疫苗生产线建设项目施工图设计工作，按照国家及天津市有关规范、标准、强制性条文的要求，完成了在重组三价脊髓灰质炎疫苗生产线建设项目工程结构、建筑、室内、给排水、消防、电气、通风与空调等专业施工图纸的设计，且施工图纸设计准确，建筑与结构、安装、装饰图纸结合紧密。工程细部设计做法准确，详细具体。施工过程中，各专业设计师定期到施工现场了解建设情况，及时协调解决了工程施工过程中出现的设计问题，为工程顺利施工创造了前提条件。施工过程中，积极参加工程阶段验收及工程预验收，完成了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履行了自己的法定职责，质量行为合法。

3 对施工单位评价

本工程中发建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承担施工工作，在合同约定的不同阶段，本公司在施工中选择了优秀的项目管理团队，建立了完善的质量、安全、文明施工、进度、成本、总承包施工等管理体系，并在施工中严格执行国家和天津市现行的规范、标准和强制性条文的规定，圆满地完成了合同约定的施工及总承包管理任务，履行了自己的法定职责，质量行为合法，本工程各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合格率为 100%。本工程主要专业分包单位包括天津景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天津立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等。各专业分包单位在施工过程中均严格按照国家及天津市现行规范、标准和强制性条文的规定组织施工，装饰、消防等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合格率为100%。履行了自己的法定职责，质量行为合法。

4 对监理单位评价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承担了在重组三价脊髓灰质炎疫苗生产线建设项目监理工作，该公司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按照国家和天津市现行规范、强制性标准的要求，对现场施工质量采取了巡视、旁站等方法进行全过程控制，完成了自己的合同内容，履行了自己的法定职责，主体质量行为合法，在其监理下，本工程实体质量及工程资料均符合规范和设计要求。

5 质量行为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认为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按照国家及天津市现行规范、标准和强制性条文的要求，均完成了各自合同内容，履行了各自的法定职责，各方责任主体质量行为合法，工程资料齐全、有效，实体质量满足设计及规范要求，工程总体质量达到合格等级。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

2015年10月20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综合验收报告

序号	项目	验收项目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9 分部，经检查 9 分部 符合强制性标准及设计要求 9 分部	经各专业分部工程验收工程质量符合验收标准
2	安全、功能检查（检测）报告	地基、基础 4 份，符合要求 4 份 主体结构 2 份，符合要求 2 份 节能 2 份，符合要求 2 份	安全、功能检查报告符合规范要求
3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0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30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30 项	质量控制资料经核查30项全部符合规范要求
4	主要使用功能抽查结果	共抽查 10 项，符合要求 10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共抽查10项使用功能均 满足
5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2 项，符合要求 22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观感质量验收为好
6	综合验收结论	经对本工程综合验收，各分项工程符合设计要求，施工质量均满足有关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要求，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7	验收组成员会签	建设单位：任得森 [illegible] 勘察单位：[illegible] 设计单位：[illegible] 施工单位：[illegible] 监理单位：吴丰振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任得森 2015年10月22日	勘察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illegible] 2015年10月22日	设计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illegible] 2015年10月22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吴丰振 2015年10月22日	施工单位（公章） 项目经理：[illegible] 2015年10月22日

企业业绩11：科技馆（全过程工程咨询）（含工程监理）

（1）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4403102020022300l001

标段名称：区图书馆、群艺馆、大剧院、科技馆（全过程工程咨询）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福州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中标价：人民币：5239.080281万元

中标工期：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0-09-22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0-11-23

查验码：9151573955243380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2）合同关键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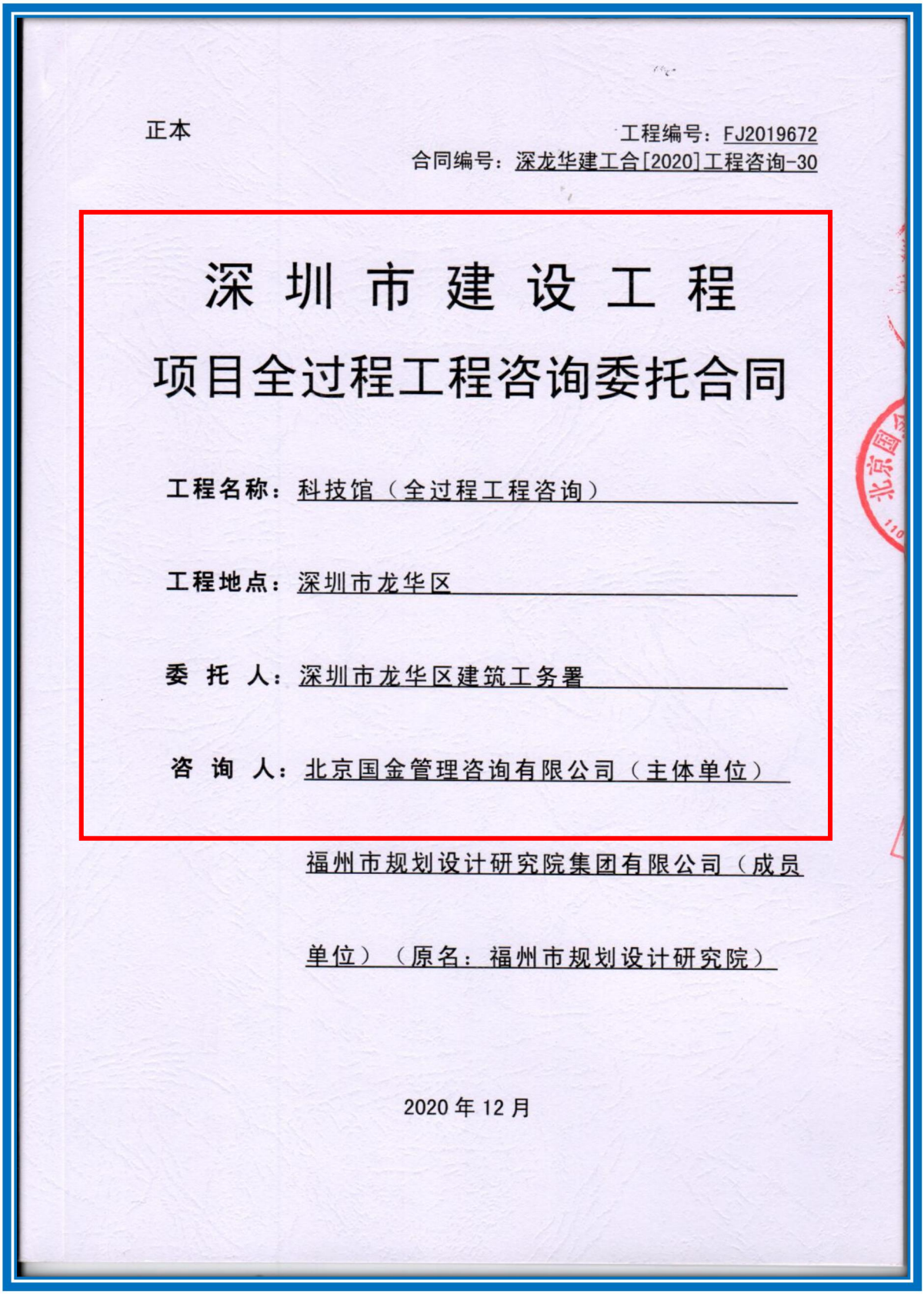

正本

工程编号：FJ2019672
合同编号：深龙华建工合[2020]工程咨询-30

深 圳 市 建 设 工 程
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委托合同

工程名称：科技馆（全过程工程咨询）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委 托 人：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咨 询 人：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主体单位）

福州市规划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成员单位）（原名：福州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2020 年 12 月

一、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全称）：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主体单位）
福州市规划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成员单位）（原名：福州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科技馆（全过程工程咨询）；
2.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3. 工程规模：项目拟选址于观湖街道鹭湖社区环观中路东南侧、规划横滨北路北侧、横坑水库溢洪道西侧樟坑径片区 02-01 地块，总用地面积 12526.64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38965 平方米，最大层数地上 7 层，地下 3 层。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土方开挖、基坑支护、边坡挡墙、基础、建筑及装饰、幕墙、给排水、电气、消防、弱电及智能化、通风空调、人防、充电桩、电梯、绿化、室外道路及广场、管网、高低压配电、标识系统、设备抗震、管线迁改等工程或设备安装。具体以实际情况为准。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项目投资估算为 44472.26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38073.26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3104.76 万元，预备费 3294.24 万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合同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4. 招标文件及补遗；
5. 合同条件；
6. 双方有关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1

四、项目主要负责人

项目总咨询师　　姓名：张大吉，身份证号码：220183197805191811X；

设计管理负责人　　姓名：陈鸿翔，身份证号码：350105198104061515；

总监理工程师　　姓名：贾　伟，身份证号码：230803195908060811；

造价合约管理负责人　姓名：李捷闽，身份证号码：352102197210230835；

五、合同费用

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仟零玖拾叁万柒仟玖佰叁拾叁元玖角贰分（小写：¥1093.793392 万元）

其中：

项目管理费（大写）：贰佰陆拾贰万壹仟壹佰肆拾柒元玖角整（¥262.11479 万元）

工程监理费（大写）：柒佰叁拾陆万陆仟柒佰捌拾陆元零贰分（¥736.678602 万元）；

暂列金（大写）：贰拾万元整（¥20 万元）；

奖励金（大写）：柒拾伍万元整（¥75 万元）；

六、服务期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1460 日历天(暂定）。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及结算审计完成；

保修阶段监理服务期：730 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工程咨询单位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工程咨询单位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房屋、资料、设备，支付费用。

八、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正本贰份，委托人壹份，工程咨询单位壹份；副本拾份，委托人陆份，工程咨询单位肆份。

九、合同生效

合同签订时间：2020年12月22日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龙华区梅龙大道国鸿工业区3栋4楼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委　托　人：（公章）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住　　所：深圳市龙华区梅龙大道2283号国鸿工业区3栋4-5层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工程咨询单位（主体单位）：（公章）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住　　所：北京市丰台区万丰路316号万开中心B座6层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10-83666828

传　　真：010-83669210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中关村支行

帐　　号：860385806210001

邮政编码：100161

工程咨询单位（成员单位）：（公章）

福州市规划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原名：福州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住　　所：福州高新区高新大道1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591-62097916

传　　真：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高新区支行

帐　　号：4234 7263 2583

邮政编码：350000

3

3.2《工程咨询行业管理办法》2017年第9号令;

3.3《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3.4《建设工程监理规范》;

3.5《建设工程造价咨询规范》;

3.6《深圳市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任职行为的若干规定》

3.7其它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定。

4.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组成合同的各个文件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如果出现含糊不清或相互矛盾的情况，由委托人做出解释和调整。在这种情况下，除非合同另有规定，组成合同的几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应依次如下:

4.1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

4.2中标通知书;

4.3招标文件及补遗;

4.4投标书及其附件（含工程咨询单位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委托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5合同条件（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4.6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他文件。

如无特别理由，合同履行过程中委托人制定的有关工程咨询的普适性管理规定可作为合同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工程咨询单位应予以执行，但有违公平原则的除外。

四、工程咨询单位义务与责任

工程咨询单位依本合同享有的是建议权而非决策权，受托人需依照法律法规和委托人指令，尽职尽责达成工程目标，为推进工程提供意见建议，并承担相应责任;

5.工程咨询单位的服务范围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对项目进行全过程策划与管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

5.1项目管理: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项目策划管理，前期工作管理（含报批报建等）设计管理，招标采购和合同管理，进度管理，档案管理，设计管理，投资管理，

项目组织协调管理，质量安全管理，信息管理（含档案管理），风险管理，BIM管理，BIM咨询，信息化应用管理，专项咨询管理，竣工验收收尾管理，后评价报告编制工作，与项目建设相关的其他项目管理工作。

5.2 工程监理：施工阶段监理、保修监理及后续服务管理以及与工程监理相关的其他工作。

5.3 提出创新技术应用、智慧工地建设等策划方案，并监督相关单位实施。

5.4 其他工作内容包括：

（1）组织项目全过程各重要节点的专家评审会（或技术咨询会），解决技术难题、提供专业优化意见及建议并承担其相关费用（专家费、专家差旅费、住宿费、市内交通费等），评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规划、建筑、结构、给排水、暖通、强电、弱电及智能化、室内、景观、造价、BIM、幕墙、特殊消防、交通、安防、标识、泛光照明、绿色建筑、海绵城市、装配式建筑、建筑防水、无障碍设施以及大型会议室、影剧院和展厅的声学、灯光、视线、维生系统、生态环境、环保要求、隔震、剧院舞台工艺设施配置等，以及其他招标人认为需进行专家评审的工作。

（2）根据项目需求，组织邀请权威专家开专家论证会，解决非常规技术难题，如特殊消防设计、人防设计、结构超限设计、幕墙设计等。

（3）从造价、质量、功能、美观等方面把握设计整体效果，对项目室内、景观、外立面等方面提出建设性意见。

（4）聘请科技馆、图书馆、大剧院、群艺馆方面的专家作为专家顾问，提供全过程咨询服务，专家须为业内知名专家，且经招标人认可。

（5）按照要求完成项目管理体系文件编制，包括（不限于）：

结合项目特点，完成业主方公建项目安全管理、质量管理、变更管理等体系文件，以及项目建设管理手册：

①安全生产管理体系文件。包括安全生产管理办法、安全生产岗位职责、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违约处理规定、安全生产和三防应急预案、应急值班制度（含应急值班要求、信息报送等）等文件。

②工程质量管理休系文件。工程质量管理办法、工程质量的评定或评比规定、违约处理规定、工程质量管理岗位职责。

③工程变更管理文件。工程变更管理办法、代建类项目工程变更管理办法、工程变更管理办法实施细则或工作指引。

④工程质量保修管理文件。

⑤项目竣工移交管理文件。

⑥工程项目管理手册。

（6）完成委托人交予的其他与本项目建设相关的项目管理工作。

6. 工程咨询单位的责任

6.1 在项目策划与管理相关服务过程中，如果因工程建设进度的推迟或延误而超过书面约定的服务期，双方应另拟订补充协议约定相应延长的服务期。

6.2 工程咨询单位在服务期内，应当履行项目策划与管理合同中约定的义务，如因工程咨询单位原因而发生质量事故，造成委托人经济损失，工程咨询单位应当向委托人赔偿。

如因工程咨询单位的原因使工期延误，造成委托人经济损失，工程咨询单位应当向委托人赔偿；如因委托人的原因造成工期延误，委托人不向工程咨询单位补偿。

6.3 工程咨询单位对各类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的质量、安全要求和建筑节能要求，以及竣工（交图、交货）时限，工程咨询单位应当采取措施予以制止，不能有效制止的，应当及时通知委托人，并报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因不可抗力导致委托项目策划与管理合同不能全部或部分履行，工程咨询单位不承担责任。

6.4 工程咨询单位向委托人提出赔偿要求不能成立时，工程咨询单位应当补偿由于该索赔所导致委托人的各种费用支出。

6.5 工程咨询单位应当按照法律、法规，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及项目策划与管理合同实施项目策划、工程咨询和监理，对所管理和监理工程的施工质量、安全生产、建筑节能进行监督检查，并对施工质量、安全生产及建筑节能承担工程咨询管理责任和监理责任。

6.6 对涉及安全或对投资影响重大的有关计算，工程咨询单位必须提供设计计算书（包括设计输入条件、基础数据、计算方法、计算结果等）以便委托人或委托人委托的相关单位在必要时使用其它程序进行验算，工程咨询单位不得以专利和知识产权为借口拒绝配合。

6.7 工程咨询单位宜根据项目管理需要使用 BIM 技术，提高项目的管理水平；并借助于 BIM 技术，以 BIM 模型作为信息管理有效载体，开展项目全生命周期信息集成管理。

6.8 工程咨询单位对委托人提供的有关文件材料负保密义务，并仅限用于本项目的工作。

五、委托人义务

7. 提供协助

为使项目策划与管理工作顺利进行，委托人为工程咨询单位及项目组织机构按照具体情况提供如下协助：

7.1 免费提供与本建设项目咨询工作有关的资料；

7.2 进场、值班、工作和退场所需的条件；

7.3 与其他组织（包括与本项目有关的甲供材料、甲供设备厂家及配合单位）联系

企业业绩12：青岛华大基因检测试剂生产及基因检测服务项目

（1）中标通知书

青岛华大基因检测试剂生产及基因检测服务项目代建服务　　招标编号：QXHD01-ZB-014

中　标　通　知　书

致：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青岛华大基因检测试剂生产及基因检测服务项目代建服务于 2022 年 9 月 22 日完成开标、评标工作，2022 年 9 月 26 日完成定标工作，依据定标结果，你单位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范围：详见招标文件

中标价格：固定总价：￥9990000.00 元（大写）玖佰玖拾玖万元整。

固定总价包含税金，需提供 6%税率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因国家法规变化导致税金变化，则保持税前总价不变，剩余未开发票金额按照新的税率计算。

服务周期：自代建服务开始之日起日起至完成代建范围内的全部工作止，施工周期为 24 个月，代建服务周期 36 个月，具体开始时间以委托人通知为准。

项目负责人：李志峰 （身份证号：142429197407093819 ）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根据招标文件规定，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附件一：投标函

附件二：二次报价单

附件三：项目负责人

附件四：商务响应表

附件五：技术/服务响应表

招标人（盖章）：青岛青西华大基因有限公司

日期：2022 年 09 月 30 日

本文件作为办理本项目后续事宜的唯一中标凭证，请妥善保管，复印无效！遗失不补。

（2）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QXHD01-HT-024

青岛华大基因检测试剂生产及基因检测服务项目

代建服务合同

第 1 页 共 66 页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青岛青西华大基因有限公司

代建人（全称）：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与规范性文件，遵循自愿、平等、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以下代建服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青岛华大基因检测试剂生产及基因检测服务项目

2. 项目地点：青岛国际经济合作区中德生态园十二号线以西，生态园3号线以南

3. 建设规模：项目占地 57123 平方，容积率 2.94，建筑密度 38.6%，绿地率 12.2%，总建筑面积 158034.09 平方米，包括除1.16#楼地上面积外的全部建筑的面积。

4. 投资估算金额：约8.23亿元

5. 项目周期：施工周期24个月

二、服务范围

本项目代建管理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自代建服务开始之日起，至代建范围内的项目全面竣工备案完成且结算完成，并配合委托人完成审计及决算等工作（结算、决算工作成果通过委托人审批完成）止，由代建单位承担的全过程项目建设管理工作（项目过程中由委托人采购内容也纳入代建管理服务范畴）。根据委托人授权，全面负责本项目的质量、安全、成本、工期等工作。

1．前期阶段：

（1）协助委托人完成报批报建工作。

2．实施阶段：

（1）按照委托人要求，结合委托人相关招采制度流程，协助委托人完成招采工作，依法依规起草招标规划、招标文件、合同文件等招采相关文件资料，协助委托人完成供应商考察、开评标等组织工作；

（2）负责项目实施阶段的组织、协调、管理工作。负责编制项目管理计划及专项管理计划，报委托人审核备案后组织实施；

（3）负责项目实施阶段的设计管理工作，包含设计交底、图纸会审、设计变更以及专业深化设计管理等；

（4）对项目实施阶段的合约进行管理，对成本进行控制，审核委托人委托的造价咨询单位出具的一切成果文件；

（5）按双方约定的时间、周期，向委托人报送工程进度、质量、安全、成本、资金使用等情况，以月报以及里程碑节点形式报告；

（6）针对委托人及相关监管部门提出的工程进度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等问题，要求相关责任方进行整改并及时回复；

（7）严格按建设工程规范、设计图纸等要求，组织工程施工过程中验收及竣工验收，确保项目如期竣工，并交付使用；

（8）协助委托人完善项目管理过程中各项管理制度和流程；

（9）做好对施工总承包、监理、造价咨询等各参建单位的履约管理；

（10）负责全过程项目资料档案整理汇编，完工后按委托人要求及时全部移交。

3. 竣工验收至竣工结算审核阶段：

（1）按程序向委托人办理各项资料移交手续；

（2）负责组织竣工验收、结算审核和项目移交；

（3）配合委托人完成审计及决算工作；

（4）代建服务期内质量保修管理；

（5）代建合同约定的其他事项。

三、委托人代表与项目负责人

1. 委托人代表：刘仟

2. 项目负责人：刘红雷

四、服务费用

1. 固定总价 7302757.41 元，大写：柒佰叁拾万零贰仟柒佰伍拾柒元肆角壹分

2. 上述代建服务费用已经包含了代建人完成本合同规定的所有代建管理服务应得的全部费用和报酬，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人工费（含工资、奖金、各类津贴、福利和加班费等）、耗材、超时工作、管理费、奖金、利润、通讯、交通、食宿、差旅、保险、现场服务费（包括但不限于组织及参加中间验收、专项验收、竣工验收等的费用）、驻场费、对施工总承包、监理、造价咨询等各参建单位的管理配合协调费、因自身管理需要聘用专家咨询或协助其代建服务的费用、税金和国家规定的其他收费等全部费用。

五、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自经委托人确认的代建服务开始之日起至完成代建范围内的全部工作止，施工周期为24个月，代建服务周期36个月。

六、合同文件的组成

组成本合同的合同文件包括：

（1）本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如有）；

（3）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有）；

（4）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

（5）通用合同条件；

（6）其他合同文件及合同附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七、双方承诺

1. 代建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以及合同约定提供代建服务。

2. 委托人向代建人承诺，遵守本合同中的各项约定，为代建人提供代建服务的必要条件，按本合同约定向代建人支付代建费用。

八、词语含义

合同协议书中的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件和专用合同条件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合同订立和生效

1. 合同订立时间：2023 年 1 月 6 日

2. 合同订立地点：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

3.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 陆 份，代建人执贰 份。

4.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委托人：（公章）	代建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11MA3QBXL0XJ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6700054763 4
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横云山路2号楼609室	地址：北京市怀柔区永泰南街13号院7号楼2层201号
邮政编码：266426	邮政编码：101499
电话：0532-55710363	电话：010-83666828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青岛西海岸新区分行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中关村支行

账号：37150198811000002461　　账号：860385806210001

合同编号：QXHD01-HT-014

青岛华大基因检测试剂生产及基因检测服务项目

代建服务合同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青岛青西华大基因有限公司

代建人（全称）：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与规范性文件，遵循自愿、平等、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以下代建服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青岛华大基因检测试剂生产及基因检测服务项目

2. 项目地点：青岛国际经济合作区中德生态园十二号线以西，生态园3号线以南

3. 建设规模：项目占地 57123 平方，容积率 2.94，建筑密度 38.6%，绿地率 12.2%，总建筑面积 58152.82 平方米，其中1#楼地上部分面积约4.20万平方米；16#楼地上面积约1.6万平方米；

4. 项目周期：施工周期24个月

二、服务范围

本项目代建管理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自代建服务开始之日起，至代建范围内的项目全面竣工备案完成且结算完成，并配合委托人完成审计及决算等工作（结算、决算工作成果通过委托人审批完成）止，由代建单位承担的全过程项目建设管理工作（项目过程中由委托人采购内容也纳入代建管理服务范畴）。根据委托人授权，全面负责本项目的质量、安全、成本、工期等工作。

1. 前期阶段：

（1）协助委托人完成报批报建工作。

2. 实施阶段：

（1）按照委托人要求，结合委托人相关招采制度流程，协助委托人完成招采工作，依法依规起草招标规划、招标文件、合同文件等招采相关文件资料，协助委托人完成供应商考察、开评标等组织工作；

（2）负责项目实施阶段的组织、协调、管理工作。负责编制项目管理计划及专项管理计划，报委托人审核备案后组织实施；

（3）负责项目实施阶段的设计管理工作，包含设计交底、图纸会审、设计变更以及专业深化设计管理等；

（4）对项目实施阶段的合约进行管理，对成本进行控制，审核委托人委托的造价咨询单位出具的一切成果文件；

（5）按双方约定的时间、周期，向委托人报送工程进度、质量、安全、成本、资金使用等情况，以月报以及里程碑节点形式报告；

（6）针对委托人及相关监管部门提出的工程进度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等问题，要求相关责任方进行整改并及时回复；

（7）严格按建设工程规范、设计图纸等要求，组织工程施工过程中验收及竣工验收，确保项目如期竣工，并交付使用；

（8）协助委托人完善项目管理过程中各项管理制度和流程；

（9）做好对施工总承包、监理、造价咨询等各参建单位的履约管理；

（10）负责全过程项目资料档案整理汇编，完工后按委托人要求及时全部移交。

3. 竣工验收至竣工结算审核阶段：

（1）按程序向委托人办理各项资料移交手续；

（2）负责组织竣工验收、结算审核和项目移交；

（3）配合委托人完成审计及决算工作；

（4）代建服务期内质量保修管理；

（5）代建合同约定的其他事项。

三、委托人代表与项目负责人

1. 委托人代表：刘仟

2. 项目负责人：刘红雷

四、服务费用

1. 固定总价 2687242.59 元，大写：贰佰陆拾捌万柒仟贰佰肆拾贰元伍角玖分

2. 上述代建服务费用已经包含了代建人完成本合同规定的所有代建管理服务应得的全部费用和报酬，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人工费（含工资、奖金、各类津贴、福利和加班费等）、耗材、超时工作、管理费、奖金、利润、通讯、交通、食宿、差旅、保险、现场服务费（包括但不限于组织及参加中间验收、专项验收、竣工验收等的费用）、驻场费、对施工总承包、监理、造价咨询等各参建单位的管理配合协调费、因自身管理需要聘用专家咨询或协助其代建服务的费用、税金和国家规定的其他收费等全部费用。

五、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自经委托人确认的代建服务开始之日起至完成代建范围内的全部工作止，施工周期为24个月，代建服务周期36个月。

六、合同文件的组成

组成本合同的合同文件包括：

（1）本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如有）；

（3）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有）；

（4）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

（5）通用合同条件；

（6）其他合同文件及合同附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七、双方承诺

1. 代建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以及合同约定提供代建服务。

2. 委托人向代建人承诺，遵守本合同中的各项约定，为代建人提供代建服务的必要条件，按本合同约定向代建人支付代建费用。

八、词语含义

合同协议书中的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件和专用合同条件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合同订立和生效

1. 合同订立时间：2023 年 1 月 6 日

2. 合同订立地点：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

3.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 陆 份，代建人执贰 份。

4.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委托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11MA3QBXL0XJ

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横云山路2号楼609室

邮政编码：266426

电话：0532-55710363

传真：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青岛西海岸新区分行

账号：37150198811000002461

代建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67000547634

地址：北京市怀柔区永泰南街13号院7号楼2层201号

邮政编码：101499

电话：010-83666828

传真：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中关村支行

账号：860385806210001

（3）竣工验收资料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青自建竣备字第2024-23号(国)

建设单位名称	青岛青西华大基因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青岛华大基因检测试剂生产及基因检测服务项目		
工程地址	黄岛区中德生态园十二号线以西，生态园3号线以南	建筑面积（㎡）（或规模）	216186.91 ㎡
工程造价	48997.89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核心筒、框架-剪力墙、框架结构
工程性质	工业建筑	质量监督登记编号	/
施工图审查合格书编号	第 F2022070040 号	施工许可证编号	370216202210250201（国）
开工日期	2022.10.28	竣工验收日期	2024.9.24

勘察单位名称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设计单位名称	青岛时代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施工单位名称	青建集团股份公司	资质等级	特级
监理单位名称	青岛高园建设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综合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名称	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青岛片区规划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潘启钊
注册号：4404304-AY005
有效期：至2026年12月

竣工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意见	现场地质与勘察报告相符，地基承载力符合设计要求。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4 年 9 月 24 日
	设计单位意见	工程符合设计文件要求，同意验收。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4 年 9 月 24 日
	施工单位意见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要求及规范标准规定，评定为合格等级。 项目经理：　　（公章） 2024 年 9 月 24 日
	监理单位意见	工程质量经验收评定为合格等级。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2024 年 9 月 24 日
	建设单位意见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要求及规范标准规定，工程质量经验收评定为合格等级。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4 年 9 月 24 日
备案意见		该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于2024年 9 月 30 日收讫，文件齐全。 青岛华大基因检测试剂生产及基因检测服务项目 经办人签字： （公章） 2024 年 9 月 30 日

三、总监理工程师同类工程业绩

姓名	马锁山	出生年月	1983 年 2 月	文化程度	本科	毕业时间	2009 年 7 月
毕业院校和专业	燕山大学里仁学院、土木工程					从事工程监理服务工作年限	16 年
证书号	11023565		技术职称	高级工程师		聘任时间	2016 年 10 月
主要工作经历：（包括起止年限、单位名称、从事的工作内容、职务）							

序号	合同名称	委托单位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项目竣工时间/计划竣工时间	担任职位
1	南方科技大学医学院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含工程监理）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建设用地面积约 6.36 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16.4 万平方米，建设内容包含教学楼、研发实验用房、单身教师宿舍（公寓）、外籍教师生活用房、学生宿舍及相关配套用房等。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计划投资约 14.8 亿元。	1909	2021 年 1 月 18 日	2026 年 8 月 27 日	总监理工程师
2	河北燕达陆道培医院项目	河北燕达陆道培医院有限公司	本项目为新建三级血液病专科医院，配备 800 张床位。建设用地面积 64690.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147979.51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含 1#医疗综合楼、2#核酸检测站、9#液氧站、10#污水处理站)76058.08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71921.43 平方米；室外绿地面积 22732.11 平方米。建安工程投资规模：约 150000 万元。	1300	2021 年 9 月 23 日	2025 年 3 月 31 日	项目经理

注：《资信标要求一览表》相关要求提供佐证材料。

总监理工程师业绩1：南方科技大学医学院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含工程监理）

（1）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2018-440305-83-01-718521002001

标段名称：南方科技大学医学院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

建设单位：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中标价：2918.0万元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0-11-13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01-08

查验码：5502203765444559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BUREAU OF PUBLIC WORKS OF SHENZHEN MUNICIPALITY ENGINEERING MANAGEMENT CENTER

中标通知书

日期：2020 年 12 月 30 日

致：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贵单位于 2020 年 12 月 4 日为南方科技大学医学院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以人民币（大写）：贰仟玖佰壹拾捌万元整（小写：RMB 2918.00 万元）所提交的投标书已被我方接受。

请做好签署合同的准备。

谨致。

招标人：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2）合同关键页



正 本

合同编号：NFKJDXYX-005-2021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合同协议书

项目名称：南方科技大学医学院项目

合同名称：南方科技大学医学院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承 包 方：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日　　期：2021年1月26日

一、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全称）：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南方科技大学医学院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
2. 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学苑大道 1088 号；
3. 工程规模：建设用地面积约 6.36 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16.4 万平方米，建设内容包含教学楼、研发实验用房、单身教师宿舍（公寓）、外籍教师生活用房、学生宿舍及相关配套用房等；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计划投资约 14.8 亿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合同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澄清纪要；
4.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5. 招标文件及补遗；
6. 合同条件；
7. 双方有关全过程工程咨询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8.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四、项目主要负责人

项目总负责人　　姓名：刘永刚，　身份证号码：230102197309071935；

设计管理负责人　姓名：沈攀，　身份证号码：420921198202015530；

总监理工程师　　姓名：李玉智，　身份证号码：140303196611120831。

五、合同费用

合同价暂定价为人民币（小写）2918.00 万元，（大写）贰仟玖佰壹拾捌万元整。最终结算价以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的评审报告或甲方指定的第三方机构审核结论为准。

六、服务期

工程咨询服务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及决算审计完成；

保修阶段监理服务期：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七、双方承诺

1. 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

2. 发包人向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房屋、资料、设备，支付费用。

八、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拾 份，正本 贰 份，发包人 壹 份，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 壹 份；副本捌份，发包人 陆 份，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 贰 份。

九、合同生效

合同签订时间：2021 年 1 月 18 日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罗湖区鸿昌广场六楼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2001号	住所：北京市怀柔区雁栖工业开发区三区25号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滨海之窗花园八栋办公楼第六层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010-83666828	电　　话：0755-86126812
传　　真：	传　　真：010-83669210	传　　真：0755-86126800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中关村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蛇口支行
账　　号：	账　　号：860385806210001	账　　号：44201502800051018910
邮政编码：518000	邮政编码：100161	邮政编码：518054

— 3 —

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4 招标文件及补遗；

4.5 合同条件（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4.6 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他文件。

如无特别理由，合同履行过程中发包人制定的有关工程咨询的普适性管理规定可作为合同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应予以执行，但有违公平原则的除外。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的主要工作内容

全过程工程咨询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内容（同时需满足《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全过程工程咨询实施指引（暂行）》要求）：

5. 项目管理咨询工作内容：

5.1 项目策划管理

5.1.1 制订项目策划及管理具体目标，建立项目管理的组织机构，明确各部门及岗位工作职责，分解项目管理的工作内容，制订项目管理工作程序及工作制度，制订各阶段各岗位的人力资源计划。

5.1.2 编制项目总体进度计划，根据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动态调整。

5.1.3 协调项目各层面、各相关单位、各项工作关系，协调项目外部关系。

5.2 前期工作管理（含报批报建等）

5.2.1 管理工作

（1）组织设计例会，组织各设计单位之间、设计与外部有关部门的协调工作；

（2）办理各项前期报建手续、完成相关招标工作。

5.2.2 技术服务

（1）协助发包人负责现场情况调查、设计需求研究、协助编制设计任务书；

（2）对项目咨询、勘察、设计等技术文件进行把关，并提出优化建议。

5.2.3 需求研究及管理

（1）在对同类项目调研、使用需求调研、项目现状调研、相关政策调研的基础上，组织研究项目总体建设需求、边界条件、建设规模及投资规模；

（2）为规划、方案设计提供技术咨询服务，组织和开展规划条件研究、设计需求研究和全

过程设计需求管理。

（3）在设计过程中，根据设计任务书的编制需求，完善各阶段设计任务与需求。

（4）协助发包人负责与项目使用单位进行沟通，提出符合各阶段设计深度要求的用户需求，准确表达发包人对工程质量、进度、投资的要求；在设计全阶段（方案、初设、施工图、室内装饰、机电等专业工程设计）协调沟通用户需求；负责协调项目使用单位对各阶段设计成果进行确认。

（5）负责组织国内同类项目调研，协助招标人收集技术材料，并负责起草相关调研报告。

5.2.4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修编技术把关和审批后监督执行

（1）在对项目建设过程中总体需求变化研究的基础上，根据调研、论证、规划方案设计等工作成果，对可行性研究报告提出优化意见，对可能出现的可研修编可能性实时报告并提出建议。

（2）若可研进行修编，审核可行性研究报告应根据国家、深圳市的相关规范、政策，项目建议书及批复的投资匡算进行评估，对项目用地面积、建筑面积、建设规模、工程建安造价指标进行系统分析，并根据对项目场地与项目功能、规模的分析，判断投资控制的方向和可能出现的疑难问题。

（3）若可研进行修编，对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审核应充分评估项目的经济性、可实施性及适用性，明确项目建设标准，明确项目的质量、投资、进度、安全目标。使项目的建设规模、投资标准与项目需求匹配，要求做到需求合理、论据充分，深度达到国家及深圳市相关规定要求及发包人所需下一步工作要求。

（4）若可研进行修编，需参加相关各种汇报会、论证会，直至可研报告通过专家评审并取得发改委批文和修编再批复。

（5）在可研报告取得发改委批文后根据可研批文监督跟踪后续建设与可研批复的一致性情况并及时反馈。

5.2.5 投资监控

（1）在确保设计的安全性的前提下，根据各不同设计阶段，服务单位须咨询及审查设计单位设计文件及图纸的经济性和合理性。

（2）根据价值工程理论，按限额设计控制投资，在限额设计范围内对初步设计全面进行价值工程评估。

（3）按照限额设计指标，对施工图设计内容进行核实和审查。

5.2.6 报批报建管理

（1）对项目建设需要开展的相关专题研究以及需要办理的相关手续进行梳理。

（2）根据项目建设内容编制报建报批工作计划，完成项目前期及工程建设期间的各项报批报建手续，包括但不限于：办理土地、规划、建设、环保、人防、消防、气象、水土保持、市政接驳等。

（3）对各参建单位的报建报批工作进行协调管理。

5.3 招标采购和合同管理

5.3.1 负责与本项目相关的设计、咨询、施工、供货及相关的专业合同的起草、谈判，协助签订；对合同履约、变更、索赔、合同后评价进行管理；对合同风险进行分析并制定应对措施。

5.4 进度管理

5.4.1 确定进度管理总体目标及节点目标，编制项目进度计划及控制措施，分析影响进度的主要因素，对进度计划的实施进行检查和调整。

5.5 勘察管理

5.5.1 协助发包人确定勘察单位、审查勘察单位资质、协助编制勘察要求（勘察任务书）、审查勘察方案、检查勘察工作安全、质量及进度、确认勘察工程量、审查勘察报告。

5.6 设计管理

5.6.1 制定设计管理工作大纲，明确设计管理的工作目标、管理模式、管理方法等。对项目设计全过程的进度、质量、投资进行管理。

5.6.2 根据使用功能需求条件，转化成设计需求参数条件，要求设计单位按时提交合格的设计成果，检查并控制设计单位的设计进度，检查图纸的设计深度及质量，分阶段、分专项对设计成果文件进行设计审查。

5.6.3 负责组织对各阶段（方案、初步设计、施工图）及各专业（包括但不限于建筑、结构、岩土、装饰、景观园林、幕墙、电气、泛光照明、通风与空调、给排水、建筑智能化系统、室外道路、建筑节能环保与绿色建筑、民防、消防、燃气、电梯钢结构、预应力、地铁隔振、基坑支护工程、地基处理、边坡治理、建设用地范围外的管线接入工程、水土保持工程施工图、10KV外接线工程、污水处理工程、建筑永久性标识系统、地下综合管廊、海绵城市、工业化建筑、管线迁改、BIM以及其他与本项目密切相关必不可少的系统、专业和其他特殊工程）的设计图纸设计深度及设计质量进行审查，减小由于设计错误造成的设计变更、增加投资、拖延工期等情况，并提交审查报告。对设计方案、装修方案及各专业系统和设备选型优化比选，并提交审查报告。

5.6.4 协调使用方对已有设计文件进行确认。确认设计样板，组织解决设计问题及设计变更，预估设计问题解决涉及的费用变更、施工方案变化和工期影响等，必要时开展价值工程解决设计变更问题。

5.6.5 协调专项审查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协调交通评估的审查、环境影响评价的审查、结构超限审查论证、消防性能化论证、深基坑审查、建筑节能审查等工作。在发包人的指导下进行工程勘察、设计、施工图设计审查、第三方检测等各项服务类招标、签订合同并监督实施。

5.6.6 对项目全过程进行投资控制管理。负责组织设计单位进行工程设计优化、技术经济方案比选并进行投资控制，要求限额设计，施工图设计以批复的项目总概算作为控制限额。

5.7 投资管理

5.7.1 确定投资控制目标，制订投资管理制度、措施和工作程序，做好决策、设计、招标、

施工、结算各阶段的投资控制。

5.7.2 负责估算及设计概算的审核，配合发改委、评审中心评审工作，以批复的可行性研究报告中建安工程投资为依据，控制设计单位限额设计。

5.7.3 管理造价咨询单位，组织概算全面审查工作，组织专家评审会议，根据项目特点参考同类工程经济指标。

5.7.4 估算及设计概算经发包人批准后报送发改部门，与发改评审部门进行沟通、协调、确保评审结果的合理性。

5.7.5 审核并且确认造价咨询单位编制的工程量清单、标底、控制价的准确性，尤其是材料设备的名称、规格、数量等内容，负责将招标控制价报送审计机构审计或备案，招标上限价应按分项预算严格控制，对超过预算项说明原因，并报发包人招标委员会批准。

5.7.6 审批工程进度款支付，审核工程变更及签证并送审计机构备案，做好用款计划、月报、年报、年度投资计划等统计工作，建立分管项目的合同、支付、变更、预结算等各种台帐；负责对项目投资进行动态控制，处理各类有关工程造价的事宜，定期提交投资控制报告；参与甲供材料设备招标工作；参与材料设备甲控乙招等相关招标工作；

5.7.7 定期组织召开造价专题会议，解决造价问题争议，建立投资控制台账，变更台账等，督促完善设计变更时效及质量以及程序等。

5.7.8 负责办理工程量清单复核报告审批手续，检查督促造价咨询单位、监理及时审核工程量清单复核报告、设计变更及现场签证等，督促专业工程师及时办理设计变更、现场签证等审批手续。负责检查催办专业工程师招标阶段的结算资料收集整理和归档情况。

5.7.9 负责督促各方在指定的时间内进行工程结算的申报，并在约定时间完成工程结算的审核并配合报送市或区工程审计部门审定；负责对项目工程造价进行经济指标分析，负责提交结算审核事项表；参与结算资料整理归档；配合财务办理竣工决算；负责审核结算款、保修款，协助办理审批手续；在结算完成后对整个项目进行经济指标的分析并出具成果文件。

5.7.10 负责协调和造价咨询单位有关结算问题的分歧。负责对监理和造价咨询单位的结算工作的管理。并在造价咨询单位的结算审核报告上签署意见。负责结算报告的审批手续和报送市或区工程审计部门。负责跟踪审计进度，及时反馈审计意见。负责审计报告征求意见稿的审批手续和审计报告的整理归档。负责在工程项目所有结算完成后书面通知发包人财务处办理项目决算，按发包人财务部门要求准备相关决算资料并配合决算审计。

5.7.11 负责监理及造价咨询单位的工程结算管理，送审、跟踪审计进度，反馈审计意见、归档审计报告，配合决算审计。

5.7.12 工程投资控制月报制度

（1） 每月 25 日前，应对现场进行已完成工程量的盘点，应向发包人提供当月的投资控制月报。

（2） 投资控制月报应包括上月工程款支付情况、工程形象进度、工程完成投资额、工程量盘点实际进度与工程款支付的额比对，承包商人员和机械设备投入情况、工程质量情况、检测资料、数据、工程设计变更及投资增加情况，提出问题，查找原因，并提出下月的工作建议。

（3） 对于建设单位有特殊要求的情况，应向发包人提供投资控制双周报。

5.7.13 投资控制工作总结制度

（1） 在工程竣工验收后，应向发包人提交该项目的工程投资工作总结，该总结作为工程咨询工作的一项竣工验收资料，并报送发包人资料室备案。

（2） 投资控制工作总结报告内容应包括并不限于：工程概况及建设全过程情况、造价咨询工作手段、造价管理情况，设计变更的内容、原因、造价审计中存在的问题及解决办法，对项目造价管理工作的评价与分析（包括但不限于概算与结算情况对比分析），工程遗留问题的总结与分析等，并提出合理的建议。

5.7.14 工程结算管理

根据《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结算管理办法》，完成工程结算工作，

（1）负责项目结算的总体安排，对项目结算进度负责。

（2）负责在第一次付款前保存归档招标文件、答疑、标底、投标文件、评标报告、会议纪要、中标通知书、合同协议书、全套招标用施工图纸等招标阶段结算资料。负责通知及督促工程各方上交结算资料，审核结算资料的完整性，查缺补漏。

（3）负责办理工程量清单复核报告、设计变更、现场签证、补充合同等结算资料的审批手续。

（4）及时办理设备开箱检查及移交记录、合同外单价分析资料、主材设备价格确定依据、图纸会审纪要、实物移交清单、相关验收证明资料等审批手续。

（5）配合发包人造价工程师的结算工作。检查催办施工单位的结算资料收集情况和结算审核进度，重点审核竣工资料与现场实际情况的一致性，并在结算初审报告上签署意见。

（6）负责协调施工、监理、造价咨询和项目组各成员的结算分歧，督促专业工程师和造价工程师及时办理设计变更等结算资料，必要时召集各方协调解决造价分歧。

（7）负责监理和咨询单位的结算工作的管理。并在咨询单位的结算审核报告上签署意见。

5.7.15 工程决算管理

配合发包人的造价部门和财务部门完成与本项目相关的决算管理工作。

5.8 招标采购管理

5.8.1 根据项目特点对招标采购工作内容进行分解，制订招标采购计划，确定招标方式、招标时间、标段划分等内容，编制招标文件和拟定设备材料的技术要求及参考品牌等。对造价咨询单位编制的报价原则、工程量清单、标底、上限价等经济技术指标进行审核，在招标前进行第一轮漏项漏量的筛查，并及时反馈审核结果。

5.8.2 组织招标答疑与补遗编制、投标文件澄清工作，对投标资料、投标样板进行审查、验证，参与投标单位相关人员的面试、答辩等工作，对投标方及采购的设备材料进行调研。

5.8.3 审查中标候选人技术标书中的施工组织设计及技术方案，审查材料设备的技术参数指标，审查中标候选人商务标书中的清单分项及投标报价，提出存在的问题并提出合理的优化建议。

5.9 项目组织协调管理

5.9.1 在项目前期、实施、维保等不同阶段，对项目内部各参建单位之间存在的问题进行协调处理；

5.9.2 在项目前期、实施、维保等不同阶段，对与项目相关的质检、安监、巡查、抽检、送检、督察、等工作进行有组织的管理与协调工作；

5.9.3 在项目前期、实施、维保等不同阶段，对与由发包人组织的管理及相关活动进行有组织的协调处理；

5.9.4 在项目前期、实施、维保等不同阶段，协助项目组对上级各行政主管部门针对项目的相关行政管理工作进行组织协调。

5.10 质量安全管理

5.10.1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对施工现场的质量、进度、安全及文明施工进行管理。

5.11 信息管理（含档案管理等）

5.11.1 借助专业的信息管理软件及先进的信息技术平台，根据时间、内容、类型进行分类、编码、归集，高效检索、分享、传递、审批工程项目信息，保存能清楚证明与项目有关的电子、文档资料直至项目移交。

5.11.2 负责对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工程档案的编制工作进行指导，督促各单位编制合格的竣工资料，负责本项目所有竣工资料的收集、整理、汇编，并负责通过档案资料的竣工验收以及移交。

5.11.3 借助先进的信息管理软件或信息技术平台，对工程建设过程中如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等信息进行高效的分享、传递、监督、反馈、管理。

5.11.4 负责档案数据管理平台日常运营维护。经发包人许可后，可由承包人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负责项目档案数据管理平台的档案数据在线审核、定期远程及现场监督、竣工档案数据专项验收等全过程的管理验收工作，从而实现项目档案数据的完整性、准确性、及时性，保证项目顺利交档。

5.12 风险管理

5.12.1 包括对项目风险确定、风险分析、风险识别、风险评价、风险应对、未来风险预警、风险效果评价和改进

5.13 BIM 管理

设计阶段：

5.13.1 负责工程项目 BIM 实施准备工作：

按照《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项目 BIM 普及应用指引（设计阶段 BIM 实施分册）（试

行版）》（SZGWS BIM01-2017）要求和配套《标准》及《规范》，结合项目特点及难点：

（1）分析BIM在项目单体、团组、室外配套设施设计中的应用，协助招标人制定所承接项目的《BIM实施整体规划方案》并配合开展设计阶段相关准备工作，监督并管理相关参建单位的落实情况；

（2）根据工程项目整体《BIM实施整体规划方案》，制定工程项目《设计阶段BIM实施方案》、《设计阶段BIM实施细则》、《设计阶段BIM工作管理制度》、《BIM模型应用统一标准》、《设计阶段BIM实施评价标准》，明确所承接项目设计阶段BIM实施的具体要求、实施内容及管理标准；

（3）配合招标人开展所承接项目的设计阶段招标工作。

5.13.2 负责工程项目设计阶段BIM应用管理工作：

根据工务署BIM实施相关《标准》、《规范》，结合所承接项目的具体实施要求：

（1）负责向设计、项目全过程管理等相关参建单位宣贯工务署BIM实施的标准与要求，共同建立项目级BIM实施协同体系；

（2）指导设计、项目全过程管理等参建单位编制所承接项目的《BIM实施方案》，协助招标人审核参建单位提交的《BIM实施方案》，理顺职责界面等；

（3）负责编制设计阶段BIM应用点的实施技术标准，检查设计单位的落实情况；

（4）负责落实设计BIM实施流程、实施进度、实施成果的管理工作。包括但不限于：设计BIM的投资管理、进度管理、质量管理等，如，对设计单位的BIM模型创建进度、质量、深度等进行系统性检查。自设计单位提交设计BIM实施成果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提供书面检查意见与优化建议，指导并督促设计单位落实；

（5）按照《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项目BIM成果归档的统一要求》等文件规定，负责开展所承接项目设计阶段的BIM实施成果的归档等专项工作；

（6）负责对设计阶段相关参建单位的BIM实施情况进行考核评价。

5.13.3 负责工程项目设计阶段BIM实施成果的总结与推广

（1）督促设计单位编制所承接项目的《设计BIM实施经验总结》；

（2）协助招标人总结工程项目BIM实施管理经验，负责编制所承接项目的《设计阶段BIM实施管理工作总结》；

（3）协助招标人编制所承接项目类型的《基于BIM的政府公共工程设计管理指南》；

（4）结合招标人的业务需求与所承接项目的类型，配合完善“设计阶段BIM实施协同管理体系”及“设计阶段BIM实施履约评价标准体系”；

（5）负责开展所承接项目的BIM实施成果汇总（含BIM应用点汇编）等相关工作，组织相关参建单位配合招标人申报国内BIM应用大赛奖项。

5.13.4 其他工作

（1）接受招标人和工务署BIM咨询总顾问的统一管理，协助招标人执行工务署BIM实

施统一要求，对署机关处室、相关直属单位的 BIM 实施工作提供技术支持（不包含建模工作）；

（2）负责定期对招标人进行设计阶段 BIM 实施专项培训；

（3）负责与所承接项目的相关参建单位进行业务对接，确保设计 BIM 实施成果在施工阶段有效沿用；

（4）收集设计、项目全过程管理单位等相关参建单位关于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平台的使用需求，定期向署信息办反馈基于 BIM 的功能模块开发需求与优化建议，配合完善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平台功能。

施工阶段：

5.13.5 负责工程项目 BIM 实施准备工作：

按照《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项目 BIM 普及应用指引（施工阶段 BIM 实施分册）（试行版）》（SZGWS BIM02-2017）要求和配套《标准》及《规范》，结合项目特点及难点：

（1）协助招标人制定工程项目《施工阶段 BIM 实施方案》并配合开展施工阶段相关准备工作，监督并管理相关参建单位的落实情况；

（2）负责完善（制定）所承接项目《BIM 模型应用统一标准》、进一步明确施工阶段 BIM 模型创建、应用、交付提出统一的要求；

（3）协助招标人完善（制定）所承接项目《BIM 工作管理制度》，明确项目 BIM 工作的管理机制、管理原则、管理方法等，提高项目 BIM 工作的管理效率；

（4）协助招标人完善（制定）项目施工阶段《BIM 工作实施细则》，明确各参建单位的职责界面、BIM 工作的具体范围和内容、每项 BIM 应用的实施流程，监督并管理项目施工、监理、项目全过程管理等参建单位的落实情况；

（5）配合招标人开展所承接项目的施工阶段招标工作。

5.13.6 负责工程项目施工阶段 BIM 应用管理工作：

（1）负责向施工、监理、项目全过程管理等相关参建单位宣贯工务署 BIM 实施的标准与要求，共同建立、推行项目级 BIM 实施协同体系；

（2）指导施工、监理、项目全过程管理等相关参建单位编制所承接项目的《BIM 实施方案》，协助招标人审核参建单位提交的《BIM 实施方案》，理顺职责界面等；

（3）指导施工、监理、项目全过程管理等相关参建单位搭建 BIM 技术应用环境并进行全方位技术指导；组织并监督各参建单位落实各项 BIM 应用工作，解答并指导 BIM 现场实施中的技术问题；

（4）负责编制施工阶段 BIM 应用点的实施技术标准，检查相关参建单位的落实情况；

（5）负责落实施工 BIM 实施流程、实施进度、实施成果的管理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施工 BIM 的投资管理、进度管理、质量管理等，如，对施工单位的 BIM 模型创建进度、质量、深度等进行系统性检查。自施工单位提交施工 BIM 实施成果之日起，5 个工作日内，提供书

面检查意见与优化建议，指导并督促相关参建单位落实；

（6）按照《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项目 BIM 成果归档的统一要求》等文件规定，负责开展所承接项目的 BIM 实施成果汇总、归档等管理工作；

（7）积极与运维单位进行工作对接，确保竣工模型可以顺利移交给运维单位；

（8）负责对施工、监理、项目全过程管理等相关参建单位的 BIM 实施情况进行考核评价。

5.13.7 负责工程项目施工阶段 BIM 实施成果的总结与推广

（1）督促施工单位编制所承接项目的《施工 BIM 实施经验总结》；

（2）协助招标人总结工程项目 BIM 实施管理经验，负责编制所承接项目的《施工阶段 BIM 实施管理工作总结》；

（3）协助招标人编制所承接项目类型的《基于 BIM 的政府公共工程施工管理指南》；

（4）结合招标人的业务需求与所承接项目的类型，配合完善 “施工阶段 BIM 实施协同管理体系”及“施工阶段 BIM 实施履约评价标准体系”；

（5）负责开展所承接项目的 BIM 实施成果汇总（含 BIM 应用点汇编）等相关工作，组织相关参建单位配合招标人申报国内 BIM 应用大赛奖项。

5.13.8 其他工作

（1）接受招标人和工务署 BIM 咨询总顾问的统一管理，协助招标人执行工务署 BIM 实施统一要求，对署机关处室、相关直属单位的 BIM 实施工作提供技术支持（不包含建模工作）；

（2）负责定期对招标人进行施工阶段 BIM 实施专项培训；

（3）负责与所承接项目的相关参建单位进行业务对接，确保施工 BIM 实施成果在运维阶段有效沿用；

（4）收集施工、监理、项目全过程管理等参建单位及使用单位关于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平台的使用需求，定期向署信息办反馈基于 BIM 的功能模块开发需求与优化建议，配合完善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平台功能。

5.14 专项咨询管理

5.14.1 承包人可将本项目中专业性强的技术咨询业务或不擅长领域的业务范围进行分包或聘请专业技术团队（包括招标人认为承包人不具备咨询能力需要分包或聘请专业技术团队的）。

专项咨询管理包括但不限于：与项目有关的实验室工艺专项咨询，内容包括全过程参与实验室工艺需求部分的设计和施工过程，对实验室工艺相关内容进行设计管理和咨询，提出合理化建议、衔接与协调实验室工艺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实验室平面布局、围护结构、通风空调系统、供水供气系统、污物处理及消毒灭菌系统、电力供应与照明系统、自控监视与报警系统、实验室通讯系统、实验室设施设备、造价合理性）建筑工程相关内容。组织及参与专项咨询各阶段相关会议，出具各阶段设计成果的审核报告。

承包人需提供专项咨询团队的人员基本信息和相关业绩，其中实验室工艺咨询团队业绩须含高校医学实验室、科研公共平台、动物房、尸库和 P2 实验室等。团队人员进场后需由发包人结合业绩和专业情况面试通过，不合格的发包人可要求受托人更换团队，若两次更换仍不合格，委托人有权利另行委托专项咨询管理团队，委托费用从受托人合同费中扣除。

5.14.2 对工程建设过程中的特殊结构、复杂技术、关键工序等技术措施和技术方案进行审核、评价、分析，解决施工过程中出现的设计问题，优化设计方案，对工程建设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进行研究论证，对重要材料、设备、工艺进行考察、调研、论证、总结，从技术角度提出合理化建议或专项技术咨询报告。

5.14.3 组织设计单位对监理和施工单位进行技术交底，对重点工序、重点环节的技术、质量进行控制，处理工程建设过程中发生的重大技术质量问题。

5. 15 竣工验收收尾管理

5.15.1 负责组织项目相关参建各方办理项目专业验收和总体竣工验收申报手续，并协助进行项目专业验收和总体竣工验收，及时解决工程竣工验收中发现的工程质量问题。

5.15.2 负责项目移交工作的管理，包括质量监督、档案验收、项目审计、财务决算、环境保护、卫生监督、劳动安全、消防、工程总结等。

5. 16 后评价工作

5.16.1 项目完成后，对项目进行现场调查和收集相关资料、开展项目后评价、组织编制后评价报告。

5. 17 与项目建设相关的的其他项目管理工作

5.17.1 进行专项标准化建设指引研究和论文撰写及发表。承包人需对发包人实验室项目建设标准进行专项研究并编写标准化建设指引，指引需经发包人团队评审通过，具体编制深度和要求由发包人确定；承包人需在国家级工程类中文核心期刊发表与本项目设计、施工、工艺等技术或工程管理有关的论文至少 3 篇。

5.17.2 进行专著编写、出版及印刷，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背景、定位、评审专家及团队、最终设计成果、主要工程节点、重大事件、项目管理经验等，以文字和图片形式表达、叙述，具体编制深度、要求以及印刷出版方式待项目实施后由发包人确定。

5.17.3 组织国内同类项目调研，并负责起草相关调研报告。

5.17.4 完成发包人交予的其他与本项目建设相关的项目管理工作。

6.工程监理主要工作内容：

6. 1 工程监理报告

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应按约定的时间和份数向发包人提交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报告，包括监理规划、监理实施细则、监理月报及约定的其他监理工作内容等。如无特别约定，上述文件一式两份，监理规划（或修改）在第一次工地例会前 7 天内提交，监理实施细则在相应专项工程实施前 3 天内提交，监理月报在次月 5 日前（如为节假日则为之后的首个工作日）提交，专项报告自发包人发出指令起 14 天内完成并提交。

监理规划一般应包括以下内容：

（1）工程概述；

（2）监理工作范围；

（3）项目组织机构及人员配置，包括岗位名称、岗位基本条件（学历、经历、能力等）、拟派人员姓名、进退场时间等；

（4）自备检测设备，包括仪器设备的品牌、型号（规格）、性能、进退场时间等；

（5）监理工作程序；

（6）工程监理的重点和难点分析；

（7）监理质量保证措施；

（8）合同信息管理；

（9）安全文明管理；

（10）招投标管理；

（11）组织协调；

（12）发包人交办的其他事项；

（13）合理化建议。

6.2 施工准备阶段监理工作内容

以下工作内容与施工阶段的监理工作密不可分，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在施工准备阶段了解建设项目的基本情况，熟悉设计文件，熟悉招标投标文件，是做好本建设项目的施工监理必不可少的工作：

6.2.1 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对项目进行整体策划，包括工期策划和关键节点策划，编制监理实施计划和方案；

6.2.2 参与有关本建设项目的其他招标工作，对材料设备的技术参数或品牌档次提出意见或建议；

6.2.3 参与对中标候选人投标文件的复核工作，提出意见或建议。

6.3 施工过程中的质量、进度控制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

6.3.1 收到工程设计文件后编制监理规划，并在第一次工地会议 7 天前报项目管理团队。根据有关规定和监理工作需要，编制监理实施细则；

6.3.2 熟悉工程设计文件，并参加由项目管理团队主持的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会议；

6.3.3 参加由项目管理团队主持的第一次工地会议；主持监理例会并根据工程需要主持或参加专题会议；

6.3.4 督促、检查施工单位严格执行工程施工承包合同和国家工程技术规范、标准，协调发包人和施工单位之间的关系；

6.3.5 审核施工单位提出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技术方案、施工进度计划、施工质量保证措施和施工安全保证体系，审核施工单位选择的分包商；

6.3.6 检查施工单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及组织机构和人员资格；

6.3.7 检查施工单位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配备情况；

6.3.8 审查工程开工条件，对条件具备的签发开工令；

6.3.9 审核施工单位提供的材料、构配件和设备的数量及质量；

6.3.10 审查施工单位提交的工程变更申请，协调处理施工进度调整、费用索赔、合同争议等事项；

6.3.11 控制工程进度、质量，督促、检查施工单位落实施工质量、安全保证措施；

6.3.12 组织分部分项工程和隐蔽工程的检查、验收；

6.3.13 协助发包人和项目管理团队组织工程竣工验收。

6.4 费用控制

6.4.1 复核施工图预算；

6.4.2 施工期间工程量的计量、工程款支付、审查工程变更、签证及其费用等；

6.4.3 审核工程结算。

6.5 合同、信息等方面的协调管理

6.5.1 做好合同管理的各项协调工作；

6.5.2 协助发包人和项目管理团队签订合同；

6.5.3 协助发包人和项目管理团队整理报建资料；

6.5.4 协助发包人和项目管理团队整理合同文件和技术档案资料；

6.5.5 协助发包人和项目管理团队收集、整理、归档工程资料。

6.6 协助发包人和项目管理团队办理其他与工程相关的事宜。

6.7《建设工程监理规范》规定的相关事宜。

6.8 保修及后续服务管理

检查和记录工程质量缺陷，对缺陷原因进行调查分析并确定责任归属，审核修复方案，监督修复过程并验收，审核修复费用，并做好以下工作：

6.8.1 检查工程状况，参与鉴定质量责任；

6.8.2 督促施工单位及时完成未完工程尾项，维修工程出现的缺陷；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致：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南方科技大学医学院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本工程的牵头单位。

2、联合体牵头单位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物，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注：下列联合体成员可根据各自实际情况填写）

(1).联合牵头单位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承担全过程工程咨询工作；

(2).联合体成员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承担 设计管理 工作。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未中标或者中标后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 叁 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牵头单位（盖章）：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万丰路316号万开中心B座6层

邮编：100161

联系电话：010-83666828 传真：010-83666828

2

联合体成员（盖章）：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滨海之窗花园八栋办公楼第六层

邮编：518054

联系电话：0755-86126933 传真：0755-86126800

签订日期： 2020 年 11 月 26 日

（说明：联合体协议中应明确中标后的合同须由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加盖公章，并由各成员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合法授权代表签字。联合体全体成员对招标人负有单独和连带的责任。）

工程咨询费投标报价汇总表

总报价（万元）：2918.00

项目	价格	竞价部分（万元）		不可竞价部分（万元）			总价（万元）
		项目管理费	专业咨询服务费	工程监理费	奖金	暂列金	/
南方科技大学医学院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	上限价	785	43	1909	150	200	3087
	投标价	621	38	1909	150	200	2918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

投标单位（盖章）：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日期：2020 年 11 月 26 日

注：1、投标人所填报全过程工程咨询费用即合同金额，包括：为实施和完成本项目建设内容所进行的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及其相关服务所需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公司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劳务费、技术服务费、专家顾问费、奖金、仪器设备设施费（由招标人提供的临时办公生活用房除外），为实现项目管理目标由公司提供技术支持所需费用，应招标人要求节假日期间安排人员在岗值班产生的加班费、管理费、保险费。

2、投标人在投标报价时，应综合考虑合同条款 5.11.4 中由承包人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负责档案数据管理平台日常运营维护工作所需的费用。

3、投标人报价应严格按照本表的格式进行投标填报。

4、对于不可竞价部分，应严格按照招标人给定金额填报，不得更改。

4

（3）竣工验收资料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南方科技大学医学院项目施工总承包Ⅰ标段

验收日期：2024年5月25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填写说明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440301202308100101	项目代码	2018-440305-83-01-718521
项目名称	南方科技大学医学院项目施工总承包 I 标段	项目曾用名	/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学苑大道 1088 号南方科技大学		
建筑面积	39276 平方米	工程造价	21584.502173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食堂：地上一层； 本科楼：地下 0.5 层，地上 10 层； 硕士楼：地下 1 层，地上 16 层； 博士楼：地上 16 层；
立项批准文号	市政府六届一百二十三次常务会议	宗地号	T403-0272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地字第 440305202300130 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建许字 NS-2023-0041 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23-1203［改 2］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3.07.01	验收日期	2026 年 5 月 25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230059-04
建设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勘察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周珂
副组长	马锁山、王智慧、李玉辉、张胜强、潘启钊
组员	王瑞琪、沙胜军、张景良、宋雨、刘金生、刘春讯、罗蓟琼、李竹琳、杨冰峰、毕铭月、罗酉飞、李晓晨、郝磊、岑崇超、张宇思、于婉红、蔡慧、姚怡林、千宇、罗权、刘雅菲、邓炼波、肖道翰、路志强、王迪、李胜、姚红湖、杨丹敏、叶国荣、杨倩、姜敏倩、杜学斌、丁少滨、刘彦登、王文会、肖孝华、罗湘峰、王桂杰、唐尔工、谢俊杰、赵乔会、李宏亮、陈远、张胜强、余尔伦、石星亮、陈诗学、徐锦、李兴国、李庆荣、夏远凰、潘启钊、谢姣、高红刚、王东、陈杰云、朱仲亮、陈向前、曾泽娜、姜闯、霍红伟、李广、姚明祥、陈德星、吕敏敏、樊小丽、林俊鑫、莫怀清、李娜、王海全、王欢欢、陈思开、孙学柱、邱德光、刘涛、赵文章、及翼展、李文勇、陈磊、马兵、郑振洪、王少华、许必海、陈凌、汤静远、李晓华、王坤、贺显金、张留洋、李金泽、王金尧、陈日亮、施建荣、丘永晴、刘娟、单长敏、彭新创、麦耿明、谭泽鹏、黄喜军、叶帆、李海壬、黎钊艺、杨盛泉、郭伟、王亮、吴卓峰、于征、张知惠、刘华秋、刘凤娟、郭丁双、张贤财、陈强、宁辉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周珂	王瑞琪、沙胜军、宋雨、刘春讯、罗蓟琼、杨冰峰、罗酉飞、李晓晨、郝磊、岑崇超、张宇思、于婉红、蔡慧、姚怡林、千宇、罗权、刘雅菲、邓炼波、肖道翰、路志强、李胜、姚红湖、杨丹敏、叶国荣、姜敏倩、杜学斌、丁少滨、刘彦登、王文会、肖孝华、罗湘峰、王桂杰、唐尔工、谢俊杰、赵乔会、李宏亮、陈远、张胜强、余尔伦、石星亮、陈诗学、潘启钊、谢姣、王东、陈杰云、朱仲亮、陈向前、曾泽娜、姜闯、霍红伟、李广、姚明祥、陈德星、吕敏敏、莫怀清、李娜、王海全、王欢欢、陈思开、孙学柱、邱德光、陈凌、陈日亮、施建荣、丘永晴、刘娟、单长敏、彭新创、谭泽鹏、黄喜军、叶帆、于征、张知惠、刘华秋、郭丁双、张贤财、陈强、宁辉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张景良、刘金生	李竹琳、毕铭月、王迪、杨倩、徐锦、李兴国、李庆荣、夏远凰、高红刚、林俊鑫、刘涛、赵文章、及翼展、李文勇、陈磊、马兵、郑振洪、王少华、许必海、汤静远、李晓华、王坤、贺显金、李金泽、王金尧、李海壬、黎钊艺、杨盛泉、王亮、吴卓峰
工程质控资料	陈远	曾泽娜、刘凤娟、郭伟、麦耿明、张留洋、樊小丽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南方科技大学医学院项目施工总承包 I 标段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2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2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0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南方科技大学医学院项目施工总承包 I 标段项目室外工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路基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基层	符合要求	共_5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5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5_项	共_5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5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5_项	共_10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10_项 评价为“一般”的_0_项
面层	符合要求	共_5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5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5_项	共_5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5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5_项	共_10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10_项 评价为“一般”的_0_项
广场与停车场	符合要求	共_5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5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5_项	共_5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5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5_项	共_10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10_项 评价为“一般”的_0_项
人行道	符合要求	共_5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5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5_项	共_5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5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5_项	共_10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10_项 评价为“一般”的_0_项
围墙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大门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小品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水景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场坪绿化	符合要求	共_5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5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5_项	共_5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5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5_项	共_10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10_项 评价为“一般”的_0_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全称）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周珂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项目主任	中级工程师	
2	王瑞琪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项目设计主任	高级工程师	
3	沙胜军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项目副主任	高级工程师	
4	张景良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水暖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5	宋雨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造价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6	刘金生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电气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7	刘春讯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8	罗蓟琼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技术工程师		
9	李竹琳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暖通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10	杨冰峰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建筑师	高级工程师	
11	毕铭月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电气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12	罗酉飞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前期工程师	工程师	
13	李晓晨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建筑师	高级工程师	
14	郝磊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前期工程师	工程师	
15	岑崇超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建筑师	工程师	
16	张宇思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建筑师	工程师	
17	于婉红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建筑师	工程师	
18	蔡慧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建筑师	工程师	
19	姚怡林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建筑师	工程师	
20	千宇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建筑师	工程师	

21	罗权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前期工程师	工程师	罗权
22	刘雅菲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室内工程师	工程师	刘雅菲
23	邓炼波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前期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邓炼波
24	李玉辉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全咨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李玉辉
25	马锁山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	高级工程师	马锁山
26	肖道翰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中级工程师	肖道翰
27	路志强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土建总监代表	高级工程师	路志强
28	王迪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机电总监代表	中级工程师	王迪
29	李胜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李胜
30	姚红湖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初级工程师	姚红湖
31	杨丹敏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杨丹敏
32	叶国荣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初级工程师	叶国荣
33	杨倩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初级工程师	杨倩
34	姜敏倩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姜敏倩
35	杜学斌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杜学斌
36	丁少滨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丁少滨
37	刘彦登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初级工程师	刘彦登
38	王文会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王文会
39	肖孝华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肖孝华
40	罗湘峰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中级	罗湘峰
41	王桂杰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王桂杰
42	唐尔工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唐尔工
43	谢俊杰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初级	谢俊杰
44	赵乔会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赵乔会
45	李宏亮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见证员		李宏亮
46	陈远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工程师	陈远

47	张胜强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	
48	余尔伦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建筑负责人	初级	
49	石星亮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负责人	高级	
50	陈诗学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负责人	高级	
51	徐锦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给排水负责人	高级	
52	李兴国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暖通负责人	高级	
53	李庆荣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电气负责人	高级	
54	夏远凰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智能化负责人	初级	
55	潘启钊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56	李剑波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勘察负责人		
57	王智慧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58	谢姣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经理	中级	
59	高红刚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总工	中级	
60	王东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经理	中级	
61	陈杰云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工程师	
62	朱仲亮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经理	中级	
63	陈向前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副总工	工程师	
64	曾泽娜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初级	
65	姜闯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	初级	
66	霍红伟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安全总监		
67	李广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安全员		
68	姚明祥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商务经理	中级	

69	陈德星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栋号长	初级	
70	吕敏敏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员		
71	樊小丽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工程师		
72	林俊鑫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初级	
73	莫怀清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中级	
74	李娜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工程师	中级	
75	王海全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钢结构经理	中级	
76	王欢欢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中级	
77	陈思开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中级	
78	孙学柱	南方科技大学	项目负责人	高工	
79	邱德光	南方科技大学	建筑工程师	高工	
80	刘　涛	南方科技大学	电气工程师	中级	
81	赵文章	南方科技大学	电气工程师	中级	
82	及翼展	南方科技大学	暖通工程师	高工	
83	李文勇	南方科技大学	电气工程师	高工	
84	陈　磊	南方科技大学	安装工程师	中级	
85	马　兵	南方科技大学	电气工程师	中级	
86	郑振洪	南方科技大学	建筑工程师	中级	
87	王少华	南方科技大学	造价工程师	高工	
88	许必海	南方科技大学	电气工程师	高工	
89	陈　凌	南方科技大学	建筑工程师	初级	
90	汤静远	南方科技大学	安装工程师	初级	
91	李晓华	南方科技大学	给排水工程师	中级	
92	王坤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中级	
93	井俊凯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94	贺显金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执行经理		
95	张留洋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工程师	
96	李金泽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97	王金尧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员	岭	
98	陈日亮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99	施建荣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100	李威威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101	刘娟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员	中级工程师	
102	单长敏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员		
103	彭新创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		
104	麦耿明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105	谭泽鹏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员	工程师	
106	黄喜军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安全员		
107	叶帆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商务员		
108	李海壬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初级	
109	黎钊艺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初级	
110	杨盛泉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		
111	郭伟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112	王亮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安全总监		
113	吴卓峰	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安全员		
114	于征	广东美的暖通设备有限公司/深圳市中祥润实业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15	张知惠	浙江赛银将军门业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16	刘华秋	浙江赛银将军门业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117	刘凤娟	浙江赛银将军门业有限公司	资料员		
118	郭丁双	广东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19	张贤财	广东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执行经理		
120	陈强	广东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		
121	宁辉	蒂升电梯（中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22	郭孔旭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123	戴松涛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戴松涛
124	张哲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电气工程师	工程师	
125	张弛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126	熊磊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水暖工程师	工程师	
127	杨秀峰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128	黄明泽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129	韩志先	江苏省华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130	陈仪	江苏省华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经理	中级工程师	
131	李东森	江苏省华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132	陈强	江苏省华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员	工程师	
133	李果安	江苏省华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工程师	
134	蒙晓慧	江苏省华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资料员	
135	王国亭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电气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王国亭
136	朱曼怡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工程师	工程师	朱曼怡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已形成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
2	特种设备	合格
3	水土保持设施	合格
4	防雷装置	合格
5	环境保护设施	合格
6	海绵设施	/
7	通信工程配套	合格
8	节水、排水设施	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合格
12	住宅光纤到户	/
13	住宅信报箱	/
14	绿色建筑	合格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
16	城建档案	合格
17	燃气工程	合格
18	其它专项	合格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该工程位于深圳市南山区南方科技大学校园内，凌菊路西侧，大沙河北侧。项目抗震设防类别标准设防（丙）类，建筑工程类别单层公建、高层居住建筑。基础设计等级甲级，结构体系框架-剪力墙、框架结构，建筑结构安全等级二级，抗震设防烈度 7 度，

宿舍区 18-19 栋宿舍楼（本科生楼）半地下室 1 层地上 10 层，建筑高度 43.10 米，半地下室主要功能为非充电自行车车库，首层为学生活动室和架空，二层及以上为宿舍；20 栋宿舍楼（硕士生楼）地下 1 层地上 16 层，建筑高度 49.90m，地下室主要为设备用房（含宿舍区柴油发电机房），首层为公共活动室和设备用房，二层及以上为宿舍；21 栋宿舍楼（博士生楼）地上 16 层，建筑高度 49.90m，首层为公共活动室及辅助用房，二层及以上为宿舍；各栋宿舍楼均属二类高层公共建筑；2 栋（食堂）地上 1 层，建筑高度 6.65m，主要为食堂（设 358 座）、厨房及附属用房功能，属单层公共建筑；以上建筑设计耐火等级除地下室为一级外，其余均为二级；工程设有室内、外消火栓系统（含消防软管卷盘）、自动喷水灭火系统、手持干粉灭火器、超细干粉灭火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消防应急照明及疏散指示系统、机械防排烟系统及气体灭火系统等消防设施；高位消防水箱设于 20 栋宿舍楼（硕士生楼）屋面。

结论:本工程完成合同约定和设计内容的工程施工，工程施工符合工程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经验收组各成员一致认定:本工程质量为合格，资料真实齐全有效，同意通过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造价工程师）
姓 名：潘启钊
注册号：4404304-AY005
有效期：至2026年12月

建设单位审查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2026 年 5 月 25 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6 年 5 月 25 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6 年 5 月 25 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6 年 5 月 25 日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6 年 5 月 25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张胜强
注册号：4401870-042
有效期至2027年05月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南方科技大学医学院项目施工总承包Ⅱ标段

验收日期：2026年8月27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填写说明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ZDJZ-20100046	项目代码	2018-440305-83-01-71852103
项目名称	南方科技大学医学院项目施工总承包Ⅱ标段桩基础及主体工程	项目曾用名	/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学苑大道1088号南方科技大学校园内		
建筑面积	125124.01平方米	工程造价	50507.68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1栋A座行政楼地上7层，1栋B座专职机构及重点实验楼地上9层，1栋D座教学楼地上8层，1栋C座动物楼地上8层
立项批准文号	2018-440305-83-01-71852103	宗地号	T403-0272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地字第440305202200067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建许字NS-2023-0041号
施工许可证号可证号	2023-1604 [改2]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3年9月23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230059-04
建设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勘察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周珂
副组长	王瑞琪、马锁山、黄灵俊、游高仁、张胜强
组员	沙胜军、张景良、宋雨、刘金生、刘春讯、罗蓟琼、李竹琳、杨冰峰、毕铭月、罗西飞、李晓晨、郝磊、岑崇超、张宇思、于婉红、蔡慧、姚怡林、千宇、罗权、刘雅菲、邓炼波、钟勇、王国席、李玉辉、肖道翰、路志强、王迪、李胜、姚红湖、杨丹敏、叶国荣、杨倩、姜敏倩、杜学斌、丁少滨、刘彦登、王文会、肖孝华、罗湘峰、王桂杰、唐尔工、谢俊杰、赵乔会、李宏亮、陈远、张胜强、余尔伦、石星亮、陈诗学、徐锦、李兴国、李庆荣、夏远凰、潘启钊、付恩涛、金冠一、唐浩、张燕龙、李彬、刘嘉成、高红刚、王博、陈兰生、邵帅、李娜、闵一晟、林俊鑫、王海全、莫怀请、房锦健、樊小丽、林雪琴、袁卓、吴俊鹏、陈壮彬、朱相群、黄靖富、孙思彤、翟江新、刘汉谱、袁雷、张毅、张龙飞、王志伟、李乾川、余艳芳、李海新、唐旭、杨金忠、叶建军、孙学柱、王坤、洪林青、胡继其、李金泽、李静、柴清源、周亚男、江继武、饶志翔、王永辉、廖康、李浩星、牛黎伟、苑仁库、韩志先、陈仪、李东森、陈强、李果安、蒙晓慧、李海壬、黎钊艺、杨盛泉、邓崇坤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周珂	王瑞琪、沙胜军、宋雨、刘春讯、罗蓟琼、李竹琳、杨冰峰、毕铭月、罗酉飞、李晓晨、郝磊、岑崇超、张宇思、于婉红、蔡慧、姚怡林、千宇、罗权、刘雅菲、邓炼波、钟勇、王国席、李玉辉、马锁山、路志强、李胜、姚红湖、杨丹敏、叶国荣、杨倩、杜学斌、王桂杰、唐尔工、谢俊杰、赵乔会、李宏亮、陈远、张胜强、余尔伦、石星亮、陈诗学、徐锦、潘启钊、李兴国、李庆荣、夏远凰、潘启钊、游高仁、黄灵俊、付恩涛、金冠一、唐浩、张燕龙、李彬、刘嘉成、高红刚、王博、陈兰生、邵帅、李娜、闵一晟、林俊鑫、王海全、莫怀请、房锦健、樊小丽、吴俊鹏、陈壮彬、朱相群、黄靖富、孙思彤、翟江新、刘汉谱、袁雷、张毅、张龙飞、王志伟、李乾川、余艳芳、李海新、唐旭、杨金忠、叶建军、孙学柱、周亚男、江继武、饶志翔、王永辉、廖康、李浩星、牛黎伟、苑仁库、韩志先、陈仪、李东森、陈强、李果安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张景良、刘金生	王国席、李竹琳、毕铭月、王迪、杨倩、徐锦、李兴国、李庆荣、夏远凰、王迪、丁少滨、肖孝华、王文会、罗湘峰、高红刚、林俊鑫、王坤、洪林青、胡继其、李金泽、柴清源
工程质控资料	肖道翰	姜敏倩、刘彦登、林雪琴、袁卓、樊小丽、李静、蒙晓慧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南方科技大学医学院项目施工总承包II标段项目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13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3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13项	共7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7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7项	共5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5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11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1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11项	共8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8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8项	共10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0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8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8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8项	共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2项	共1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2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7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7项	共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2项	共6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6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15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5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15项	共8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8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8项	共10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9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15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5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15项	共7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7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7项	共11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1项 评价为“一般”的11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13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3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13项	共9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9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9项	共11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0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13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3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13项	共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3项	共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2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22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22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22项	共9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9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9项	共16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6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南方科技大学医学院项目II标段室外工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路基	符合要求	共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基层	符合要求	共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5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5项	共5项 ， 其 中 ：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5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5项	共10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0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面层	符合要求	共5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5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5_项	共5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5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5项	共10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0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广场与停车场	符合要求	共5项 ， 其 中 ： 经审查符合要求5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5项	共5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5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5项	共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0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人行道	符合要求	共5项 ， 其 中 ： 经审查符合要求5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5项	共5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5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5项	共10 项 ， 其 中 ： 评价为“好”的10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围墙	符合要求	共5项 ， 其 中 ： 经审查符合要求5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5项	共5项 ， 其 中 ：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5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5项	共10 项 ， 其 中 ： 评价为“好”的 10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大门	符合要求	共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建筑小品	符合要求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水景	符合要求	共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场坪绿化	符合要求	共5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5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5项	共5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5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5项	共10 项 ， 其 中 ： 评价为“好”的10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周珂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项目主任	工程师	
2	王瑞琪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项目设计主任	高级工程师	
3	沙胜军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项目副主任	高级工程师	
4	张景良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水暖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5	宋雨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造价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6	刘金生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电气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7	刘春讯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8	钟勇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技术工程师		
9	罗蓟琼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技术工程师		
10	李竹琳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暖通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11	杨冰峰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建筑师	高级工程师	
12	毕铭月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电气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13	罗酉飞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前期工程师	工程师	
14	李晓晨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建筑师	高级工程师	
15	郝磊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前期工程师	工程师	
16	岑崇超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建筑师	工程师	
17	张宇思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建筑师	工程师	
18	于婉红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建筑师	工程师	
19	蔡慧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建筑师	工程师	

20	姚怡林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建筑师	建筑师	姚怡林
21	千宇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建筑师		千宇
22	罗权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前期工程师	工程师	罗权
23	刘雅菲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室内工程师	工程师	刘雅菲
24	邓炼波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前期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邓炼波
25	王国席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电气工程师		王国席
26	朱曼怡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工程师		朱曼怡
27	李玉辉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全咨负责人		
28	马锁山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	不高级	
29	肖道翰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中级	
30	路志强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土建总监代表	高级工程师	路志强
31	王迪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机电总监代表	工程师	王迪
32	李胜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李胜
33	姚红湖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姚红湖
34	杨丹敏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杨丹敏
35	叶国荣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叶国荣
36	杨倩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初级工程师	杨倩
37	姜敏倩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姜敏倩
38	杜学斌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杜学斌
39	丁少滨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丁少滨
40	刘彦登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刘彦登

41	王文会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42	肖孝华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43	罗湘峰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44	王桂杰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45	唐尔工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46	谢俊杰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初级	
47	赵乔会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48	李宏亮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见证员		
49	陈远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工程师	
50	张胜强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	
51	余尔伦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建筑负责人	初级	
52	石星亮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负责人	高级	
53	陈诗学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负责人	高级	
54	徐锦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给排水负责人	高级	
55	李兴国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暖通负责人	高级	
56	李庆荣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电气负责人	高级	
57	夏远凰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智能化负责人		
58	潘启钊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正高	
59	李剑波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勘察负责人		
60	游高仁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	
61	付恩涛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指挥长		

62	金冠一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园林工程师		
63	黄灵俊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总工/执行经理	中级	
64	唐浩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工程师	
65	张燕龙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工程师	
66	李彬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商务经理	工程师	
67	高红刚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机电经理	工程师	
68	徐伟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安全顾问		
69	刘嘉成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安全总监		
70	陈兰生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部经理	工程师	
71	邵帅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顾问		
72	李娜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主管	中级	
73	闵一晟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化设计主管		
74	林俊鑫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机电主管	初级	
75	王海全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钢结构主管	中级	
76	莫怀请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创优主管	中级	
77	房锦健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员		
78	樊小丽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79	林雪琴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	
80	袁卓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81	吴俊鹏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部经理		
82	陈壮彬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员		

83	朱相群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员		
84	黄靖富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员		
85	王博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总监	/	
86	孙思彤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员		
87	翟江新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实验员		
88	刘汉谱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员		
89	袁雷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商务部经理	初级	
90	张毅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预算员	初级	
91	蔡茂辉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机管员		
92	李乾川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安全资料员	/	
93	张龙飞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安全员		
94	余艳芳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两制专员	/	
95	李海新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物资部经理		
96	唐旭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物资员		
97	杨金忠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室主任		
98	叶建军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BIM 工程师		
99	吴佳晓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100	王欢欢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负责人	中级	
101	李娅琳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预算员		
102	周小龙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预算员		
103	梁慧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员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CAD文件		已形成		
BIM竣工模型数据		已形成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合格
2	特种设备	合格
3	水土保持设施	合格
4	防雷装置	合格
5	环境保护设施	合格
6	海绵设施	/
7	通信工程配套	合格
8	节水、排水设施	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 目	/
11	无障碍设施	合格
12	住宅光纤到户	/
13	住宅信报箱	/
14	绿色建筑	合格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合格
16	城建档案	合格
17	燃气工程	合格
18	其它专项	合格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潘启钊
注册号：4404304-AY005
有效期：至2026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张胜强
注册号：4401870-042
有效期：至2027年05月

建设单位审查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2026年8月27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周河 2026年8月27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6年8月27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6年8月27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游高仁 2026年8月27日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6年8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游高仁
粤1442022202301501(00)
建筑
2029.05.12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项目效果图





（5）获奖证明

http://www.szjzy.org.cn



荣誉证书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承建的 **南方科技大学医学院项目施工总承包Ⅱ标段桩基础及主体工程** 工程，荣获二〇二五年度下半年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奖。

特发此证

证书编号：SZYZJG-2025B-176

协会网址：http://www.szjzy.org.cn

深圳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



民政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
中国社会组织政务服务平台
（全国社会组织信用信息公示平台）

首页 | 社会组织

深圳建筑业协会 正常 行业协会商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14403005026759647 | 法定代表人: 黄海 | 成立时间: 1988-12-26

页面打印 | 信息下载 | 提出异议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年检（年报）信息 | 评估信息 | 表彰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失信信息

登记证书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14403005026759647	社会组织名称	深圳建筑业协会		
社会组织类型	社会团体	业务主管单位	直接登记		
证书有效期	2025-10-20至2029-10-20	登记管理机关	深圳市民政局		
法定代表人	黄海	成立登记日期	1988-12-26	注册资金	100万元
业务范围	咨询服务、培训交流、质量评选推荐、行业协调。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深云西二路天健科技大厦（天健创智中心）A栋塔楼3层314、316单元				

总监理工程师业绩2：河北燕达陆道培医院项目

（1）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1 年 9 月 17 日 所递交的 河北燕达陆道培医院项目项目管理服务 的投标报价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13,000,000.00 元（大写：壹仟叁佰万元整）。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 河北燕达陆道培医院 与我方办理签订合同的事宜。

特此通知。

招标人：河北燕达陆道培医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2021 年 9 月 21 日

1

（2）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LDPYYXM-GC-027

河北燕达陆道培医院项目

项 目 管 理 服 务 合 同

委托人：河北燕达陆道培医院有限公司

受托人：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河北燕达陆道培医院有限公司

受托人（乙方）：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委托人为项目的实施主体单位，受托人是一家具有相应建设工程项目管理经验的公司，委托人现委托受托人承担该项目的项目管理工作，双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 河北燕达陆道培医院项目的委托项目管理事项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一致意见并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 工程概况

1、项目名称：河北燕达陆道培医院项目

2、项目地点：河北省三河市燕郊镇，思蓍兰路东侧，望舒街南侧

3、建设规模：本项目为新建三级血液病专科医院，配备 800 张床位。

3.1 建设用地面积 64690.00 平方米；

3.2 建筑面积 147979.51 平方米，其中：

地上建筑面积（含 1#医疗综合楼、2#核酸检测站、9#液氧站、10#污水处理站） 76058.08 平方米 ；

地下建筑面积 71921.43 平方米；

3.3 室外绿地面积 22732.11 平方米。

4、建安工程投资规模：约 150000 万元。

二、 委托工作范围、内容及周期

1、工作范围：包括本工程项目全部工程建设内容的全过程建设管理，包括但不限于本工程项目内的建筑、结构（含钢结构及人防）、给排水、暖通、电气、园林景观、幕墙、智能化、消防、泛光照明、装饰工程、标识、医疗专项（防护、净化、物流、污水处理、纯水、实验室、医用气体等）、外电源及变配电工程、室外工程、市政工程等所有专业所有专项的全部工程及其他相关工程。包括组织完成相关招投标工作；代表委托人负责施工质量、工期和安全的控制和管理，组织施工图审核、材料、设备供应和安装管理等，并对其活动进行全面管理和协调；负责项目档案及信息管理，负责项目的竣工验收、工程建设调试、移交、试运行、

陷原因及责任，检查缺陷修复质量。

③负责与相关单位沟通协调解决项目试运行期间出现的设备故障等工程质量问题。

④竣工验收后至医院科室搬迁完成前的配合工作。

⑤医院搬迁后运行三个月内的运行维护和协调工作。

11)、每月 5 日前，就上一个月管理工作情况以书面形式提交一份《项目管理工作月报》 。根据委托人要求，在合理时间内提交专项报告。

12)、负责与工程有关的其他管理工作。

2、服务周期：

项目管理服务周期自 2021 年 9 月 24 日开始，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竣工验收，共计 33 个月，非受托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无法完成竣工验收，2024 年 10 月 1 日（含）前（计三个月）受托人不收取项目延期管理服务费用。（竣工验收后结算、移交、维保含在受托人管理工作范围内直至完成，此工作不受服务周期约束，超出服务周期期限后不因此管理工作单独发生延期费用）。

三、项目管理费

项目管理费按成本加酬金方式计取，详见附件 2。

项目管理费用含税总额：大写：壹仟叁佰万元整 小写：13,000,000 元。

项目管理费用含税总额为受托人按照本合同约定完成工程项目管理的正常工作所收取的全部费用。受托人完成工程项目管理的附加工作和额外工作所发生的费用由双方在合同中另行约定。

四、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本合同协议书。

2. 本合同通用条款及其附件。

3. 本合同专用条款及其附件。

4.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以书面形式签署的补充和修正文件。

5. 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形成的会议纪要、来往函件等书面文件。

五、本协议书中的有关词语定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

8

它们的定义相同。

六、受托人向委托人承诺，根据委托人的委托，全面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全面实现本合同确定的管理目标，维护委托人合法权益。

七、委托人向受托人承诺，全面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及时向受托人支付本合同确定的项目技术咨询费。

八、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追溯至 2021 年 9 月 23 日生效，至双方履行完合同约定的义务之日终止。

九、合同订立

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订立地点：　河北燕达陆道培医院

委托人（盖章）：	受托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传　真：	传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及账号：	开户银行及账号：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识别号：

9

3、委托人就规定的事宜做出书面决定的时间： 。

委托人应在收到书面报告后 10 日内对重大事项作出决定。

委托人应在收到书面报告后 10 日内对重要事项作出决定。

委托人应在收到书面报告后 5 日内对一般事项作出决定。

4、委托人授权的履约代表姓名及职务为：

项目负责人：白星华

项目经理：马锁山

5、委托人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1）委托人负责协调与项目有关的各政府行政主管部门的关系。

（2）配合受托人办理工程建设过程中的相应的报批（报装）手续。

（3）负责工程建设资金的落实，确保各项合同支付按时到位。按合同约定向受托人支付报酬。

（4）为受托人提供现场办公场所及值班宿舍。

（5）在约定的时间内，向受托人提供项目管理所需的项目资料。

（6）对受托人编审的各类文件进行审批。在约定的时间内对受托人提出的须由委托人决策的书面报告、建议、文件等作出书面答复。

第五章 项目管理服务费及其支付

第十一条 项目管理正常工作的报酬按照以下要求进行支付：

1、预付款：合同签订后，委托人收到受托人提供的相应款项合规发票后 30 个工作日内，向受托人支付合同金额的 10%；

2、进度款：委托人按季度支付受托人项目管理服务费用，费用计算方式为：合同额 1300 万元÷总服务期 33 个月×3 个月×80%= 94.55 万元。即每季度支付受托人管理费 94.55 万元（大写玖拾肆万伍仟伍佰元整 ）。支付计算的首月起始时间为 2021 年 10 月，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90%时停止支付。工程竣工结算完毕、完成项目管理移交起一个月内，委托人支付受托人剩余全部服务费 130 万元（大写：壹佰叁拾万元整）。委托人在向受托人支付每笔服务费前，受托人应向委托人出具相应金额的服务费的普通增值税发票，因受托人未如约提供发票导致委托人延迟付款的，委托人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3）竣工验收资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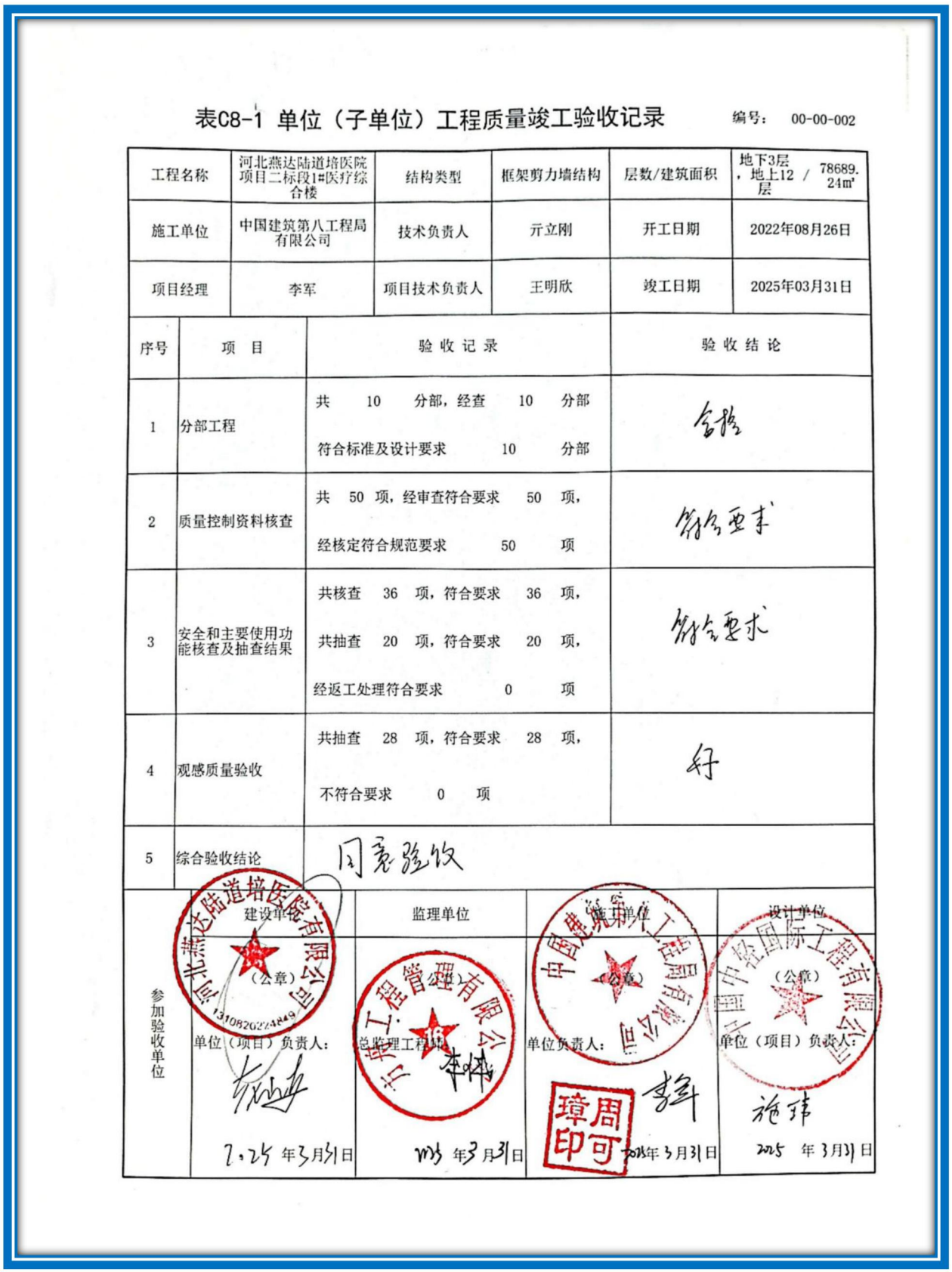

表C8-1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编号：00-00-002

工程名称	河北燕达陆道培医院项目二标段1#医疗综合楼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下3层，地上12层 / 78689.24㎡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亓立刚	开工日期	2022年08月26日
项目经理	李军	项目技术负责人	王明欣	竣工日期	2025年03月31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10 分部，经查 10 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10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50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50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50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6 项，符合要求 36 项， 共抽查 20 项，符合要求 20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8 项，符合要求 28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好
5	综合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3月31日	2025年3月31日	2025年3月31日	2025年3月31日

表C8-1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编号： 00-00-002

工程名称	河北燕达陆道培医院项目二标段2#核酸检测站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下0层，地上1层 / 174.73 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亓立刚	开工日期	2022年08月26日
项目经理	李军	项目技术负责人	王明欣	竣工日期	2025年03月31日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6 分部，经查 6 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6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0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20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9 项，符合要求 19 项， 共抽查 8 项，符合要求 8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3 项，符合要求 13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好
5	综合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3月31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3月31日	（公章） 单位负责人： 2025年3月31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3月31日

表C8-1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编号：00-00-002

工程名称	河北燕达陆道培医院项目二标段9#液氧站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下0层，地上1层 / 87.37 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亓立刚	开工日期	2022年08月26日
项目经理	李军	项目技术负责人	王明欣	竣工日期	2025年03月31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6 分部，经查 6 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6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0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20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9 项，符合要求 19 项， 共抽查 8 项，符合要求 8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3 项，符合要求 13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好
5	综合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3月31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3月31日	（公章） 单位负责人： 2025年3月31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3月31日

表C8-1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编号： 00-00-002

工程名称	河北燕达陆道培医院项目二标段10#污水站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下1层，地上1层 / 301.26 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亓立刚	开工日期	2022年08月26日
项目经理	李军	项目技术负责人	王明欣	竣工日期	2025年03月31日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7 分部，经查 7 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7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0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20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9 项，符合要求 19 项， 共抽查 8 项，符合要求 8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3 项，符合要求 13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好
5	综合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3月31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负责人： 2025年3月31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3月31日

表C8-1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编号： 00-00-002

工程名称	河北燕达陆道培医院项目二标段地下车库及配套设施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下3层，地上1层 / 70131.43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亓立刚	开工日期	2022年08月26日
项目经理	李军	项目技术负责人	王明欣	竣工日期	2025年03月31日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8 分部，经查 8 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8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6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36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36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2 项，符合要求 22 项， 共抽查 12 项，符合要求 12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9 项，符合要求 19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好
5	综合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3月31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3月31日	（公章） 单位负责人： 2025年3月31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3月31日

（4）项目效果图





总监理工程师证书

使用有效期：2026年08月07日
- 2027年02月0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　　名：马锁山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3年02月17日

注册编号：11023565

注册执业单位：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9年09月18日

注册专业：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3）

个人签名：马锁山

签名日期：2026.8.7　　发证日期：2026年07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马锁山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130631**********34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资质申报使用轨迹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单位：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京1112025202600976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
有效期：2029年01月18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1）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单位：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11023565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
有效期：2029年09月18日
注册专业：房屋建筑工程
有效期：2029年09月18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2）



监理工程师
Supervising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监理工程师职业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姓　　名：马锁山
证件号码：130631198302170834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3年02月
专　　业：土木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2023年05月14日
管 理 号：20230504811000001487



河北省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证书

姓　　名：马锁山 Name
性　　别：男性 Gender
证件类型：居民身份证（户口簿） Certification Type
证件号码：130631198302170834 Certification No.
系　　列：工程-建筑工程 Category
专　　业：建筑施工 Specialism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Title of Qualification
批 文 号：冀人社字〔2025〕168号 Approval No.
授予时间：2025年12月08日 Date of Conferment
工作单位：河北层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Place of Work
管 理 号：2025B254607 File No.

颁证机关：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职称专用章

证书可通过“河北省专业技术职称申报评审信息系统”
网址：http://111.63.208.196:8080 查询核验
（二维码核验）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马锁山 性别 男，一九八三 年 二 月 十七 日生，于 二〇〇五 年 九 月至 二〇〇九年 九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燕山大学里仁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35921200905000633

二〇〇九年 九 月 八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学士学位证书



马锁山 ，男 ，1983 年 2 月17 日生。在燕山大学里仁学院 土木工程 专业完成了本科学习计划，业已毕业，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定，授予 工学 学士学位。

燕 山 大 学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证书编号：1021642009004633

二〇〇九 年九 月 八

（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中国高等教育学位在线验证报告

更新日期：2026年9月28日



姓名	马锁山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3年02月17日
获学位日期	2009年09月08日
学位授予单位	燕山大学
所授学位	工学学士学位
学科/专业	土木工程
学位证书编号	1021642009004633

在线验证码 X82QMRL8WVAGW4AC
①验证报告在线查验网址：https://www.chsi.com.cn/xlcx/bgcx.jsp
②使用学信网App扫描二维码验证

注意事项：

1、报告内容如有修改，请以最新在线验证的内容为准。
2、未经学位信息权属人同意，不得将报告用于违背权属人意愿之用途。
3、报告在线验证有效期由报告权属人设置（1~6个月），其在报告验证到期前可再次延长验证有效期。

CHSI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望都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6.03.14-2036.03.14


姓名 马锁山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3 年 2 月 17 日
住址 河北省保定市望都县黑堡乡固现村560号
公民身份号码 130631198302170834

四、项目机构资源配置情况

拟派项目团队人员一览表

序号	在本项目中拟任职务	姓名	学历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专业	证号	
1	总监理工程师	马锁山	本科	高级工程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11023565	/
2	总监理工程师代表	路志强	本科	高级工程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电力工程	44026190	/
3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陈本潜	本科	中级工程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机电安装工程	11025254	/
4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彭清华	本科	中级工程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43014602	/
5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洪兆庆	本科	中级工程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36003665	/
6	机电专业监理工程师	邹善强	本科	中级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鹰职称办（2019）1号	/
7	精装专业监理工程师	王振宇	专科	中级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深圳市专业监理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	B010620102、B20210817	/
8	安全专业监理工程师	段春水	专科	高级工程师	注册安全工程师	建筑施工安全	11180195275	/
9	监理员	李崇儒	本科	中级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二级建造师	建筑工程	粤中职证字第2500101758249号、2023050440502022440211022768	/
10	监理员	郭士冲	本科	中级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深圳	房屋建筑工程	2018013C1104、	/

					市专业监理工程师		B20210792	
11	监理员	陈秋同	本科	中级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深圳市专业监理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	粤中职证字第25001021479 16 号、B20240243	/
12	安全监理员	李东海	专科	中级工程师	安全监理员、北京市专业监理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	京安监培2018-12465、BJ102911	/
13	资料监理员	姚建超	专科	中级工程师	北京市资料员	房屋建筑工程	11010100505734	/

注：《资信标要求一览表》相关要求提供佐证材料。

总监理工程师工作年限证明

总监理工程师工作年限证明

我公司拟投入总监理工程师 马锁山（监理工程师注册证书注册编号（注册号）：11023565）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大学本科学历，持有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工作年限 16 年，监理工作年限 16 年，2016 年加入我司，担任总监理工程师，熟悉掌握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标准、规范。具有一定的组织协调能力和良好的职业道德。

特此证明。

投标人：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公章）

法人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6 年 11 月 13 日

马锁山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马锁山 性别 男，一九八三 年 二 月 十七 日生，于 二00五 年 九 月至 二00九年 九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燕山大学里仁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35921200905000633

二00九年 九 月 八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学士学位证书

马锁山 ，男 ，1983 年 2 月17 日生。在燕山大学里仁学院 土木工程 专业完成了本科学习计划，业已毕业，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定，授予 工学 学士学位。

燕 山 大 学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证书编号：1021642009004633

二00九 年九 月 八

（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中国高等教育学位在线验证报告

更新日期：2026年9月28日



姓名	马锁山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3年02月17日
获学位日期	2009年09月08日
学位授予单位	燕山大学
所授学位	工学学士学位
学科/专业	土木工程
学位证书编号	1021642009004633

在线验证码 X82QMRL8WVAGW4AC
①验证报告在线查验网址：https://www.chsi.com.cn/xlcx/bgcx.jsp
②使用学信网App扫描二维码验证

注意事项：

1、报告内容如有修改，请以最新在线验证的内容为准。
2、未经学位信息权属人同意，不得将报告用于违背权属人意愿之用途。
3、报告在线验证有效期由报告权属人设置（1~6个月），其在报告验证到期前可再次延长验证有效期。

CHSI



河北省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证书

姓　　名（Name）：马锁山

性　　别（Gender）：男性

证件类型（Certification Type）：居民身份证（户口簿）

证件号码（Certification No.）：130631198302170834

系　　列（Category）：工程-建筑工程

专　　业（Specialism）：建筑施工

资格名称（Title of Qualification）：高级工程师

批文号（Approval No.）：冀人社字〔2025〕168号

授予时间（Date of Conferment）：2025年12月08日

工作单位（Place of Work）：河北层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管 理 号（File No.）：2025B254607

颁证机关：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职称专用章

证书可通过“河北省专业技术职称申报评审信息系统”
网址：http://111.63.208.196:8080 查询核验

（二维码核验）

使用有效期：2026年08月07日
- 2027年02月0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　　名：马锁山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3年02月17日

注册编号：11023565

注册执业单位：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9年09月18日

注册专业：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个人签名：马锁山

签名日期：2026.8.7　　发证日期：2026年07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马锁山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130631**********34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资质申报使用轨迹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单位：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京1112025202600976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
有效期：2029年01月18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1）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单位：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11023565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
有效期：2029年09月18日
注册专业：房屋建筑工程
有效期：2029年09月18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2）



监理工程师
Supervising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监理工程师职业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姓　　名：马锁山
证件号码：130631198302170834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3年02月
专　　业：土木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2023年05月14日
管 理 号：2023050481100000148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望都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6.03.14-2036.03.14



姓名　马锁山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3年2月17日
住址　河北省保定市望都县黑堡乡固现村560号
公民身份号码　130631198302170834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社会保险登记号:911101167000547634　　校验码: didlfb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911101167000547634　　查询流水号: 11010220261113141401

单位名称: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查询日期: 2025年11月至2026年11月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马锁山	130631198302170834	养老保险	2025年11月	2026年10月	12
			失业保险	2025年11月	2026年10月	12
			工伤保险	2025年11月	2026年10月	12
			医疗保险	2025年11月	2026年10月	12
			生育保险	2025年11月	2026年10月	12

备注:
1.如需鉴定真伪，请30日内通过登录 http://fuwu.rsj.beijing.gov.cn/bjdkhy/ggfw/，进入“社保权益单校验”，录入校验码和查询流水号进行甄别，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2.为保证信息安全，请妥善保管个人权益记录。
3.养老、工伤、失业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社保经办机构，医疗、生育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医保经办机构。

北京市西城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日期: 2026年11月13日

第 1 页　（共 1 页）

编号：

劳 动 合 同 书

甲　　方：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乙　　方：[illegible]

签订日期：2022 年 10 月 14 日

北京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监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双方当事人基本情况

第一条 甲方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沈 柏

注册地址 北京市怀柔区雁栖工业开发区 25 号

经营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万丰路 316 号万开中心 B 座 6 层

第二条 乙方 [illegible] 性别 男

户籍类型（非农业、农业） 非农业

居民身份证号码 130631198302170834

或者其他有效证件名称 / 证件号码 /

家庭住址 河北省保定市望都县[illegible]村 邮政编码

在京居住地址 邮政编码

户口所在地 河北省(市) 望都 区(县) [illegible] 街道(乡镇)

二、劳动合同期限

第三条 经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为 (二) 期限劳动合同。

（一）固定期限：自__年_月_日起至__年_月_日止。

（二）无固定期限：自2022年10月4日起

（三）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自__年_月_日起至 工作任务完成时止。

第四条 经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试用期为：(一)

（一）无试用期。

（二）试用期自__年_月_日起至__年_月_日止。

三、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五条 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 2维修工 岗位(工种)工作。

第六条 根据甲方的岗位（工种）作业特点，乙方的工作区域或工作地点为中国。甲方可根据工作需要，可以对员工的工作地点在上述范围内作合理调整，员工同意并承诺在以上范围内服从公司的工作地点调整的安排。

第七条 乙方工作应达到 符合甲方的工作要求 标准。

四、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八条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 8小时 工时制度。

执行定时工时制的，乙方每天工作时间不超过 8 小时，平均每周工作不超过 44 小时。每周至少休息一日。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平均日和平均周工作时间不超过法定标准工作时间。

第九条 甲方对乙方实行的休假制度按公司相关规定执行。

五、劳动报酬

第十条 甲方每月 5 日前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月工资为 4000 元或按_____执行。

乙方在试用期期间的工资为_____元。

甲乙双方对工资的其他约定根据乙方的岗位变动，甲方可以调整乙方工资。

第十一条 甲方生产工作任务不足使乙方待工的，甲方按国家规定标准支付乙方生活费。

六、社会保险及其他保险福利待遇

第十二条 甲乙双方按国家和北京市的规定参加社会保险。甲方为乙

方办理有关社会保险手续，并承担相应社会保险义务。

第十三条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医疗待遇按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甲方按公司有关规定支付乙方病假工资。

第十四条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待遇按国家和北京市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五条 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 按公司有关规定执行 。

七、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第十六条 甲方根据生产岗位的需要，按照国家有关劳动安全、卫生的规定为乙方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发放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

第十七条 甲方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立安全生产制度；乙方应当严格遵守甲方的劳动安全制度，严禁违章作业，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第十八条 甲方应当建立、健全职业病防治责任制度，加强对职业病防治的管理，提高职业病防治水平。

八、劳动纪律

第十九条 乙方应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严格遵守劳动安全卫生，生产工艺，操作规程和工作规范；爱护甲方的财产，遵守职业道德；积极参加甲方组织的培训，提高思想觉悟和职业技能。

第二十条 乙方违反劳动纪律，甲方可依据本单位规章制度，给予纪律处分，直至解除劳动合同。

九、劳动合同的解除、终止和经济补偿

第二十一条 甲乙双方解除、终止、续订劳动合同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二条 甲方应当在解除或者终止本合同时，为乙方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并在十五日内为乙方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

第二十三条 乙方应当按照双方约定，办理工作交接。应当支付经济补偿的，在办结工作交接时支付。

十、当事人约定的其他内容

第二十四条 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增加以下内容：

1、乙方应保证提供的学历证明、资格证明、工作经历等资料真实，如有虚假，公司可立即解除劳动合同，并不予经济补偿。

2、本合同在甲方已明确告知乙方工作职责和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且乙方同意遵守之前提下签署；

上述规章制度作为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在本合同签订后应严格遵照执行。

（本页无正文）

甲方（公章）

乙方（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7

路志强



毕 业 证 书

学生 路志强 性别 男，一九八四 年 十 月二十五日生，于 二〇二二 年 三 月至 二〇二四 年 七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专升本科网络教育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1417202405113025 二〇二四 年 七 月 十 日

8459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高级专业技术职务

资格证书

本证书由青海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和颁发，它表明持证人经该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该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青海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制



姓名：路志强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4.10

籍贯：山西　民族：汉

专业名称：土木工程

资格级别：高级工程师

初任时间：二〇一八年十二月

首次任期：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发证单位：

2019 年03 月28 日

证书编号：963069334695

使用有效期：2026年10月15日
- 2027年04月1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　　名：路志强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4年10月25日

注册编号：44026190

注册执业单位：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7年11月10日

注册专业：房屋建筑工程
电力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3)

个人签名：路志强

签名日期：2026.10.15　　发证日期：2024年10月17日



监理工程师
Supervising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监理工程师职业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姓　　名：路志强
证件号码：140202198410251031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4年10月
专　　业：土木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2021年05月16日
管 理 号：2021050484400000152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大同市公安局城区分局
有效期限　2013.02.18-2033.02.18



姓名　路志强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4年10月25日
住址　山西省大同市城区凤凰嘉园8楼1单元14号
公民身份号码　140202198410251031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社会保险登记号:911101167000547634　　校验码: cq16e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1101167000547634　　查询流水号: 11010220261113141452

单位名称: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查询日期: 2025年11月至2026年11月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路志强	140202198410251031	养老保险	2025年11月	2026年10月	12
			失业保险	2025年11月	2026年10月	12
			工伤保险	2025年11月	2026年10月	12
			医疗保险	2025年11月	2026年10月	12
			生育保险	2025年11月	2026年10月	12

备注:
1.如需鉴定真伪，请30日内通过登录 http://fuwu.rsj.beijing.gov.cn/bjdkhy/ggfw/，进入“社保权益单校验”，录入校验码和查询流水号进行甄别，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2.为保证信息安全，请妥善保管个人权益记录。
3.养老、工伤、失业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社保经办机构，医疗、生育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医保经办机构。

北京市西城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日期: 2026年11月13日

第 1 页　（共 1 页）

编号：

劳 动 合 同 书

甲　　方：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乙　　方：路志强

签订 日期：2026 年 4 月 24 日

北京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监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双方当事人基本情况

第一条 甲方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沈 柏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万丰路316号万开中心B座5层

经营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五圈南路30号院1号海格通信产业园D座10层

第二条 乙方 路志强 性别 男

户籍类型（非农业、农业） 非农业

居民身份证号码 140202198410251031

或者其他有效证件名称 监理工程师 证件号码 44026190

家庭住址 山西省大同市宏盛佳园4-1-1 邮政编码 037004

在京居住地址 无 邮政编码

户口所在地 山西大同 省(市) 平城 区(县) 向阳里 街道(乡镇)

二、劳动合同期限

第三条 经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为 无固定 期限劳动合同。

（一）固定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二）无固定期限： 自 2026 年 4 月 24 日起

（三）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工作任务完成时止。

第四条 经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试用期为：_____

（一）无试用期。

（二）试用期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三、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五条 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_____岗位(工种)工作。

第六条 根据甲方的岗位（工种）作业特点，乙方的工作区域或工作地点为中国。甲方可根据工作需要，可以对员工的工作地点在上述范围内作合理调整，员工同意并承诺在以上范围内服从公司的工作地点调整的安排。

第七条 乙方工作应达到 符合甲方的工作要求 标准。

四、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八条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 8小时 工时制度。

执行定时工时制的，乙方每天工作时间不超过8小时，平均每周工作不超过44小时。每周至少休息一日。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平均日和平均周工作时间不超过法定标准工作时间。

第九条 甲方对乙方实行的休假制度按公司相关规定执行。

五、劳动报酬

第十条 甲方每月15日前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薪资，乙方薪资由基本工资和月绩效工资两部分组成，其中月基本工资为_____元，月绩效工资为_____元，根据乙方工作能力、表现、业绩等核定（具体考核标准及方法以甲方规章制度为准），于每年3月底之前一次性计发上年度绩效工资。

乙方在试用期期间的工资为_____元。

甲乙双方对工资的其他约定根据乙方的岗位变动，甲方可以调整乙方工资。

第十一条 甲方生产工作任务不足使乙方待工的，甲方按国家规定标准支付乙方生活费。

六、社会保险及其他保险福利待遇

第十二条 甲乙双方按国家和北京市的规定参加社会保险。甲方为乙方办理有关社会保险手续，并承担相应社会保险义务。

第十三条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医疗待遇按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甲方按公司有关规定支付乙方病假工资。

第十四条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待遇按国家和北京市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五条 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 按公司有关规定执行 。

七、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第十六条 甲方根据生产岗位的需要，按照国家有关劳动安全、卫生的规定为乙方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发放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

第十七条 甲方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立安全生产制度；乙方应当严格遵守甲方的劳动安全制度，严禁违章作业，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第十八条 甲方应当建立、健全职业病防治责任制度，加强对职业病防治的管理，提高职业病防治水平。

八、劳动纪律

第十九条 乙方应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严格遵守劳动安全卫生，生产工艺，操作规程和工作规范；爱护甲方的财产，遵守职业道德；积极参加甲方组织的培训，提高思想觉悟和职业技能。

第二十条 乙方违反劳动纪律，甲方可依据本单位规章制度，给予纪律处分，直至解除劳动合同。

九、劳动合同的解除、终止和经济补偿

第二十一条 甲乙双方解除、终止、续订劳动合同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因乙方醉酒后与人发生争执等个人行为对甲方造成不良影响，甲方可与乙方解除劳动关系，并不支付经济补偿金。

乙方在入职之前应如实告知甲方其健康状况及既往病史。如有隐瞒，甲方可以与乙方解除劳动关系，并不支付经济补偿金。

第二十二条 甲方应当在解除或者终止本合同时，为乙方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并在十五日内为乙方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

第二十三条 乙方应当按照双方约定，办理工作交接。应当支付经济补偿的，在办结工作交接后支付。

十、当事人约定的其他内容

第二十四条 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增加以下内容：

1、乙方应保证提供的学历证明、资格证明、工作经历等资料真实，如有虚假，公司可立即解除劳动合同，并不予经济补偿。

2、本合同在甲方已明确告知乙方工作职责和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且乙方同意遵守之前提下签署；

上述规章制度作为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在本合同签订后应严格遵照执行。

3、乙方提前解除本合同或因乙方违约导致本合同解除的，乙方应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4、甲乙双方无论何种原因终止劳动合同，乙方需按公司离职相关规定办理好交接手续。

5、本合同解除或终止后，乙方不得带走甲方的技术情报资料（包括各类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文件），如因此泄密或转给第三方使用，乙方应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甲方保留起诉及追偿的权利。

十一、劳动争议处理及其它

第二十五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可以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可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二十六条 本合同的附件如下：

1. 公司管理制度；

2. 公 司《 员工手册 》。

第二十七条 本合 同未尽事宜或与今后 国家 、北京市有关规 定相悖 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八条 本合 同一式 贰 份， 甲 乙双方各执 壹 份。

甲方（公 章）

乙方（签字或盖 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签订 日期： 年 月 日

6

陈本潜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陈本潜 性别 男，一九八八 年 六 月二十二日生，于 二〇一一 年 一 月至 二〇一三 年 六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 专升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学校(院)：

批准文号：(87) 高教三字 024 号

证书编号：105435201305000406

二〇一三 年 六 月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中职证字第 1819003008738 号

陈本潜 于 2017 年 12 月，经 东莞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 建筑工程管理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东莞市人力资源局 职称专用章

发证机关：东莞市人力资源局

2018 年 01 月 29 日

使用有效期：2026年07月05日
- 2027年01月0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　　名：陈本潜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8年06月22日

注册编号：11025254

注册执业单位：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7年01月22日

注册专业：房屋建筑工程
机电安装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个人签名：陈本潜

签名日期：2026.7.5

发证日期：2024年01月23日



监理工程师
Supervising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监理工程师职业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姓　　名：陈本潜
证件号码：441522198806220112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8年06月
专　　业：土木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2023年05月14日
管 理 号：2023050484400000492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宝安分局
有效期限　2020.04.03-2040.04.03



姓名　陈本潜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8 年 6 月 22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福永塘尾万里路
公民身份号码　441522198806220112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本潜　　社保电脑号：648904446　　身份证号码：4415221988062201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3038726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6	05	30387267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40.0	10000	80.0	20.0
2026	06	30387267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40.0	10000	80.0	20.0
2026	07	30387267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40.0	10000	80.0	20.0
2026	08	30387267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40.0	10000	80.0	20.0
2026	09	30387267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40.0	10000	80.0	20.0
2026	10	30387267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40.0	10000	80.0	20.0
合计				10200.0	4800.0			3600.0	1200.0			300.0		240.0		480.0	120.0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413d41e1552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387267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11月16日

合同编号：

劳 动 合 同

甲方（用人单位）：

名　　称：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沈 柏
联系电话：0755－83254656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车公庙深南大道6009号绿景NEO大厦B座4105

乙方（员工）

姓名：陈本潜
性别：男
身份证号码：441522198806220112
户籍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福永塘尾万里路
现住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沙井新桥街道新桥社区洋仔二路汇来大厦B203
联系电话：1343142041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以下简称《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以下简称《劳动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劳动合同，共同遵守本劳动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期限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1 种方式确定本劳动合同期限。

1、有固定期限：从 2023 年 8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7 月 31 日止。

2、无固定期限：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

3、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工作任务完成时止。完成工作任务的标志是_____。

（二）试用期为 2 个月，从 2023 年 8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止。（试用期包括在劳动合同期限内，如无试用期，则填写“无”）。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1、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 项目负责人 岗位(工种)工作。

2、根据甲方的岗位（工种）作业特点，乙方的工作区域或工作地点为 全国 。甲方可根据工作需要，变动乙方的工作岗位和工作地点。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1 种方式确定乙方的工作时间。

1、标准工时制，即每日工作 8 小时（不超过8小时），每周工作 40 小时（不超过40小时），每周至少休息一日。

2、不定时工作制，即经人力资源保障（劳动）部门批准，乙方所在岗位实行不定时工作制。

3、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即经人力资源保障（劳动）部门批准，乙方所在岗位实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

（二）甲方由于生产经营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按《劳动法》第四十一条执行。

（三）乙方依法享有法定节假日、年休假、婚假、产假、丧假等假期。

（四）乙方的其他休息休假安排 依法安排。

四、劳动报酬

（一）甲方依法制定工资分配制度，并告知乙方。甲方支付给乙方的工资不得低于市政府公布的当年度最低工资。

（二）甲方经与乙方协商，同意按以下第 1 种方式支付乙方的工资。

1、乙方每月工资 10000 元；试用期内每月工资 8000 元。

2、双方约定以_____确定乙方工资。

（三）甲方每月 7 日发放工资。甲方至少每月以货币形式向乙方支付一次工资。

（四）乙方加班工资、假期工资及特殊情况下的工资支付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五）如乙方所在项目出现停工或中（终）止造成乙方停止工作的，甲方按照以下方式支付乙方在停工期间的工资：

1. 停工一个月以内的，按照乙方工资的百分之八十支付；

2. 停工超过一个月的，按照项目所在地最低工资的百分之八十支付。

3. 因员工本人过错造成停工的，甲方不支付乙方停工期间的工资。

五、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一）甲乙双方按照国家和省、市有关规定，参加社会保险，缴纳社会保险费。

（二）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甲方应按国家和省、市的有关规定给予乙方享受医疗期和医疗期待遇。

（三）乙方患职业病、因工负伤的，甲方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工伤保险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四）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 依法提供。

六、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一）甲方按照国家和省、市有关劳动保护规定，提供符合国家安全卫生标准的劳动作业场所和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切实保护乙方在生产工作中的安全和健康。

（二）甲方按照国家和省、市有关规定，做好女员工和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工作。

（三）乙方有权拒绝甲方的违章指挥和强令冒险作业；对甲方危害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的行为，乙方有权要求改正或向有关部门举报。

七、规章制度

（一）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应当告知乙方。

（二）乙方应遵守国家和省、市有关法律法规和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按时完成工作任务，提高职业技能，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和职业道德。

（三）乙方自觉遵守国家和省、市计划生育的有关规定。

八、劳动合同变更

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劳动合同。变更劳动合同应采用书面形式。变更后的劳动合同文本双方各执一份。

九、劳动合同解除和终止

（一）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二）乙方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乙方试用期内提前三日通知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三）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通知甲方解除劳动合同：

1、未按照劳动合同约定提供劳动保护或者劳动条件的；

2、未及时足额支付劳动报酬的；

3、未依法为乙方缴纳社会保险费，经乙方要求甲方缴纳，超过一个月仍未缴纳的；

4、规章制度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损害乙方权益的；

5、以欺诈、胁迫的手段或者乘人之危，使乙方在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本劳动合同，致使劳动合同无效的；

6、免除自己的法定责任、排除乙方权利，致使劳动合同无效的；

7、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强制性规定，致使劳动合同无效的；

8、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乙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的其他情形。

（四）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乙方劳动的，或者甲方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危及乙方人身安全的，乙方可以立即解除劳动合同，不需事先告知甲方。

（五）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严重违反甲方的规章制度的；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害的；

4、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对完成本单位的工作任务造成严重影响，或者经甲方提出，拒不改正的；

5、以欺诈、胁迫的手段或者乘人之危，使甲方在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本劳动合同，致使劳动合同无效的；

6、被有关部门给予行政处罚的。

7、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或者额外支付乙方一个月工资后，可以解除劳动合同，《劳动合同法》第四十二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1、乙方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2、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3、乙方所在项目出现停工或中（终）止超过 贰 个月的；

4、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劳动合同无法履行，经甲乙双方协商，未能就变更劳动合同内容达成协议的。

（七）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需要裁减人员二十人以上或者裁减不足二十人但占甲方职工总数百分之十以上的，甲方应提前三十日向工会或者全体职工说明情况，在听取工会或者职工的意见，并将裁减人员方案向人力资源保障（劳动）部门报告后，可以裁减人员，《劳动合同法》第四十二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1、依照企业破产法规定进行重整的；

2、生产经营发生严重困难的；

3、企业转产、重大技术革新或者经营方式调整，经变更劳动合同后，仍需裁减人员的；

4、其他因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经济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劳动合同无法履行的。

（八）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劳动合同终止：

1、劳动合同期满的；

2、乙方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的；

3、乙方死亡，或者被人民法院宣告死亡或者宣告失踪的；

4、甲方被依法宣告破产的；

5、甲方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撤销或者甲方决定提前解散的；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十、经济补偿

（一）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应当向乙方支付经济补偿：

1、甲方依据本劳动合同第九条第（一）项规定向乙方提出解除劳动合同并与乙方协商一致解除劳动合同的；

2、乙方依据本劳动合同第九条第（三）项、第（四）项规定解除劳动合同的；

3、甲方依据本劳动合同第九条第（六）项、第（七）项规定解除劳动合同的；

4、除甲方维持或者提高劳动合同约定条件续订劳动合同，乙方不同意续订的情形外，依据本合同第九条第（八）项第1目规定终止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的；

5、依据本合同第九条第（八）项第4目、第5目规定终止劳动合同的；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甲乙双方解除或终止本劳动合同的，经济补偿的发放标准应按《劳动合同法》以及国家和省、市有关规定执行。

十一、劳动合同解除和终止手续

甲乙双方解除或终止本劳动合同的，乙方应按双方约定，办理工作交接等手续。

十二、争议处理

甲乙双方发生劳动争议的，应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向本单位工会寻求解决或向本单位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十三、双方认为需要约定的其他事项：

1、甲方规章制度已向乙方培训公示，乙方知晓甲方规章制度全部内容并同意遵守全部条款。

2、奖金、津贴、绩效工资等不属于本合同约定的月工资，不作为计算加班工资的基数。

3、乙方承诺：在双方劳动关系存续期间，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在与甲方经营范围相同或相似的其它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等担任任何职务或有偿、无偿为第三方工作、服务，更不得将甲方的商业秘密或技术秘密有偿或无偿地透露给第三方，否则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劳动合同，无需提前通知，也无需支付经济补偿金或赔偿金。如乙方行为对甲方造成经济损失或名誉损害的，甲方依法保留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

十四、其它

（一）本劳动合同未尽事宜或劳动合同条款与现行法律法规规定有抵触的，按现行法律法规执行。

（二）本劳动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涂改或未经书面授权代签无效。

（三）本劳动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签名）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年　月　日　　2015年 8月 1 日

陈林潜 2300107

劳 动 合 同 续 订 书

本次续订劳动合同期限类型为 有固定 期限合同，续订合同生效日期为 2025 年 8 月 1 日，续订合同 2027 年 7 月 31 终止。

甲方 （公 章） 乙方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本次续订劳动合同期限类型为 有固定 期限合同，续订合同生效日期为 2025 年 8 月 1 日，续订合同 2027 年 7 月 31 终止。

甲方 （公 章） 乙方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彭清华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彭清华　性别　男，一九八八　年十一　月二十一日生，于二〇〇七

年　九　月至二〇一一年　六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邵阳学院　　校（院）长：曹健华

证书编号：105471201105002678　　二〇一一　年　六　月十三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2019)1205931

资格证书

325

姓　　名　彭清华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8.11

专　　业　土木工程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二〇一九　年　九　月　十一　日

使用有效期：2026年07月20日
- 2027年01月1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注册证书



姓　　名：彭清华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8年11月21日

注册编号：43014602

注册执业单位：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9年09月24日

注册专业：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3）

个人签名：彭清华

签名日期：2026.7.20

发证日期：2026年07月17日



监理工程师
Supervising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监理工程师职业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姓　　名：彭清华
证件号码：430822198811212110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8年11月
专　　业：土木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2023年05月14日
管 理 号：2023050484300000314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桑植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3.09.11-2043.09.11



姓名　彭清华
性别　男　民族　土家
出生　1988年11月21日
住址　湖南省桑植县澧源镇何家坪社区居委会杨家峪组19号
公民身份号码　430822198811212110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彭清华　　社保电脑号：817469086　　身份证号码：4308221988112121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3038726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6	05	30387267	10400.0	1664.0	832.0	2	10400	156.0	52.0	1	10400	52.0	10400	41.6	10400	83.2	20.8
2026	06	30387267	10000.0	1600.0	800.0	2	10000	150.0	50.0	1	10000	50.0	10000	40.0	10000	80.0	20.0
2026	07	30387267	10000.0	1600.0	800.0	2	10000	150.0	50.0	1	10000	50.0	10000	40.0	10000	80.0	20.0
2026	08	30387267	10000.0	1600.0	800.0	2	10000	150.0	50.0	1	10000	50.0	10000	40.0	10000	80.0	20.0
2026	09	30387267	10000.0	1600.0	800.0	2	10000	150.0	50.0	1	10000	50.0	10000	40.0	10000	80.0	20.0
2026	10	30387267	10000.0	1600.0	800.0	2	10000	150.0	50.0	1	10000	50.0	10000	40.0	10000	80.0	20.0
合计				9664.0	4832.0			906.0	302.0			302.0		241.6		483.2	120.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413d41e4e1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387267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11月16日

合同编号：

劳 动 合 同

甲方（用人单位）：

名　　称：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沈 柏

联系电话：0755－83254656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车公庙深南大道6009号绿景NEO大厦B座4105

乙方（员工）

姓名：彭清华

性别：男

身份证号码：430821198811212118

户籍地址：湖南省临澧县澧源镇何家村张木湖组17号

现住址：湖南省临澧县澧源镇何家村张木湖组17号

联系电话：1583825815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以下简称《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以下简称《劳动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劳动合同，共同遵守本劳动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期限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1种方式确定本劳动合同期限。

1、有固定期限：从2025年6月9日起至2027年6月8日止。

2、无固定期限：从/年/月/日起。

3、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工作任务完成时止。完成工作任务的标志是_____。

（二）试用期为2个月，从2025年6月9日起至2025年8月8日止。（试用期包括在劳动合同期限内，如无试用期，则填写“无”）。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1、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工程师岗位（工种）工作。

2、根据甲方的岗位（工种）作业特点，乙方的工作区域或工作地点为全国。甲方可根据工作需要，变动乙方的工作岗位和工作地点。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__1__种方式确定乙方的工作时间。

1、标准工时制，即每日工作__8__小时（不超过8小时），每周工作__40__小时（不超过40小时），每周至少休息一日。

2、不定时工作制，即经人力资源保障（劳动）部门批准，乙方所在岗位实行不定时工作制。

3、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即经人力资源保障（劳动）部门批准，乙方所在岗位实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

（二）甲方由于生产经营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按《劳动法》第四十一条执行。

（三）乙方依法享有法定节假日、年休假、婚假、产假、丧假等假期。

（四）乙方的其他休息休假安排____依法安排。_____

四、劳动报酬

（一）甲方依法制定工资分配制度，并告知乙方。甲方支付给乙方的工资不得低于市政府公布的当年度最低工资。

（二）甲方经与乙方协商，同意按以下第__1__种方式支付乙方的工资。

1、乙方每月工资__8000__元；试用期内每月工资__6400__元。

2、双方约定以_____

_____确定乙方工资。

（三）甲方每月__15__日发放工资。甲方至少每月以货币形式向乙方支付一次工资。

（四）乙方加班工资、假期工资及特殊情况下的工资支付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五）如乙方所在项目出现停工或中（终）止造成乙方停止工作的，甲方按照以下方式支付乙方在停工期间的工资：

1. 停工一个月以内的，按照乙方工资的百分之八十支付；

2. 停工超过一个月的，按照项目所在地最低工资的百分之八十支付。

3. 因员工本人过错造成停工的，甲方不支付乙方停工期间的工资。

五、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一）甲乙双方按照国家和省、市有关规定，参加社会保险，缴纳社会保险费。

（二）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甲方应按国家和省、市的有关规定给予乙方享受医疗期和医疗期待遇。

（三）乙方患职业病、因工负伤的，甲方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工伤保险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四）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 依法提供。

六、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一）甲方按照国家和省、市有关劳动保护规定，提供符合国家安全卫生标准的劳动作业场所和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切实保护乙方在生产工作中的安全和健康。

（二）甲方按照国家和省、市有关规定，做好女员工和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工作。

（三）乙方有权拒绝甲方的违章指挥和强令冒险作业；对甲方危害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的行为，乙方有权要求改正或向有关部门举报。

七、规章制度

（一）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应当告知乙方。

（二）乙方应遵守国家和省、市有关法律法规和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按时完成工作任务，提高职业技能，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和职业道德。

（三）乙方自觉遵守国家和省、市计划生育的有关规定。

八、劳动合同变更

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劳动合同。变更劳动合同应采用书面形式。变更后的劳动合同文本双方各执一份。

九、劳动合同解除和终止

（一）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二）乙方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乙方试用期内提前三日通知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三）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通知甲方解除劳动合同：

1、未按照劳动合同约定提供劳动保护或者劳动条件的；

2、未及时足额支付劳动报酬的；

3、未依法为乙方缴纳社会保险费，经乙方要求甲方缴纳，超过一个月仍未缴纳的；

4、规章制度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损害乙方权益的；

5、以欺诈、胁迫的手段或者乘人之危，使乙方在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本劳动合同，致使劳动合同无效的；

6、免除自己的法定责任、排除乙方权利，致使劳动合同无效的；

7、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强制性规定，致使劳动合同无效的；

8、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乙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的其他情形。

（四）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乙方劳动的，或者甲方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危及乙方人身安全的，乙方可以立即解除劳动合同，不需事先告知甲方。

（五）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严重违反甲方的规章制度的；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害的；

4、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对完成本单位的工作任务造成严重影响，或者经甲方提出，拒不改正的；

5、以欺诈、胁迫的手段或者乘人之危，使甲方在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本劳动合同，致使劳动合同无效的；

6、被有关部门给予行政处罚的。

7、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或者额外支付乙方一个月工资后，可以解除劳动合同，《劳动合同法》第四十二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1、乙方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2、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3、乙方所在项目出现停工或中（终）止超过 贰 个月的；

4、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劳动合同无法履行，经甲乙双方协商，未能就变更劳动合同内容达成协议的。

（七）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需要裁减人员二十人以上或者裁减不足二十人但占甲方职工总数百分之十以上的，甲方应提前三十日向工会或者全体职工说明情况，在听取工会或者职工的意见，并将裁减人员方案向人力资源保障（劳动）部门报告后，可以裁减人员，《劳动合同法》第四十二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1、依照企业破产法规定进行重整的；

2、生产经营发生严重困难的；

3、企业转产、重大技术革新或者经营方式调整，经变更劳动合同后，仍需裁减人员的；

4、其他因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经济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劳动合同无法履行的。

（八）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劳动合同终止：

1、劳动合同期满的；

2、乙方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的；

3、乙方死亡，或者被人民法院宣告死亡或者宣告失踪的；

4、甲方被依法宣告破产的；

5、甲方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撤销或者甲方决定提前解散的；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十、经济补偿

（一）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应当向乙方支付经济补偿：

1、甲方依据本劳动合同第九条第（一）项规定向乙方提出解除劳动合同并与乙方协商一致解除劳动合同的；

2、乙方依据本劳动合同第九条第（三）项、第（四）项规定解除劳动合同的；

3、甲方依据本劳动合同第九条第（六）项、第（七）项规定解除劳动合同的；

4、除甲方维持或者提高劳动合同约定条件续订劳动合同，乙方不同意续订的情形外，依据本合同第九条第（八）项第1目规定终止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的；

5、依据本合同第九条第（八）项第4目、第5目规定终止劳动合同的；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甲乙双方解除或终止本劳动合同的，经济补偿的发放标准应按《劳动合同法》以及国家和省、市有关规定执行。

十一、劳动合同解除和终止手续

甲乙双方解除或终止本劳动合同的，乙方应按双方约定，办理工作交接等手续。

十二、争议处理

甲乙双方发生劳动争议的，应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向本单位工会寻求解决或向本单位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十三、双方认为需要约定的其他事项：

1、甲方规章制度已向乙方培训公示，乙方知晓甲方规章制度全部内容并同意遵守全部条款。

2、奖金、津贴、绩效工资等不属于本合同约定的月工资，不作为计算加班工资的基数。

3、乙方承诺：在双方劳动关系存续期间，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在与甲方经营范围相同或相似的其它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等担任任何职务或有偿、无偿为第三方工作、服务，更不得将甲方的商业秘密或技术秘密有偿或无偿地透露给第三方，否则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劳动合同，无需提前通知，也无需支付经济补偿金或赔偿金。如乙方行为对甲方造成经济损失或名誉损害的，甲方依法保留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

4、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工作表现进行考核，乙方同意遵守甲方根据经营需要颁布的绩效考核制度。

十四、其它

（一）本劳动合同未尽事宜或劳动合同条款与现行法律法规规定有抵触的，按现行法律法规执行。

（二）本劳动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涂改或未经书面授权代签无效。

（三）本劳动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签名）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年　月　日　　2015 年 6 月 9 日

洪兆庆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洪兆庆 性别 男，一九八七年 八 月 十二 日生，于二〇〇七年 九 月至二〇一一年 七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江西理工大学 校（院）长：叶仁荪

证书编号：10407120110500063 4 二〇一一年 七 月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 名：洪兆庆

性 别：男

身份证号：360782198708124879

专 业：建筑工程

资格级别：工程师

授予时间：2013 年 11 月 23 日

持证人签名：

使用有效期：2026年09月21日
- 2027年03月2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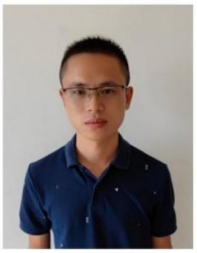

姓　　名：洪兆庆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7年08月12日

注册编号：36003665

注册执业单位：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8年10月28日

注册专业：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洪 兆 庆

个人签名：洪兆庆

签名日期：2026.7.21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2025年08月22日



349

监理工程师
Consultan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监理工程师的执业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姓　　名：洪兆庆
证件号码：360782198708124879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7年08月
批准日期：2017年05月21日
管 理 号：2017021430212016430014000054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南康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5.05.04-2035.05.04



姓 名　洪兆庆
性 别　男　民 族　汉
出 生　1987 年 8 月 12 日
住 址　江西省南康市龙华乡崇文村下沙洲112号
公民身份号码　360782198708124879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社会保险登记号:911101167000547634　　校验码: ftc8og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911101167000547634　　查询流水号: 11010220261116143842

单位名称: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查询日期: 2026年05月至2026年11月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洪兆庆	360782198708124879	养老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失业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工伤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医疗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生育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2	王振宇	230206197201300717	养老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失业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工伤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医疗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生育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3	段春水	110222197201250011	养老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失业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工伤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医疗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生育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4	郭士冲	220182198712216617	养老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失业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工伤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医疗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生育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5	李东海	132402198007290613	养老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失业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工伤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医疗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生育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6	姚建超	13082319870515002X	养老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失业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工伤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医疗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生育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备注：
1.如需鉴定真伪，请30日内通过登录 http://fuwu.rsj.beijing.gov.cn/bjdkhy/ggfw/，进入“社保权益单校验”，录入校验码和查询流水号进行甄别，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2.为保证信息安全，请妥善保管个人权益记录。
3.养老、工伤、失业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社保经办机构，医疗、生育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医保经办机构。

北京市西城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日期: 2026年11月16日

编号：

劳 动 合 同 书

甲　　方：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乙　　方：洪 兆 庆

签订日期：2023 年 8 月 3 日

北京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监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双方当事人基本情况

第一条 甲方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沈 柏

注册地址 北京市怀柔区永泰南街 13 号院 7 号楼 2 层 201

经营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万丰路 316 号万开中心 B 座 6 层

第二条 乙方 洪 水庆 性别 男

户籍类型（非农业、农业） 非农业

居民身份证号码 360782198708124879

或者其他有效证件名称 _____ 证件号码 _____

家庭住址 江西省赣州市南康区佳兴花园城 11栋 1305 邮政编码 341400

在京居住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户口所在地 江西 省(市) 南康 区(县) _____ 街道(乡镇)

二、劳动合同期限

第三条 经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为 (二) 期限劳动合同。

（一）固定期限：自__年_月_日起至__年_月_日止。

（二）无固定期限：自23年8月3日起

（三）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自__年_月_日起至　　工作任务完成时止。

第四条 经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试用期为：(二)

（一）无试用期。

（二）试用期自__年_月_日起至__年_月_日止。

三、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五条 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 总监 岗位(工种)工作。

第六条 根据甲方的岗位（工种）作业特点，乙方的工作区域或工作地点为中国。甲方可根据工作需要，可以对员工的工作地点在上述范围内作合理调整，员工同意并承诺在以上范围内服从公司的工作地点调整的安排。

第七条 乙方工作应达到 符合甲方的工作要求 标准。

四、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八条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 8小时 工时制度。

执行定时工时制的，乙方每天工作时间不超过 8 小时，平均每周工作不超过 44 小时。每周至少休息一日。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平均日和平均周工作时间不超过法定标准工作时间。

第九条 甲方对乙方实行的休假制度按公司相关规定执行。

五、劳动报酬

第十条 甲方每月 5 日前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月工资为 7000 元或按_____执行。

乙方在试用期期间的工资为_____元。

甲乙双方对工资的其他约定根据乙方的岗位变动，甲方可以调整乙方工资。

第十一条 甲方生产工作任务不足使乙方待工的，甲方按国家规定标准支付乙方生活费。

六、社会保险及其他保险福利待遇

第十二条 甲乙双方按国家和北京市的规定参加社会保险。甲方为乙

方办理有关社会保险手续，并承担相应社会保险义务。

第十三条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医疗待遇按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甲方按公司有关规定支付乙方病假工资。

第十四条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待遇按国家和北京市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五条 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 按公司有关规定执行 。

七、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第十六条 甲方根据生产岗位的需要，按照国家有关劳动安全、卫生的规定为乙方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发放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

第十七条 甲方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立安全生产制度；乙方应当严格遵守甲方的劳动安全制度，严禁违章作业，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第十八条 甲方应当建立、健全职业病防治责任制度，加强对职业病防治的管理，提高职业病防治水平。

八、劳动纪律

第十九条 乙方应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严格遵守劳动安全卫生，生产工艺，操作规程和工作规范；爱护甲方的财产，遵守职业道德；积极参加甲方组织的培训，提高思想觉悟和职业技能。

第二十条 乙方违反劳动纪律，甲方可依据本单位规章制度，给予纪律处分，直至解除劳动合同。

九、劳动合同的解除、终止和经济补偿

第二十一条 甲乙双方解除、终止、续订劳动合同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二条 甲方应当在解除或者终止本合同时，为乙方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并在十五日内为乙方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

第二十三条 乙方应当按照双方约定，办理工作交接。应当支付经济补偿的，在办结工作交接时支付。

十、当事人约定的其他内容

第二十四条 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增加以下内容：

1、乙方应保证提供的学历证明、资格证明、工作经历等资料真实，如有虚假，公司可立即解除劳动合同，并不予经济补偿。

2、本合同在甲方已明确告知乙方工作职责和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且乙方同意遵守之前提下签署；

上述规章制度作为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在本合同签订后应严格遵照执行。

3、乙方提前解除本合同或因乙方违约导致本合同解除的，乙方应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4、甲乙双方无论何种原因终止劳动合同，乙方需按公司离职相关规定办理好交接手续。

5、本合同解除或终止后，乙方不得带走甲方的技术情报资料（包括各类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文件），如因此泄密或转给第三方使用，乙方应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甲方保留起诉及追偿的权利。

十一、劳动争议处理及其它

第二十五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可以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可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二十六条 本合同的附件如下：

1. 公司管理制度；

2. 公司《员工手册》。

第二十七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今后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八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本页无正文）

甲方（公章）

乙方（签字或盖章）

洪收庆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7

邹善强



学士学位证书

邹善强，男，1989年6月9日生。在南昌大学（自考）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专业完成了本科学习计划，业已毕业，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定，授予工学学士学位。

校长

南昌大学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证书编号：10403420141001 82

二〇一四年一月十八日

（成人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毕业证书

姓名：邹善强

身份证号：360725198906090094

证书编号：65360118113040784

参加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专业本科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全部课程成绩合格，经审定，准予毕业。

江西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

2013年06月30日

高等院校 南昌大学

2013年06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监制

No.01- 1102125088



姓　　名：邹善强
身份证号：360725198906090094
资格名称：工程师
专业名称：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批准日期：2018 年 12 月 28 日
批复文件：鹰职称办〔2019〕1 号
工作单位：鹰潭市盼石建[illegible]有限公司
非[illegible]3600618300726
证书查询网址：www.ythrss.gov.cn
签发单位盖章：
2019 1 16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龙华分局
有效期限　2018.11.30-2038.11.30



姓名　邹善强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9 年 6 月 9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致远中路深圳北站西广场A1物业2层208A
公民身份号码　360725198906090094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邹善强　　社保电脑号：647603942　　身份证号码：36072519890609009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3038726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6	05	30387267	9800.0	1666.0	784.0	1	9800	588.0	196.0	1	9800	49.0	9800	39.2	9800	78.4	19.6
2026	06	30387267	9800.0	1666.0	784.0	1	9800	588.0	196.0	1	9800	49.0	9800	39.2	9800	78.4	19.6
2026	07	30387267	9800.0	1666.0	784.0	1	9800	588.0	196.0	1	9800	49.0	9800	39.2	9800	78.4	19.6
2026	08	30387267	9800.0	1666.0	784.0	1	9800	588.0	196.0	1	9800	49.0	9800	39.2	9800	78.4	19.6
2026	09	30387267	9800.0	1666.0	784.0	1	9800	588.0	196.0	1	9800	49.0	9800	39.2	9800	78.4	19.6
2026	10	30387267	9800.0	1666.0	784.0	1	9800	588.0	196.0	1	9800	49.0	9800	39.2	9800	78.4	19.6
合计				9996.0	4704.0			3528.0	1176.0			294.0		235.2		470.4	117.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413d41fae2w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387267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11月1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合同编号：

劳 动 合 同

甲方（用人单位）：

名　　称：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沈 柏
联系电话：0755－83254656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车公庙深南大道6009号绿景NEO大厦B座4105

乙方（员工）

姓名：邹善强
性别：男
身份证号码：360725198906090094
户籍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致远中路深圳北站西广场A1物业2层208A
现 住 址：深圳市宝安区 石岩街道石岩新村
联系电话：1892234389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以下简称《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以下简称《劳动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劳动合同，共同遵守本劳动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期限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1 种方式确定本劳动合同期限。

1、有固定期限：从 2023 年 2 月 13 日起至 2025 年 2 月 12 日止。

2、无固定期限：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

3、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工作任务完成时止。完成工作任务的标志是_____。

（二）试用期为 2 个月，从 2023 年 2 月 13 日起至 2023 年 4 月 12 日止。（试用期包括在劳动合同期限内，如无试用期，则填写“无”）。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1、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 电气监理工程师 岗位（工种）工作。

2、根据甲方的岗位（工种）作业特点，乙方的工作区域或工作地点为 全国 。甲方可根据工作需要，变动乙方的工作岗位和工作地点。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1 种方式确定乙方的工作时间。

1、标准工时制，即每日工作 8 小时（不超过8小时），每周工作 40 小时（不超过40小时），每周至少休息一日。

2、不定时工作制，即经人力资源保障（劳动）部门批准，乙方所在岗位实行不定时工作制。

3、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即经人力资源保障（劳动）部门批准，乙方所在岗位实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

（二）甲方由于生产经营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按《劳动法》第四十一条执行。

（三）乙方依法享有法定节假日、年休假、婚假、产假、丧假等假期。

（四）乙方的其他休息休假安排 依法安排。

四、劳动报酬

（一）甲方依法制定工资分配制度，并告知乙方。甲方支付给乙方的工资不得低于市政府公布的当年度最低工资。

（二）甲方经与乙方协商，同意按以下第 1 种方式支付乙方的工资。

1、乙方每月工资 10000 元；试用期内每月工资 9000 元。

2、双方约定以 _____ 确定乙方工资。

（三）甲方每月 7 日发放工资。甲方至少每月以货币形式向乙方支付一次工资。

（四）乙方加班工资、假期工资及特殊情况下的工资支付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五）如乙方所在项目出现停工或中（终）止造成乙方停止工作的，甲方按照以下方式支付乙方在停工期间的工资：

1. 停工一个月以内的，按照乙方工资的百分之八十支付；

2. 停工超过一个月的，按照项目所在地最低工资的百分之八十支付。

3. 因员工本人过错造成停工的，甲方不支付乙方停工期间的工资。

五、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一）甲乙双方按照国家和省、市有关规定，参加社会保险，缴纳社会保险费。

（二）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甲方应按国家和省、市的有关规定给予乙方享受医疗期和医疗期待遇。

（三）乙方患职业病、因工负伤的，甲方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工伤保险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四）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 依法提供。

六、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一）甲方按照国家和省、市有关劳动保护规定，提供符合国家安全卫生标准的劳动作业场所和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切实保护乙方在生产工作中的安全和健康。

（二）甲方按照国家和省、市有关规定，做好女员工和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工作。

（三）乙方有权拒绝甲方的违章指挥和强令冒险作业；对甲方危害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的行为，乙方有权要求改正或向有关部门举报。

七、规章制度

（一）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应当告知乙方。

（二）乙方应遵守国家和省、市有关法律法规和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按时完成工作任务，提高职业技能，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和职业道德。

（三）乙方自觉遵守国家和省、市计划生育的有关规定。

八、劳动合同变更

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劳动合同。变更劳动合同应采用书面形式。变更后的劳动合同文本双方各执一份。

九、劳动合同解除和终止

（一）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二）乙方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乙方试用期内提前三日通知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三）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通知甲方解除劳动合同：

1、未按照劳动合同约定提供劳动保护或者劳动条件的；

2、未及时足额支付劳动报酬的；

3、未依法为乙方缴纳社会保险费，经乙方要求甲方缴纳，超过一个月仍未缴纳的；

4、规章制度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损害乙方权益的；

5、以欺诈、胁迫的手段或者乘人之危，使乙方在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本劳动合同，致使劳动合同无效的；

6、免除自己的法定责任、排除乙方权利，致使劳动合同无效的；

7、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强制性规定，致使劳动合同无效的；

8、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乙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的其他情形。

（四）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乙方劳动的，或者甲方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危及乙方人身安全的，乙方可以立即解除劳动合同，不需事先告知甲方。

（五）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严重违反甲方的规章制度的；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害的；

4、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对完成本单位的工作任务造成严重影响，或者经甲方提出，拒不改正的；

5、以欺诈、胁迫的手段或者乘人之危，使甲方在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本劳动合同，致使劳动合同无效的；

6、被有关部门给予行政处罚的。

7、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或者额外支付乙方一个月工资后，可以解除劳动合同，《劳动合同法》第四十二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1、乙方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2、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3、乙方所在项目出现停工或中（终）止超过 贰 个月的；

4、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劳动合同无法履行，经甲乙双方协商，未能就变更劳动合同内容达成协议的。

（七）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需要裁减人员二十人以上或者裁减不足二十人但占甲方职工总数百分之十以上的，甲方应提前三十日向工会或者全体职工说明情况，在听取工会或者职工的意见，并将裁减人员方案向人力资源保障（劳动）部门报告后，可以裁减人员，《劳动合同法》第四十二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1、依照企业破产法规定进行重整的；

2、生产经营发生严重困难的；

3、企业转产、重大技术革新或者经营方式调整，经变更劳动合同后，仍需裁减人员的；

4、其他因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经济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劳动合同无法履行的。

（八）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劳动合同终止：

1、劳动合同期满的；

2、乙方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的；

3、乙方死亡，或者被人民法院宣告死亡或者宣告失踪的；

4、甲方被依法宣告破产的；

5、甲方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撤销或者甲方决定提前解散的；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十、经济补偿

（一）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应当向乙方支付经济补偿：

1、甲方依据本劳动合同第九条第（一）项规定向乙方提出解除劳动合同并与乙方协商一致解除劳动合同的；

2、乙方依据本劳动合同第九条第（三）项、第（四）项规定解除劳动合同的；

3、甲方依据本劳动合同第九条第（六）项、第（七）项规定解除劳动合同的；

4、除甲方维持或者提高劳动合同约定条件续订劳动合同，乙方不同意续订的情形外，依据本合同第九条第（八）项第1目规定终止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的；

5、依据本合同第九条第（八）项第4目、第5目规定终止劳动合同的；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甲乙双方解除或终止本劳动合同的，经济补偿的发放标准应按《劳动合同法》以及国家和省、市有关规定执行。

十一、劳动合同解除和终止手续

甲乙双方解除或终止本劳动合同的，乙方应按双方约定，办理工作交接等手续。

十二、争议处理

甲乙双方发生劳动争议的，应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向本单位工会寻求解决或向本单位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十三、双方认为需要约定的其他事项：

1、甲方规章制度已向乙方培训公示，乙方知晓甲方规章制度全部内容并同意遵守全部条款。

2、奖金、津贴、绩效工资等不属于本合同约定的月工资，不作为计算加班工资的基数。

3、乙方承诺：在双方劳动关系存续期间，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在与甲方经营范围相同或相似的其它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等担任任何职务或有偿、无偿为第三方工作、服务，更不得将甲方的商业秘密或技术秘密有偿或无偿地透露给第三方，否则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劳动合同，无需提前通知，也无需支付经济补偿金或赔偿金。如乙方行为对甲方造成经济损失或名誉损害的，甲方依法保留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

十四、其它

（一）本劳动合同未尽事宜或劳动合同条款与现行法律法规规定有抵触的，按现行法律法规执行。

（二）本劳动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涂改或未经书面授权代签无效。

（三）本劳动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签名）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年　月　日　　2023年2月13日

2300101

劳 动 合 同 续 订 书

本次续订劳动合同期限类型为 有固定 期限合同，续订合同生效日期为 2025 年 2 月 14 日，续订合同 2027 年 2 月 13 日 终止。

甲方（公 章） 乙方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本次续订劳动合同期限类型为 有固定 期限合同，续订合同生效日期为 2025 年 2 月 14 日，续订合同 2027 年 2 月 13 日 终止。

甲方 （公 章） 乙方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王振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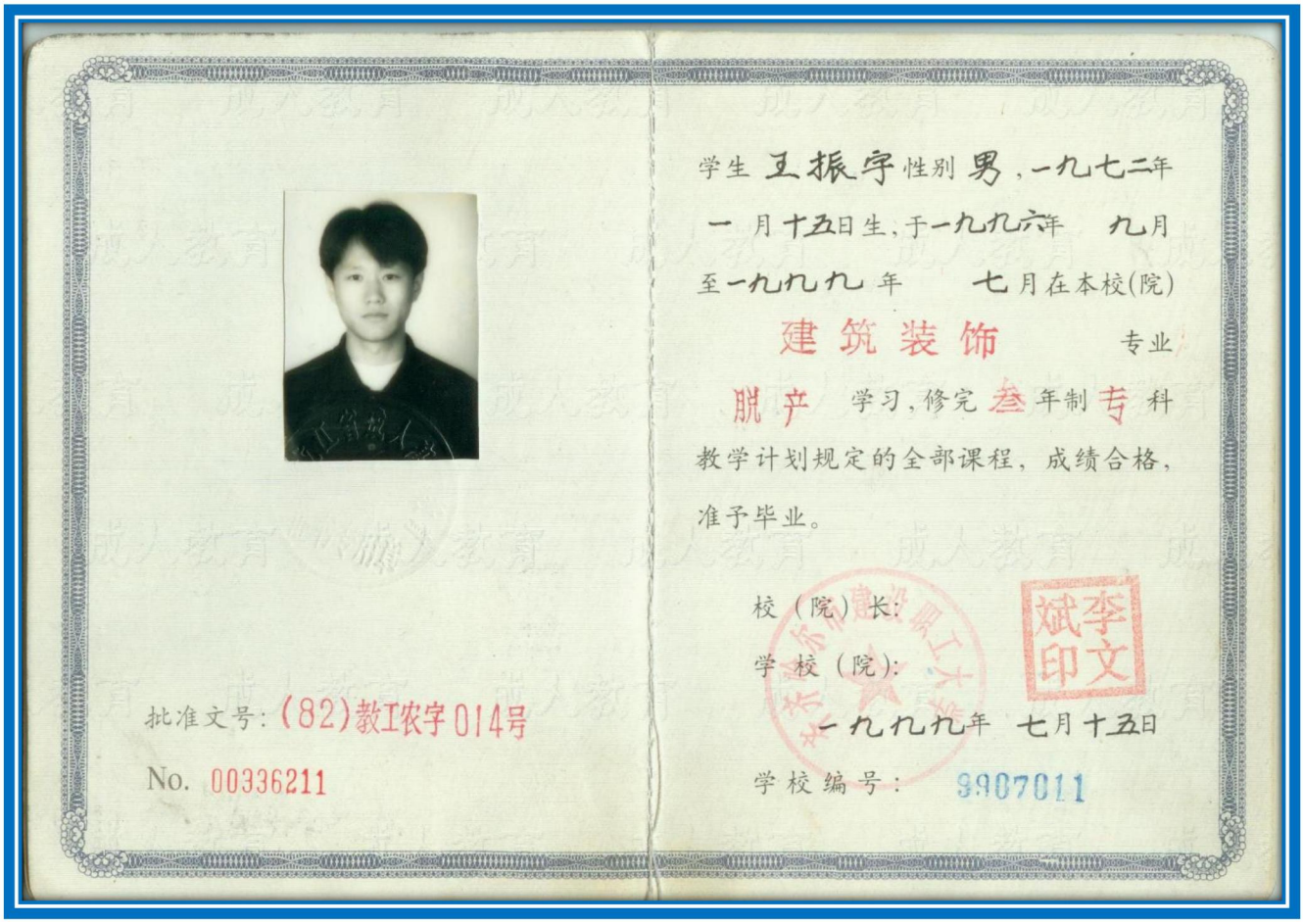

批准文号：(82)教工农字014号

No. 00336211

学生 王振宇 性别 男，一九七二年一月十五日生，于一九九六年 九月至一九九九年 七月在本校(院)建筑装饰 专业脱产 学习，修完 叁 年制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学校（院）：

一九九九年 七月十五日

学校编号：9907011

本证书由黑龙江省人事厅制发，它表明持证人具有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水平。

This certificate, formulated and issued by Personnel Department of Heilongjiang Province,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is qualified for the technical or professional post stated herein.

黑龙江省人事厅制发

Formulated and Issued by Heilongjiang Provincial Personnel Department

编号：B0106201102
NO.



（加盖审批部门钢印有效）

姓　名 王振宇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72.1
Date of Birth

专业名称 建筑工程
Profession

资格名称 工程师
Post

授予时间 二〇〇六年九月一日
Date of Issue

发证机关
Issued by



岗位类别：专业监理工程师
登记专业：房屋建筑工程

核发机构：深圳市监理工程师协会
核发日期：2021 年 12 月 24 日
核发编号：B20210817

姓　　名：王振宇
性　　别：男
身份证号：230206197201300717
学　　历：大专
所学专业：建筑装饰
技术职称：工程师
从业单位：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齐齐哈尔市公安局富拉尔基分局
有效期限　2025.01.23-长期



姓名　王振宇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2 年 1 月 30 日
住址　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富拉尔基区民兴路5栋2门
公民身份号码　230206197201300717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社会保险登记号:911101167000547634　　校验码: ftc8og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911101167000547634　　查询流水号: 11010220261116143842

单位名称: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查询日期: 2026年05月至2026年11月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洪兆庆	360782198708124879	养老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失业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工伤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医疗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生育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2	王振宇	230206197201300717	养老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失业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工伤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医疗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生育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3	段春水	110222197201250011	养老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失业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工伤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医疗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生育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4	郭士冲	220182198712216617	养老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失业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工伤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医疗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生育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5	李东海	132402198007290613	养老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失业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工伤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医疗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生育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6	姚建超	13082319870515002X	养老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失业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工伤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医疗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生育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备注：
1.如需鉴定真伪，请30日内通过登录 http://fuwu.rsj.beijing.gov.cn/bjdkhy/ggfw/，进入“社保权益单校验”，录入校验码和查询流水号进行甄别，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2.为保证信息安全，请妥善保管个人权益记录。
3.养老、工伤、失业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社保经办机构，医疗、生育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医保经办机构。

北京市西城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日期: 2026年11月16日

编号：

劳 动 合 同 书

甲　　方：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乙　　方：王振宇

签订日期：2025 年 4 月 7 日

北京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监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双方当事人基本情况

第一条 甲方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沈 柏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万丰路 316 号 B 座 5 层 B5-05 单元

经营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万丰路 316 号万开中心 B 座 6 层

第二条 乙方 王振宇 性别 男

户籍类型（非农业、农业） 非农业

居民身份证号码 230206197201300717

或者其他有效证件名称_____证件号码_____

家庭住址 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梅拉斯区民兴路 邮政编码 161041

在京居住地址_____邮政编码_____

户口所在地_____省(市)_____区(县)_____街道(乡镇)

二、劳动合同期限

第三条 经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为 (二) 期限劳动合同。

（一）固定期限：自__年_月_日起至__年_月_日止。

（二）无固定期限：自23年4月7日起

（三）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自__年_月_日起至　　工作任务完成时止。

第四条 经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试用期为：二

（ ）无试用期。

（二）试用期自__年_月_日起至__年_月_日止。

三、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五条 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 见习

_____ 岗位(工种)工作。

第六条 根据甲方的岗位（工种）作业特点，乙方的工作区域或工作地点为中国。甲方可根据工作需要，可以对员工的工作地点在上述范围内作合理调整，员工同意并承诺在以上范围内服从公司的工作地点调整的安排。

第七条 乙方工作应达到 符合甲方的工作要求 标准。

四、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八条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 8 小时 工时制度。

执行定时工时制的，乙方每天工作时间不超过 8 小时，平均每周工作不超过 44 小时。每周至少休息一日。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平均日和平均周工作时间不超过法定标准工作时间。

第九条 甲方对乙方实行的休假制度按公司相关规定执行。

五、劳动报酬

第十条 甲方每月15日前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薪资，乙方薪资由基本工资和月绩效工资两部分组成，其中月基本工资为_____元，月绩效工资根据乙方工作能力、表现、业绩等核定（具体考核标准及方法以甲方规章制度为准），每年3月底之前一次性计发上年度绩效工资。

乙方在试用期期间的工资为_____元。

甲乙双方对工资的其他约定甲方有权根据乙方的岗位变动调整乙方的薪资。

第十一条 甲方生产工作任务不足使乙方待工的，甲方按国家规定标准支付乙方生活费。

六、社会保险及其他保险福利待遇

第十二条 甲乙双方按国家和北京市的规定参加社会保险。甲方为乙方办理有关社会保险手续，并承担相应社会保险义务。

第十三条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医疗待遇按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甲方按公司有关规定支付乙方病假工资。

第十四条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待遇按国家和北京市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五条 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 按公司有关规定执行 。

七、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第十六条 甲方根据生产岗位的需要，按照国家有关劳动安全、卫生的规定为乙方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发放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

第十七条 甲方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立安全生产制度；乙方应当严格遵守甲方的劳动安全制度，严禁违章作业，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第十八条 甲方应当建立、健全职业病防治责任制度，加强对职业病防治的管理，提高职业病防治水平。

八、劳动纪律

第十九条 乙方应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严格遵守劳动安全卫生，生产工艺，操作规程和工作规范；爱护甲方的财产，遵守职业道德；积极参加甲方组织的培训，提高思想觉悟和职业技能。

第二十条 乙方违反劳动纪律，甲方可依据本单位规章制度，给予纪律处分，直至解除劳动合同。

九、劳动合同的解除、终止和经济补偿

第二十一条 甲乙双方解除、终止、续订劳动合同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

因乙方醉酒后与人发生争执等个人行为对甲方造成不良影响，甲方可与乙方解除劳动关系，并不支付经济补偿金。

乙方在入职之前应如实告知甲方其健康状况及既往病史。如有隐瞒，甲方可以与乙方解除劳动关系，并不支付经济补偿金。

第二十二条 甲方应当在解除或者终止本合同时，为乙方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并在十五日内为乙方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

第二十三条 乙方应当按照双方约定，办理工作交接。应当支付经济补偿的，在办结工作交接后支付。

十、当事人约定的其他内容

第二十四条 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增加以下内容：

1、乙方应保证提供的学历证明、资格证明、工作经历等资料真实，如有虚假，公司可立即解除劳动合同，并不予经济补偿。

2、本合同在甲方已明确告知乙方工作职责和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且乙方同意遵守之前提下签署；

上述规章制度作为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在本合同签订后应严格遵照执行。

3、乙方提前解除本合同或因乙方违约导致本合同解除的，乙方应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4、甲乙双方无论何种原因终止劳动合同，乙方需按公司离职相关规定办理好交接手续。

5、本合同解除或终止后，乙方不得带走甲方的技术情报资料（包括各类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文件），如因此泄密或转给第三方使用，乙方应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甲方保留起诉及追偿的权利。

十一、劳动争议处理及其它

第二十五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可以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可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二十六条 本合同的附件如下：

1. 公司管理制度；

2. 公司《员工手册》。

第二十七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今后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八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

乙方（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段春水



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段春水 性别 男，一九七二年 一 月二十五日生，于 二〇〇〇 年 九 月至二〇〇三年 七 月在本校 函授 土木工程 专业 三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北京经济技术研修学院 校（院）长：张明

证书编号：600577200306360603 二〇〇三 年 七 月 八 日

查询网址：http://www.bj-etc.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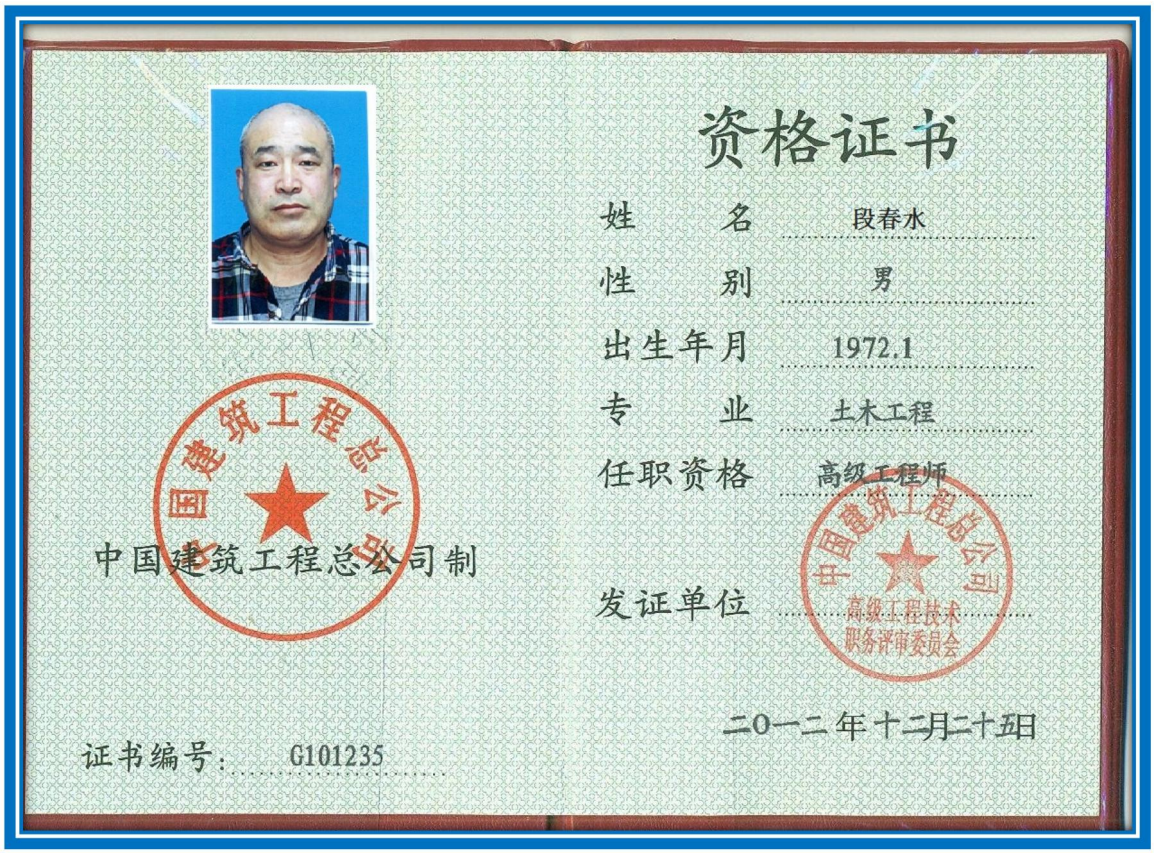

资格证书

姓 名 段春水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72.1

专 业 土木工程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高级工程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G101235



姓　　名　段春水

性　　别　男

证件号码　110222197201250011

级　　别　中级

执业证号　1118[illegible]275

发证日期　2018年11月1日

本人签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20140331103300000033111111233



097-0086

注 册 记 录

段春水 110222197201250011

注册类别：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1年10月31日

Y0025 段春水 110222197201250011

注册类别：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有效期：2021年11月1日至2026年10月31日

注 册 记 录

Y0036 段春水 110222197201250011

注册类别：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有效期：2026年11月1日至2031年10月31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安全工程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ertified Safety Engineer.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State Administration of Work safety

编号：AG 00243332
No.



段春水 00636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20140331103300000033111112 33
File No.

姓名：段春水
Full Name

性别：男
Sex

出生年月：1972年1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2014年9月7日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2015 年 4 月 13 日
Issued on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北京市公安局顺义分局
有效期限 2024.06.04-长期


姓名 段春水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2 年 1 月 25 日
住址 北京市顺义区杨镇地区下坡村中心街北71号
公民身份号码 110222197201250011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社会保险登记号:911101167000547634　　校验码: ftc8og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1101167000547634　　查询流水号: 11010220261116143842

单位名称: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查询日期: 2026年05月至2026年11月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洪兆庆	360782198708124879	养老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失业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工伤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医疗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生育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2	王振宇	230206197201300717	养老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失业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工伤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医疗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生育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3	段春水	110222197201250011	养老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失业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工伤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医疗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生育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4	郭士冲	220182198712216617	养老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失业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工伤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医疗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生育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5	李东海	132402198007290613	养老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失业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工伤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医疗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生育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6	姚建超	13082319870515002X	养老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失业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工伤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医疗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生育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备注：
1.如需鉴定真伪，请30日内通过登录 http://fuwu.rsj.beijing.gov.cn/bjdkhy/ggfw/，进入“社保权益单校验”，录入校验码和查询流水号进行甄别，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2.为保证信息安全，请妥善保管个人权益记录。
3.养老、工伤、失业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社保经办机构，医疗、生育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医保经办机构。

北京市西城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日期: 2026年11月16日

编号：

劳 动 合 同 书

甲　　方：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乙　　方：[illegible]

签订日期：2022 年 3 月 27 日

北京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监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双方当事人基本情况

第一条 甲方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沈 柏

注册地址 北京市怀柔区雁栖工业开发区 25 号

经营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万丰路 316 号万开中心 B 座 6 层

第二条 乙方 钱春水 性别 男

户籍类型（非农业、农业） 农业.

居民身份证号码 110222 197201250011

或者其他有效证件名称 _____ 证件号码 _____

家庭住址 杨镇下坡村 邮政编码 101309

在京居住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杨镇地区下坡村. 邮政编码 101309

户口所在地 北京 省(市) 顺义 区(县) 杨镇 街道(乡镇)

1

二、劳动合同期限

第三条 经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为__二__期限劳动合同。

（一）固定期限：自__年_月_日起至__年_月_日止。

（二）无固定期限：自2022年3月28日起

（三）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自__年_月_日起至　　工作任务完成时止。

第四条 经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试用期为：__一__

（一）无试用期。

（二）试用期自__年_月_日起至__年_月_日止。

三、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五条 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__安全工程师__

_____岗位(工种)工作。

第六条 根据甲方的岗位（工种）作业特点，乙方的工作区域或工作地点为中国。甲方可根据工作需要，可以对员工的工作地点在上述范围内作合理调整，员工同意并承诺在以上范围内服从公司的工作地点调整的安排。

第七条 乙方工作应达到__符合甲方的工作要求__标准。

四、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八条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 8 小时 工时制度。

执行定时工时制的，乙方每天工作时间不超过 8 小时，平均每周工作不超过 44 小时。每周至少休息一日。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平均日和平均周工作时间不超过法定标准工作时间。

第九条 甲方对乙方实行的休假制度按公司相关规定执行。

五、劳动报酬

第十条 甲方每月 5 日前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月工资为 5100 元或按 _____ 执行。

乙方在试用期期间的工资为 _____ 元。

甲乙双方对工资的其他约定 根据乙方的岗位变动，甲方可以调整乙方工资。

第十一条 甲方生产工作任务不足使乙方待工的，甲方按国家规定标准支付乙方生活费。

六、社会保险及其他保险福利待遇

第十二条 甲乙双方按国家和北京市的规定参加社会保险。甲方为乙

方办理有关社会保险手续，并承担相应社会保险义务。

第十三条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医疗待遇按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甲方按公司有关规定支付乙方病假工资。

第十四条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待遇按国家和北京市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五条 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 按公司有关规定执行 。

七、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第十六条 甲方根据生产岗位的需要，按照国家有关劳动安全、卫生的规定为乙方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发放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

第十七条 甲方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立安全生产制度；乙方应当严格遵守甲方的劳动安全制度，严禁违章作业，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第十八条 甲方应当建立、健全职业病防治责任制度，加强对职业病防治的管理，提高职业病防治水平。

八、劳动纪律

第十九条 乙方应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严格遵守劳动安全卫生，生产工艺，操作规程和工作规范；爱护甲方的财产，遵守职业道德；积极参加甲方组织的培训，提高思想觉悟和职业技能。

第二十条 乙方违反劳动纪律，甲方可依据本单位规章制度，给予纪律处分，直至解除劳动合同。

九、劳动合同的解除、终止和经济补偿

第二十一条 甲乙双方解除、终止、续订劳动合同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二条 甲方应当在解除或者终止本合同时，为乙方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并在十五日内为乙方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

第二十三条 乙方应当按照双方约定，办理工作交接。应当支付经济补偿的，在办结工作交接时支付。

十、当事人约定的其他内容

第二十四条 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增加以下内容：

1、乙方应保证提供的学历证明、资格证明、工作经历等资料真实，如有虚假，公司可立即解除劳动合同，并不予经济补偿。

2、本合同在甲方已明确告知乙方工作职责和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且乙方同意遵守之前提下签署；

上述规章制度作为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在本合同签订后应严格遵照执行。

3、乙方提前解除本合同或因乙方违约导致本合同解除的，乙方应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4、甲乙双方无论何种原因终止劳动合同，乙方需按公司离职相关规定办理好交接手续。

5、本合同解除或终止后，乙方不得带走甲方的技术情报资料（包括各类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文件），如因此泄密或转给第三方使用，乙方应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甲方保留起诉及追偿的权利。

十一、劳动争议处理及其它

第二十五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可以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可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二十六条 本合同的附件如下：

1. 公司管理制度；

2. 公司《员工手册》。

第二十七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今后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八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本页无正文）

甲方（公　　章）　　乙方（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7

李崇儒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李崇儒 性别男，一九九九年 六 月 十七 日生，于二〇二三年 三 月至二〇二五年 六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专科起点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仲恺农业工程学院 校（院）长：廖明

批准文号：(84)农教字第51号

证书编号：113475202505003849

二〇二五年 六 月 三十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电白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8.06.11-2028.06.11



姓名 李崇儒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9 年 6 月 17 日

住址 广东省电白县博贺镇西葛上李村6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0923199906171970

1 / 1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粤中职证字第 2500104758249 号

李崇儒 于 二〇二五 年 五 月，经 广东省工程系列 建筑专业中级职称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 建筑结构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机关：

二〇二五 年 五 月 十六 日

二级建造师

本证书由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广东省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二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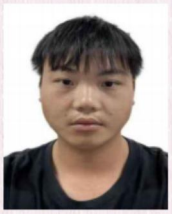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姓　　名：李崇儒
证件号码：440923199906171970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99年06月
专　　业：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2023年06月04日
管 理 号：20230504405020224402110227 68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崇儒　　社保电脑号：809438774　　身份证号码：44092319990617197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3038726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6	05	30387267	7800.0	1248.0	624.0	2	7800	117.0	39.0	1	7800	39.0	7800	31.2	7800	62.4	15.6
2026	06	30387267	7800.0	1248.0	624.0	2	7800	117.0	39.0	1	7800	39.0	7800	31.2	7800	62.4	15.6
2026	07	30387267	7800.0	1248.0	624.0	2	7800	117.0	39.0	1	7800	39.0	7800	31.2	7800	62.4	15.6
2026	08	30387267	7800.0	1248.0	624.0	2	7800	117.0	39.0	1	7800	39.0	7800	31.2	7800	62.4	15.6
2026	09	30387267	7800.0	1248.0	624.0	2	7800	117.0	39.0	1	7800	39.0	7800	31.2	7800	62.4	15.6
2026	10	30387267	7800.0	1248.0	624.0	2	7800	117.0	39.0	1	7800	39.0	7800	31.2	7800	62.4	15.6
合计				7488.0	3744.0			702.0	234.0			234.0		187.2		374.4	93.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413d4201042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387267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11月16日

合同编号：

劳 动 合 同

甲方（用人单位）：

名　　称：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沈 柏
联系电话：0755－83254656
办公地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清华社区龙华大道4683号汇隆智尚B区328

乙方（员工）

姓名：李俊伟
性别：男
身份证号码：430923199908171970
户籍地址：广东省茂名市电白区博贺镇西湾上李村
现住址：广东深圳市宝安中学
联系电话：1787514821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以下简称《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以下简称《劳动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劳动合同，共同遵守本劳动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期限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2 种方式确定本劳动合同期限。

1、有固定期限：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2、无固定期限：从 2026 年 11 月 25 日起。

3、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工作任务完成时止。完成工作任务的标志是_____。

（二）试用期为 无 个月，从 \ 年 \ 月 \ 日起至 \ 年 \ 月 \ 日止。（试用期包括在劳动合同期限内，如无试用期，则填写“无”）。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1、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 土建监理 岗位(工种)工作。

2、根据甲方的岗位（工种）作业特点，乙方的工作区域或工作地点为 全国 。甲方可根据工作需要，变动乙方的工作岗位和工作地点。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__1__种方式确定乙方的工作时间。

1、标准工时制，即每日工作__8__小时（不超过8小时），每周工作__40__小时（不超过40小时），每周至少休息一日。

2、不定时工作制，即经人力资源保障（劳动）部门批准，乙方所在岗位实行不定时工作制。

3、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即经人力资源保障（劳动）部门批准，乙方所在岗位实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

（二）甲方由于生产经营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按《劳动法》第四十一条执行。

（三）乙方依法享有法定节假日、年休假、婚假、产假、丧假等假期。

（四）乙方的其他休息休假安排_____依法安排。_____

四、劳动报酬

（一）甲方依法制定工资分配制度，并告知乙方。甲方支付给乙方的工资不得低于市政府公布的当年度最低工资。

（二）甲方经与乙方协商，同意按以下第_____种方式支付乙方的工资。

1、乙方每月工资_____元；试用期内每月工资_____元。

2、双方约定以_____

_____确定乙方工资。

（三）甲方每月__15__日发放工资。甲方至少每月以货币形式向乙方支付一次工资。

（四）乙方加班工资、假期工资及特殊情况下的工资支付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五）如乙方所在项目出现停工或中（终）止造成乙方停止工作的，甲方按照以下方式支付乙方在停工期间的工资：

1. 停工一个月以内的，按照乙方工资的百分之八十支付；

2. 停工超过一个月的，按照项目所在地最低工资的百分之八十支付。

3. 因员工本人过错造成停工的，甲方不支付乙方停工期间的工资。

五、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一）甲乙双方按照国家和省、市有关规定，参加社会保险，缴纳社会保险费。

（二）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甲方应按国家和省、市的有关规定给予乙方享受医疗期和医疗期待遇。

（三）乙方患职业病、因工负伤的，甲方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工伤保险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四）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 依法提供。

六、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一）甲方按照国家和省、市有关劳动保护规定，提供符合国家安全卫生标准的劳动作业场所和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切实保护乙方在生产工作中的安全和健康。

（二）甲方按照国家和省、市有关规定，做好女员工和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工作。

（三）乙方有权拒绝甲方的违章指挥和强令冒险作业；对甲方危害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的行为，乙方有权要求改正或向有关部门举报。

七、规章制度

（一）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应当告知乙方。

（二）乙方应遵守国家和省、市有关法律法规和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按时完成工作任务，提高职业技能，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和职业道德。

（三）乙方自觉遵守国家和省、市计划生育的有关规定。

八、劳动合同变更

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劳动合同。变更劳动合同应采用书面形式。变更后的劳动合同文本双方各执一份。

九、劳动合同解除和终止

（一）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二）乙方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乙方试用期内提前三日通知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三）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通知甲方解除劳动合同：

1、未按照劳动合同约定提供劳动保护或者劳动条件的；

2、未及时足额支付劳动报酬的；

3、未依法为乙方缴纳社会保险费，经乙方要求甲方缴纳，超过一个月仍未缴纳的；

4、规章制度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损害乙方权益的；

5、以欺诈、胁迫的手段或者乘人之危，使乙方在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本劳动合同，致使劳动合同无效的；

6、免除自己的法定责任、排除乙方权利，致使劳动合同无效的；

7、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强制性规定，致使劳动合同无效的；

8、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乙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的其他情形。

（四）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乙方劳动的，或者甲方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危及乙方人身安全的，乙方可以立即解除劳动合同，不需事先告知甲方。

（五）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严重违反甲方的规章制度的；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害的；

4、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对完成本单位的工作任务造成严重影响，或者经甲方提出，拒不改正的；

5、以欺诈、胁迫的手段或者乘人之危，使甲方在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本劳动合同，致使劳动合同无效的；

6、被有关部门给予行政处罚的。

7、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或者额外支付乙方一个月工资后，可以解除劳动合同，《劳动合同法》第四十二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1、乙方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2、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3、乙方所在项目出现停工或中（终）止超过 贰 个月的；

4、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劳动合同无法履行，经甲乙双方协商，未能就变更劳动合同内容达成协议的。

（七）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需要裁减人员二十人以上或者裁减不足二十人但占甲方职工总数百分之十以上的，甲方应提前三十日向工会或者全体职工说明情况，在听取工会或者职工的意见，并将裁减人员方案向人力资源保障（劳动）部门报告后，可以裁减人员，《劳动合同法》第四十二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1、依照企业破产法规定进行重整的；

2、生产经营发生严重困难的；

3、企业转产、重大技术革新或者经营方式调整，经变更劳动合同后，仍需裁减人员的；

4、其他因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经济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劳动合同无法履行的。

（八）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劳动合同终止：

1、劳动合同期满的；

2、乙方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的；

3、乙方死亡，或者被人民法院宣告死亡或者宣告失踪的；

4、甲方被依法宣告破产的；

5、甲方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撤销或者甲方决定提前解散的；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十、经济补偿

（一）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应当向乙方支付经济补偿：

1、甲方依据本劳动合同第九条第（一）项规定向乙方提出解除劳动合同并与乙方协商一致解除劳动合同的；

2、乙方依据本劳动合同第九条第（三）项、第（四）项规定解除劳动合同的；

3、甲方依据本劳动合同第九条第（六）项、第（七）项规定解除劳动合同的；

4、除甲方维持或者提高劳动合同约定条件续订劳动合同，乙方不同意续订的情形外，依据本合同第九条第（八）项第1目规定终止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的；

5、依据本合同第九条第（八）项第4目、第5目规定终止劳动合同的；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甲乙双方解除或终止本劳动合同的，经济补偿的发放标准应按《劳动合同法》以及国家和省、市有关规定执行。

十一、劳动合同解除和终止手续

甲乙双方解除或终止本劳动合同的，乙方应按双方约定，办理工作交接等手续。

十二、争议处理

甲乙双方发生劳动争议的，应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向本单位工会寻求解决或向本单位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十三、双方认为需要约定的其他事项：

1、甲方规章制度已向乙方培训公示，乙方知晓甲方规章制度全部内容并同意遵守全部条款。

2、奖金、津贴、绩效工资等不属于本合同约定的月工资，不作为计算加班工资的基数。

3、乙方承诺：在双方劳动关系存续期间，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在与甲方经营范围相同或相似的其它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等担任任何职务或有偿、无偿为第三方工作、服务，更不得将甲方的商业秘密或技术秘密有偿或无偿地透露给第三方，否则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劳动合同，无需提前通知，也无需支付经济补偿金或赔偿金。如乙方行为对甲方造成经济损失或名誉损害的，甲方依法保留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

4、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工作表现进行考核，乙方同意遵守甲方根据经营需要颁布的绩效考核制度。

十四、其它

（一）本劳动合同未尽事宜或劳动合同条款与现行法律法规规定有抵触的，按现行法律法规执行。

（二）本劳动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涂改或未经书面授权代签无效。

（三）本劳动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签名）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年　月　日　　2016年11月3日

郭士冲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郭士冲 性别 男 ，一九八七 年 十二 月 二十一 日生，于 二〇〇七 年 九 月至二〇一一年 七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河南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4751201105007731 二〇一一 年 七 月 一 日

本证书由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制发，它表明持证人具有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水平。

This certificate, formulated and issued by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Jilin Province,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is qualified for the technical or professional post statedherein.

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制发

Formulated and Issued by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Ji Lin Province

防伪标识：



（加盖审批部门钢印有效）

姓　名 Name　郭士冲

性　别 Sex　男

身份证号码 ID Card No.　220182198712216617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18013C1104

专业名称 Profession　建筑工程管理

资格名称 Post　工程师

授予时间 Date of Issue　2018年1月1日

审核人章 Verifies the person seal

发证机关 Issued by



岗位类别：专业监理工程师

登记专业：房屋建筑工程

核发机构：深圳市监理工程师协会

核发日期：2021 年 12 月 16 日

核发编号：B20210792

姓　　名：郭士冲

性　　别：男

身份证号：220182198712216617

学　　历：本科

所学专业：土木工程

技术职称：工程师

从业单位：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社会保险登记号:911101167000547634　　校验码: ftc8og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1101167000547634　　查询流水号: 11010220261116143842

单位名称: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查询日期: 2026年05月至2026年11月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洪兆庆	360782198708124879	养老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失业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工伤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医疗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生育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2	王振宇	230206197201300717	养老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失业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工伤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医疗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生育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3	段春水	110222197201250011	养老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失业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工伤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医疗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生育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4	郭士冲	220182198712216617	养老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失业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工伤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医疗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生育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5	李东海	132402198007290613	养老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失业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工伤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医疗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生育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6	姚建超	13082319870515002X	养老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失业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工伤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医疗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生育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第 1 页　（共 2 页）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备注：
1.如需鉴定真伪，请30日内通过登录 http://fuwu.rsj.beijing.gov.cn/bjdkhy/ggfw/，进入“社保权益单校验”，录入校验码和查询流水号进行甄别，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2.为保证信息安全，请妥善保管个人权益记录。
3.养老、工伤、失业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社保经办机构，医疗、生育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医保经办机构。

北京市西城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日期: 2026年11月16日

编号：

劳 动 合 同 书

甲　　方：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乙　　方：郭[illegible]

签订日期：2021 年 2 月 18 日

北京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监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双方当事人基本情况

第一条 甲方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沈 柏

注册地址 北京市怀柔区雁栖工业开发区 25 号

经营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万丰路 316 号万开中心 B 座 6 层

第二条 乙方 [illegible] 性别 男

户籍类型（非农业、农业） 农业

居民身份证号码 220182198712216617

或者其他有效证件名称 _____ 证件号码 _____

家庭住址 吉林省梅河口市青山乡于洛村于洛屯七组 邮政编码 135449

在京居住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户口所在地 _____ 省(市) _____ 区(县) _____ 街道(乡镇)

二、劳动合同期限

第三条 经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为 (二) 期限劳动合同。

（一）固定期限：自__年_月_日起至__年_月_日止。

（二）无固定期限：自2021年2月1日起

（三）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自__年_月_日起至　　工作任务完成时止。

第四条 经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试用期为：(一)

（一）无试用期。

（二）试用期自__年_月_日起至__年_月_日止。

三、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五条 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 2号炉 岗位(工种)工作。

第六条 根据甲方的岗位（工种）作业特点，乙方的工作区域或工作地点为中国。甲方可根据工作需要，可以对员工的工作地点在上述范围内作合理调整，员工同意并承诺在以上范围内服从公司的工作地点调整的安排。

第七条 乙方工作应达到 符合甲方的工作要求 标准。

方办理有关社会保险手续，并承担相应社会保险义务。

第十三条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医疗待遇按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甲方按公司有关规定支付乙方病假工资。

第十四条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待遇按国家和北京市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五条 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 按公司有关规定执行 。

七、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第十六条 甲方根据生产岗位的需要，按照国家有关劳动安全、卫生的规定为乙方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发放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

第十七条 甲方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立安全生产制度；乙方应当严格遵守甲方的劳动安全制度，严禁违章作业，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第十八条 甲方应当建立、健全职业病防治责任制度，加强对职业病防治的管理，提高职业病防治水平。

八、劳动纪律

第十九条 乙方应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严格遵守劳动安全卫生，生产工艺，操作规程和工作规范；爱护甲方的财产，遵守职业道德；积极参加甲方组织的培训，提高思想觉悟和职业技能。

四、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八条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 8小时 工时制度。

执行定时工时制的，乙方每天工作时间不超过 8 小时，平均每周工作不超过 44 小时。每周至少休息一日。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平均日和平均周工作时间不超过法定标准工作时间。

第九条 甲方对乙方实行的休假制度按公司相关规定执行。

五、劳动报酬

第十条 甲方每月 5 日前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月工资为 9200 元或按 _____ 执行。

乙方在试用期期间的工资为 _____ 元。

甲乙双方对工资的其他约定根据乙方的岗位变动，甲方可以调整乙方工资。

第十一条 甲方生产工作任务不足使乙方待工的，甲方按国家规定标准支付乙方生活费。

六、社会保险及其他保险福利待遇

第十二条 甲乙双方按国家和北京市的规定参加社会保险。甲方为乙

第二十条 乙方违反劳动纪律，甲方可依据本单位规章制度，给予纪律处分，直至解除劳动合同。

九、劳动合同的解除、终止和经济补偿

第二十一条 甲乙双方解除、终止、续订劳动合同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二条 甲方应当在解除或者终止本合同时，为乙方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并在十五日内为乙方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

第二十三条 乙方应当按照双方约定，办理工作交接。应当支付经济补偿的，在办结工作交接时支付。

十、当事人约定的其他内容

第二十四条 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增加以下内容：

1、乙方应保证提供的学历证明、资格证明、工作经历等资料真实，如有虚假，公司可立即解除劳动合同，并不予经济补偿。

2、本合同在甲方已明确告知乙方工作职责和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且乙方同意遵守之前提下签署；

上述规章制度作为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在本合同签订后应严格遵照执行。

3、乙方提前解除本合同或因乙方违约导致本合同解除的，乙方应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4、甲乙双方无论何种原因终止劳动合同，乙方需按公司离职相关规定办理好交接手续。

5、本合同解除或终止后，乙方不得带走甲方的技术情报资料（包括各类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文件），如因此泄密或转给第三方使用，乙方应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甲方保留起诉及追偿的权利。

十一、劳动争议处理及其它

第二十五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可以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可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二十六条 本合同的附件如下：

1. 公司管理制度；

2. 公司《员工手册》。

第二十七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今后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八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本页无正文）

甲方（公章）

乙方（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7

陈秋同



学士学位证书

陈秋同，男，1993 年 9 月 3 日生。在河南城建学院给水排水工程专业完成了本科学习计划，业已毕业，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定，授予工学学士学位。

校长

河南城建学院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证书编号：1176542015000913

二〇一五年七月一日

（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陈秋同 性别 男，一九九三 年 九 月 三 日生，于 二〇一一 年 九 月至 二〇一五 年 七 月在本校 给水排水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河南城建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17651201505000986

二〇一五 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陈秋同 于二〇二五年
八月，经 广东省工程系列
建筑专业中级职称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建筑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二〇二五 年 八 月 二十二 日

粤中职证字第 2500102147916 号



岗位类别：专业监理工程师
登记专业：房屋建筑工程

核发机构：深圳市监理工程师协会
核发日期：2024 年 8 月 15 日
核发编号：B20240243

姓　　名：陈秋同
性　　别：男
身份证号：220621199309030010
学　　历：本科
所学专业：建筑工程技术
技术职称：无
从业单位：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秋同　　社保电脑号：810134263　　身份证号码：2206211993090300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3038726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6	05	30387267	9800.0	1568.0	784.0	2	9800	147.0	49.0	1	9800	49.0	9800	39.2	9800	78.4	19.6
2026	06	30387267	9800.0	1568.0	784.0	2	9800	147.0	49.0	1	9800	49.0	9800	39.2	9800	78.4	19.6
2026	07	30387267	9800.0	1568.0	784.0	2	9800	147.0	49.0	1	9800	49.0	9800	39.2	9800	78.4	19.6
2026	08	30387267	9800.0	1568.0	784.0	2	9800	147.0	49.0	1	9800	49.0	9800	39.2	9800	78.4	19.6
2026	09	30387267	9800.0	1568.0	784.0	2	9800	147.0	49.0	1	9800	49.0	9800	39.2	9800	78.4	19.6
2026	10	30387267	9800.0	1568.0	784.0	2	9800	147.0	49.0	1	9800	49.0	9800	39.2	9800	78.4	19.6
合计				9408.0	4704.0			882.0	294.0			294.0		235.2		470.4	117.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413d4206acx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387267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11月16日

合同编号：

劳 动 合 同

甲方（用人单位）：

名　　称：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沈 柏
联系电话：0755－83254656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车公庙深南大道6009号绿景NEO大厦B座4105

乙方（员工）

姓名：陈秋同
性别：男
身份证号码：220621199309030010
户籍地址：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南沙路64号
现住址：东莞市松山湖区科技五路星城翠龙湾一期
联系电话：1537771272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以下简称《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以下简称《劳动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劳动合同，共同遵守本劳动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期限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2 种方式确定本劳动合同期限。

1、有固定期限：从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年_月__7___日止。

2、无固定期限：从 2022 年 10 月 7 日起。

3、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工作任务完成时止。完成工作任务的标志是_____。

（二）试用期为 无 个月，从_____年__月_____日起至__年____月_____日止。（试用期包括在劳动合同期限内，如无试用期，则填写“无”）。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1、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 监理员 岗位(工种)工作。

2、根据甲方的岗位（工种）作业特点，乙方的工作区域或工作地点为 全国 。甲方可根据工作需要，变动乙方的工作岗位和工作地点。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1种方式确定乙方的工作时间。

1、标准工时制，即每日工作8小时（不超过8小时），每周工作40小时（不超过40小时），每周至少休息一日。

2、不定时工作制，即经人力资源保障（劳动）部门批准，乙方所在岗位实行不定时工作制。

3、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即经人力资源保障（劳动）部门批准，乙方所在岗位实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

（二）甲方由于生产经营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按《劳动法》第四十一条执行。

（三）乙方依法享有法定节假日、年休假、婚假、产假、丧假等假期。

（四）乙方的其他休息休假安排依法安排。

四、劳动报酬

（一）甲方依法制定工资分配制度，并告知乙方。甲方支付给乙方的工资不得低于市政府公布的当年度最低工资。

（二）甲方经与乙方协商，同意按以下第1种方式支付乙方的工资。

1、乙方每月工资10000元；试用期内每月工资/元。

2、双方约定以_____确定乙方工资。

（三）甲方每月7日发放工资。甲方至少每月以货币形式向乙方支付一次工资。

（四）乙方加班工资、假期工资及特殊情况下的工资支付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五）如乙方所在项目出现停工或中（终）止造成乙方停止工作的，甲方按照以下方式支付乙方在停工期间的工资：

1. 停工一个月以内的，按照乙方工资的百分之八十支付；

2. 停工超过一个月的，按照项目所在地最低工资的百分之八十支付。

3. 因员工本人过错造成停工的，甲方不支付乙方停工期间的工资。

五、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一）甲乙双方按照国家和省、市有关规定，参加社会保险，缴纳社会保险费。

（二）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甲方应按国家和省、市的有关规定给予乙方享受医疗期和医疗期待遇。

（三）乙方患职业病、因工负伤的，甲方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工伤保险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四）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 依法提供。

六、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一）甲方按照国家和省、市有关劳动保护规定，提供符合国家安全卫生标准的劳动作业场所和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切实保护乙方在生产工作中的安全和健康。

（二）甲方按照国家和省、市有关规定，做好女员工和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工作。

（三）乙方有权拒绝甲方的违章指挥和强令冒险作业；对甲方危害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的行为，乙方有权要求改正或向有关部门举报。

七、规章制度

（一）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应当告知乙方。

（二）乙方应遵守国家和省、市有关法律法规和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按时完成工作任务，提高职业技能，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和职业道德。

（三）乙方自觉遵守国家和省、市计划生育的有关规定。

八、劳动合同变更

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劳动合同。变更劳动合同应采用书面形式。变更后的劳动合同文本双方各执一份。

九、劳动合同解除和终止

（一）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二）乙方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乙方试用期内提前三日通知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三）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通知甲方解除劳动合同：

1、未按照劳动合同约定提供劳动保护或者劳动条件的；

2、未及时足额支付劳动报酬的；

3、未依法为乙方缴纳社会保险费，经乙方要求甲方缴纳，超过一个月仍未缴纳的；

4、规章制度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损害乙方权益的；

5、以欺诈、胁迫的手段或者乘人之危，使乙方在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本劳动合同，致使劳动合同无效的；

6、免除自己的法定责任、排除乙方权利，致使劳动合同无效的；

7、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强制性规定，致使劳动合同无效的；

8、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乙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的其他情形。

（四）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乙方劳动的，或者甲方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危及乙方人身安全的，乙方可以立即解除劳动合同，不需事先告知甲方。

（五）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严重违反甲方的规章制度的；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害的；

4、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对完成本单位的工作任务造成严重影响，或者经甲方提出，拒不改正的；

5、以欺诈、胁迫的手段或者乘人之危，使甲方在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本劳动合同，致使劳动合同无效的；

6、被有关部门给予行政处罚的。

7、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或者额外支付乙方一个月工资后，可以解除劳动合同，《劳动合同法》第四十二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1、乙方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2、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3、乙方所在项目出现停工或中（终）止超过 贰 个月的；

4、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劳动合同无法履行，经甲乙双方协商，未能就变更劳动合同内容达成协议的。

（七）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需要裁减人员二十人以上或者裁减不足二十人但占甲方职工总数百分之十以上的，甲方应提前三十日向工会或者全体职工说明情况，在听取工会或者职工的意见，并将裁减人员方案向人力资源保障（劳动）部门报告后，可以裁减人员，《劳动合同法》第四十二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1、依照企业破产法规定进行重整的；

2、生产经营发生严重困难的；

3、企业转产、重大技术革新或者经营方式调整，经变更劳动合同后，仍需裁减人员的；

4、其他因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经济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劳动合同无法履行的。

（八）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劳动合同终止：

1、劳动合同期满的；

2、乙方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的；

3、乙方死亡，或者被人民法院宣告死亡或者宣告失踪的；

4、甲方被依法宣告破产的；

5、甲方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撤销或者甲方决定提前解散的；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十、经济补偿

（一）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应当向乙方支付经济补偿：

1、甲方依据本劳动合同第九条第（一）项规定向乙方提出解除劳动合同并与乙方协商一致解除劳动合同的；

2、乙方依据本劳动合同第九条第（三）项、第（四）项规定解除劳动合同的；

3、甲方依据本劳动合同第九条第（六）项、第（七）项规定解除劳动合同的；

4、除甲方维持或者提高劳动合同约定条件续订劳动合同，乙方不同意续订的情形外，依据本合同第九条第（八）项第1目规定终止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的；

5、依据本合同第九条第（八）项第4目、第5目规定终止劳动合同的；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甲乙双方解除或终止本劳动合同的，经济补偿的发放标准应按《劳动合同法》以及国家和省、市有关规定执行。

十一、劳动合同解除和终止手续

甲乙双方解除或终止本劳动合同的，乙方应按双方约定，办理工作交接等手续。

十二、争议处理

甲乙双方发生劳动争议的，应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向本单位工会寻求解决或向本单位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十三、双方认为需要约定的其他事项：

1、甲方规章制度已向乙方培训公示，乙方知晓甲方规章制度全部内容并同意遵守全部条款。

2、奖金、津贴、绩效工资等不属于本合同约定的月工资，不作为计算加班工资的基数。

3、乙方承诺：在双方劳动关系存续期间，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在与甲方经营范围相同或相似的其它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等担任任何职务或有偿、无偿为第三方工作、服务，更不得将甲方的商业秘密或技术秘密有偿或无偿地透露给第三方，否则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劳动合同，无需提前通知，也无需支付经济补偿金或赔偿金。如乙方行为对甲方造成经济损失或名誉损害的，甲方依法保留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

十四、其它

（一）本劳动合同未尽事宜或劳动合同条款与现行法律法规规定有抵触的，按现行法律法规执行。

（二）本劳动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涂改或未经书面授权代签无效。

（三）本劳动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签名）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年　月　日　　2021年9月29日

李东海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No. 13110197

学生 李东海 性别 男，

一九八〇年 七月二十九日生，于一九九七年

九月至二〇〇〇 年 七 月在本校

工业与民用建筑 专业

叁 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

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叶书明

校 名:

二〇〇〇 年 七 月 三十 日

学校编号: 1308582000076134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涿州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4.06.25-2044.06.25



姓 名 李东海

性 别 男 民 族 汉

出 生 1980 年 7 月 29 日

住 址 河北省涿州市清凉寺区西道园村331号

公民身份号码 132402198007290613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通过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具有的任职资格水平。

This is to certify the qualification level of speciality and technology of the bearer who has passed the evaluation of the ecaluaing commission of a technical or professional post.

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

资格证书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of Middle Professional Rank

河北省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The Title Reform Leading Group Office of Hebei Province

编号：0082188
No.

专业技术系列 工程技术
Professional Series

专业名称 工民建
Name of Speciality

资格名称 工程师
Name of Qualification

批文号 1302008101122
Approval No

授予时间 2008.10
Date of Conferment



（加盖审批部门钢印有效）

姓名 李东海 性别 男
Name Sex

出生年月 1980.7.29
Date of Birth

二〇〇八年十月十二日



姓　名　李东海

身份证号　132402198007290613

工作单位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码　京安监培2018-12465

李东海 参加北京市建设工程监理行业安全法律法规及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相关安全监理工作的培训，成绩合格。

特发此证

北京市建设监理协会

发证日期　2018年09月30日

有效期至　2021年09月30日



培训考核记录

该同志于2021年6月15日参加安全监理员继续教育相关培训，考核合格。

有效期：自上一有效期顺延三年

北京市建设监理协会 继续教育 考核专用章

该同志于2024年07月30日参加安全监理员继续教育相关培训，考核合格。

有效期：自上一有效期顺延三年

北京市建设监理协会 继续教育 考核专用章

培训考核记录



按照国家标准《建设工程监理规范》GB/T50319-2013的要求，李东海参加专业监理工程师培训，经统一考试，成绩合格。

特发此证

姓　名　李东海

身份证号　132402198007290613

工作单位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BJ102911

发证日期 2015年06月2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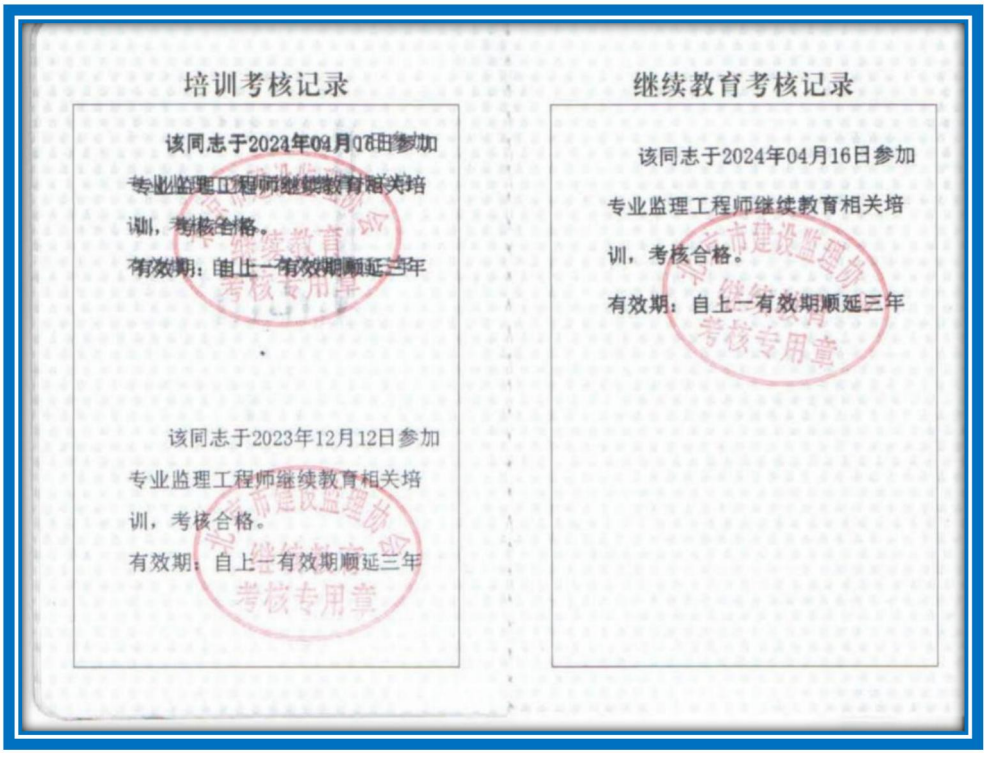

培训考核记录

该同志于2024年04月16日参加专业监理工程师继续教育相关培训，考核合格。

有效期：自上一有效期顺延三年

该同志于2023年12月12日参加专业监理工程师继续教育相关培训，考核合格。

有效期：自上一有效期顺延三年

继续教育考核记录

该同志于2024年04月16日参加专业监理工程师继续教育相关培训，考核合格。

有效期：自上一有效期顺延三年



位置：资格证书查询

姓名 李东海　身份证号 132402198007290613　资格名称　证书编号　当前　查询

序号	姓名	资格名称	工作单位	资格证号	注册专业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李东海	专业监理工程师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BJ102911	/	2015-06-24	2027-06-30
2	李东海	见证员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京监培2018-JZ02171	/	2018-09-03	2027-09-03
3	李东海	安全监理员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京安监培2018-12465	/	2018-09-30	2027-09-30

共有 3 条记录，当前第 1 页，共 1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尾页 转到 1 页 跳转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社会保险登记号:911101167000547634　　校验码: ftc8og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911101167000547634　　查询流水号: 11010220261116143842

单位名称: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查询日期: 2026年05月至2026年11月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洪兆庆	360782198708124879	养老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失业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工伤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医疗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生育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2	王振宇	230206197201300717	养老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失业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工伤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医疗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生育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3	段春水	110222197201250011	养老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失业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工伤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医疗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生育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4	郭士冲	220182198712216617	养老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失业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工伤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医疗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生育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5	李东海	132402198007290613	养老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失业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工伤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医疗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生育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6	姚建超	13082319870515002X	养老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失业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工伤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医疗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生育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备注：
1.如需鉴定真伪，请30日内通过登录 http://fuwu.rsj.beijing.gov.cn/bjdkhy/ggfw/，进入“社保权益单校验”，录入校验码和查询流水号进行甄别，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2.为保证信息安全，请妥善保管个人权益记录。
3.养老、工伤、失业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社保经办机构，医疗、生育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医保经办机构。

北京市西城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日期: 2026年11月16日

编号：

劳 动 合 同 书

甲　　方：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乙　　方：李志海

签订日期：2021 年 8 月 15 日

北京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监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双方当事人基本情况

第一条 甲方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沈 柏

注册地址 北京市怀柔区雁栖工业开发区 25 号

经营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万丰路 316 号万开中心 B 座 6 层

第二条 乙方 李东海 性别 男

户籍类型（非农业、农业） 农业

居民身份证号码 132402198007290613

或者其他有效证件名称 _____ 证件号码 _____

家庭住址 河北省涿州市清苑李区西通贡村 邮政编码 072750

在京居住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户口所在地 河北省涿州市(市) 清苑县区(县) 西通贡 街道(乡镇)

二、劳动合同期限

第三条 经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为 （二） 期限劳动合同。

（一）固定期限：自__年_月_日起至__年_月_日止。

（二）无固定期限：自2021年8月15日起 ✓

（三）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自__年_月_日起至　　工作任务完成时止。

第四条 经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试用期为：二

（一）无试用期。

（二）试用期自__年_月_日起至__年_月_日止。

三、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五条 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 建筑师 岗位(工种)工作。

第六条 根据甲方的岗位（工种）作业特点，乙方的工作区域或工作地点为中国。甲方可根据工作需要，可以对员工的工作地点在上述范围内作合理调整，员工同意并承诺在以上范围内服从公司的工作地点调整的安排。

第七条 乙方工作应达到 符合甲方的工作要求 标准。

四、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八条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 8小时 工时制度。

执行定时工时制的，乙方每天工作时间不超过 8 小时，平均每周工作不超过 44 小时。每周至少休息一日。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平均日和平均周工作时间不超过法定标准工作时间。

第九条 甲方对乙方实行的休假制度按公司相关规定执行。

五、劳动报酬

第十条 甲方每月1日前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月工资为4000元或按_____执行。

乙方在试用期期间的工资为_____元。

甲乙双方对工资的其他约定根据乙方的岗位变动，甲方可以调整乙方工资。

第十一条 甲方生产工作任务不足使乙方待工的，甲方按国家规定标准支付乙方生活费。

六、社会保险及其他保险福利待遇

第十二条 甲乙双方按国家和北京市的规定参加社会保险。甲方为乙

方办理有关社会保险手续，并承担相应社会保险义务。

第十三条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医疗待遇按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甲方按公司有关规定支付乙方病假工资。

第十四条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待遇按国家和北京市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五条 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 按公司有关规定执行 。

七、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第十六条 甲方根据生产岗位的需要，按照国家有关劳动安全、卫生的规定为乙方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发放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

第十七条 甲方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立安全生产制度；乙方应当严格遵守甲方的劳动安全制度，严禁违章作业，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第十八条 甲方应当建立、健全职业病防治责任制度，加强对职业病防治的管理，提高职业病防治水平。

八、劳动纪律

第十九条 乙方应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严格遵守劳动安全卫生，生产工艺，操作规程和工作规范；爱护甲方的财产，遵守职业道德；积极参加甲方组织的培训，提高思想觉悟和职业技能。

第二十条 乙方违反劳动纪律，甲方可依据本单位规章制度，给予纪律处分，直至解除劳动合同。

九、劳动合同的解除、终止和经济补偿

第二十一条 甲乙双方解除、终止、续订劳动合同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二条 甲方应当在解除或者终止本合同时，为乙方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并在十五日内为乙方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

第二十三条 乙方应当按照双方约定，办理工作交接。应当支付经济补偿的，在办结工作交接时支付。

十、当事人约定的其他内容

第二十四条 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增加以下内容：

1、乙方应保证提供的学历证明、资格证明、工作经历等资料真实，如有虚假，公司可立即解除劳动合同，并不予经济补偿。

2、本合同在甲方已明确告知乙方工作职责和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且乙方同意遵守之前提下签署；

上述规章制度作为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在本合同签订后应严格遵照执行。

3、乙方提前解除本合同或因乙方违约导致本合同解除的，乙方应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4、甲乙双方无论何种原因终止劳动合同，乙方需按公司离职相关规定办理好交接手续。

5、本合同解除或终止后，乙方不得带走甲方的技术情报资料（包括各类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文件），如因此泄密或转给第三方使用，乙方应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甲方保留起诉及追偿的权利。

十一、劳动争议处理及其它

第二十五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可以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可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二十六条 本合同的附件如下：

1. 公司管理制度；

2. 公司《员工手册》。

第二十七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今后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八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本页无正文）

甲方（公章）

乙方（签字或盖章）

李东海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7

姚建超



中国農業大學

毕业证书

学生 姚建超 性别 女，一九八七 年
五 月 十五 日生，于 二〇一六 年 三 月
至 二〇一八 年 七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工程管理方向) 专业
网络教育学习，修完 专 科教学计划
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签字章)

批准文号：教育部教高厅[2001]7号
注 册 号： 100197201806102748

学 校(院) 中国农业大学
二〇一八 年 七月 一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专业技术系列 工程技术人员
Prifessuibak Series

专 业 名 称 工民建
Name of Speciality

资 格 名 称 工程师
Name Qualification

批 文 号 保职改办字(2014)121 号
Approval No

授 予 时 间 2014-07-25
Date of Conferment

工 作 单 位 河北新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Work Nnit

(加盖审批部门钢印有效)

姓 名 姚建超 性别 女
Name Sex

出 生 年 月 1987-05-15
Date of Birth

编 号 0556990
No.

二〇一四 年 八 月十五 日



39

姚建超 同志于 2011 年
08 月21日至 年 月 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 资料员 职业
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 名 姚建超

身份证号 13082319870515002X

证书编号 11010100505734

发证单位 北京市建设教育协会 岗位考核办公室

2011 年 09 月 07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平泉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3.12.02-2033.12.02



姓 名 姚建超

性 别 女 民 族 满

出 生 1987 年 5 月 15 日

住 址 河北省承德市平泉县平泉镇西城南路182号内1号

公民身份号码 13082319870515002X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社会保险登记号:911101167000547634　　校验码: ftc8og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911101167000547634　　查询流水号: 11010220261116143842

单位名称: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查询日期: 2026年05月至2026年11月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洪兆庆	360782198708124879	养老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失业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工伤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医疗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生育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2	王振宇	230206197201300717	养老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失业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工伤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医疗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生育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3	段春水	110222197201250011	养老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失业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工伤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医疗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生育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4	郭士冲	220182198712216617	养老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失业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工伤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医疗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生育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5	李东海	132402198007290613	养老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失业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工伤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医疗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生育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6	姚建超	13082319870515002X	养老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失业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工伤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医疗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生育保险	2026年05月	2026年10月	6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备注：
1.如需鉴定真伪，请30日内通过登录 http://fuwu.rsj.beijing.gov.cn/bjdkhy/ggfw/，进入“社保权益单校验”，录入校验码和查询流水号进行甄别，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2.为保证信息安全，请妥善保管个人权益记录。
3.养老、工伤、失业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社保经办机构，医疗、生育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医保经办机构。

北京市西城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日期: 2026年11月16日

编号：

劳 动 合 同 书

甲　　方：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乙　　方：姚建超

签订日期：2021 年 1 月 26 日

北京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监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双方当事人基本情况

第一条 甲方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沈 柏

注册地址 北京市怀柔区雁栖工业开发区 25 号

经营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万丰路 316 号万开中心 B 座 6 层

第二条 乙方 姚建超 性别 女

户籍类型（非农业、农业） 非农业

居民身份证号码 13082319870515002X

或者其他有效证件名称 _____ 证件号码 _____

家庭住址 河北省承德市平泉县西城南路

邮政编码 067500

在京居住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户口所在地 河北 省(市) 平泉 区(县) 西城南路 街道(乡镇)

二、劳动合同期限

第三条 经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为_____二_____期限劳动合同。

（一）固定期限：自_/_年/_月/_日起至_/_年_/月_/日止。

（二）无固定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26 日起

（三）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自_/_年_/月_/日起至工作任务完成时止。

第四条 经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试用期为：_____（一）_____

（一）无试用期。

（二）试用期自_/_年/_月_/日起至_/_年_/月_/日止。

三、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五条 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_____资料员_____

_____岗位(工种)工作。

第六条 根据甲方的岗位（工种）作业特点，乙方的工作区域或工作地点为中国。甲方可根据工作需要，可以对员工的工作地点在上述范围内作合理调整，员工同意并承诺在以上范围内服从公司的工作地点调整的安排。

第七条 乙方工作应达到 符合甲方的工作要求 标准。

2

四、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八条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 8 小时 工时制度。

执行定时工时制的，乙方每天工作时间不超过 8 小时，平均每周工作不超过 44 小时。每周至少休息一日。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平均日和平均周工作时间不超过法定标准工作时间。

第九条 甲方对乙方实行的休假制度按公司相关规定执行。

五、劳动报酬

第十条 甲方每月 5 日前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月工资为 5200 元或按 / 执行。

乙方在试用期期间的工资为 / 元。

甲乙双方对工资的其他约定根据乙方的岗位变动，甲方可以调整乙方工资。

第十一条 甲方生产工作任务不足使乙方待工的，甲方按国家规定标准支付乙方生活费。

六、社会保险及其他保险福利待遇

第十二条 甲乙双方按国家和北京市的规定参加社会保险。甲方为乙

方办理有关社会保险手续，并承担相应社会保险义务。

第十三条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医疗待遇按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甲方按公司有关规定支付乙方病假工资。

第十四条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待遇按国家和北京市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五条 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 按公司有关规定执行 。

七、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第十六条 甲方根据生产岗位的需要，按照国家有关劳动安全、卫生的规定为乙方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发放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

第十七条 甲方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立安全生产制度；乙方应当严格遵守甲方的劳动安全制度，严禁违章作业，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第十八条 甲方应当建立、健全职业病防治责任制度，加强对职业病防治的管理，提高职业病防治水平。

八、劳动纪律

第十九条 乙方应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严格遵守劳动安全卫生，生产工艺，操作规程和工作规范；爱护甲方的财产，遵守职业道德；积极参加甲方组织的培训，提高思想觉悟和职业技能。

第二十条 乙方违反劳动纪律，甲方可依据本单位规章制度，给予纪律处分，直至解除劳动合同。

九、劳动合同的解除、终止和经济补偿

第二十一条 甲乙双方解除、终止、续订劳动合同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二条 甲方应当在解除或者终止本合同时，为乙方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并在十五日内为乙方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

第二十三条 乙方应当按照双方约定，办理工作交接。应当支付经济补偿的，在办结工作交接时支付。

十、当事人约定的其他内容

第二十四条 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增加以下内容：

1、乙方应保证提供的学历证明、资格证明、工作经历等资料真实，如有虚假，公司可立即解除劳动合同，并不予经济补偿。

2、本合同在甲方已明确告知乙方工作职责和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且乙方同意遵守之前提下签署；

上述规章制度作为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在本合同签订后应严格遵照执行。

3、乙方提前解除本合同或因乙方违约导致本合同解除的，乙方应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4、甲乙双方无论何种原因终止劳动合同，乙方需按公司离职相关规定办理好交接手续。

5、本合同解除或终止后，乙方不得带走甲方的技术情报资料（包括各类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文件），如因此泄密或转给第三方使用，乙方应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甲方保留起诉及追偿的权利。

十一、劳动争议处理及其它

第二十五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可以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可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二十六条 本合同的附件如下：

1. 公司管理制度；

2. 公司《员工手册》。

第二十七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今后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八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本页无正文）

甲方（公章）

乙方（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 2021 年 1 月 26 日

五、其他

无